

附件 2-1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壮族  
自治区本级社会领域  
项目实施方案**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工商职业 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97,000 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 31,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2 月发行,发行期限 30 年,发行利率为 3.7%;二期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 6,000 万元,发行期限 15 年,发行利率为 3.67%;三期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 15,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 年,发行利率为 3.8%;四期已于 2021 年 8 月发行 12,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 年,发行利率为 3.52%;五期已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 3,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 年,发行利率为 3.54%;六期已于 2022 年 2 月发行 6,000 万元,期限 20 年,利率 3.32%;七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24,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教育园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国家教育部备案的一所国家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隶属广西壮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学院始建于1953年。建校以来，薪火相传，弦歌不断，几经变迁。学院前身为广西粮食干部训练班、广西粮食干部学校、广西粮食学校、广西贸易经济学校（1994年确定为国家重点中专）。学院另一建校基础为1978年成立的广西黎塘粮食技工学校、广西粮食技工学校、广西经济贸易技工学校（1988年确定为省部级重点技校）。2004年6月，广西经济贸易技工学校与广西贸易经济学校合并升格组建为广西工贸职业技术学院，2006年3月更为现名——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 （五）项目建设内容。

1.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一期）。

主要建设办公用房、礼堂、培训中心、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宿舍、学生食堂、活动中心、体育馆、教师公寓、生活服务用房、标准田径场带足球场、篮球场、羽毛球场、室外广场及室外道路、配套设施等。

## 2.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二期）。

建设围墙长 1,641.1 米；绿化 23,575.67 平方米；校园道路及园路辅装 27,487.57 平方米；建设文学文训楼、2 号培训楼、6 栋学生宿舍，食堂楼、1 栋实训基地等楼栋，开工建设面积约 14 万平方米。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智能工程、消防工程、室外管线综合工程、海绵城市以及景观构筑物、设施等配套设施。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的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 1.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一期）。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

发改社会〔2018〕891号），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一期）总投资为75,04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8,415.58	64.51
2	预备费用	3,573.20	4.76
4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3,057.22	30.73
项目总投资		<b>75,046.00</b>	<b>100.00</b>

2.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二期）。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314号），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二期）总投资为64,488.57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3,251.18	67.07
2	预备费用	3,650.30	5.66
3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7,587.09	27.27
项目总投资		<b>64,488.57</b>	<b>100.00</b>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总投资139,534.5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2,534.57万元,占比30.48%;

(2) 专项债券资金97,000万元,占比69.52%,本次拟发行24,000万元,其中5,000万元用于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一期),19,000万元用于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二期),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8,506.91	8,506.91	8,506.91	8,506.91	8,506.93
专项债券融资	37,000.00	30,000.00	30,000.00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45,506.91	38,506.91	38,506.91	8,506.91	8,506.9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49个月,项目2020年1月开工,预计2024年1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45,506.91	38,506.91	38,506.91	8,506.91	8,506.93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9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故收



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与住宿费。根据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财报数据，学校 2020 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 7,062.83 万元。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至 2049 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在教育事业收入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32,508.36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财务报告，学校 2020 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为 10,995.3 万元。保守估算未来财政补贴收入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361,965.33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2,764.55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学校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91,008.8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685,482.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10,995.30	7,062.83	2,764.55	20,822.68
2021 年	11,545.07	7,415.97	2,902.78	21,863.82
2022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3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4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5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6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7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8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29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0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1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2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3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4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5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6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7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8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39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0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1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2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3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4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5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6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7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8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2049 年	12,122.32	7,786.77	3,047.91	22,957.00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合计	361,965.33	232,508.36	91,008.81	685,482.5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9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 2,313.44 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至 2049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76,158.23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854.94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2020 年至 2049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8,144.8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04,303.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支出
2020 年	2,313.44	854.94	3,168.38
2021 年	2,429.11	897.69	3,326.80
2022 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3 年	2,550.56	942.58	3,493.14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支出
2024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5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6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7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8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29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0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1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2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3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4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5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6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7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8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39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0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1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2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3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4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5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6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7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8年	2,550.56	942.58	3,493.14
2049年	2,550.56	942.58	3,493.14
<b>合计</b>	<b>76,158.23</b>	<b>28,144.87</b>	<b>104,303.10</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85,482.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04,303.1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81,179.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77,513.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7,513.4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97,000.00	80,513.40	177,513.40	-	-	-	177,513.4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27。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	581,179.40	177,513.40	3.2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8	3.27	3.4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0	3.27	3.2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3.0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

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

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建设任

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武鸣新校区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医科大学 武鸣校区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20,000万元,分六期发行。首期57,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二期40,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三期8,000万元已于2020年5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46%。四期已于2020年8月发行5,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五期已于2021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80%。六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按20年,利率按4.5%测算。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

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
2. 项目业主：广西医科大学。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武华大道武鸣段 336 号。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医科大学创建于 1934 年 11 月 21 日，坐落在具有“绿城”之称的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校本部占地面积约 71 万平方米。前身是广西省立医学院。1940 年校址迁至桂林。1949 年以前，学校在战乱中七次迁徙校址，三次变更校名。1949 年 11 月更名为广西省医学院。1952 年由中央卫生部委托中南卫生部直接领导。1953 年 4 月中央卫生部批准改称为广西医学院。1954 年 7 月由桂林迁回南宁市现址至今。1996 年 5 月教育部批准更名为广西医科大学。

该校是全国建校较早的 22 所医学院校之一，是全国最早定点招收外国留学生、港澳台学生和华侨学生的 8 所医学院校之一，

是教育部批准的有招收本科临床医学专业（英语授课）留学生资格的首批 30 所高校之一，是广西政府重点建设的大学之一，是广西医学教育、医学研究、临床医疗和预防保健的中心。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专项债资金计划用于武鸣校区图书馆、体育馆、游泳馆、后勤楼、室外体育场所、宿舍等项目建设及装饰装修、设备、家具、配套设施及校区园林绿化，其中：图书馆建筑面积为 40,202 平方米，体育馆（游泳馆）建筑面积为 8,775 平方米，后勤楼建筑面积为 8,515 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约为 53,580 平方米。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际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医科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6〕124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36,687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56,615	66.1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3,684	22.68
3	预备费	16,824	7.11
4	建设期利息	9,564	4.04
项目总投资		236,687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总投资236,68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6,057万元,资金来源为学校自筹,占比19.46%;

(2) 专项债券资金120,000万元,占比50.70%,其中,已发行115,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 其他债务融资70,630万元,占比29.84%,其中存量债务融资70,63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及以前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1,514.25	11,514.25	11,514.25	11,514.25	-
专项债券融资	57,000.00	40,000.00	13,000.00	5,000.00	5,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70,630.00	-	-	-	-

合计	139,144.25	51,514.25	24,514.25	16,514.25	5,000.00
----	------------	-----------	-----------	-----------	----------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60 个月，已于 2018 年 1 月开工，预计 2022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 年及以前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建设	139,144.25	51,514.25	24,514.25	16,514.25	5,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其中，2019 年发行一期期限为 30 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8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医科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广西医科大学财报数据，2018 年，2019 年的该收入分别为 42,508.83 万元、46,242.57 万元。2020 年至 2048 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教育事业收入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1,555,334.42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广西医科大学财务报告，2018年、2019年的财政补贴收入分别为54,962.96万元、57,365.22万元，保守估算未来财政补贴收入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1,931,666.26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显示，2018年、2019年其他收入分别为4,196.9万元、4,790.98万元。2020年至2048年根据学校2019年收费情况，其他收入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医科大学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160,933.93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3,647,934.61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8年	42,508.83	54,962.96	4,196.90	101,668.69
2019年	46,242.57	57,365.22	4,790.98	108,398.77
2020年	46,242.57	57,365.22	4,790.98	108,398.77
2021年	46,242.57	57,365.22	4,790.98	108,398.77
2022年	48,554.70	60,233.48	5,030.53	113,818.71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4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5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6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7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8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29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0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1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2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3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4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5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6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7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8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39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0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1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2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3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4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5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6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7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2048年	50,982.43	63,245.16	5,282.06	119,509.65
合计	1,555,334.42	1,931,666.26	160,933.93	3,647,934.61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2018年和2019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分别为9,757.31万元、12,547.61万元。根据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以2019年支出为基数，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2018年至2048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420,252.37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18年、2019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分别为3,569.46万元、4,367.83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以2019年支出为基数，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2018年至2048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146,462.95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566,715.32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年	9,757.31	3,569.46	13,326.77
2019年	12,547.61	4,367.83	16,915.44
2020年	12,547.61	4,367.83	16,915.44
2021年	12,547.61	4,367.83	16,915.44
2022年	13,174.99	4,586.22	17,761.21
2023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24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25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26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27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8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29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0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1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2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3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4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5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6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7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8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39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0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1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2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3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4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5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6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7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2048年	13,833.74	4,815.53	18,649.27
合计	420,252.97	146,462.95	566,715.3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医科大学预期总收入为 3,647,934.61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66,715.3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3,081,219.29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67,176.1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86,928.5 万元，其



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80,247.6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20,000.00	86,928.50	186,928.50	70,630.00	9,617.60	80,247.60	267,176.1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1.5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	3,081,219.29	267,176.10	11.5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0.85	11.53	12.2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64	11.53	11.4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0.8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1.4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券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医科大学武鸣校区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



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民族大学武鸣 新校区(一期)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5,200万元,分九期发行,首期5,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06%。二期15,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三期8,000万元已于2020年四月发行,期限10年,发行利率3.08%。四期已于2020年五月发行15,000万元,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46%。五期已于2020年八月发行18,2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六期已于2021年5月发行3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8%。七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4,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八期已于2021年11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4%。九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 5 年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

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
2. 项目业主：广西民族大学。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南宁教育园区西片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民族大学是党和国家为解决国内民族问题，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共同发展，培养广西少数民族党政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而建立的一所综合性民族高等学府；广西民族大学是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建高校、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建设高校，广西壮族自治区重点建设高校。

广西民族大学地处一年四季风景如画的广西首府南宁市，有相思湖、思源湖和武鸣三个校区。校园环境幽美静谧，建筑风格

古朴典雅，人文氛围深厚浓郁，具有鲜明的壮乡民族特色和东南亚异域风情，是读书治学的理想园地，曾入选《环球人文地理》中国九所最富有诗情画意的大学之一。

广西民族大学创建于1952年，原为中央民族学院（今中央民族大学）广西分院，1953年更名为广西省民族学院，1958年更名为广西民族学院，2006年更名为广西民族大学。在长期的办学历程中，学校砥砺出“厚德博学、和而不同”的校训，形成了“团结共进、传承创新”的校风、“精益求精”的教风、“勤学躬行”的学风，凝炼出“民族性、区域性、国际性”三性合一的鲜明办学特色。

#### （五）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包括：1#学生宿舍12,287.45平方米，2#学生宿舍9,938.23平方米，3#学生宿舍11,934平方米，4#学生宿舍11,944.95平方米，5#学生宿舍9,127.71平方米，6#学生宿舍20,137平方米，7#学生宿舍18,187平方米，教工宿舍及服务综合楼11,833平方米，9#学生宿舍3,835平方米，10#学生宿舍3,835平方米，后勤附属用房3,462.15平方米，食堂及师生活动中心15,527平方米，1#学院楼12,831平方米，2#学院楼11,803平方米，信息综合楼16,086平方米，1#公共教学楼25,771平方米，2#公共教学楼10,289平方米，1#公共实验楼20,499平方米，



图文中心 33,977 平方米,体育馆及室内体育用房 20,974 平方米,相应配套的室外运动场、景观绿化,给排水,室外电气,智能化,校门及围墙等附属工程。以及公共教学楼、实验楼、学生宿舍、教师公寓等配套教学仪器和设备采购,实验室建设,标准化考场建设等配套基础设施。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管理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管理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民族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1129号),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总投资为174,014.27万元。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12,170.45	64.4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141.51	24.22%
3	预备费	12,344.96	7.09%
4	建设期利息	7,357.35	4.23%
项目总投资		174,014.27	1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总投资174,014.2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0,214.27万元，占比28.86%；

（2）专项债券资金105,200万元，占比60.45%，其中，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融资18,600万元，占比10.69%。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1,042.85	11,042.85	11,042.85	11,042.85	6,042.87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15,000.00	41,200.00	39,000.00	5,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18,600.00	-	-	-	-
合计	34,642.85	26,042.85	52,242.85	50,042.85	11,042.87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55个月，于2018年5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34,642.85	26,042.85	52,242.85	50,042.85	11,042.87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18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其中2019年

发行一期期限为 30 年的政府专项债券，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8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其他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民族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及住宿费。根据学校以往教育事业收入，保守估计项目在 2023 年教育事业收入连续两年增长 6%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1,076,814.7 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存款利息、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以往教育事业收入，保守估计项目在 2023 年其他收入连续两年增长 6%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226,283.39 万元。

### 3.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校以往教育事业收入，保守估计项目在 2023 年财政补贴收入连续两年增长 6%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1,315,535.1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2,618,633.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合计
2018年	81,300.42	5,738.86	34,209.42	71,248.70
2019年	31,538.89	6,652.92	38,652.36	76,844.17
2020年	31,538.89	6,652.92	38,652.36	76,844.17
2021年	31,538.89	6,652.92	38,652.36	76,844.17
2022年	31,538.89	6,652.92	38,652.36	76,844.17
2023年	33,431.22	7,052.10	40,971.50	81,454.82
2024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25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26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27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28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29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0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1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2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3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4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5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6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7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8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39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0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1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2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3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4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5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6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7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2048年	35,437.10	7,475.23	43,429.79	86,342.12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合计
合计	1,076,814.70	226,283.39	1,315,535.11	2,618,633.2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其中 2019 年发行一期期限为 30 年的政府专项债券，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经营性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以往人员经费支出，保守估计项目人员经费支出在 2022 年连续两年增长 5%，未来保持不变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58,034.99 万元。

### 2. 日常经营性支出

日常经营性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根据学校以往日常经营性支出，保守估计项目日常经营性支出在 2022 年连续两年增长 5%，未来保持不变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经营性支出合计约为 62,600.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420,635.3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经营性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 年	9,381.50	2,330.45	11,711.95
2019 年	10,690.79	1,848.06	12,538.85
2020 年	10,690.79	1,848.06	12,538.85
2021 年	10,690.79	1,848.06	12,538.85
2022 年	10,690.79	1,848.06	12,538.85
2023 年	11,225.33	1,940.46	13,165.79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经营性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4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25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26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27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28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29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0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1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2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3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4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5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6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7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8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39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0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1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2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3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4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5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6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7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2048年	11,786.60	2,037.49	13,824.09
<b>合计</b>	<b>358,034.99</b>	<b>62,600.40</b>	<b>420,635.39</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618,633.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20,635.39 万元，非本项目融资本息 6,73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191,261.8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99,189.31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5,674.5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23,514.81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5,200.00	70,474.50	175,674.50	18,600.00	4,914.81	23,514.81	199,189.31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1。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	2,191,261.81	199,189.31	11.00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0.34	11.00	11.66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11	11.00	10.9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0.3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0.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民族大学武鸣新校区（一期）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

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师范学院 武鸣校区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227,000 万元,分九期发行。首期 25,000 万元已于 2018 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 7 年,发行利率为 4.03%。二期 42,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 30 年,发行利率为 4.11%。三期 15,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5 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 15 年,发行利率为 3.46%。四期 25,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为 15 年,发行利率为 3.67%。五期 20,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发行利率为 3.8%。六期已于 2021 年 8 月发行 15,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52%。七期已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 15,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54%。八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28,000 万元,九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42,000 万元。后两期均按债券发行期限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 5

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 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



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0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师范大学。
3. 建设地点：武鸣区南宁教育园区东片，东经 11 路，西至建设路，南至东风路，北至城厢大道板块。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师范大学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是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的本科师范院校。学校创办于 1953 年 10 月，历称广西中等学校教师进修学院、南宁师范学院、广西教育学院、南宁师范学院、广西师范学院和南宁师范大学。目前，有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21,224 人，硕士研究生 2,224 人，专科生 300 人。

南宁师范大学是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学校，全国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教育部数据中国“百校工程”项目试点学校，广西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单位，广西一流学科建设单位。先后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单位、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全国学校体

育卫生工作先进单位、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全国志愿助残示范基地等荣誉。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专项债发行资金使用范围包括：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一期项目 261,143.17 平方米，包括：艺术设计学院教学楼、7-9#学生宿舍、单身教工宿舍、培训学员宿舍、1-6#学生宿舍、2#食堂、图书馆、一期土方平衡、室外水电管网、道路、围墙、校门、景观绿化等配套设施工程等。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通风、空调、消防工程、教学仪器、配套设备实施等。

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二期项目 208,643.65 平方米，包括：1-3#教学实验楼（含人防地下室）、10-14#学生宿舍、3#食堂、综合体育训练馆、二期土方平衡、室外水电管网、道路、围墙、校门、景观绿化、室外运动场等配套设施工程等。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通风、空调、消防工程、教学仪器、配套设备实施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建设后，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项目建设后，有利于加快推进南宁师范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836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二期、三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135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314,725.6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210,551.48	66.9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72,512.80	23.04
3	预备费	14,162.65	4.50
4	建设期利息	17,498.75	5.56
项目总投资		314,725.68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总投资314,725.6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67,878.43万元，资金来源为，占比21.57%；

（2）专项债券融资227,000万元，占比72.13%，本次拟发行28,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债务融资19,847.25万元，占比6.3%，其中存量融资19,847.25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1,313.07	11,313.07	11,313.07	11,313.07	11,313.07	11,313.08
	专项债券融资	25,000.00	42,000.00	40,000.00	50,000.00	70,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19,847.25	-	-	-	-	-
	小计	56,160.32	53,313.07	51,313.07	61,313.07	81,313.07	11,313.0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规划周期为 72 个月；开工时间为 2018 年 1 月，预计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56,160.32	53,313.07	51,313.07	61,313.07	81,313.07	11,313.0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2018 年发行 7 年期政府专项债券，2019 年发行 30 年期政府专项债券，2020 年发行 15 年期政府专项债券，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8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南宁师范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与住宿费。南宁师范大学 2018 年至



2048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教育事业收入在2023年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该收入合计约为936,514.37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该项收入预计在2023年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1,036,738.02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存款利息、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保守估算其他收入在2023年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师范大学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192,313.08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2,165,565.47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收入合计
2018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19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20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21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22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23年	30,938.17	27,947.31	5,738.98	64,624.46
2024年	32,485.08	29,344.67	6,025.92	67,855.67
2025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3	71,248.46

年度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收入合计
2026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27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28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29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0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1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2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3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4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5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6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7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8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39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0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1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2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3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4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5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6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7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2048年	34,109.33	30,811.91	6,327.22	71,248.46
合计	1,036,738.02	936,514.37	192,313.08	2,165,565.47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18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8年至2048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 2023 年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74,729.1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 2023 年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08,061.7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382,790.8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19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20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21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22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23 年	8,198.42	3,224.76	11,423.18
2024 年	8,608.34	3,386.00	11,994.34
2025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26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27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28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29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0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1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2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3 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4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5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6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7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8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39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0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1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2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3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4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5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6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7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2048年	9,038.76	3,555.30	12,594.06
合计	274,728.10	108,061.76	382,790.86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165,565.4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82,790.86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融资本息为 68,638.4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782,774.61 万元，剔除非本项目的存量融资本息后收益为 1,714,136.2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422,855.3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96,819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26,036.35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227,000.00	169,819.00	396,819.00	19,847.25	6,189.10	26,036.35	422,855.35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4.05。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剔除本项目融资本息后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	1,782,774.61	1,714,136.21	422,855.35	4.0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80	4.05	4.31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10	4.05	4.0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0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

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

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师范学院武鸣校区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幼儿师范高等 专科学校武鸣新校区项目 (一期)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32,000万元,分十期发行。首期3,000万元已于2017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5年,发行利率为4.32%。二期4,000万元已于2017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41%。三期10,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06%。四期19,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五期已于2020年5月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利率为3.46%。六期已于2020年8月发行2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七期已于2021年5月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3.8%。八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15,000万,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3.52%。九期15,000万元已于2021年11月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4%。十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6,000万元,发

行期限为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 5 年等额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

2. 项目业主：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建设地点：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教育园区西片区发展大道与新庆南路交界处东南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现有南宁校区、平果校区、武鸣校区三个校区，八十余载办学深耕学前教育，已发展成为广西学前教育人才培养的“领头羊”、广西幼儿园园长的“摇篮”。目前，学校全面推进“双高”建设和内涵建设，努力实现建设全国领先、特色鲜明、开放发展、校园和谐、社会满意的高水平学前教育院校的目标。

学校的前身是1938年我国著名幼儿教育家张雪门创办的北平香山慈幼院桂林分院广西幼稚师范学校，开创了广西全日制幼儿师范教育的先河。此后，学校几度迁址，几易其名，2009年升格为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校秉承“慈幼为源，立人为本”的校训精神，共为国家尤其是广西培养了10万多名幼教人才。

学校为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技术支撑单位、中央财政支持重点专业建设单位、教育部首批教育信息化试点单位、全国职业院校残疾人康复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单位、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校园文化先进单位、国家级幼儿教师示范性集中培训项目培训机构、优质省级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自治区示范性教师教育基地、广西高校师范教育能力提升计划基地、广西学前教育教学法基地、广西学前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建设单位。

#### （五）项目建设内容。

图文信息中心34,473平方米。第一教学综合楼及第二教学综合楼35,702平方米。行政办公综合楼及第四教学综合楼37,145平方米。第三教学综合楼及实验实训综合楼30,497平方米。艺术楼及会堂27,166平方米。大学生活动中心5,661.5平方米。学生宿舍（西区）88,409平方米。学生第一食堂及教工食堂12,500平方米。青年教师公寓9,404平方米。后勤综合楼及风雨操场6,518平方米。会堂、艺术楼的音乐厅、大学生活动中心的报告厅二次装修。道路及建筑物的标识标牌，VI识别系统。

建筑物内的公共位置吊顶，水系净化系统，自来水净化系统，食堂负一层的二次装修。南面环路的桥梁工程。校园景观小品工程。以及智能化系统、运动场，给排水、供配电、大门、围墙、道路、绿化及景观、水体、广场等配套设施。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13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58,044.5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21,092.58	76.63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9,426.06	18.62
3	预备费	7,525.94	4.76
项目总投资		158,044.58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总投资

158,044.5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6,044.58万元; 占比16.48%;

(2) 专项债券资金132,000万元, 占比83.52%, 其中, 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7年及以前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340.76	4,340.76	4,340.76	4,340.76	4,340.76	4,340.78
专项债券融资	7,000.00	10,000.00	19,000.00	40,000.00	50,000.00	6,000.00
合计	11,340.76	14,340.76	23,340.76	44,340.76	54,340.76	10,340.7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69个月, 于2017年3月开工, 计划2022年12月竣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7年及以前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11,340.76	14,340.76	23,340.76	44,340.76	54,340.76	10,340.7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17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7年至2048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17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财报数据，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的教育事业收入分别为8,746.01万元、7,263.43万元、5,966.24万元。2020年至2048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该收入在运营期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194,996.64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广西幼儿高等专科学校财务报表，学校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的财政补贴收入分别为17,857.98万元、11,829.89万元、17,849.23万元。保守估算未来拨款保持运营期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565,164.77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入分别为458.07万元、405.96万元、523.8万元。2020年至2048年根据学校2019年收费情况，未来保持运营期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16,578.03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

计约为 776,739.4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7年	17,857.98	8,746.01	458.07	27,062.06
2018年	11,829.89	7,263.43	405.96	19,499.28
2019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0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1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2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3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4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5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6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7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8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29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0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1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2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3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4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5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6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7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8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39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0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1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2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3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4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5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6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7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2048年	17,849.23	5,966.24	523.80	24,339.27
合计	568,164.77	194,996.64	16,578.03	776,739.44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7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7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分别为 1,469.37 万元、1,781.98 万元、1,864.76 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保持不变，2017 年至 2048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59,194.15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分别为 839.17 万元、1,844.28 万元、848.76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2017 年至 2048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8,146.2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87,340.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7 年	1,469.37	839.17	2,308.54
2018 年	1,781.98	1,844.28	3,626.26
2019 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0 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1 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2 年	1,864.76	848.76	2,713.52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4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5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6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7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8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29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0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1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2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3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4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5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6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7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8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39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0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1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2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3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4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5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6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7年	1,864.76	848.76	2,713.52
2048年	1,864.76	848.76	2,713.52
合计	59,194.15	28,146.25	87,340.4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预期总收入为 776,739.44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87,340.4 万元，剔除非本项目融资本息 26,579.8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662,819.1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19,086.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19,086.8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32,000.00	87,086.80	219,086.80	-	-	-	219,086.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03。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	662,819.18	219,086.80	3.0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5	3.03	3.20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5	3.03	3.0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2.8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0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



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

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武鸣校区项目（一期）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0,0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40,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3年2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4年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二期工程培训学



员公寓及教职工公寓项目。

项目业主：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设地点：南宁市相思湖新区罗文大道东侧，相思湖北路南侧。

2. 项目名称：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

项目业主：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教育园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是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广西壮族自治区示范性高职院校，隶属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是广西唯一一所公办建设类高职院校。

学校创建于1958年，秉承“厚德、励学、敦行”的校训，传承一以贯之的土木工程教育传统，培养了一大批建设工程技术精英，为建设行业输送了8万余名优秀专业人才，享有“八桂鲁班摇篮”“建设英才基地”等美誉。2019年12月，被国家教育部、财政部批准为首批“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被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批准为“广西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

#### （五）项目建设内容。

1.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二期工程培训学员公寓及教职工公寓项目主要建设培训学员公寓宿舍25,880平方米、教

职工公寓（单身职工宿舍、教师周转房等）8,760平方米，包括项目主体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设备采购。

2.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拟建总建筑面积为366,190平方米包括：教室实训用房、图书馆、室内体育用房、校级办公用房、会堂及大学生活动用房、学生宿舍、教师宿舍、教师食堂、食堂、后勤及附属用房、连廊、架空层、地下停车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外总平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道路及广场工程、绿化及景观工程、大门及围墙工程、地下连接通道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二期工程培训学员公寓及教职工公寓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407号）。本项目总投资16,848.1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4,552.67	86.38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1,614.48	9.58
3	预备费	485.01	2.88
4	建设期利息	196.00	1.16
<b>项目总投资</b>		<b>16,848.16</b>	<b>100.00</b>

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116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87,652.5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43,751.35	76.61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28,163.99	15.00

3	预备费	13,753.23	7.33
4	建设期利息	1,984.01	1.06
项目总投资		187,652.58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总投资204,500.7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96,087.68万元，占比46.99%；

（2）专项债券资金100,000万元，占比48.90%，本次拟发行1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融资8,413.06万元，占比4.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 金	-	19,217.5 4	19,217.5 4	19,217.5 4	19,217.5 4	19,217.5 2
专项债券融资	-	-	55,000.0 0	25,000.0 0	20,000.0 0	-
其他融资	8,413.0 6	-	-	-	-	-
合计	8,413.0 6	19,217.5 4	74,217.5 4	44,217.5 4	39,217.5 4	19,217.5 2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61个月，于2020年11月开工，计划2025年12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项目建设	8,413.06	19,217.54	74,217.54	44,217.54	39,217.54	19,217.52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2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2年至2043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2019年至2021年平均教育事业收入为15,394.67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2022年增长3%后保持不变。债

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358,832.92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2019年至2021年平均财政补贴收入为36,417.65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增长3%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848,855.47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场地使用费等收入。2019年至2021年平均其他收入为203.43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4,475.46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1,212,163.85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37,510.18	15,856.51	203.43	53,570.12
2023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4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5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6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7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8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29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0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1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2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3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4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5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6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7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8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39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40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41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42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2043年	38,635.49	16,332.21	203.43	55,171.13
<b>合计</b>	<b>848,855.47</b>	<b>358,832.92</b>	<b>4,475.46</b>	<b>1,212,163.85</b>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22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2年至2043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2019年至2021年平均人员经费支出为3,235.84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增长3%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75,424.03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19年至2021年平均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2,210.66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经费支出在运营期增长3%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51,528.0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26,952.0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3,332.92	2,276.98	5,609.90
2023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4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5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6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7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8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29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0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1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2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3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4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5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6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7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8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39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40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41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42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2043 年	3,432.91	2,345.29	5,778.20
合计	75,424.03	51,528.06	126,952.09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 1,212,163.8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26,952.0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085,211.7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92,280.1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81,000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11,280.16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0,000.00	81,000.00	181,000.00	8,413.06	2,867.10	11,280.16	192,280.1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5.64。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1,085,211.76	192,280.16	5.64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33	5.64	5.96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68	5.64	5.6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5.3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5.6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

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国际商务 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国际商务学院新校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6,000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已于2020年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利率为3.46%。二期已于2020年发行1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三期已于2021年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8%。四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18,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2%。五期已于2021年11月发行7,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4%;六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9,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3.32%。七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22,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0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6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教育园区西片区内，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与建设南路交界处东南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是一所以培养适应现代商务事业发展需要的国际化应用人才为宗旨的国家公办全日制高等院校，是培养广西商务行业经理人才的摇篮。学院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前身是创建于1965年的广西对外经济贸易学校，2002年升格为高等职业学院，更名为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在50年的办学历程中，先后荣获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教育部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优秀等级，“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首批“全国青年创业示范园区”，全国外经贸职业教育先进集体，全国高等职业院校“国际影响力50强”；自治区示范性高职院校，自治区职业教育攻坚示范性高职院校，广西高校教学改革与管理先进单位，广西高校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外经贸创业型人才培养基地。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二期，三期 5#会堂、9#教学楼、10#公共教学楼、11#食堂、16#学生宿舍、17#学生宿舍、19#学生宿舍、20#教工单身宿舍、23#配电房等主体工程建设。新校区设备购置等硬件设施改善，如采购新校区公共多媒体及阶梯教室桌椅，门禁系统建设，师生活动中心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安防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安装，师生活动中心报告厅固定座椅采购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	---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三) 项目建设是学院扩大国际交流与合作的需要。

2014年学院被自治区教育厅确定为广西国际交流合作综合改革试点两所高校之一。学院先后培训“中国-东盟旅游产业合作研修班”“中越跨境经济合作区建设与管理研讨班”“牙买加物流技术培训班”等国外政府官员199人，并在原有合作的越南、泰国、柬埔寨、马来西亚等亚洲国家高校的基础上，开拓了德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俄罗斯等国家的高校；近年来，共派出166人次到国外访问、进修、交流，接待国外访问团215人次到访参观；与境外、国外高校合作办学，共派出342名学生留学国外，接收越南、泰国等国245名师生到学院学习培训。

当前学院正处在国际化发展的关键阶段，未来学院国际化发

展方向要向更深、更广、更具实效的方向发展。为此，通过项目的建设，提升学校的办学能力与办学层次，适度扩大教育规模，是推动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现实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112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53,50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04,290.00	67.94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31,450.00	20.49
3	预备费	6,790.00	4.42
4	建设期利息	10,970.00	7.15
项目总投资		153,500.0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总投资153,5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7,925万元，占比18.19%；

（2）专项债券资金106,000万元，占比69.06%，本次拟发行2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债务融资19,575万元，占比12.75%。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308.33	9,308.33	9,308.34
专项债券融资	30,000.00	45,000.00	31,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19,575.00	-	-
合计	58,883.33	54,308.33	40,308.3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于 2020 年 1 月开工，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投入安排	58,883.33	54,308.33	40,308.34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且 2022 年发行 20 年期专项债券，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1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0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财务报表数据，2020 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 9,950.1 万元。根据该项收入依据及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

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37,757.73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财务报表,2020 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为 11,501.26 万元。根据该项收入依据及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274,822.6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512,580.3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9,950.10	11,501.26	21,451.36
2021 年	9,950.10	11,501.26	21,451.36
2022 年	9,950.10	11,501.26	21,451.36
2023 年	10,447.61	12,076.32	22,523.93
2024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25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26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27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28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29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0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1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2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3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4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5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6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7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8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39 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0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2041年	10,969.99	12,680.14	23,650.13
合计	237,757.73	274,822.62	512,580.3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且预计2022年发行20年期专项债券，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1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1,956.74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2022年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46,756.38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1,193.44万元，该支出在2022年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28,517.29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75,273.67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1,956.74	1,193.44	3,150.18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1,956.74	1,193.44	3,150.18
2022年	1,956.74	1,193.44	3,150.18
2023年	2,054.58	1,253.11	3,307.69
2024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25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26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27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28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29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0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1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2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3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4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5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6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7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8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39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40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2041年	2,157.31	1,315.77	3,473.08
<b>合计</b>	<b>46,756.38</b>	<b>28,517.29</b>	<b>75,273.67</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512,580.3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5,273.67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37,306.6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00,832.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4,628.6 万元，其

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26,203.6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0,000.00	6,628.60	174,628.60	19,575.00	5,912.36	26,203.60	200,832.2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18。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	437,306.68	200,832.20	2.18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05	2.18	2.31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20	2.18	2.16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0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16,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

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国际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工业职业 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 (一期)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8,000万元,分八期发行。首期8,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32%。二期8,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32%。三期20,000万元已于2020年五月发行,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46%。四期15,000万元已于2020年八月发行,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67%。五期20,000万元已于2021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利率为3.80%。六期15,000万元已于2021年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利率为3.52%。七期3,000万元已于2022年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利率为3.32%。八期10,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发行,九期9,000万元计划于2023年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



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高中定罗湖校区东面地块。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是 2003 年 8 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由原广西南宁化工学校和广西轻工业学校合并升格成立的高等职业学校，隶属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是教育部高职高专院校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和广西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培育单位。2013 年 10 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贵港职业学院并入。原广西轻工业学校始建于 1956 年，原广西南宁化工学校始建于 1958 年。原贵港职业学院的前身是贵港市师范学校，始建于 1904 年。

学院现有在校生 23,156 人，其中，三年制高职在校生 19,790

人，五年制高职在校生 3,366 人。现有在职教职工 916 人，专兼职教师 741 人。专任教师中，教授职称 40 人，副教授及副高职称 165 人；具有博士学位 7 人，研究生以上学历 281 人；具有“双师素质”教师达 70% 以上。有全国行业性教学名师 5 人，自治区级教学名师 1 人，有全国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6 人，委员 23 人，并拥有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优秀教学团队 1 个，自治区优秀教学团队 1 个。

学院以高等职业教育为主，职工培训、继续教育为辅。设有 11 个教学院系（部）、二级学院和附属中等职业学校，开设石油化工、制糖食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建筑工程、电力系统、经济与管理、教育与艺术等专业类别的高职专业 54 个，主体专业紧密对接广西食品、汽车、石化、电力、有色金属、冶金、机械、建材、电子信息、医药制造、生物、修造船及海洋工程装备等千亿元产业以及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先进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学院为中国糖业协会、中国化工教育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全国轻工业职业教育研究会、广西化学化工学会等多个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设有中国化学工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培训基地，中国轻工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培训基地，中国糖业南宁培训中心等，具有 78 个职业工种的培训、鉴定资格。近年来，每年为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 4,500 多人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校园总建筑面积为 333,612 平方米。包含图书行政楼 35,797 平方米, 会堂 5,300 平方米、学生宿舍 112,428 平方米、食堂及附属用房 17,214 平方米、教职工周转宿舍综合楼 10,185 平方米(其中教职工周转宿舍 4,600 平方米、其他业务用房 5,585 平方米)、师生活动用房 3,316 平方米、综合体育馆 20,025 平方米、后勤附属用房 3,779 平方米, 配套室内绿化、运动场及停车场建设。本次专项债资金用于建设内容包括院系实训楼、公共教学楼、基础教学楼、学生宿舍、食堂以及相对应室外基础设施等, 建筑面积 14.22 万平方米; 图书行政楼、会堂及活动中心、体育馆及体育看台配套用房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是培养高层次人才, 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 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 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 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 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 学校收入稳定, 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 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1093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42,749.22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96,340.81	75.0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8,695.51	18.03
3	预备费	10,002.91	4.65
4	建设期利息	7,707.99	2.26
项目总投资		142,749.22	100.00

### （三）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总投资142,749.2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9,549.22万元，其中，学校自筹资金29,549.22万元，占比20.69%；

（2）专项债券资金108,000万元，占比75.63%，其中，已发行89,000万元，本次拟发行10,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融资 5,200 万元，占比 3.64%。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849.74	4,924.87	4,924.87	4,924.87	4,924.87	-



专项债券融资	8,000.00	8,000.00	35,000.00	35,000.00	13,000.00	9,000.00
其他融资	5,200.00	-	-	-	-	-
合计	23,049.74	12,924.87	39,924.87	39,924.87	17,924.87	9,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71 个月，项目于 2017 年 3 月开工，预计 2023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23,049.74	12,924.87	39,924.87	39,924.87	17,924.87	9,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8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等。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与住宿费。根据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财务报表数据，2020 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 13,183.59 万元。2018 年至 2048 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442,339.88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为 20,254.34 万元。保守估算未来财政补贴收入在项目竣工后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678,519.6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1,120,859.4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8 年	17,974.94	12,390.00	30,364.94
2019 年	20,254.34	13,183.59	33,437.93
2020 年	20,254.34	13,183.59	33,437.93
2021 年	20,254.34	13,183.59	33,437.93
2022 年	20,254.34	13,183.59	33,437.93
2023 年	21,267.06	13,842.77	35,109.83
2024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25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26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27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28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29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0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1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2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3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4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5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6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7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8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39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0 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1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2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3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4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5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6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7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2048年	22,330.41	14,534.91	36,865.32
合计	678,519.61	442,339.88	1,120,859.49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18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8年至2048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财务报表数据，2020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4,061.72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竣工后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2018年至2048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136,418.91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1,321.02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项目竣工后连续两年增长5%后支出保持不变，2018年至2048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44,744.32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81,163.2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年	3,955.97	1,662.67	5,618.64
2019年	4,061.72	1,321.02	5,382.74
2020年	4,061.72	1,321.02	5,382.74
2021年	4,061.72	1,321.02	5,382.74
2022年	4,061.72	1,321.02	5,382.74
2023年	4,264.81	1,387.07	5,651.88
2024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25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26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27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28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29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0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1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2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3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4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5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6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7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8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39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0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1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2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3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4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5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6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7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2048年	4,478.05	1,456.42	5,934.47
<b>合计</b>	<b>136,418.91</b>	<b>44,744.32</b>	<b>181,163.23</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预期总收入为 1,120,859.4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81,163.23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939,696.2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87,237.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9,791.5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7,446.4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融资本息	
108,000.00	71,791.50	179,791.50	5,200.00	2,246.40	7,446.40	187,237.9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5.0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	939,696.26	187,237.90	5.0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72	5.02	5.3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07	5.02	4.9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7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9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



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宁教育园区新校区（一期）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76,400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9,4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06%；二期已于2019年发行30,000万元，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4.11%；三期已于2020年发行10,000万元，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67%；第四期15,000万元已于2021年5月发行，债券期限20年，发行利率3.8%；五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3,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2%；六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32%；七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6,000万元，按照期限20年，利率4.5%进行测算。

### （二）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 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 2.项目业主：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 3.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宝源路 29 号。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项目单位原称为机电职业工程学校，2020年4月10日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为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5月11日国家教育部同意备案公布的为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由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建设和管理、自治区教育厅业务指导，是全区第一所制造类高等职业院校。

学院地处南宁教育园区西片区即广西东盟经济开发区宝源南路 29 号，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新发展理念贯穿于学院招生办学和教育教学与管理服务各项工作，把培养制造类行业企业“大国工匠、能工巧匠”为己任，主动适应中国制造“2025”、广西“14+10”、“打造广西九张创新名片”等国家、自治区重大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的指导思想，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以质量为核心、以学生为中心、以技能为本位、以改革为动力”等职教

原则，通过不断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走产学研结合发展之路，紧紧围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这一核心，为全区全国的（智能）制造业行业企业和区域经济发展培养高素质高水平技术技能型人才。

（五）项目建设内容。

二期建设包含 1#礼堂、28#体育馆、3#机械楼、12#16#、13#17#、19#22#、20#23#学生宿舍，26#后勤中心、9#电子楼及相关配套设施；

三期建设包含 29#实践中心、5#商务楼、30#31#、32#33#、35#36 学生宿舍、38#农民工实训中心、37#德育创业教育中心、39#学生食堂。其中 29#实践中心（建筑面积 5868.69 平方米、投资概算 2184.61 万元）、5#商务楼（建筑面积 11592.61 平方米）、30#31#、32#33#、35#36 学生宿舍（建筑面积 26352.31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机电工程学校新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6〕

155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99,032.32万元。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变更广西机电工程学校新校区项目的函》(桂发改社会函〔2021〕259号),同意广西机电工程学校新校区项目变更为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项目总投资、总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及其他内容均与原批复保持一致。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77,632.35	78.39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4,064.24	14.20
3	预备费	7,335.73	7.41
<b>项目总投资</b>		<b>99,032.32</b>	<b>100.00</b>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99,032.3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2,632.32万元,占比22.85%;

(2) 专项债券资金76,400万元,占比77.15%,其中,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及以前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1,000.00	408.08	408.08	408.08	408.08
专项债券融资	9,400.00	30,000.00	10,000.00	18,000.00	9,000.00
<b>合计</b>	<b>30,400.00</b>	<b>30,408.08</b>	<b>10,408.08</b>	<b>18,408.08</b>	<b>9,408.08</b>

## 2.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72 个月,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1 月,预计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 年及以前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建设	30,400.00	30,408.08	10,408.08	18,408.08	9,408.0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发行期限为 30 年,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主要收入来源于事业收入和政府补贴。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学生人数:根据项目整体规划及项目可研报告内容,学校最大可容纳学生 9,000 人。

### 1.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由学费及住宿费构成。根据自治区物价局印发的桂价费〔2011〕96 号、桂价费函〔2013〕415 号、桂价费函〔2014〕359 号、桂价费函〔2015〕357 号、桂价费函〔2016〕430 号等相关文件,并结合同类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平均学费及住宿费合计标准取 12,000 元/人·年作为本次测算基数,未来保持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以学校自 2022 年开始收学



费及住宿费保守测算，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291,600万元。

## 2.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生均拨款）。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区市共建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桂财教〔2011〕86号），按生均拨款12,000元/人·年测算。保守估算未来生均拨款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291,600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583,200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8年	-	-	-
2019年	-	-	-
2020年	-	-	-
2021年	-	-	-
2022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3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4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5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6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7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8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29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0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1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2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3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4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5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6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7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8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39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0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1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2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3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4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5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6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7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2048年	10,800.00	10,800.00	21,600.00
合计	<b>291,600.00</b>	<b>291,600.00</b>	<b>583,200.00</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教育部生师比 18:1 的要求，并结合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预计教职工人数为 500 人，人员经费支出为 12 万元/人·年，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费合计约为 162,000 万元。

### 2.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根据同类高校以往费用支出情况合理估计，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

学院 2019年至 2048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每年约为 1,2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2,4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94,4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 年	-	-	-
2019 年	-	-	-
2020 年	-	-	-
2021 年	-	-	-
2022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3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4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5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6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7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8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29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0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1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2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3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4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5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6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7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8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39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0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1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2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3 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时间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44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5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6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7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2048年	6,000.00	1,200.00	7,200.00
合计	162,000.00	32,400.00	194,400.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预期总收入为 583,2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94,400 万元。可用于偿还项目本息的总收益为 388,800 万元。

#### 2.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40,380.0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40,380.08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76,400.00	63,980.08	140,380.08	-	-	-	140,380.08

#### 3.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77。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388,800.00	140,380.08	2.77

#### 4.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56	2.77	2.9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4	2.77	2.7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56，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三) 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

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

全使用效率。

在项目施工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9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1,000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000万元，期限20年，利率3.32%。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3,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



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48.84亿元、381.21亿元和349.5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32.2亿元、929.47亿元和1,103.67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19.68亿元、37.46亿元、3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69亿元、215.48亿元、330.83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
2. 项目业主：百色学院。
3. 建设地点：百色学院澄碧校区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百色学院是2006年教育部批准成立的普通本科高校，办学历史可追溯到1938年成立的广西省立田西师范学校，历经百色师范学校、百色师专、百色地区师范学校、右江民族师专等阶段。80多年来，学校坚持在“老、少、边、山、穷、库”地区办学，凝练了“团结合作、艰苦奋斗、克难攻坚，磨砺成才”的“石磨精神”，走出一条艰苦创业的发展之路；秉承“志远行敏、德高业精”校训，为社会输送了15万余名“下得去、留得住、用得上、干得好”的专门人才，有力促进了区域经济社会及教育事业的发展，为边疆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国防巩固作出巨大贡献。

学校升本以来，坚持以“百折不挠、奉献拼搏、团结务实、争先创新”的百色精神办学育人，科学谋划，艰苦创业，经过“明晰思路、寻求合作、创新模式”等探索改革阶段，实现了从专科教育为主向本科教育为主，从师范教育为主向产业服务型教育为主的“两个转型”，成为广西首批4个整体转型发展试点高校之一，是广西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高校，是全国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国家级众创空间。

#### （五）项目建设内容。

1#学生公寓、2#学生公寓、架空层、3#食堂、生活及消防水泵房、柴油发电机房等及配套工程。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专项债券资金需求为1.1亿元，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

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百色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百发改社会〔2020〕12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4,64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1,929.14	81.47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2,041.03	13.94
3	预备费	672.83	4.59
项目总投资		14,643.0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总投资14,64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643万元，占比24.88%；

（2）专项债券资金11,000万元，占比75.12%，本次拟发行



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643.00	-	-
专项债券融资	-	8,000	3,000
合计	3,643.00	8,000	3,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30个月，计划于2021年1月开工，计划2023年6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3,643.00	8,000	3,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2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2年至2042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百色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2020年教育事业收入为14,058.83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320,435.88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 2020 年财政补贴收入为 26,031.89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593,331.87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2,556.6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58,271.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972,038.8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26,031.89	14,058.83	2,556.60	42,647.32
2023 年	26,031.89	14,058.83	2,556.60	42,647.32
2024 年	26,031.89	14,058.83	2,556.60	42,647.32
2025 年	27,333.48	14,761.77	2,681.12	44,779.67
2026 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27 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28 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29 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0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1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2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3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4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5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6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7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8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39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40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41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2042年	28,700.16	15,499.86	2,818.64	47,018.66
合计	593,331.87	320,435.88	58,271.10	972,038.8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22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2年至2042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学校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19.75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450.08万元。

### 2.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2020年人员经费支出为26,698.51万元，以此支出数

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608,525.6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608,975.7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26,698.51	19.75	26,718.26
2023 年	26,698.51	19.75	26,718.26
2024 年	26,698.51	19.75	26,718.26
2025 年	28,033.43	20.74	28,054.17
2026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27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28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29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0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1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2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3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4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5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6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7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8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39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40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41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2042 年	29,435.10	21.77	29,456.87
合计	608,525.66	450.08	608,975.74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 972,038.85 万元,



预期总成本为 608,975.74 万元，非本项目融资本息为 36,947.2 收益为 326,115.9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9,272.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9,272.8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1,000.00	8,272.80	19,272.80	-	-	-	19,272.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6.92。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宿舍公寓项目	326,115.91	19,272.80	16.9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4.40	16.92	19.4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50	16.92	15.3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

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4.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5.3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



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

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

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

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百色学院澄碧校区职业教育学生公寓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专项债券(十四期)河池学院 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500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2021年发行2,5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二期已于2022年发行2,5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利率3.32%;三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5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

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
2. 项目业主：河池学院。
3. 建设地点：河池学院校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学校前身是创建于1951年的广西省宜山师范学校，历经广西宜山专区师范学校、柳州师专、广西河池地区宜山师范学校等办学阶段，1978年12月国务院批准在宜山师范学校为基础上建立河池师范专科学校，1994年教育部批准更名为“河池师范高等专科学校”。1979年5月经中共河池地委批准复办宜山师范学校（后更名为宜州民族师范学校）。2003年4月经教育部批准在河池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础上建立河池学院，2003年7月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在河池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和宜州民族师范学校合并基础上建立河池学院，实行自治区人民政府和河池市人民政府共建，以自治区为主的办学体制。2011年12月，学校通过了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13年，学校获批为广西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单位。2016年1月，学校获批成为自治区层面整体转型发展试点高校。2019年12月，学校顺利通过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目前，学校已成为一所具有一定规模、初具特色的多科性地方本科院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办公用房、礼堂、培训中心、教学楼、图书馆、学

生宿舍、学生食堂、活动中心、体育馆、教师公寓、生活服务用房、标准田径场带足球场、篮球场、羽毛球场、室外广场及室外道路、配套设施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和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

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河池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92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10,489.26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8,923.23	85.07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847.94	8.08
3	预备费	293.13	2.79
4	建设期利息	424.96	4.05
项目总投资		10,489.26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总投资 10,489.2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989.26万元, 占比38.03%;

(2) 专项债券资金6,500万元, 占比61.97%, 本次拟发行1,5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97.32	997.32	997.32	997.30
专项债券融资	2,500.00	4,000.00	-	-	-
合计	2,500.00	4,997.32	997.32	997.32	997.3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60个月, 计划于2021年1月开工, 计划2025年12月竣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项目建设	2,500.00	4,997.32	997.32	997.32	997.3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1年,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河池学院, 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院财务报表, 学校2020年教育事业收入为10,448.21万元, 以此收入数为基准, 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保持不变, 债券存续期内, 本

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29,860.6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229,860.6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10,448.21	10,448.21
2021 年	10,448.21	10,448.21
2022 年	10,448.21	10,448.21
2023 年	10,448.21	10,448.21
2024 年	10,448.21	10,448.21
2025 年	10,448.21	10,448.21
2026 年	10,448.21	10,448.21
2027 年	10,448.21	10,448.21
2028 年	10,448.21	10,448.21
2029 年	10,448.21	10,448.21
2030 年	10,448.21	10,448.21
2031 年	10,448.21	10,448.21
2032 年	10,448.21	10,448.21
2033 年	10,448.21	10,448.21
2034 年	10,448.21	10,448.21
2035 年	10,448.21	10,448.21
2036 年	10,448.21	10,448.21
2037 年	10,448.21	10,448.21
2038 年	10,448.21	10,448.21
2039 年	10,448.21	10,448.21
2040 年	10,448.21	10,448.21
2041 年	10,448.21	10,448.21
合计	229,860.62	229,860.62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1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0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5,612.74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23,480.28 万元。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学校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727.14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经费支出在运营期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5,997.0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39,477.3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1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2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3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4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5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6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7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8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29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0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1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2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3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4 年	5,612.74	727.14	6,339.88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5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6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7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8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39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40年	5,612.74	727.14	6,339.88
2041年	5,612.74	727.14	6,339.88
合计	123,480.28	15,997.08	139,477.36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 229,860.6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39,477.3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90,383.2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0,585.2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585.25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500.00	4,085.20	10,585.25	-	-	-	10,585.25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8.54。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	90,383.26	10,585.25	8.54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7.45	8.54	9.6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9.20	8.54	7.8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4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8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

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

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河池学院职业教育实训中心楼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右江民族 医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22,700万元,分六期发行。首期4,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二期3,7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5年,发行利率为4.11%。三期15,000万元已于2020年5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46%。四期已于2021年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利率3.52%。五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6,000万元,六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74,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 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

项目业主：右江民族医学院。

建设地点：百色市百东新区 BD03-13-1 地块。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右江民族医学院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直属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位于广西百色市。学校承担着本科生、研究生和留学生的培养，是广西、云南、贵州三省交界地区最大的高等医学教育中心、医疗卫生服务中心、医学科学研究中心。

学校占地面积106.55万平方米，教学、科研、行政用房建筑面积总面积为24.46万平方米（含在建），其中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为19.09万平方米，行政用房建筑面积5.37万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12.71万平方米。拥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9,817.4万元，图书馆馆藏图书81.6万册；主办省级学术期刊《右江民族医学院学报》和《右江医学》；学生自主学习平台等网络信息资源丰富，实现校园网络全覆盖；建有功能齐全的临床技能实训中心，建有1个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截

止 2021 年 6 月，建有 2 所直属附属医院和 6 所非直属附属医院以及 69 个教学实践基地。

学校设有基础医学院、临床医学院、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药学院、医学检验学院、医学影像学院、研究生学院、护理学院、国际语言文化教育学院、成人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口腔医学院、全科医学院等 13 个二级学院，体育部等 1 个系（部）。开设 30 个全日制普通本、专科专业及专业方向，形成了普通本科教育、专科教育、研究生教育、留学生教育、成人教育等多层次、多类型的办学格局。学校现有学生 14,859 人，其中本科生 10,196 人，预科生 157 人，研究生 982 人，留学生 244 人，高职高专生 3,280 人。

近年来学校先后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先进集体”“全国卫生系统医院文化建设创新奖”“广西继续医学教育先进单位”等诸多荣誉称号。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右江民族医学院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	建设内容包括：公共教学楼 1、院系实验楼 1、院系实验楼 2、专职科研用房、行政楼、会堂、图书馆、学生食堂、1~11 号学生公寓楼等建筑单体建设和室内相关配套设施、室外运动场地、基础设施工程、高压配电管网等室外工程。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加快推进右江民族医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及右江民族医学院中心校区西区建设项目往年已发行专项债券，项目投资估算按两个项目整体进行测算，本期专项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

1.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6〕637号），项目总投资为163,495.37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15,397.65	70.88
2	预备费用	11,294.03	6.91
3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5,777.69	15.77
4	建设期利息	11,026.00	6.74
项目总投资		163,495.37	100.00

## 2. 右江民族医学院中心校区西区建设项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中心校区西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103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2,333.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0,148.24	82.2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49.47	9.32
3	预备费	564.89	4.58
4	建设期利息	471.00	3.82
项目总投资		12,333.6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及右江民族医学院中心校区西区建设项目总投资175,828.9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7,811.99万元，占比21.5%；



(2) 专项债券资金122,700万元,占比69.78%,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全部用于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项目。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 其他融资15,316.98万元,占比8.72%。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453.00	9,453.00	9,453.00	9,452.99	-
专项债券融资	4,000.00	18,700.00	20,000.00	6,000.00	74,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15,316.98	-	-	-	-
合计	28,769.98	28,153.00	29,453.00	15,452.99	74,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69个月,已于2018年3月开工,预计2023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28,769.98	28,153.00	29,453.00	15,452.99	74,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19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9年至2048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右江民族医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与住宿费。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财报数据，学校 2019 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 7,049.38 万元。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401,444.25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财务报告，保守估算未来财政补贴收入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654,038.33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该收入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右江民族医学院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63,508.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1,118,991.2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9 年	19,729.66	12,109.93	1,915.80	33,755.39
2020 年	19,729.66	12,109.93	1,915.80	33,755.39
2021 年	19,729.66	12,109.93	1,915.80	33,755.39
2022 年	19,729.66	12,109.93	1,915.80	33,755.39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20,913.44	12,838.53	2,000.75	35,752.72
2024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25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26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27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28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29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0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1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2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3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4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5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6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7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8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39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0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1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2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3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4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5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6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7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2048年	22,168.25	13,606.72	2,152.59	37,927.56
合计	654,038.33	401,444.25	63,508.70	1,118,991.28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19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9年至2048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保持稳定不变，右江民族医学院 2019 年至 2048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47,753.9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保持稳定不变，2019 年至 2048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4,521.9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82,275.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支出
2019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0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1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2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3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4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5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6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7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8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29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0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1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2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3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4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5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支出
2036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7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8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39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0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1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2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3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4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5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6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7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2048年	4,925.13	1,150.73	6,075.86
合计	147,753.90	34,521.90	182,275.8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预期总收入为1,118,991.28万元，预期总成本为182,275.8万元，项目总收益为936,715.48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232,682.01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213,649.35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19,032.66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22,700.00	90,949.35	213,649.35	15,316.98	3,715.68	19,032.66	232,682.01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4.03。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	936,715.49	232,682.01	4.0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79	4.03	4.2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06	4.03	3.9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79，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9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右江民族医学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科技大学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科技大学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40,000 万元，分六期发行。首期 14,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 7 年，发行利率为 3.37%。二期 12,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发行，发行期限为 15 年，发行利率为 3.67%。三期 5,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发行，发行期限为 20 年，利率为 3.52%。四期 5,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发行，发行期限为 20 年，利率为 3.54%。五期已于 2022 年发行 1,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利率为 3.32%。六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3,000 万元，期限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6.84	381.21	349.6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8.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3.69	216.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 1. 广西科技大学柳东校区一期工程（汽车学院项目）

项目名称：广西科技大学柳东校区一期工程（汽车学院项目）。

项目业主：广西科技大学。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大道（原大学西路）西面。

#### 2. 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项目

项目名称：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项目。

项目业主：广西科技大学。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大道（原大学西路）西面。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科技大学坐落于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西南地区工业重镇、交通枢纽、商贸物流中心——柳州市。学校于2013年4月18日经教育部批准由原广西工学院和原柳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合并建立，是一所以工为主，专业涵盖工、管、理、医、经、文、法、艺术、教育等9大学科门类，直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管理的普通高等学校。

学校基础设施齐全，办学条件优良。现有东环、柳石、柳东 3 个校区，白沙、箭盘 2 个教学点，占地面积近 4000 亩，校舍总面积 86 万多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设备值 1.79 万元。设有 16 个二级学院，1 个学部，2 个直属附属医院（第一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1 个非直属附属医院，全日制在校学生 3 万多人。现有 3 个博士学位授予权立项建设学科，2 个广西一流学科（培育），9 个广西高校重点学科，9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9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涵盖 40 多个专业方向。现有省部级科研平台 10 个，厅级重点科研平台 11 个，柳州市重点科研平台 18 个，广西特色新型智库 3 个。学校面向区域产业发展需求，结合地方重点产业，与柳工、东风柳汽、上汽通用五菱等企事业单位，围绕工程机械、汽车产业、生物化工、水产健康养殖、食品等领域开展广泛合作。采取省队校办模式与自治区体育局共建广西攀岩队。职教基地承担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和广西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认定，依托干部教育培训基地等资源，为地方提供各级各类社会培训。

#### （五）项目建设内容。

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拟新建一栋地上 16 层，地下 1 层的学生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38,95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83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8,115 平方米；主

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及绿化、道路硬化等附属配套工程。

广西科技大学柳东校区一期工程（汽车学院项目）拟新建汽车学院实验室 5,000 平方米、电气学院实验室 1,500 平方米、机械学院实验室 3,300 平方米、4#学生宿舍。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科技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科技大学柳东校区一期工程（汽车学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102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5,872.9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0,010.05	69.8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9,189.85	17.09
3	预备费	3,287.10	6.95
4	建设期利息	3,155.68	6.15
项目总投资		85,872.96	100.00

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科技大

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873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17,922.08 万元。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科技大学柳东校区一期工程(汽车学院项目)及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项目总投资103,795.0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0,795.04万元，资金来源为学校自筹，占比20.04%。

(2) 专项债券资金40,000万元，占比38.54%，其中，已发行37,000万元，本次拟发行3,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本次资金全部用于广西科技大学东环校区学生服务中心项目。

(3) 其他债务融资43,000万元，占比41.42%，为存量债务融资43,00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000.00	8,000.00	8,000.00	795.04
专项债券融资	14,000.00	12,000.00	10,000.00	4,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13,000.00			
合计	61,000.00	20,000.00	18,000.00	4,795.04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8 个月，已于 2019 年 1 月开工，预计 2022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 年及以前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总投	61,000.00	20,000.00	18,000.00	8,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1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9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科技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广西科技大学财报数据，2020 年的该收入为 37,633.57 万元，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教育事业收入在 2021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937,790.96 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显示，2020 年其他收入为 11,848.64 万元，根据学校以往运营情况保守估计，其

他收入在 2021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科技大学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289,401.02 万元。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1,227,192.7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9 年	30,822.80	3,848.71	34,671.51
2020 年	37,633.57	11,848.64	49,482.21
2021 年	39,515.25	12,341.07	51,956.32
2022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3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4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5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6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7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8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29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0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1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2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3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4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5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6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7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8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39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40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2041 年	41,491.01	13,063.13	54,554.14
合计	937,791.82	289,400.96	1,227,192.78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



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1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 2020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 12,210.11 万元。根据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 2021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2019 年至 2041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06,424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20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11,277.90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 2021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 2019 年至 2041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78,058.5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584,482.5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9 年	12,160.27	6,261.28	18,421.55
2020 年	12,210.11	11,277.90	23,488.01
2021 年	12,820.62	11,841.80	24,662.42
2022 年	13,461.66	12,133.88	25,595.53
2023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2024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2025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2026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2027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2028 年	13,461.65	12,055.58	25,517.23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9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0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1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2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3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4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5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6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7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8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39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40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2041年	13,461.65	13,055.58	26,517.23
合计	306,424.00	278,058.53	584,482.53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科技大学预期总收入为1,227,192.78万元，预期总成本为584,482.53万元，项目总收益为642,710.31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134,074.45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59,996.2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74,078.25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0,000.00	19,996.20	59,996.20	43,000.00	3,1078.25	74,078.25	134,074.45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4.7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科技大学项目	642,710.31	134,074.45	4.79

#### 4.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34	4.79	5.2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01	4.79	4.5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3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5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

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广西科技大学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科技大学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科技大学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高等学校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0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债券发行按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

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48.84亿元、381.21亿元和349.5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32.2亿元、929.47亿元和1,103.67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19.68亿元、37.46亿元、3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69亿元、215.48亿元、330.83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

项目业主：广西北部湾大学。

建设地点：钦州市滨海新城滨海大道12号。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北部湾大学是一所以工学、理学、管理学为主，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位于钦州市。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52 个、硕士学位授权点 4 个，有全日制在校生 16,740 人，留学生 694 人。有教职工 1,260 人，其中专任教师近 900 人。学校设有海洋学院等 18 个教学单位，建有省级重点实验室等省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平台 50 多个。学校坚持走海洋性、应用型、国际化发展道路，全力推进协同育人、协同创新，不断深化应用型人才培养。学校以服务海洋强国强区战略为使命，突出海洋性办学特色，开设有海洋科学等一批涉海类专业并形成专业群，在中华白海豚、中国鲎、大蚝等海洋物种养护、海岛资源保护与利用等领域的研究处于区内乃至国内领先水平。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一栋 13 层留学生、研究生宿舍楼，总建筑面积 36,991.76 平方米。主要包括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供配电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道路工程等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 (六) 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属于职业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发行条件，属于续发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收入稳定，本息覆盖倍数为 16.03，偿债风险可控。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职业教育，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其余部分将通过专项债券解决。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益根据实际收入及支出预测。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北部湾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



(2021) 1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156.77万元，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1,256.71	85.5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155.34	8.78
3	预备费	744.72	5.66
4	建设期利息	-	-
项目总投资		13,156.77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总投资13,156.7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8,156.77万元，占比62%；

(2) 专项债券资金5,000万元，占比38%，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000.00	4,000.00	1,156.77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	-
合计	8,000.00	4,000.00	1,156.77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18个月，项目于2022年8月开工，预计将于2024年1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8,000.00	4,000.00	1,156.77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及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北部湾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北部湾大学财报数据，预计2022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17,278.22万元，并在连续两年增长3%后保持不变。该项收入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366,068.83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根据北部湾大学财报数据，预计2022年的其他收入为10,000万元，并在连续两年增长3%后保持不变。该项收入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210,653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576,721.83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22年	17,377.82	10,000.00	27,377.82
2023年	17,377.82	10,000.00	27,377.82
2024年	17,899.15	10,300.00	28,199.15
2025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26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27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28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29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0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1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2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3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4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5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6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7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8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39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40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2041年	18,436.12	10,609.00	29,045.12
合计	366,068.83	210,653.00	576,721.83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北部湾大学财报数据，2021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19,967.08万元，假设2022年人员经费支出与2021年保持一致，预计学校教育事业收入在连续两年增长3%后保持不变。该项收入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420,612.44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根据北部湾大学财报数据，2021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40.50 万元,假设 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与 2021 年保持一致,预计学校教育事业收入在连续两年增长 3%后保持不变。该项收入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853.2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421,465.6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合计
2022 年	19,967.08	40.50	20,007.58
2023 年	19,967.08	40.50	20,007.58
2024 年	20,566.09	41.72	20,607.81
2025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26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27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28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29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0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1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2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3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4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5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6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7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8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39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40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2041 年	21,183.07	42.97	21,226.04
合计	420,612.44	853.21	421,465.65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576,721.83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21,465.65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55,256.18 万元。其中，非本项目融资本息为 4,792.8 万元，剔除后可用于偿还本项目债券的项目收益为 150,463.3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5,43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430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000.00	4,050.00	9,050.00	-	-	-	9,05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6.63。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剔除非本项目融资本息后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	155,256.18	150,463.38	9,050.00	16.6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97	16.63	20.3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9.48	16.63	14.8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3.9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4.8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



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高等学校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北部湾大学留学生、研究生公寓楼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90,000 万元，共发行六期。首期已于 2022 年 2 月发行 7,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 年（后五年还本），发行利率 3.32%。二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12,000 万元，三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21,000 万元，四期 2023 年发行 30,000 万元，五期计划于 2024 年发行 10,000 万元，六期计划于 2025 年发行 10,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后五年还本），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 5 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

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青秀区天合路以南、临仙路以西。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是 2004 年由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隶属自治区供销合作联社。学校现有：青山、明秀、五合三个校区，学校设有商贸管理学院，财会金融学院，智能与信息工程学院，文化旅游学院，艺术设计与建筑学院，通识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智慧商务产业学院等二级学院，构建以商贸类专业为核心，以服务农村现代流通为特色的专业发展格局，重点建设财会金融、现代流通、商务信息化、艺术设计和旅游服务五大专业群，开设电子商务、服装与服饰设计、会计、烹调工艺与营养、市场营销等高职专业。

学校遵循“立德弘商，兴贸致远”的校训，形成了“秉商崇商、学商精商、为商研商、融商弘商”的办学理念，凝练了“商学合一、德才双馨”的人才培养理念，扎根桂商文化沃土，服务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丰硕的办学成果。学校成为全国供销合作社示范性高职院校、国家第二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国家首批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建设单位，入选广西高水平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单位。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为：1#正门，2#图文信息中心、3#基础部，思政部，4#管理中心，5#学术交流中心，6#系科楼（财会金融系），7#系科楼（信息工程系），8#系科楼（艺术设计与建筑管理），9#系科楼（旅游与外语系，贸易与管理），10#教师公寓，11#食堂，12#食堂，13#学生综合服务中心，14#学生公寓，15#学生公寓，16#学生公寓，17#学生公寓，18#学生公寓，19#宿学生公寓，20#学生公寓，21#体育馆，22#创新创业中心，23#地下车库（人防工程），24#看台，门卫2，门卫3，门卫4，配电房2#，配电房3#以及其他室外配套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各单体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总平相关配套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学院贯彻国家及地方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重要举措，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城市公共设施建设项，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尽管本工程投资较大，但在政府专项补助，存量土地处置与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投资实施方式符合规范性	本项目已通过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项目建议书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等，项目建设具有合规性。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建设资金拟通过专项债债券、存量土地盘活、业主自筹资金、政府专项补助等渠道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近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41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50,590.0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05,527.41	70.08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0,676.49	27.01
3	预备费	4,386.12	2.91
项目总投资		150,590.02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总投资150,590.0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60,590.02万元，占比40.24%；

(2) 专项债券资金90,000万元，占比59.76%，本次拟发行1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147.51	15,147.51	15,147.51	15,147.49
专项债券融资	40,000.00	30,000.00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5,147.51	45,147.51	25,147.51	25,147.49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44个月，计划于2021年12月开工，计划2025年7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项目建设	55,147.51	45,147.51	25,147.51	25,147.49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22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2 年至 2044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教育事业收入平均值为 5,292.8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131,764.22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财政补贴收入平均值为 14,588.6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363,183.17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

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其他收入平均值为 88.19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2,195.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497,142.8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14,588.60	5,292.80	88.19	19,969.59
2023 年	14,588.60	5,292.80	88.19	19,969.59
2024 年	14,588.60	5,292.80	88.19	19,969.59
2025 年	14,588.60	5,292.80	88.19	19,969.59
2026 年	15,318.02	5,557.44	92.80	20,968.07
2027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28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29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0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1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2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3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4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5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6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7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8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39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40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41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42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43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2044 年	16,083.93	5,835.31	97.23	22,016.47
合计	363,183.17	131,764.22	2,195.50	497,142.89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2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2 年至 2042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平均值为 1,687.04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41,998.83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学校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平均值为为 844.8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经费支出在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1,031.2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63,030.0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1,687.04	844.80	2,531.84
2023 年	1,687.04	844.80	2,531.84
2024 年	1,687.04	844.80	2,531.84
2025 年	1,687.04	844.80	2,531.84
2026 年	1,771.39	887.04	2,658.43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7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28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29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0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1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2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3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4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5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6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7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8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39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40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41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42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43年	1,859.96	931.39	2,791.35
2044年	1,859.96	931.39	2,791.35
合计	41,998.83	21,031.26	63,030.09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 497,142.8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63,030.0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34,112.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61,413.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61,413.2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90,000.00	71,413.20	161,413.20	-	-	-	161,413.2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69。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	434,112.80	161,413.20	2.6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54	2.69	2.8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71	2.69	2.6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5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6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

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

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五合新校区建设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



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 相思湖校区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97,000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10,000万元已于2020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67%。二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15,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三期已于2021年11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4%。四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7,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32%。五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2,000万元,六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8,000万元,七期2023年发行30,000万元,后三期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
3. 建设地点：南宁市相思湖新区高教基地大学西路北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坐落于广西首府南宁市，是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办，自治区体育局主管的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

学校前身是1956年成立的广西体育干部学校。1958年更名为广西体育学校。1960年升格为广西体育学院。1962年停办。1972年恢复广西体育学校，1984年恢复广西体育专科学校，1994年更名为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

学校下设体育与教育学院、运动科学与健康学院、体育经济管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健康产业学院5个教学单位，1个附属中等职业学校。开设有25个专业，形成了体育与教育、运动与健康、体育产业与经济三大专业群，建立了富有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目前，全日制各类在校生共10,000余人。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350余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教师71人，兼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24人，拥有国际级、国家级

裁判员 21 人，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64 人。

学校将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树立内涵发展、质量强校的教育理念，持续围绕职业院校“双高”目标，努力建成区域性具有鲜明特色的体育院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教学行政楼、对外交流学术中心、公共教学楼、图书馆、实验楼、科技楼、大学生活动中心、食堂、学生宿舍、综合训练馆、国民体质实训馆、游泳馆及后勤附属用房和相关配套设施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专业门类齐全，师资力量雄厚，规模不断扩大，本项目建设将完善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的基础教学设施建设，有利其更好发挥为广西重振体育雄风提供体育人才和智力支撑的职能作用。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显著，作为由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办的广西唯一独立体育类高等职业院校，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承担着为广西体育产业和竞技体育、群众体育事业提供人才培养输送的重要任务，对广西构建和谐社会产生积极的影响，带来良好的直接和间接社会效益。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尽管本工程投资较大，但在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政府专项补助及政府性基金、存量土地处置与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主要新建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食堂、宿舍及配套设施，提供一个良好的教学环境，项目的建设方案符合建设、教育及发改委等有关部门的规定。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建设资金拟通过专项债债券、存量土地盘活、业主自筹资金、政府专项补助及政府性基金支持等渠道解决，其中，预计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9,244.66 万元，占比 28.8%；专项债券资金 97,000 万元，占比 71.2%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单位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 1.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

[2020]11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6,244.66万元。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80,466.86	59.0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2,845.60	31.45
3	预备费	9,865.00	7.24
4	建设期利息	3,067.20	2.25
<b>项目总投资</b>		<b>136,244.66</b>	<b>100.00</b>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总投资136,244.6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9,244.66万元，占比28.8%；

(2) 专项债券资金97,000万元，占比71.2%，其中，本次拟发行7,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811.17	9,811.17	9,811.17	9,811.15
专项债券融资	10,000.00	20,000.00	37,000.00	30,000.00
<b>合计</b>	<b>19,811.17</b>	<b>29,811.17</b>	<b>46,811.17</b>	<b>39,811.15</b>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48个月，工程开工时间为2020年1月，

预计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19,811.17	29,811.17	46,811.17	39,811.15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发行年限为 15 年，2023 年计划发行债券期限为 20 年，故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2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0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根据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财务报表数据，2020 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 2,989.62 万元。保守估算教育事业收入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74,426.66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及上级补助。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 2020 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为 6,782.52 万元。保守估算财政补贴收入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168,850.87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2020年其他收入为117.98万元。保守估算其他收入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2,937.06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246,214.59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年	2,989.62	117.98	6,782.52	9,890.12
2021年	2,989.62	117.98	6,782.52	9,890.12
2022年	2,989.62	117.98	6,782.52	9,890.12
2023年	2,989.62	117.98	6,782.52	9,890.12
2024年	3,139.10	123.88	7,121.65	10,384.63
2025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26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27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28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29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0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1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2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3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4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5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6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7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8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39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0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41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2042年	3,296.06	130.07	7,477.73	10,903.86
合计	168,850.87	74,426.66	2,937.06	246,214.5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2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1,157.12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2020年至2042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28,806.42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2020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81.57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在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2,030.67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30,837.09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1,157.12	81.57	1,238.69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1,157.12	81.57	1,238.69
2022年	1,157.12	81.57	1,238.69
2023年	1,157.12	81.57	1,238.69
2024年	1,214.98	85.65	1,300.63
2025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26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27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28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29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0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1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2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3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4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5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6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7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8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39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40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41年	1,275.72	89.93	1,365.65
2042年	1,275.72	89.93	1,365.65
<b>合计</b>	<b>28,806.42</b>	<b>2,030.67</b>	<b>30,837.09</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预期总收入为 246,214.5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0,837.0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15,377.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67,978.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67,978.2 万元，其

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97,000.00	70,978.20	167,978.20	-	-	-	167,978.2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8。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	215,377.50	167,978.20	1.28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1	1.28	1.36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9	1.28	1.2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相思湖校区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

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体育高等专科学校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9,100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5,000万元已于2019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二期已于2020年发行1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46%。三期已于2020年发行15,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67%。四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19,100万元(其中,1,100万元为广西中医药大学项目调整至本项目),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五期已于2021年11月发行12,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4%。六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32%。七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

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滩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

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

2. 项目业主：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邕宁区龙岗片区五象大道南侧、玉洞大道与利福路交界处。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始建于 1979 年，原由国家电力工业部举办、广西电力工业局主管，现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直管，是广西唯一一所公办电力类高校，是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广西高水平高职院校。

学校现有两个校区，本部校区位于国家级新区五象新区。办学 42 年来，学校秉承“厚德笃学砺能敏行”的校训，坚持“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办学方针，成为全国电力类高职院校中办学规模最大、实力较强、办学前景好的高校。

目前，学校围绕国家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新要求，正汇聚



全国能源电力行业和区域优质资源，不忘初心，勇担使命，努力建成人民满意的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能源电力高等院校，更好地服务广西乃至国家能源电力产业以及广西经济社会发展。

#### （五）项目建设内容。

一期总建筑面积 197,563.25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实训用房 72,530 平方米，图书馆 9,730 平方米，室内体育用房 6,180 平方米，校级办公用房 5,058.25 平方米，大学生活动用房 4,555 平方米，学生宿舍 70,803 平方米，学生食堂 13,170 平方米，后勤附属用房 3,346 平方米，架空层及地下室 12,191 平方米，以及总平、电气、给排水、道路、绿化、围墙等相关配套设施。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原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新审批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498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5,634.96万元。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	------	----	------------

1	工程费用	79,646.93	58.72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4,348.10	32.70
3	预备费	9,924.93	7.32
4	建设期利息	1,715.00	1.26
项目总投资		135,634.96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总投资135,634.9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0,125.29万元，占比22.21%；

(2) 专项债券资金69,100万元，占比50.95%，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 其他融资36,409.67万元，占比26.84%。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7,531.32	7,531.32	7,531.32	7,531.33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25,000.00	30,000.00	8,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22,216.67	11,193.00	3,000.00	-	-
合计	22,216.67	23,724.32	35,531.32	37,531.32	15,531.3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44个月，开工时间为2019年5月，预计竣工时间为2022年12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	-------	-------	-------	-------	-------

项目建设	22,216.07	23,724.32	35,531.32	37,531.32	16,531.33
------	-----------	-----------	-----------	-----------	-----------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2019 年政府专项债发行期限为 30 年，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9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该收入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42,161.62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保守估算未来财政补贴收入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399,104.24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2019 年至 2048 年根据学校 2019 年收

费情况，其他收入在 2022 年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7,010.59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648,276.4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9 年	7,425.42	12,237.77	211.48	19,874.67
2020 年	7,425.42	12,237.77	211.48	19,874.67
2021 年	7,425.42	12,237.77	211.48	19,874.67
2022 年	7,425.42	12,237.77	211.48	19,874.67
2023 年	7,796.69	12,649.66	224.17	20,670.52
2024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25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26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27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28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29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0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1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2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3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4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5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6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7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8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39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0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1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2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3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4 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5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6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7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2048年	8,186.53	13,492.14	237.62	21,916.29
合计	242,161.82	389,104.24	7,001.59	648,276.4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 2022 年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2019 年至 2048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74,126.05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 2022 年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2019 年至 2048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0,737.9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04,864.0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19年	2,272.93	942.52	3,215.45
2020年	2,372.93	942.52	3,215.45
2021年	2,472.93	942.52	3,215.45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2,272.93	942.52	3,215.45
2023年	2,386.58	989.65	3,376.23
2024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25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26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27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28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29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0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1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2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33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4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5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36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7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8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39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0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1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42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3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44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5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6年	2,605.91	1,039.13	3,545.04
2047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2048年	2,505.91	1,039.13	3,545.04
合计	74,126.05	30,737.98	104,864.03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预期总收入为 648,276.4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04,864.03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43,412.4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64,950.1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17,055.96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47,894.19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9,100.00	47,955.96	117,055.96	36,409.67	11,484.52	47,894.19	164,950.15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29。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入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 建设项目（一期）	543,412.42	164,950.15	3.2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10	3.29	3.4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3	3.29	3.26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6，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一期）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

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昆仑校区东区食堂和13—18#学生 公寓楼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000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5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还本),发行利率为3.32%。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3,5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3,000万元,后两期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

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潮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二期建设—东区学生食堂和 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兴宁区昆仑大道 1258 号。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前身为创建于 1958 年的国家级重点中专广西交通学校，是广西唯一一所培养公路水运交通运输专门人才的高等学校。立德树人 60 余载，学校为国家交通运输事业和广西经济社会发展培养了近 10 万名优秀人才，建设成为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全国交通职业教育示范院校、全国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院校、全国首批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和广西首批“双高”院校建设单位、广西依法治校示范校、广西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广西优质高职院校、广西首批特色高等学校、广西高等职业国际交流与合作试点院校、广西唯一军队士官直招定点培养院校，跻身西部地区高水平高职院校行列。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学生食堂和 13#-18#学生公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设备购置、道路、绿化、给排水、照明等配套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城市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专项债资金需求为1亿元，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参照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价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36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6,60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22,399.11	84.21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3,437.80	12.92
3	预备费	763.09	2.87
项目总投资		26,600.00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总投资26,6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6,600万元,占比62.41%;

(2) 专项债券资金10,000万元,占比37.59%,本次拟发行3,5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000.00	6,600.00
专项债券融资	10,000.00	-
合计	20,000.00	6,6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18个月，计划于2022年5月开工，计划2023年12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20,000.00	6,6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2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2年至2041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2020年教育事业收入为14,124.12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306,352.29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 2020 年财政补贴收入为 17,812.14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386,345.41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983.43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21,330.5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714,028.2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17,812.14	14,124.12	983.43	32,919.69
2023 年	17,812.14	14,124.12	983.43	32,919.69
2024 年	17,812.14	14,124.12	983.43	32,919.69
2025 年	18,702.75	14,830.83	1,032.60	34,565.68
2026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27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28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29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0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1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2 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3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4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5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6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7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8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39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40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2041年	19,637.89	15,571.85	1,084.23	36,293.97
合计	399,345.41	306,362.29	21,330.57	714,028.27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2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2 年至 2041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为 2,895.06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62,793.96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学校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3,868.73 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经费支出在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83,912.6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

计约为 146,706.6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时间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3,868.73	2,895.06	6,763.79
2023 年	3,868.73	2,895.06	6,763.79
2024 年	3,868.73	2,895.06	6,763.79
2025 年	4,082.16	3,039.82	7,101.98
2026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27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28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29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0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1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2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3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4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5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6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7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8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39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40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2041 年	4,265.27	3,191.81	7,457.08
合计	83,912.67	62,793.96	146,706.63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 预期总收入为 714,028.27 万元, 预期总成本为 146,706.63 万元, 项目总收益为 567,321.6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7,356.6 万元, 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356.6 万元, 其他



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000.00	7,356.80	17,356.80	-	-	-	17,356.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2.69。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二期建设--东区学生宿舍和 13-18# 学生公寓楼项目	567,321.64	17,356.80	32.6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63	32.69	34.7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11	32.69	32.26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0.6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26，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限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昆仑校区东区学生食堂和13#-18#学生公寓楼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

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1,000万元,分六期发行。首期8,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二期7,000万元已于2020年发行,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67%。三期20,000万元已于2021年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利率为3.52%。四期5,000万元于2021年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利率为3.54%;五期7,000万元已于2022年发行,发行期限20年,利率3.32%;六期14,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6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中国-东盟南宁空港扶绥经济区空港大道中段北侧，高新路东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教育部备案的专科层次公办高等职业学校，是财政全额拨款的区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由自治区人民政府举办，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建设与管理，教育教学业务接受自治区教育厅指导。于2021年3月16日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正式设立，2021年5月10日通过了教育部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2021年7月9日取得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学院位于中国-东盟南宁空港扶绥经济区核心地段空港大道25号，占地面积1010亩，总建筑面积25.72万平方米，总投资人民币10亿元。学院按教育部对高等职业学校办学要求分两期开展建设，将于2023年完成学院全部建设，现一期建设有教学楼2栋、宿舍楼4栋、图书馆、办公楼，田径场，足球场，篮球

场、食堂等教学和生活设施，能够满足 5000 名学生教学、生活条件，二期建设完成将满足 10000 名以上学生入学条件。学院交通便利，坐拥航空、高铁、高速、城轨、省道“五维一体”的交通动脉。学院设有农业与生物工程学院、动物科技学院、海洋与渔业学院、食品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人工智能学院、工商财经学院、公共文化艺术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等 9 个二级学院和继续教育与培训中心、图书与信息中心、国际交流中心等 3 个教学教辅科研机构，教学体系架构完善，是一所培养乡村振兴高素质人才的大学。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专项债券资金拟用于如下建设内容：1、建设二期校舍 103123 平方米：包含 4 号教学实训楼 17691 平方米，5 号教学实训楼 17691 平方米，大会堂 4802 平方米，学生宿舍二区 40686 平方米，2 号食堂 7341 平方米，后勤服务用房 2035 平方米，食堂工人宿舍 3387 平方米，地下室 12801 平方米，配套建设水产畜牧实训区轻钢棚 5000 平方米及室外附属工程；2、继续建设完善体育馆，1 号教学楼，4 号宿舍楼，校企合作楼；3、教学实训仪器设备、器材以及学生宿舍家具配套完善。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等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4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00,00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83,234.44	83.2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004.02	12.00
3	预备费	4,761.54	4.76
项目总投资		100,000.00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9,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学校自筹，占比39%；

(2) 专项债券资金61,000万元，占比61%，其中，已发行



47,000万元，本次拟发行14,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 其他债务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专项债券融资	8,000.00	-	7,000.00	25,000.00	21,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23,000.00	8,000.00	15,000.00	32,000.00	21,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58个月，已于2018年1月底开工，预计2022年12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23,000.00	8,000.00	15,000.00	32,000.00	21,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18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8年至2041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18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项目可研报告，学校预计容纳学生人数为 10,000 人，预计每人每年学费及住宿费约为 12,000 元。学校将在 2021 年开始招生，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5,200 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广西水产畜牧学校其他收入情况保守预测，2021 年学校其他收入预计为 634.04 万元。该收入在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14,581.3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266,581.3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8 年	-	-	-
2019 年	-	-	-
2020 年	-	-	-
2021 年	12,000.00	634.04	12,634.04
2022 年	12,000.00	665.74	12,665.74
2023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24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25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26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27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28 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9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0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1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2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3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4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5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6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7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8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39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40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2041年	12,000.00	699.03	12,699.03
合计	252,000.00	14,581.35	266,581.3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8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8 年至 2041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结合广西水产畜牧学校人员经费支出进行合理估算，2021 年学校人员经费支出为 1,098.69 万元，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2018 年至 2041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5,267.01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根据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结合广西水产畜牧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进行合理估算，2021 年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

出为 639.3 万元，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2018 年至 2041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4,702.3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39,969.3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8 年	-	-	-
2019 年	-	-	-
2020 年	-	-	-
2021 年	1,098.69	639.30	1,737.99
2022 年	1,153.62	671.26	1,824.88
2023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4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5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6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7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8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29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0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1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2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3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4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5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6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7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8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39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40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2041 年	1,211.30	704.83	1,916.13
<b>合计</b>	<b>25,267.01</b>	<b>14,702.33</b>	<b>39,969.34</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预期总收入为 266,581.3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9,969.34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26,611.0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74,621.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74,621.5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1,000.00	37,428.22	98,428.22	-	-	-	98,428.22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	226,611.01	98,428.22	2.30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17	2.30	2.4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32	2.30	2.28
----------------	------	------	------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1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44，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



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

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水产畜牧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银行学校 相思湖校区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0,0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2020年8月发行1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二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4,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还本)，发行利率为3.32%。三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1,000万元，后两期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



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工程。
2. 项目业主：广西金融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大学西路北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金融职业技术学院，以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于1952年创办的广西银行学校和1953年设立的广西银行干部学校为基础，于2014年1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并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备案而创建，直属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管理，是广西唯一的一所以培养、培训银行、证券、保险、信贷等金融经济类人才为任务的全日制高等职业教育学府，享有“广西金融人才的摇篮”之美誉。

### （五）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办公用房、礼堂、培训中心、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宿舍、学生食堂、活动中心、体育馆、教师公寓、生活服务用房、标准田径场带足球场、篮球场、羽毛球场、室外广场及室外道路、配套设施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

评估要求

---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议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价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金融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

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5〕87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4,161.7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60,971.72	72.45
2	建设工程及其他费用	14,425.50	17.14
3	预备费	5,277.81	6.27
4	建设期利息	3,486.69	4.14
项目总投资		84,161.72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项目总投资84,161.7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8,801.72万元，占比22.34%；

(2) 专项债券资金30,000万元，占比35.65%，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 项目其他融资35,360万元，占比42.01%。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760.34	3,760.34	3,760.34	7,520.70
专项债券融资	10,000.00	-	20,000.00	-
其他融资	35,360.00	-	-	-
合计	49,120.34	3,760.34	23,760.34	7,520.7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为33个月，计划于2021年1月开工，计划2023年9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49,120.34	3,760.34	23,760.34	7,520.7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1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金融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2020年教育事业收入为6,684.63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165,993.48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学院财务报表，学校 2020 年财政补贴收入为 10,273.31 万元，以此收入数为基准，预计该支出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255,108.11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88.19 万元，以此支出数为基准，预计该收入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 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学校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6,218.4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427,320.0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10,273.31	6,684.63	250.42	17,208.36
2021 年	10,273.31	6,684.63	250.42	17,208.36
2022 年	10,273.31	6,684.63	250.42	17,208.36
2023 年	10,786.98	7,018.86	262.94	18,068.78
2024 年	11,326.32	7,369.80	276.09	18,972.21
2025 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26 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27 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8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29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0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1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2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3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4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5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6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7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8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39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40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2041年	11,892.64	7,738.29	289.89	19,920.82
合计	255,108.11	165,993.48	6,218.42	427,320.01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1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2020年人员经费支出为696.41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人员经费支出在项目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16,640.68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学校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46.94万元，以此支出为基准，假设日常经费支出在运营期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1,121.61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17,762.29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696.41	46.94	743.35
2021年	696.41	46.94	743.35
2022年	696.41	46.94	743.35
2023年	731.23	49.29	780.52
2024年	767.79	51.75	819.54
2025年	767.79	51.75	819.54
2026年	767.79	51.75	819.54
2027年	767.79	51.75	819.54
2028年	767.79	51.75	819.54
2029年	767.79	51.75	819.54
2030年	767.79	51.75	819.54
2031年	767.79	51.75	819.54
2032年	767.79	51.75	819.54
2033年	767.79	51.75	819.54
2034年	767.79	51.75	819.54
2035年	767.79	51.75	819.54
2036年	767.79	51.75	819.54
2037年	767.79	51.75	819.54
2038年	767.79	51.75	819.54
2039年	767.79	51.75	819.54
2040年	767.79	51.75	819.54
2041年	767.79	51.75	819.54
合计	16,640.68	1,121.61	17,762.29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427,320.01万元，

预期总成本为 17,762.2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09,557.7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05,575.3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0,855.4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54,719.9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0,000.00	20,855.40	50,855.40	35,360.00	19,359.90	54,719.90	105,575.3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88。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项目	409,557.72	105,575.30	3.88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68	3.88	4.0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89	3.88	3.8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3.6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8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工程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银行学校相思湖校区建设工程的规划期限、投资计



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益融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玉林师范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玉林师范学院项目专项债计划发行规模 47,000 万元，分六期发行。首期 7,000 万元已于 2019 年发行，发行期限 30 年，利率 4.11%。二期已于 2020 年 5 月发行，发行金额 15,000 万元，发行期限 15 年，发行利率 3.46%，三期 9,0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发行期限 15 年，发行利率为 3.67%。四期 8,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发行，期限 20 年，利率 3.52%。五期 2,000 万元已于 2022 年发行，期限 20 年，利率 3.32%。六期 6,000 万元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发行期限按 20 年，发行利率按 4.5% 测算。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

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7#综合教学楼及体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业主：玉林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玉林师范大学东校区校园内。

2. 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6#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

项目业主：玉林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玉林师范大学东校区校园内。

3. 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人才公寓 1#、2#、3#楼建设项目。

项目业主：玉林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玉林师范大学东校区校园内。

4. 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校区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业主：玉林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玉林师范大学东校区校园内。

5. 项目名称：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综合训练馆建设项目。

项目业主：玉林师范学院。

建设地点：玉林师范大学东校区校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玉林师范学院创办于1945年，原名广西省立玉林师范学校，



2000年，经教育部批准，玉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玉林市教育学院、玉林市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广西广播电视大学玉林分校，合并升格为玉林师范学院。2007年学校以优异的成绩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3年被列为广西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项目单位，2014年被列为广西新增硕士专业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项目单位。同年，开始与陕西师范大学、广西师范大学联合培养教育硕士研究生。2015年成为自治区首批综合改革试点院校与整体转型试点院校。2016年成为广西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理事长单位，入选教育部数据中国“百校工程”合作院校。2017年圆满完成了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并得到了专家组的肯定。学校成立后，实现了由资源整合、力量聚集到快速发展的转变，现已发展成为一所含本科教育、高等职业技术教育、成人高等教育和留学生教育，具有教师教育特色的综合性本科院校。

学校设有16个二级学院，学科涵盖了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农学、艺术学等10大学科门类，有65个普通本科专业。学校面向全国25个省（市、自治区）及东南亚国家招生，现有全日制在校生18,888人，外国留学生108人（其中学历生41人，语言生67人），联合培养在校研究生101人（与陕西师范大学、广西师范大学等高校联合培养）。

学校现有教职工1,490人，其中专任教师1,109人，正高职



称 150 人，具有博士学位 310 人，具有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 67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自治区优秀专家 1 人，广西高校卓越学者 2 人。获评自治区级各类教学与科研创新团队 10 个，获评厅级以上各类人才及各类培养骨干人选共 170 余人次。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玉林师范学院	东校区 7#综合教学楼及体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29,200 平方米，其中 7#综合教学楼 26,020 平方米，体育配套设施 3,200 平方米，主要建设 7#综合教学楼及周边绿化、道路工程等工程，400 米标准运动场及排球场等体育配套设施，以及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购置。
	东校区 6#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 29,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高 6 层的综合教学楼，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5,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等附属设施，以及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购置。
	东校区人才公寓 1#、2#、3#楼建设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 44,989 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 40,989 平方米，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4,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 1#、2#、3#幢人才公寓，配套建设地下室、道路、绿化、给排水、电器等工程，以及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购置。
	东校区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电气、绿化、道路、消防等工程，以及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购置。
	东校区综合训练馆建设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1,067.12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座地上 3 层，地下 1 层的综合训练馆，配套建设道路、给排水、电气、安防、停车位等附属配套工程，安装馆内游泳池必配的水处理及恒温设备和馆内必配的各类体育器材设备。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银行贷款，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

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玉林师范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 1.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7#综合教学楼及体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7#综合教学楼及配套体育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44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157.2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0,774.15	81.89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181.02	8.97
3	预备费	956.41	7.27
4	建设期利息	245.65	1.87
<b>项目总投资</b>		<b>13,157.23</b>	<b>100.00</b>

#### 2.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6#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

根据《关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 6#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东审发规字〔2019〕111号）。本项目

总投资为：12,651.44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9,485.83	74.98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212.23	9.58
3	预备费	1,527.32	12.07
4	建设期利息	426.06	3.37
项目总投资		12,651.44	100.00

### 3.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人才公寓 1#、2#、3#楼建设项目

根据《关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人才公寓 1#、2#、3#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东审发规字〔2020〕3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7,196.35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12,922.98	75.15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157.91	6.73
3	预备费	2,110.78	12.27
4	建设期利息	1,004.72	5.84
项目总投资		17,196.35	100.00

### 4.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学术交流中心项目

根据《关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东审发规字〔2020〕18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267.1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252.54	76.22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49.92	10.54
3	预备费	420.35	9.86
4	建设期利息	144.30	3.38
<b>项目总投资</b>		<b>4,267.10</b>	<b>100.00</b>

### 5、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综合训练馆建设项目

根据《关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综合训练馆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玉东审发规字（2020）2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7,740.4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156.55	79.54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649.10	8.39
3	预备费	544.45	7.03
4	建设期利息	390.38	5.04
<b>项目总投资</b>		<b>7,740.48</b>	<b>100.00</b>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玉林师范学院项目总投资共计55,012.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8,012.6万元，占比14.57%；

(2) 专项债券资金47,000万元，占比85.43%，其中，已发行41,000万元，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本次发债资金其中1,000万元用于东校区6#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1,000万元用于东校区东校区7#综合教学楼及体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000万元用于东校区人才公寓1#、2#、3#楼建设；1,000万元用于东校区综合训练馆建设项目；2,000万元用于东校区学术交流中心建设项目。

(3) 其他债务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012.6	3,000.00	3,000.00	-
专项债券融资	7,000.00	24,000.00	8,000.00	8,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b>合计</b>	<b>9,012.6</b>	<b>27,000.00</b>	<b>11,000.00</b>	<b>8,000.00</b>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48个月，工程于2019年1月开工，预计于2022年12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9,012.6	27,000.00	11,000.00	8,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19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9年至2048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19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及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玉林师范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及住宿费。根据学校财报数据，2020年的教育事业收入为16,241.41万元。该项收入在2021年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534,888.37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上级补助，根据玉林师范学院财务报表，2020年财政补贴收入为23,094.55万元。该项收入在2021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760,400.67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存款利息、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该项收入在2021年连续两年增长5%后保持不变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277,299.82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

约为1,572,588.86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9年	25,589.86	18,127.16	11,971.02	55,688.05
2020年	23,094.55	16,241.41	8,339.08	47,675.05
2021年	24,249.28	17,053.48	8,756.04	50,058.80
2022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3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4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5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6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7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8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29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0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1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2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3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4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5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6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7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8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39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0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1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2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3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4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5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6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7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2048年	25,461.74	17,906.16	9,193.84	52,561.74
合计	<b>760,400.67</b>	<b>534,888.37</b>	<b>277,299.82</b>	<b>1,572,588.86</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8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学校 2020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 9,625.98 万元。根据学校决算报表，合理预测人员经费支出在 2021 年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14,127.42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学校 2020 年的其他费用为 1,685.15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合理预测日常经费支出在 2021 年连续两年增长 5%后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56,042.79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约为 370,170.2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9年	7,852.88	2,425.47	10,278.35
2020年	9,625.98	1,685.15	11,311.13
2021年	10,107.28	1,769.41	11,876.69
2022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3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4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5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6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7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8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29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0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1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2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3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4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5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6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7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8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39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0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1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2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3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4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5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6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7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2048年	10,612.64	1,857.88	12,470.52
<b>合计</b>	<b>314,127.42</b>	<b>56,042.79</b>	<b>370,170.21</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玉林师范学院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各项目预期总收入为1,572,588.86万元，预期总成本为370,170.21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202,418.65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79,494.5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79,494.5万元。具体还

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7,000.00	32,494.50	79,494.50	-	-	-	79,494.5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1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玉林师范学院项目	1,202,418.65	79,494.50	15.1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4.14	15.13	16.11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36	15.13	14.3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4.1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4.3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玉林师范学院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玉林师范学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玉林师范学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

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 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物流职业 技术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87,000万元,分七期发行。首期5,000万元已于2019年6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4.11%。二期于2020年5月发行5,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46%。三期于2020年8月发行5,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67%。四期已于2021年5月发行5,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80%。五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3,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2%。六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5,000万元,七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59,000万元,后两期债券发行均按期限20年,以4.50%的利率进行测算。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7.5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97.46	8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6.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贵港市西江教育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物资集团的历史可追溯到新中国成立之初，前身是1950年4月成立的广西仓库物资清理调配委员会，历经物资组、物资局、物资厅等机构变迁，1996年6月，广西物资厅及其下属企事业单位整体转制成立广西物资集团，是自治区直属的大型一类企业。

集团公司以物流、机电、环保为三大主业，员工4,500多人，实体产业主要布局在广西各中心城市，在全国服务业企业500强排名第240名，广西企业100强第19名，是全国“双料”5A级物流企业、广西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会长单位，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集团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决服从服务于自治区发展大局，以提高质量效益为中心，深入实施“转折发展，转型升级，二次创业”发展战略，加快构建物流资源要素整合平台，现代汽车生活服务平台、生态环保投资运营平台，努力建成北部湾经济区物流一体化龙头企业。

西南地区最具影响力的汽车生活服务商，立足广西面向东盟的生态环保投资运营平台，为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建筑面积 275,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产学研实训基地、实训楼、校行政办公室、学生宿舍、教师公寓、食堂、图书馆、体育馆（兼会堂）、后勤及信息服务中心、生活附属用房、创新创业孵化实践基地等；室外配套建设运动场、给排水、供配电、大门、道路及景观工程。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物流职业

技术学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3〕14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14,450万元，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81,853.17	71.52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3,715.73	20.72
3	预备费	4,378.27	3.83
4	建设期利息	4,502.83	3.93
项目总投资		114,450.0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总投资114,45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3,801.26万元，占比20.8%；

（2）专项债券资金87,000万元，占比76.01%，其中，已发行23,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后续计划发行59,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债务融资3,648.74万元，占比3.19%，期限15年，利率4.9%。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760.26	4,760.25	4,760.25	4,760.25	4,760.25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10,000.00	8,000.00	5,000.00	59,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3,648.74	-	-	-	-
合计	13,409.00	14,760.25	12,760.25	9,760.25	63,760.25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期为 60 个月，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将于 2023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13,409.00	14,760.25	12,760.25	9,760.25	63,760.25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19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发行期限为 30 年，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19 年至 2048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19 年为起始年测算。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于 2020 年 10 月首次开学，主要收入来源于事业收入和政府补贴。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学生人数：根据项目整体规划及项目可研报告内容，2020 年可容纳学生 1,000 人。到 2024 年，学校最大可容纳学生 10,000 人。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由学费及住宿费构成。根据自治区物价局印发的桂价费〔2011〕96 号、桂价费函〔2013〕415 号、桂价费函〔2014〕

359号、桂价费函〔2015〕357号、桂价费函〔2016〕430号等相关文件，并结合同类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平均学费及住宿费合计标准取12,000元/人/年作为本次测算基数，未来保持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以学校自2024年开始收学费及住宿费保守测算，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300,000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生均拨款)。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区市共建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桂财教〔2011〕86号)，按生均拨款12,000元/人/年测算。保守估算未来生均拨款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300,000万元。

综上所述，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2019年至2048年总收入合计约为600,000万元。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600,000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9年	-	-	-
2020年	-	-	-
2021年	-	-	-
2022年	-	-	-
2023年	-	-	-
2024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5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6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7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8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9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0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1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2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3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4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5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6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7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8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9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0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1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2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3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4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5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6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7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8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2019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19年至2048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教育部生师比18:1的要求，并结合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预计教职工人数为550人，人员经费支出为12万元/人·年，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费合

计约为 165,000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根据同类高校以往费用支出情况合理估计，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至 2048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每年约为 1,32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33,000 万元。

综上所述，2019 年至 2048 年总成本合计约为 198,000 万元。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98,0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19 年	-	-	-
2020 年	-	-	-
2021 年	-	-	-
2022 年	-	-	-
2023 年	-	-	-
2024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25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26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27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28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29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0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1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2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3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4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5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6 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7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8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39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0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1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2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3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4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5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6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7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2048年	6,600.00	1,320.00	7,920.00
合计	165,000.00	33,000.00	198,000.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00,0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98,00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02,000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62,003.8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55,673.30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6,330.59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87,000.00	68,673.30	155,673.30	3,648.74	2,681.85	6,330.59	162,003.89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48。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402,000.00	162,003.89	2.48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30	2.48	2.6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54	2.48	2.4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30，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4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国土资源 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4,500万元,分五期发行。首期15,000万元已于2020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15年,利率为3.46%。二期10,000万元已于2020年8月发行,发行期限15年,利率为3.67%。三期15,500万元已于2021年发行,期限20年,利率为3.8%。四期5,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发行,五期19,000万元计划于2023年发行,后两期债券均按发行期限20年,利率4.5%进行测算。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五年等额偿还本金。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



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49.5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1,103.6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3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330.83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0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
3. 建设地点：扶绥经济区科研教育组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2014年楚，在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以及各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原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在自治区教育厅、人社厅、财政厅、发改委、编办等部门的协助下正式成立。2014年2月26日，自治区人民政府下文桂政函[2014]35号，同意筹设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

2014年4月28日，自治区发改委核发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4]482号），批复同意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立项，按照10,000在校生规模规划建设，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总建筑面积为332,942平方米。其中，一期总建筑面积218,767平方米，主要建设行政综合楼8,300平方米，教学综合楼29,480平方米，实验实训用房37,950平方米，

图书馆 21,618 平方米,体育馆 7,400 平方米,会堂 4,244 平方米,学生活动与就业服务中心 14,390 平方米,学生食堂 8,220 平方米,学生宿舍 46,035 平方米,教师单身公寓 4,600 平方米,大学生创业事实践设施 21,230 平方米,后勤用房 6,650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二期总建筑面积 114,175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综合楼 21,400 平方米,实验实训楼 22,100 平方米,学生食堂 5,930 平方米,学生宿舍 55,105 平方米,职业培训教学楼 6,690 平方米,后勤用房 2,950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二) 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

〔2016〕121号），总投资为108,02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80,245.50	74.29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0,360.70	18.85
3	预备费	5,030.30	4.66
4	建设期利息	2,384.50	2.20
<b>项目总投资</b>		<b>108,021.00</b>	<b>100.00</b>

### （三）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总投资108,02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2,521万元，占比20.85%；

（2）专项债券资金64,500万元，占比59.71%，其中，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3）其他融资21,000万元，利率为1.2%，占比19.44%。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及以前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5,630.25	5,630.25	5,630.25	5,630.25	-
专项债券融资	-	-	25,000.00	15,500.00	5,000.00	19,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21,000.00	-	-	-	-	-
<b>合计</b>	<b>21,000.00</b>	<b>5,630.25</b>	<b>30,630.25</b>	<b>21,130.25</b>	<b>10,630.25</b>	<b>19,000.00</b>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69个月，工程于2018年1月开工，预

计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底。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21,000.00	5,630.25	30,630.25	21,130.25	10,630.25	19,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2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0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为新建学校，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及财政补贴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收入及住宿费收入。2020 年至 2042 年该项收入结合同类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平均教育事业收费标准取 12,000 元/人/年作为本次测算基数，未来保持不变进行保守估算。根据学校可研报告，2020 年至 2024 年学校在校学生人数为 5,000 人，2025 年后为 10,000 人，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246,000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上级补助。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区市共建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桂财教〔2011〕86 号），按生均拨款 12,000 元/人·年。根据学校可研报告，2020 年至 2024 年学



校在校学生人数为 5,000 人，2025 年后为 10,000 人。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246,0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492,0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6,000.00	6,000.00	12,000.00
2021 年	6,000.00	6,000.00	12,000.00
2022 年	6,000.00	6,000.00	12,000.00
2023 年	6,000.00	6,000.00	12,000.00
2024 年	6,000.00	6,000.00	12,000.00
2025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6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7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8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29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0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1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2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3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4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5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6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7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8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39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0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1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2042 年	12,000.00	12,000.00	24,000.00
<b>合计</b>	<b>246,000.00</b>	<b>246,000.00</b>	<b>492,000.00</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

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2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根据教育部生师比 18:1 的要求，并结合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2020 年至 2024 年预计教职工的人数为 277 人，2025 年后教职工为 555 人，人员经费支出为 12 万元/人·年，2020 年至 2042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36,5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136,500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其他高校收费情况合理估计，2020 年至 2024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计为 2,400 万元，2025 年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计为 4,800 万元，并在未来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98,400 万元。

综上所述，2020 年的总成本预计为 5,724 万元，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234,9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 年	3,324.00	2,400.00	5,724.00
2021 年	3,324.00	2,400.00	5,724.00
2022 年	3,324.00	2,400.00	5,724.00
2023 年	3,324.00	2,400.00	5,724.00
2024 年	3,324.00	2,400.00	5,724.00
2025 年	5,660.00	4,800.00	10,460.00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6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27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28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29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0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1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2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3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4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5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6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7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8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39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40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41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2042年	6,660.00	4,800.00	11,400.00
<b>合计</b>	<b>136,500.00</b>	<b>98,400.00</b>	<b>234,900.00</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492,0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34,90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57,100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31,300.0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6,520.08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24,78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4,500.00	42,020.08	106,520.08	21,000.00	3,780.00	24,780.00	131,300.08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1.96 为。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网上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	257,100.00	131,300.08	1.96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77	1.96	2.1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05	1.96	1.8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7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8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



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

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国土资源职业技术学院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

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自然资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 学生公寓2号楼改扩建工程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学生公寓2号楼改扩建工程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800万元,分三期发行。首期1,200万元已于2021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8%;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8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800万元,后两期发行期限均按20年,利率为4.5%进行测算。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

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48.84亿元、381.21亿元和349.5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32.2亿元、929.47亿元和1,103.67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19.68亿元、37.46亿元、3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69亿元、215.48亿元、330.83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 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学生公寓 2 号楼改扩建工程。

2. 项目业主: 广西艺术学院。

3. 建设地点: 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 7 号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内。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艺术学院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南宁市, 是全国 6 所省(区)属综合性艺术院校之一, 广西唯一一所国家独立设置的具有硕士授予权的艺术高校。其前身是我国著名音乐家满谦子先生和现代杰出画家、美术教育家徐悲鸿先生以及著名作曲家、音乐教育家吴伯超先生于 1938 年在桂林倡议建立的“广西省会国民基础学校艺术师资训练班”。

目前, 学校下设美术学院、设计学院、桂林中国画学院、音乐学院、舞蹈学院、人文学院、影视与传媒学院、民族艺术系, 东盟艺术系, 附属中等艺术学校、职业技术学院,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部等 13 个教学单位。现有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 戏剧与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新闻传播学 6 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具有推荐优秀本科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资格, 同时还是高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同等学历申请硕士学位、艺术硕士授予单位, 形成了以本科教育为主, 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 积极发展继续教育, 国际教育和协调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高等艺术教育体系。

学校面向全国招生，现有在校学生 11,088 人，专任教师 803 人，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以上教师 236 人。各学科专业都拥有全区乃至全国知名的优秀教师、艺术家和专家，学者，并分别建立了一支涵盖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中青年骨干教师三个层次，结构合理，活跃在学科前沿的师资队伍。

学院坚持“立足传统、面向现代，兼收并蓄、求实创新”的办学理念 and “育人是根本，教学是中心，质量是生命、特色是优势，市场是导向”的办学原则，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培养“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广适应”的创新型和实践型相结合的艺术人才，满足不同层次的社会需要。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 2 号学生公寓往北扩建，扩建部分高十五层（一层为架空层），建筑占地面积为 696.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780.39 平方米，拟设置床位 1,120 床。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建安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通风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学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是培养高层次人才，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的需要，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学校是公益性质的建设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学校征收的学费、住宿费可作为单位收入自主分配使用，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艺术学院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艺术学院



南湖校区学生公寓2号楼改扩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851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863.09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3,890.60	80.0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612.27	12.59
3	预备费	360.22	7.41
项目总投资		4,863.09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学生公寓2号楼改扩建工程项目总投资4,863.09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063.09万元，为学校自筹资金，占比21.86%；

（2）专项债券资金3,800万元，占比78.14%，本次拟发行1,8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54.36	354.37	354.36
专项债券融资	1,200.00	2,600.00	-
合计	1,554.36	2,954.37	354.36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1 个月，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预计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1,554.36	2,954.37	354.36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 2021 年开始发行 20 年期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1 年至 2041 年。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1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教育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艺术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

#### 1. 教育事业收入。

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与住宿费。根据学校财报数据，2019 年的学费收入为 25,408.66 万元。2021 年至 2041 年该项收入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学费在保持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581,731.32 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铺面租金、存款利息、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根据学校财报数据，2019 年其他收入为 5,541.5 万元。根据学校 2019 年收费情况，

未来保持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广西艺术学院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126,872.5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708,603.8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教育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25,408.66	5,541.50	62,288.84
2022年	25,408.66	5,541.50	62,288.84
2023年	26,679.10	5,818.57	65,403.29
2024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25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26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27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28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29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0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1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2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3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4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5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6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7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8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39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2040年	28,013.05	6,109.50	68,673.45
合计	553,718.27	120,763.07	1,357,429.62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1 年开始发行 20 年期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1 年至 2041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

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人员经费支出。

广西艺术学院 2019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 4,686.74 万元。根据学院教职工实际情况,假设未来保持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间的人员经费支出费合计约为 107,302.9 万元。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19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2,204.28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假设未来保持运营期连续两年递增 5% 后保持稳定不变进行保守估算。债券存续期内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50,467.0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 157,769.9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1 年	4,686.74	2,204.28	6,891.02
2022 年	4,686.74	2,204.28	6,891.02
2023 年	4,921.08	2,314.50	7,235.58
2024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25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26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27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28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29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0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1 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2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3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4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5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6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7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8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39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40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2041年	5,167.13	2,430.22	7,597.35
合计	107,302.90	50,467.02	157,769.9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为 708,603.8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57,769.9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50,833.97 万元，非本项目其它债务本息 24,087.12 万元。剔除非本项目融资本息后的收益为 526,746.8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7,36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7,364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800.00	3,564.00	7,364.00	-	-	-	7,364.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



盖倍数为 71.53。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删除非本项目融资本息后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学生公寓 2 号楼改扩建工程	550,833.97	526,746.85	7,364.00	71.5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66.72	71.53	76.3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72.60	71.53	70.46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66.7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0.46，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

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社会领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艺术学院南湖校区学生公寓2号楼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社会领域专项债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4,000万元，共发行三期。一期已于2020年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8%。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0,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0,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9,000万元，后三期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后5年等额分期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

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48.84亿元、381.21亿元和349.5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32.2亿元、929.47亿元和1,103.67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19.68亿元、37.46亿元、3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69亿元、215.48亿元、330.83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49.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47	1,103.67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3.4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8	330.83

###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
2. 项目业主: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
3.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东新区职教区, 滨江东片区官塘大道与柳东至洛埠镇道路交叉口西北角。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学院创建于1956年, 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是国家级重点技校、国家中职示范校、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广西五星级职业学校。学院地处广西柳州市中心, 现有全

日制在校生 11000 多人，教职工 600 多人，每年为企业培训、鉴定各类技能人才达 1.5 万多人次。

学院 1992 年获广西省部级重点技工学校称号；1993 年获全国首批国家重点技校，同年 7 月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成为广西第一所高级技校——广西机械高级技工学校；2002 年，经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批准，我校获确定为“国家首批高技能人才（机电类）培训基地”，2004 年，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批准成为广西第一所技师学院——广西机电技师学院。2008 年获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认定为“第一批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2009 年学院获自治区教育厅评为“全区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2014 年，获教育部、人社部、财政部批准为“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和“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2021 年获认定为“广西五星级职业学校”。学院获人社部、教育部授予“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第六届黄炎培职业教育优秀学校奖”、“广西五一劳动奖状”等多项荣誉称号。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院系楼 5 栋、食堂 1 栋、学生宿舍 6 栋、综合楼 1 栋、运动场看台、门卫室及垃圾转运站等房屋建筑，400 米环形跑道运动场 1 个、篮球场 6 个、排球场 4 个、羽



毛球场 8 个等室外运动场，以及场内道路和地面铺装工程、绿化景观工程、室外给排水、室外供电、大门、围墙、学生宿舍热水集中供应系统、开水供应系统等配套工程。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一)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1. 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明确，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是不同的教育，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提出根据高等学校设置制度规定，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纳入高等学校序列。2. 是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党委政府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方针政策的重要举措；3. 是实施人才强桂，建设壮美广西，加快自治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迫切需要；4. 有助于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优化广西高等学校布局，进一步提高我区高等职业教育总体办学能力；5. 是学院补齐短板，做大做强做优，发挥辐射引领带动示范作用的需要。</p> <p>(二) 项目实施的公益性：1. 项目是服务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柳州工业发展壮大，充实柳州高校办学实力的迫切需要；2. 是学院不断提升办学层次，提高办学水平，做大做强的迫切需要；3. 是企业转型升级，为社会、企业培养和输送高技能人才和大国工匠的需要。</p> <p>(三) 项目实施的收益性：项目 2023 年建成后，学院完成高职院校筹建，可拓宽高校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就业渠道，缓解就业压力，同时为社会和区域发展持续培养更多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可实现直接和间接收益。</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在政府专项补助、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资金的支持下，学校收入稳定，可实现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p>该项目建设投资采用设计、施工、采购工程总承包（EPC）方式实施。</p> <p>1. 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勘察、初步和方案设计、工程项目检测、工程监理、施工图审查等）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和项目管理相关流程办理；</p> <p>2. 项目的立项、可研、初步设计和概算已获广西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用地、建设规划、环评等手续已落地。</p> <p>3. 编制的项目超标控制价已在广西自治区财政厅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待批复后按照公开招投标的方式推进项目建设。</p> <p>4. 依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做好项目资金管理。</p>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	项目投向为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项目其他资金需求计划由专项债券解决，资金来源可行，投向合理。

	性、投向的合理性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项目主要来源于教育事业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根据学校往年财务报表进行测算，收入稳定，测算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助于推进国家职业教育。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有利于加快推进学校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861号）。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76,818.19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55,451.22	72.19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520.58	21.51
3	预备费	3,598.59	4.68
4	建设期利息	1,247.80	1.62
项目总投资		76,818.19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概算76,818.19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2,818.19万元，占比55.74%；

(2) 专项债券资金34,000万元，占比44.26%，其中，本次拟发行10,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资本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14,272.73	14,272.73	14,272.73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	20,000.00	9,000.00
合计	5,000.00	14,272.73	34,272.73	23,272.7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34个月，计划于2020年11月开工，预计2023年8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5,000.00	14,272.73	34,272.73	23,272.73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本项目自2020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预计2023年发行一期期限为20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2020年至2042年。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财政补贴收入、项目自身运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机电技师学院，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院进行测算。

#### 1. 财政补贴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主要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根据广西机电技师学校财务报告，2020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为9,737.29万元。保守估算未来生均拨款保持运营期每三年增长5%后，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265,245.95万元。

#### 2. 项目自身运营收入

项目自身运营收入为高职生均拨款收入，主要为新校园建成招收高职学生后的拨款收入。新校园迁建项目（一期）2023年建成投入使用后，计划招收高职生人数2,500人，到2029年9月，在校高职生规模达到12,000人。2023-2030年按照生均

拨款 1.2 万元，2031-2036 年按照生均拨款 1.5 万元测算，2041 年按照生均拨款 1.8 万元测算，本项目所产生的高职生均收入合计约为 306,600 万元。

###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院学费收入与住宿费收入。根据广西机电技师学校财报数据，2020 年的该收入为 3,497.71 万元。依据学校以往收费情况进行估算，该收入在每三年增长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教育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95,278.4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收入合计约为 667,124.4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补贴收入	项目自身运营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9,737.29	-	3,497.71	13,235.00
2021 年	9,737.29	-	3,497.71	13,235.00
2022 年	9,737.29	-	3,497.71	13,235.00
2023 年	10,224.16	3,000.00	3,672.60	16,896.76
2024 年	10,224.16	6,000.00	3,672.60	19,896.76
2025 年	10,224.16	9,600.00	3,672.60	23,496.76
2026 年	10,735.36	10,800.00	3,856.23	25,391.59
2027 年	10,735.36	12,000.00	3,856.23	26,591.59
2028 年	10,735.36	13,200.00	3,856.23	27,791.59
2029 年	11,272.13	14,400.00	4,049.04	29,721.17
2030 年	11,272.13	14,400.00	4,049.04	29,721.17
2031 年	11,272.13	18,000.00	4,049.04	33,321.17
2032 年	11,835.73	18,000.00	4,251.49	34,087.22
2033 年	11,835.73	18,000.00	4,251.49	34,087.22
2034 年	11,835.73	18,000.00	4,251.49	34,087.22
2035 年	12,427.52	18,000.00	4,464.06	34,891.58



2036年	12,427.52	18,000.00	4,464.06	34,891.58
2037年	12,427.52	18,000.00	4,464.06	34,891.58
2038年	13,048.90	18,000.00	4,687.27	35,736.17
2039年	13,048.90	18,000.00	4,687.27	35,736.17
2040年	13,048.90	18,000.00	4,687.27	35,736.17
2041年	13,701.34	21,600.00	4,921.63	40,222.97
2042年	13,701.34	21,600.00	4,921.63	40,222.97
<b>合计</b>	<b>265,245.95</b>	<b>306,600.00</b>	<b>95,278.46</b>	<b>667,124.41</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自 2020 年开始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为 2020 年至 2042 年。项目的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支出。

2020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 4,139.57 万元。根据学校教职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估算，假设人员经费支出以 2020 年支出为基数，根据学校招生情况保持增长，2029 年后每三年增长 5%，2020 年至 2042 年的人员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212,578.62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学校公用经费支出包括水电费、食堂运营成本费、维修费、办公用品费等。2020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 1,676.80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2020 年至 2042 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 42,608.92 万元。

### 3. 项目支出。

学校项目支出包括绩效工资支出和各项专项建设支出等。2020 年的项目支出为 7,416.59 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情况

合理估计,2020年至2042年的项目支出合计约为266,248.37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的总成本合计约为521,435.91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4,139.57	1,676.80	7,416.59	13,232.96
2021年	4,139.57	1,676.80	7,416.59	13,232.96
2022年	4,139.57	1,676.80	7,416.59	13,232.96
2023年	4,760.51	1,710.34	8,158.25	14,629.10
2024年	5,617.40	1,744.54	8,974.07	16,336.01
2025年	6,740.88	1,779.43	9,871.48	18,391.79
2026年	7,414.96	1,815.02	10,365.06	19,595.04
2027年	8,156.46	1,815.02	10,883.31	20,854.79
2028年	8,972.11	1,815.02	11,427.47	22,214.60
2029年	10,317.92	1,851.32	11,998.85	24,168.09
2030年	10,317.92	1,851.32	11,998.85	24,168.09
2031年	10,317.92	1,851.32	11,998.85	24,168.09
2032年	10,833.82	1,888.35	12,598.79	25,320.96
2033年	10,833.82	1,888.35	12,598.79	25,320.96
2034年	10,833.82	1,888.35	12,598.79	25,320.96
2035年	11,375.51	1,926.12	13,228.73	26,530.36
2036年	11,375.51	1,926.12	13,228.73	26,530.36
2037年	11,375.51	1,926.12	13,228.73	26,530.36
2038年	11,944.28	1,964.64	13,890.17	27,799.09
2039年	11,944.28	1,964.64	13,890.17	27,799.09
2040年	11,944.28	1,964.64	13,890.17	27,799.09
2041年	12,541.50	2,003.93	14,584.67	29,130.10
2042年	12,541.50	2,003.93	14,584.67	29,130.10
<b>合计</b>	<b>212,578.62</b>	<b>42,608.92</b>	<b>266,248.37</b>	<b>521,435.91</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机电技师学院预期总收入为 667,124.41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21,435.91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45,688.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本项目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59,88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9,882 万元，其他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4,000.00	25,882.00	59,882.00	-	-	-	59,882.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43。具体测算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	145,688.50	59,882.00	2.4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8	2.43	2.9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7	2.43	2.0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8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 1. 项目建设风险

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 2. 项目运营风险

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机电技师学院迁建项目（一期）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精神病防治 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8,000 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 3,5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发行利率为 3.67%；二期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 1,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8%；三期已于 2022 年 2 月发行 1,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32%；四期（本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2,5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



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7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壮族自治区脑科医院。
3.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脑科医院院内（柳州市鸡喇路1号）。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壮族自治区脑科医院创建于1974年，是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直属管理单位，以诊治精神、神经疾病为主，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康复、鉴定”为一体的全区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唯一一所三级甲等精神病专科医院。医院现占地面积54,093.6万平方米，现有建筑面积约65,645.32平方米。编制床位900张，现有在职职工850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759人，副高以上人员112人，设有临床、医技科室30余个，其中精神疾病住院区12个，精神康复科1个，综合科疾病住院区12个。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建一栋地上12层、地下1层的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建设规模为设置康复治疗病床350床，总建筑面积为25,053.07平方米。项目同时配置相应的康复设备及

配套设施给排水、电器、消防、室外地面硬化、生态停车场、绿化等工程。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价。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成本性	<p><b>必要性。</b>项目建设是社会的责任与民生发展的需要。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改变我区精神康复服务设施建设滞后、服务能力弱的状况，建成一个能开展全方位精神康复服务功能。项目的建成将能发挥其社会服务功能，得到积极有效的精神康复服务的机会，缓解其家庭经济负担和精神压力，面对迫切的精神康复服务需求，完善广西精神康复体系的建设，建设该项目尤为必要。</p> <p><b>公益性。</b>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增强精神疾病的检测和制能力，完善广西精神康复体系，对提高广西精神康复治疗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实现柳州市医疗卫生事业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对促进广西医疗卫生事业获得感健康发展具有积极影响。</p> <p><b>收益性。</b>康复治疗用房使用率为 100%，可同时满足约 350 名患者使用，每位患者平均需要治疗 2 个月，平均每位进行康复治疗的患者总行费 1.65 万元，则康复治疗用房年度医疗收入为 3,465 万元。项目建成后，医院年运营费用约为 2,017.05 万元，年盈余=年业务收入-年支出费用，即 3465 万元-2017.05 万元=1447.95 万元。</p> <p><b>资本性。</b>项目总投资投入 12,884.91 万元，建设期建成后康复治疗用房年度医疗收入为 3,46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17.05 万元。按该项目的运营费用与年服务收入之比，以此来考核该项目的运营效率。经费自给率=年业务收入÷年支出费用（3465 万元÷2017.05 万元=1.71），经费自给率 1.7，其资本效率是可行的。</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p>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计划通过按期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的方式进行偿债。</p> <p>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建设期总收入为 817,189.9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81,516.43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35,673.53 万元，需偿付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8,233.35 万元，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7。</p> <p>偿债风险主要来自内部管理不善，或成本控制不力造成收支结余减少。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结余的覆盖倍数为 1.8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结余的覆盖倍数为 2.0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p>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p>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拟地方相关政策，已取得立项批复、可研批复、初设批复、环评、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政府相关部门批复。</p>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p>本项目总投资 12,884.91 万元，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894.91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占比 37.91%，专项债券资金 8,000 万元，占比 62.09%。</p> <p>该项目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项目兼具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及资本性，债券需求可行，投向合理。</p>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	<p>门诊收入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预计运营</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p>期第一年至第二年门诊单价约 458 元/次，运营期第四年开始每年门诊单价约 514 元/次，预计每年接诊次数约 90,000 次。运营期第一年接诊率为 50%，第二年接诊率为 70%，第三年及以后各年达到 100%。</p> <p>住院收入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预计运营期第一年住院单价约 522 元/次，第二年至第四年住院单价每年增长 6%，此后每年达到稳定状态，预计每日住院次数约 350 次，运营期第一年住院率为 50%，第二年至第三年住院率为 70%，第四年及以后各年住院率为 95%。</p> <p>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17,189.96 万元。</p>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切实解决广西脑科医院业务用房不足等现状问题。

项目建成后可提供 350 张康复治疗病床，将有效缓解精神康复治疗用房基本空缺的状态，为患者提供系统有效的全病程治疗，充分满足精神障碍患者治疗需求，缓解精神障碍给群众及社会带来的诸多不利矛盾。

(二) 进一步提高广西壮族自治区精神医疗服务水平。

项目建成后，可保证广西脑科医院作为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精神康复业务建设需要，有效改善全区的精神康复薄弱、缺乏专业人员及服务体系的现状，促进精神康复学科发展，将全面提升精神障碍康复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规范诊疗行为，提高诊疗技术水平，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化的精神康复服务，促进患者社会功能的恢复，回归社会，使群众健康获得得到准确、规范、有效的医疗保障。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12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2,884.9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1,029.63	85.6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988.31	7.67
3	预备费	540.81	4.20
4	建设期利息	326.16	2.53
项目总投资		12,884.91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总投资12,884.9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884.9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7.91%；

(2) 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占比62.09%，其中已发行5,500万元，本次拟发行2,5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30	2,400.00	300.00	-	2,174.61
专项债券融资	-	-	3,500.00	1,000.00	3,5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10.30	2,400.00	3,800.00	1,000.00	5,674.6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52 个月，已于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10.30	2,400.00	3,800.00	1,000.00	5,674.6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预计运营期第一年至第三年门诊单价约 458 元/次，运营期第四年开始每年门诊单价约 514 元/次，预计每年接诊次数约 90,000 次，运营期第一年接诊率为 50%，第二年接诊率为 70%，第三年及以后各年达到 100%。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83,084.40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预计运营期第一年住院单价约 522 元/次，第二年至第四年住院单价每年增长 6%，此后每年达到稳定状态。预计每日住院次数约 350 次，运营期第一年住院率为 50%，第二年至第三年住院率为 70%，第四年及以后各年住院率为 9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134,105.5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17,189.9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2,061.00	3,334.28	5,395.28
2024 年	2,885.40	4,945.20	7,830.60
2025 年	4,122.00	5,240.31	9,362.31
2026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27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28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29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0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1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2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3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4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5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6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7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8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39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40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2041 年	4,626.00	7,536.61	12,162.61
合计	83,084.40	134,105.56	217,189.96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支出，水费、电费、耗材费用、维修

费、其他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人员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年均人员支出约为 4,158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支出合计约为 79,002 万元。

2. 水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年均水费约为 8.29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费合计约为 157.51 万元。

3. 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年均电费约为 42.38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电费合计约为 805.22 万元。

4. 耗材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耗材费用取总收入的 44.8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耗材费用合计约为 97,409.7 万元。

5. 维修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年均维修费约为 118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费合计约为 2,242 万元。

6.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年均其他费用约 1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1,9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181,516.43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支出	水费	电费	耗材费用	维修费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4,158.00	8.29	42.38	2,419.78	118.00	100.00	6,846.45
2024年	4,158.00	8.29	42.38	3,512.03	118.00	100.00	7,938.70
2025年	4,158.00	8.29	42.38	4,198.99	118.00	100.00	8,623.66
2026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27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28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29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0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1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2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3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4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5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6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7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8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39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40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2041年	4,158.00	8.29	42.38	5,454.93	118.00	100.00	9,881.60
<b>合计</b>	<b>79,002.00</b>	<b>157.51</b>	<b>805.22</b>	<b>97,409.70</b>	<b>2,242.00</b>	<b>1,900.00</b>	<b>181,516.43</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217,189.96万元，预期总成本为181,516.43万元，项目总收益为35,673.53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3,233.3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3,233.35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8,000.00	5,233.35	13,233.35	-	-	-	13,233.35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7。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	35,673.53	13,233.35	2.7
合计	35,673.53	13,233.35	2.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8	2.70	3.5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8	2.70	2.0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8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0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

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

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精神病防治康复技术指导中心大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

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脑科医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医科大学第二 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0,0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2019年6月发行15,000万元,发行年利率4.11%,发行期限30年;二期已于2020年4月发行10,000万元,发行年利率3.26%,发行期限15年;三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15,000万元,发行利率3.52%,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四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2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

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7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5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大学东路166号。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是广西医科大学直属附属医院，成立于2003年3月27日，同年10月9日并入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更名为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院，2017年1月1日重新恢复独立运营管理。经过五年的建设与发展，医院整体综合实力快速提升，区域辐射能力明显增强，行业地位和社会声誉显著提高，已成为集医疗、教学、科研保健及康复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是广西重要的优质医疗资源和广西医科大学主要的临床教学基地，是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呼吸、消化、心血管、肾病、内分泌、免疫、放射治疗、肿瘤共8个专业）、通过中国胸痛中心、国家级卒中中心认证单位。

医院位于南宁市西乡塘区的相思湖畔大学东路166号，毗邻高新技术开发区，周边高校云集，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具有得

天独厚的地域优势。占地面积 168 亩，总建筑面积 52,000 平方米。医院实际开放床位 1,081 张，现设有 39 个临床科室、36 个专科、专病门诊和 11 个医技科室，提供特色专病门诊、疑难病多学科会诊等诊疗服务，急诊科全天 24 小时开诊。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12,62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7,958 平方米，建设一栋病房医技综合楼，地上 21 层，地上面积 90,617 平方米，主要建设功能用房包括各专科病区（内设病床 1350 张）、手术中心、ICU、中心药房、放射科（包括 CT/DR/MRI 等）、远程医疗中心、导管中心、功能检查、内镜中心、中心供应、检验中心、病理科、血透中心和结算中心；地下 3 层，地下面积 37,341 平方米，每层 12,447 平方米，主要功能包括地下车库、设备机房、太平间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 对于建设中国面向东盟开放合作的区域性国际城市、“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城市具有重要意义；2. 符合《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年）》的相关要求；3. 符合《广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 年）》的相关要求；4. 符合《南宁市卫生计生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相关要求；5. 医院总体规划的需要；6. 解决重点科室、病房、医技和配套设施规模不足的需要；7. 解决门诊超负荷及病床位严重不足的需要；8. 项目建设将有利于提升区域医疗服务水平；9. 项目建设将大幅度提高第二附属医院医疗服务竞争力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7,200,766.1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6,967,942.78 万元，因此项目总收益为 232,823.39 万元；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0908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9089 万元，无其他债务融资。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建设投资，由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三部分构成。工程费用：采用指标估算法进行估算。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按 201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和有关规定计算。基本预备费：按第一部分工程费用与第二部分其他费用之和的 8% 计算，不考虑涨价预备费。投资编制依据根据中价协[2015]88 号文颁布的《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 1-2016）进行编制。工程费用参照类似建筑的结算造价指标估算，并对主要材料、设备价格及人工工资按《南宁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7 年第 7 期）进行调整。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1211 号），项目合计总投资估算为 78,142.23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 67,983.6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467.63 万元，预备费 3,721.06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项目资本金和专项债券资金，其中项目资本金 18,142.2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23.22%，专项债券资金 60,000 万元，占比 76.78%。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医疗收入、财政基本补助收入和其他收入。医疗收入的预测依据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落实 2018 年医疗费用增幅控制目标工作的通知》（桂卫体改发〔2018〕7 号），通知规定自 2018 年起广西壮族自治区公立医院收入增长幅度控制在 11.8% 以内。医院稳定经营条件下，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医疗收入以 2021 年为基数，每年按 7% 的增长率增长，2031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收入合计约为 7,010,943.86 万元，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助收入约为 120,971.31 万元，和其他收入约为 68,850.00 万元，总收入合计为 7,200,766.17 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解决广西壮族自治区广大人民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问题，提高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卫生服务能力，为当地经济建设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支持。项目的建设运营能够满足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的就医需求，并带来就业机会。此外，项目的建设将更高效地利用医院周边土地，通过改善配套基础设施来提高社会服务质量，对城市化进程亦有明显的推动作用。

#### **（二）改善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

项目的实施将极大改善医院的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完善医疗服务功能，提高住院病人收治率，改善病人住院条件，使广大市民能就近享受平价、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

#### **（三）有效提高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健全城市医疗保健体系，较好保证居民群众医疗保健需求，为居民提供优质、低价的医疗保健服务，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方便妇女、儿童及老年人就近看病，逐步实现人人享受优质卫生服务的目标。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1211号），本项目总投资为78,142.2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7,953.54	96.97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6,457.53	8.26
3	预备费	3,721.06	4.77
项目总投资		78,142.23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总投资78,142.2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8,142.23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3.22%；

(2) 专项债券资金60,000万元，占比76.78%，其中已发行40,000万元，本次拟发行20,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003.71	1,220.81	1321.02	12,596.69
专项债券融资	15,000.00	10,000.00	15,000.00	20,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18,003.71	11,220.81	16,321.02	32,596.69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1 个月，已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8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18,003.71	11,220.81	18,321.02	32,596.69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医疗收入、财政基本补助收入和其他收入。

#### 1. 医疗收入

医疗收入为住院收入与门诊收入，根据近 3 年财报进行测算。医疗收入的预测依据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落实 2018 年医疗费用增幅控制目标工作的通知》（桂卫体改发〔2018〕7 号），通知规定自 2018 年起广西壮族自治区公立医院收入增长幅度控制在 11.8% 以内。2022 年项目已部分投入使用，考虑到政策规定及全区各医疗机构正常运行年份收治的各类门急诊患者、住院病人数量及每人每次医疗费用的实际情况，医院稳定经营条件下，从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按约 7% 的增长率增长，2031 年后不再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收入合计约为 7,010,943.86 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为食堂收入等其他收入，根据近3年医院财报进行测算，医院稳定经营条件下，从2022年至2031年，其他收入以2021年为基数，每年按约7%的增长率增长，2031年后不再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120,971.31万元

### 3. 财政补助收入

根据近3年医院财报进行测算，为保守估计，财政补助收入不设置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助收入合计约为68,850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7,200,765.17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154,719.76	2,649.06	2,550.00	159,918.82
2023年	166,560.14	2,834.49	2,550.00	170,934.63
2024年	178,142.09	3,061.25	2,550.00	183,753.28
2025年	190,611.97	3,275.54	2,550.00	196,437.51
2026年	203,964.81	3,504.63	2,550.00	210,009.64
2027年	218,231.68	3,750.17	2,550.00	224,531.82
2028年	233,507.87	4,012.68	2,550.00	240,070.66
2029年	249,863.41	4,293.67	2,550.00	256,698.96
2030年	267,343.16	4,594.12	2,550.00	274,487.28
2031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2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3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4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5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6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7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38年	286,06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时间	医疗收入	其他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9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0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1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2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3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4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5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6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7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2048年	286,057.17	4,944.20	2,550.00	293,551.37
合计	7,028,943.86	120,971.31	68,650.00	7,200,765.17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医疗业务成本、管理费用、其他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医疗业务成本

医疗业务成本包括职工薪酬以及卫生耗材费用，根据近3年医院财报进行测算，以2021年成本支出情况为基数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债券存续期内，除2022年至2023年由于本项目全部病床投入使用，成本增幅较大外，第2023年至第2031年增长率取6%，2031年后经营较为稳定，不再设置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业务成本合计约为5,745,692.87万元。

### 2.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差旅支出、办公费用等，根据近3年医院财报进行测算，以2021年成本支出情况为基数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债券存续期内，除2022年至2023年由于本项目全部



病床投入使用，成本增幅较大外，第 2023 年至第 2031 年增长率取 6%，2031 年后经营较为稳定，不再设置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466,552.21 万元。

### 3.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维修费用、不可预见支出等，根据近 3 年医院财报进行测算，以 2021 年成本支出情况为基数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债券存续期内，除 2022 年至 2023 年由于本项目全部病床投入使用，成本增幅较大外，第 2023 年至第 2031 年增长率取 6%，2031 年后经营较为稳定，不再设置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155,697.7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 6,367,942.78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业务成本	管理费用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101,237.39	10,466.48	3,615.87	115,319.94
2023 年	146,794.31	12,839.81	3,941.30	162,775.61
2024 年	155,602.18	12,762.20	4,177.78	172,542.15
2025 年	164,934.31	13,527.93	4,428.44	182,894.68
2026 年	174,834.61	14,339.60	4,694.15	193,868.36
2027 年	185,324.68	15,142.42	4,975.80	205,443.10
2028 年	196,444.16	15,975.46	5,274.35	217,693.98
2029 年	208,230.81	16,854.12	5,590.81	230,675.74
2030 年	220,724.66	17,781.09	5,926.26	244,432.01
2031 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2 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3 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4 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5 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时间	医疗业务成本	管理费用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36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7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8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39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0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1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2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3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4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5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6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7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2048年	232,864.52	18,759.05	6,281.83	257,905.40
合计	5,745,692.87	456,668.21	156,697.70	6,367,942.78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预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7,200,765.1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6,367,942.78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832,822.39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09,08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9,089 元，无其他债务融资。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0,000.00	49,089.00	109,089.00	-	-	-	109,089.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7.6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 医技综合楼项目	832,822.39	109,089.00	7.63
合计	832,822.39	109,089.00	7.6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33	7.63	10.93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0.55	7.63	4.7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4.33,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72, 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 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 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项目融资计划

### (一) 债券发行依据。

#### 1.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 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 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 设区的市、自治州,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2.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举借债务的规模, 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 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 提出分地区专项债

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3. 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



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

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病房医技综合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

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医科大学附属 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74,000 万元,共发行六期,首期已于 2020 年 5 月发行 18,000 万元,发行利率 3.26%,发行期限 15 年;二期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 10,000 万元,发行利率 3.67%,发行期限 15 年;三期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 10,000 万元,发行利率 3.8%,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四期已于 2022 年 2 月发行 5,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32%;五期(本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4,000 万元,六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27,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7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五象新区，西医科大学国际医药教育中心南部地块，即南宁市玉岭路以东、玉成路以南、庆六路以西、良玉大道以北地块。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亦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广西壮族自治区癌症中心）创建于1985年，是广西唯一一家专业齐全、技术力量雄厚、设备先进，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社区服务与康复为一体的省级肿瘤防治研究机构和三级甲等肿瘤专科医院。

医院设临床科室（病区）27个，医技科室16个，实际开放床位1,300张。2018年门诊患者15.8万人次，手术7,077台次，

出院患者 4.3 万人次，是广西唯一的全国肿瘤专科联盟成员，泛中南地区肿瘤专科联盟成员，是广西肿瘤性疾病远程诊疗联盟会长单位，与广西各级医院建立“技术合作、对口支援”关系，包括肿瘤专科联合体 10 家、肿瘤专科紧密型联合体 2 家，对口支援医院 3 家、技术协作医院 8 家。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建筑面积 178,580 平方米，设置病床 1,000 张。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34,330 平方米，主要建设门急诊大楼 20,860 平方米；医技综合楼 39,080 平方米，住院综合楼 42,540 平方米，临床教学楼 11,850 平方米，教学科研综合楼 19,95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4,250 平方米，地下主要设置地下停车场，设备用房，人防工程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技术性	<p>一、项目建设是“健康中国”、“健康广西”发展战略的要求，是广西卫生事业发展的需要，而肿瘤防治公益事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有利于缓解我区癌症防治严峻形势，有利于提升我区肿瘤疑难重症诊治能力。</p> <p>二、项目建设推进广西肿瘤登记工作，开展早诊早治、广西健康惠民工程、肿瘤防治下基层、基层医院专科骨干肿瘤规范化诊疗技术理论培训等工作逐步走向完善。</p> <p>三、项目建设促进五象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一是改善五象新区公共医疗卫生条件，二是方便周边群众看病，缓解看病难的问题；三是提供就业岗位，创造就业机会；四是促进五象新区经济发展。</p> <p>四、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p>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建成临床教学楼 11,850 平方米，教学科研综合楼 19,950 平方米，从而使医药健康创新研发与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宽。医疗业务的健康平稳发展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是偿付本息的财务保障。</p> <p>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的预期收益为本期拟发行债券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风险主要源于病患者对医院医疗服务需求的变动。由于病者对医技水平高、医疗设施先进、信誉好的人医院的医疗卫生保健服务的需求弹性较小,因此市场风险相对较小。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理性	<p>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发展公益事业的政策,符合国家、自治区、南宁市卫生部门“十四五”规划,符合广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需求。项目的建设将能进一步促进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医院医疗水平和综合竞争力的提高,对构建广西卫生医疗服务体系具有重要的意义。</p> <p>从工程技术上分析,本项目建设规模,规划布局、建设方案合理,工程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在环保、节能、防灾和卫生防疫等方面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律及规范的要求。</p> <p>从社会效益分析,本项目在改善当地公共医疗卫生条件,提高居民身体素质以及促进南宁市经济发展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p> <p>从项目的建设性质进行分析,项目的开发建设与当地的技术文化、宗教信仰、民族风俗习惯等不存在矛盾,是相互适应的。同时项目的建成对区域的经济发展有促进作用。</p>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p>本项目属于公共卫生基础设施项目,资金通过自筹和向政府申请财政补助等途径筹集。</p> <p>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测算,医院建成后平均每年可以获得约20000万元的结余资金,这为医院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保障。</p> <p>本项目的建设是南宁市卫生事业发展的迫切需要,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解决辐射区域当前医疗机构紧缺的供需矛盾,使区域就医环境和医疗条件得到极大地改善,也为方便当地群众的就医和加强南宁市的公共医疗卫生体系提供了基本保障。</p> <p>从测算出的主要财务指标看,本项目具有的经济效益属于股类型,但是由于本项目是以公益为主导的项目,所以不能按照以盈利性为目的的医疗机构进行衡量,因此,从财务角度讲,该项目是可行的,因此建议政府有关部门大力支持本项目,使其早日建成,早日服务于社会。</p>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p>依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6〕9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关于规范我区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的通知》(桂价医〔2005〕269号)的相关规定对所提供的医疗服务收费。项目工程预期于2023年12月全部竣工并交付使用,因此项目收入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p>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是促进我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重要举措。

本项目的建设将增加 1,000 张病床，有力地促进我区卫生事业发展，为我区实现“建立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发展目标作出重要贡献。

(二) 项目建设将明显增强我区医学健康创新能力。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建成临床教学楼 11,850 平方米，教学科研综合楼 19,950 平方米，从而使医药健康创新研发与服务能力明显增强，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宽。

(三) 项目建设是缓解辐射区内群众看病问题的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不仅可以为五象新区人民群众提供快捷、便利、优质的医疗服务，而且可以满足整个南宁市及周边城乡居民不同层次的就医需求，还能提高经济区及辐射区域品位和档次，完善相关服务功能，进而拉动相关产业的综合、快速发展，加快辐射区的建设步伐。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1254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146,570.64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22,351.24	83.48
2	建设工期其他费用	17,239.85	11.76

3	预备费	6,979.55	4.76
项目总投资		146,570.64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总投资146,570.6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72,570.6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49.51%;

(2) 专项债券资金74,000万元,占比50.49%,其中已发行43,000万元,本次拟发行4,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9,625.64	12,462.61	20,008.26	8,636.00	11,838.13
专项债券融资	-	28,000.00	10,000.00	36,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19,625.64	40,462.61	30,008.26	44,636.00	11,838.1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57个月,已于2019年4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3月底完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及以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19,625.64	40,462.61	80,008.26	11,636.00	11,838.13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2023 年项目部分可投入使用。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目前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6〕9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关于规范我区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的通知》（桂价医〔2005〕269号）的相关规定对所提供的医疗服务收费内容进行测算，2019年，医院门急诊诊疗 186,002 人，门诊收入 12,253.75 万元。医院门诊每周开诊 5.5 天，每年 52 周，每年合计门诊开诊 286 天，平均每日门诊量 650 人次，平均门诊人均费用 658.8 元。

2023 年-2027 年为新旧医院过渡期，处于医院业务逐渐迁移的阶段，考虑到项目所在位置为新建城区，根据周边居住密度预测逐年对收入估计。由于目前未能确认 2023 年开业时间，预计搬迁化疗科室（化疗一科、化疗二科、化疗三科）、中医科、综合内科内科科室，根据以上科室经营情况，预测 2023 年门诊量平均每天 100 人，门诊收入 1,884.17 万元。

预测 2024 年门诊量平均每天 300 人，门诊收入 5,652.5 万元。预测 2025 年门诊量平均每天 450 人，门诊收入 8,478.76 万元。预测 2026 年门诊量平均每天 600 人，门诊收入 11,305 万元。预测 2027 年门诊量平均每天 700 人，门诊收入 13,189.18 万元。

在过渡期结束后的 2028 年-2035 年，门诊收入以 2027 年为基数，每年按 7% 的年增长率增长；2036 年-2041 年，门诊收入以 2035 年为基数，每年按 10% 的年增长率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377,631.21 万元。

## 2. 住院收入

2019 年，医院拥有编制床位 900 个，住院收入 117,771.46 万元，出院人数 50,547 人，由此算出住院人均费用 23,299.4 元。出于谨慎保守原则估计，住院人均费用不设增长率。2023 年-2027 年为新旧医院过渡期，预计（化疗一科，化疗二科，化疗三科，化疗五科），肝胆外科，妇瘤科，乳腺外科等科室，以上科室 2019 年住院收入为 58,677.32 万元，按照大约 1/3 住院量预测，2023 年住院收入约为 19,559.1 万元。

预测 2024 年出院患者 23,000 人次，算出住院收入 53,588.62 万元；预测 2025 年出院患者 35,000 人次，算出住院收入 81,547.9 万元；预测 2026 年出院病人 50,000 人次，算出住院收入 116,497 万元；预测 2027 年出院病人 60,000 人次，算出住院收入 139,796.4 万元；在过渡期结束后的 2028 年-2035 年，住院收入以 2027 年为基数，每年按 7% 的年增长率增长；2036 年-2041 年，

住院收入以 2035 年为基数，每年按 10% 的年增长率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3,984,258.88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 4,361,890.09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1,884.17	19,559.10	21,443.27
2024 年	5,652.50	53,588.62	59,241.12
2025 年	8,478.76	81,547.90	90,026.66
2026 年	11,305.00	116,497.00	127,802.00
2027 年	13,189.18	139,796.40	152,985.58
2028 年	14,112.42	149,582.15	163,694.57
2029 年	15,100.29	160,052.90	175,153.19
2030 年	16,157.31	171,256.60	187,413.91
2031 年	17,288.32	183,244.56	200,532.89
2032 年	18,498.51	196,071.68	214,570.19
2033 年	19,793.40	209,796.70	229,590.10
2034 年	21,178.94	224,482.47	245,661.41
2035 年	22,661.47	240,196.24	262,857.71
2036 年	24,927.62	264,215.86	289,143.48
2037 年	27,420.38	290,637.45	318,057.83
2038 年	30,162.42	319,701.30	349,863.61
2039 年	33,178.66	351,671.31	384,849.97
2040 年	36,496.52	386,838.45	423,334.97
2041 年	40,160.79	425,522.29	465,683.47
合计	377,631.21	3,984,258.88	4,361,890.0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及福利费、药品费用、卫生材料费用和其他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资及福利费

2023年-2027年为新旧医院过渡期，职工工资按照项目发展需求每年增长人员计算。2028年-2041年为项目稳定期，人员支出按照总收入的35%进行取值。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福利费成本合计约为1,543,182.27万元。

## 2. 药品费用

根据医院往年经营情况，药品费用按总收入的36%-38%进行取值。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费用成本合计约为1,612,899.13万元。

## 3. 卫生材料费用

根据医院往年经营情况，卫生材料费用按照总收入12%进行取值。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费用成本合计约为523,425.79万元。

##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差旅、通讯、医政、年审、医疗风险费、信息咨询费用、学术交流差旅费、垃圾污物处理、洗涤费、低值易耗品等费用。2023年-2028年，为医院过渡期，根据实际情况预测费用。2029年-2035年，其他费用按照年增长3%计算；2036年-2041年，其他费用按照年增长2%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成本合计约为163,847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3,843,355.59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费	药品费	卫生材料费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11,000.00	8,148.00	2,573.00	2,000.00	23,721.00
2024年	30,000.00	22,511.00	7,108.00	3,000.00	62,619.00
2025年	38,000.00	34,210.10	10,803.20	4,000.00	87,013.30
2026年	42,000.00	48,564.26	15,336.24	5,000.00	110,900.50
2027年	53,541.95	58,134.52	18,358.27	7,000.00	137,034.74
2028年	57,293.10	62,203.91	19,643.35	8,500.00	147,640.36
2029年	61,303.62	66,658.21	21,018.38	8,755.00	157,735.21
2030年	65,594.87	71,217.29	22,489.67	9,017.65	168,319.48
2031年	70,186.51	76,202.50	24,063.95	9,288.18	179,741.14
2032年	75,099.57	81,536.67	25,748.42	9,566.82	191,951.48
2033年	80,356.54	87,244.24	27,550.81	9,853.83	205,005.42
2034年	85,981.39	93,351.34	29,479.37	10,149.44	218,961.64
2035年	92,000.20	99,885.93	31,542.93	10,453.93	233,882.99
2036年	101,300.22	104,091.65	34,697.22	10,663.01	250,652.10
2037年	111,320.24	114,500.82	38,166.94	10,876.27	274,864.27
2038年	122,452.06	125,950.90	41,983.63	11,093.79	301,480.38
2039年	134,697.49	138,545.99	46,182.00	11,315.67	330,741.15
2040年	148,984.96	152,400.59	50,800.30	11,541.98	363,727.83
2041年	162,953.36	167,640.71	55,880.24	11,772.82	398,247.13
合计	1,543,182.27	1,612,899.13	523,425.79	163,847.00	3,843,355.59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预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医科大学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自预期总收入为 4,361,890.0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843,355.59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518,534.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23,137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23,137 元，无其他债务融资，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74,000.00	49,137.00	123,137.00	-	-	-	123,137.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4.2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 一期工程项目	518,534.50	123,137.00	4.21
合计	518,534.50	123,137.00	4.2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44	4.21	5.9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77	4.21	2.6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2.44,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65, 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 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 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项目融资计划

### (一) 债券发行依据。

#### 1.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 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 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 设区的市, 自治州, 县, 自治县, 不设区的市, 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2.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举借债务的规模, 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 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 提出分地区专项债

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3. 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

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

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医科大学附属五象新区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



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肿瘤防治研究所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壮族自治区 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 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25,500 万元，共发行五期。首期 4,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发行期限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8%；二期已于 2022 年 2 月发行 6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32%；三期（本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5,600 万元，四期计划于 2023 年发行 7,700 万元，五期计划于 2024 年发行 7,6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

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3. 建设地点：广西南宁市河堤路 8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位于广西南宁市河堤路 85 号，始建于 1950 年，占地面积 140 亩，业务用房面积 7.5 万平方米，目前实际开放床位 1,305 张，职工 1,500 余人，其中高级职称 76 人，中级职称 369 人，博士、硕士研究生 228 人，是一所集医疗、康复、科研、教学于一体的三级甲等医院，是新农合定点医疗机构、职工医保定点机构、城镇医保定点机构，是广西康复医学会、广西康复医学质量控制中心、广西康复医学保健中心挂靠单位，是中国广西-日本熊本中日友好康复医学培训中心，中欧国际医院管理中心广西培训基地，荣获“广西卫生系统行风建设先进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文明单位”等称号。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建一栋地上 24 层，地下 2 层的广西壮族自治区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规模为拟设置住院病床 700 床，总建筑面积为 59,995.96 平方米。项目同时配置地下车库、老年医学评估中心、老年病研究实验室、老年病康复治疗区、医技检查区、老年医学教学区等功能区域。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建设本项目功能定位主要为开展常见老年病的监测及防治工作和疑难病诊治，加强老年医学临床基础研究、新技术的开发和科研成果推广，起到老年医学科研和技术开发的领军作用，开展老年医学、护理等专业的培训工作和老年医学高级人才的教学培养工作，成为老年医学的重要学术基础和对外交流窗口。</p> <p>本项目建成后可改善江滨医院基础设施条件，能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康复医疗服务需求，将有效增加广西地区医疗优质资源供给，缓解广西及周边地区的就医困难等问题，对医疗事业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项目建设社会效益显著。</p> <p>本项目建设符合医疗政策的要求和相关规划，项目建成后，新增老年医学住院床位 700 张，以及后期拆除旧楼和调整部分业务用房，将减少 300 张床位，结合现有医院开放床位 1,100 张，建成后规划拆除旧楼将减少 300 张，届时全院床位总数达 1,500 张，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医 2016-2020 年规划内容的要求》。</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p>医院通过增收节支，保证每年有所盈余，项目投入使用后，将大大提高收入规模，为偿还政府专项债奠定好基础。</p>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和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p>为加强“十三五”期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配置医疗卫生资源，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提高服务可及性、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根据《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年）》，结合地区实际，广西壮族自治区制定了《广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自治区办医院床位配置规划广西江滨医院 2020 年规划编制床位 1,500 张，所以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老年人和老年病的康复治疗，是社会养老、医疗保障的体现，是应对人口老龄化、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必然要求，项目建设是加强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机构的建设目标。</p> <p>本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方式进行建设。</p>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p>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为 38,742.44 万元，所需资金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通过多渠道筹措解决。主要资金来源为：财政补助（中央福彩资金）1,200 万元，拟申请财政债券补助和政府债券 25,500 万元，医院收支结余 10,000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中央福彩资金）1,200 万元资金已落实到位。</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从2024年下半年开始正式运营,项目设置住院床位700张。目前,江滨医院开放病床1,100张,规划拆除旧楼将减少300张,届时全院床位总数达1,500张,符合广西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桂政办发〔2016〕52号)。随着医院康复学科、老年病各学科知名度日益提高,经常出现一床难求的现象,病人入院需要排队等候,医院只能采取加床缓解入院困难状况,当年入院病人数在1,300多人。不难预见,项目建成后,医院1,500张住院床位将会保持100%的使用率。其中项目新增病床700张,按照当前每床每月25,000元的收费标准计算,每年新增住院收入约21,000万元(不含其他收入)。按照9%的收支结余率计算,每年将产生结余1,890万元,预计14年收回项目全部投资。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的建设切实解决广西江滨医院业务用房不足等现状问题。

项目建成后可提供700张住院病床,将有效缓解老年人康复治疗用房空缺的状态,为患者提供系统有效的全病程治疗,充分满足老年人康复治疗的需求,形成融医疗、康复、护理、科研、教学、预防、管理一体的重大老年疾病防治康和健康管理的核心机构。

(二)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提高广西壮族自治区老年人医疗服务水平。

项目建成后,可保证广西江滨医院作为老年人医学治疗、研究中心建设的需要,有效改善全区的老年人住院治疗、恢复治疗的需求,提高老年综合病理的专业治疗水平及服务体系的现状,全面提升老年人全程治疗康复的服务能力和水平,规范诊疗行为,提高诊疗技术水平,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化的服务。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8号），本项目总投资为36,742.4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1,510.93	85.7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762.26	7.52
3	预备费	1,370.93	3.73
4	建设期贷款利息	1,098.32	2.99
项目总投资		36,742.44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项目总投资36,742.4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1,242.4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0.60%；

(2) 专项债券资金25,500万元，占比69.40%，其中已发行4,600万元，本次拟发行5,6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200.00	1,000.00	1,200.00	2,500.00	5,342.44
专项债券融资	-	4,000.00	6,200.00	7,700.00	7,6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1,200.00	5,000.00	7,400.00	10,200.00	12,942.44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3 个月，已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4 年 5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1,200.00	5,000.00	7,400.00	10,200.00	12,942.44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1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医疗收入、财政基本拨款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

#### 1. 医疗收入

医疗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医疗收入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56,761.12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医疗收入每年按 11%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收入合计约为 3,044,353.32 万元。

#### 2. 财政基本拨款收入

财政基本补助收入为医院从本级财政预算获得的各类补贴及补助收入。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财政基本补助收入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329.94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财政基本补助收入每年按 10%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基本补助收入合计为 16,383.54 万元。

### 3.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为医院出租收入。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租金收入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67.29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租金收入每年按 11%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合计为 3,609 万元。

###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为医院收取的不属于医疗、药品业务的其他各项杂项收入，如进修费、固定资产变价收入、救护车收入、废品变价收入等。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其他收入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1,511.77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其他收入每年按 11%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为 81,082.97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3,145,428.8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收入	财政基本拨款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56,761.12	329.94	67.29	1,511.77	58,670.12
2022年	63,004.84	362.93	74.69	1,678.06	65,120.52
2023年	69,935.38	399.23	82.91	1,862.65	72,280.17
2024年	77,628.27	439.15	92.03	2,067.54	80,226.99
2025年	86,167.38	483.07	102.15	2,294.97	89,047.57
2026年	95,645.79	531.37	113.39	2,547.42	98,837.97
2027年	106,166.82	584.51	125.86	2,827.64	109,704.83
2028年	117,845.18	642.96	139.70	3,138.68	121,766.52
2029年	130,808.14	707.26	155.07	3,483.93	135,154.40
2030年	145,197.04	777.98	172.13	3,867.16	150,014.31
2031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2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3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4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5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6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7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8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39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40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41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42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2043年	161,168.72	855.78	191.06	4,292.55	166,508.11
合计	3,044,353.32	16,383.54	3,609.00	81,082.97	3,145,428.83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费用、其他费用、其他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人员经费包括医院在开展医疗业务和单位管理中产生的人员费用，包括基本工资、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及福利费等。



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人员经费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27,625.28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人员经费每年按 10%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 1,371,763.01 万元。

## 2. 商品和服务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主要为医院在开展医疗活动过程中需要支出的费用，主要包括药品费、医疗器械费、化验费、检查费等。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商品和服务费用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24,850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商品和服务费用每年按 10%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商品和服务费用合计为 1,233,953.5 万元。

## 3.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为医院在日常运营中对不属于医疗、药品业务产生的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其他费用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2,221.07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其他费用每年按 10%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为 110,289.58 万元。

## 4.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主要为医院内公共设施的修理、维护以及维持医院运营支出的必要费用等。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其他支出以 2021

年为起始年，以 311.31 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从 2022 年至 2031 年，其他支出每年按 10% 的增长率增长；2032 年起不再增长。故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支出合计为 15,458.4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2,731,464.5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商品和服务费用	其他费用	其他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27,625.28	24,850.00	2,321.07	311.31	55,007.66
2022年	30,387.81	27,335.00	2,443.18	342.44	60,508.43
2023年	33,426.59	30,068.50	2,687.49	376.69	66,569.27
2024年	36,769.25	33,075.35	2,956.24	414.35	73,215.19
2025年	40,446.17	36,382.89	3,251.87	458.79	80,539.72
2026年	44,490.79	40,021.17	3,577.06	501.37	88,590.39
2027年	48,939.87	44,023.29	3,934.76	551.50	97,449.42
2028年	53,833.86	48,425.62	4,328.24	606.66	107,194.38
2029年	59,217.24	53,268.18	4,761.06	667.32	117,913.80
2030年	65,138.97	58,595.00	5,237.17	734.06	129,705.19
2031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2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3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4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5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6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7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8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39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40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41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42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2043年	71,652.86	64,454.50	5,760.88	807.46	142,675.70
合计	1,371,763.01	1,233,953.50	110,289.58	15,458.46	2,731,464.55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3,145,428.83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731,464.55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13,964.2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45,523.5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45,523.56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25,500.00	20,327.56	45,523.56	-	-	-	45,523.5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9.0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项目	413,964.28	45,523.56	9.09
<b>合计</b>	<b>413,964.28</b>	<b>45,523.56</b>	<b>9.09</b>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64	9.09	12.5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09	9.09	6.0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5.6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6.0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老年医学中心大楼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江滨医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右江民族医学院 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27,000 万元,共发行 3 期,首期已于 2020 年 8 月发行 12,000 万元,发行期限 15 年,发行年利率为 3.67%;第二期已于 2021 年 5 月发行 12,000 万元,发行期限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 3.8%;第三期(本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3,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47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8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
2. 项目业主：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
3. 建设地点：百色市中山二路 18 号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临床医学院）创建于 1980 年，位于百色市城区中心，医院占地面积约 111.43 亩，业务用房建筑面积约 9.3 万平方米，是国家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

医院位于滇、黔、桂三省交界处，医疗服务半径 300 多公里，辐射 600 多万人口，同时承担着学校本科生、研究生的培养和临床教学工作，同时还是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和全科医学培训基地。承担着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科研项目，主办《右江医学》等有影响力的自治区级医学杂志。近年来，医院业务发展迅速，目前医院核定编制床位 1,460 张，开放床位 1,800 张，现设有 55 个临床科室、16 个教研室和 1 个临床实践能力培训中心，近三年的门诊量均达到 90 万人次/年，住院人数 7 万人次/年，为滇黔桂三省交界区的人民群众医疗健康事业作出了积极贡献。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一栋住院综合大楼，总建筑面积为 50,00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2,44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565 平

方米。主要设置妇科、产科、儿科诊断中心、康复医学科、设备房等业务用房。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①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②改善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 ③有效提高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项目预期总收益 5166616.17 万元，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4810297.41 万元，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8.05，项目收益与融资基本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建设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该项目已获得环评、立项等相关批复，证件齐全，项目建设合法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楼项目、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项目合计总投资 33,929.2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业主自筹项目资本金 6,929.24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预测以 2020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收入来源于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近三年财务数据进行测算。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提高百色市的卫生服务能力。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解决百色市广大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问题，提高百色市的卫生服务能力，为当地经济建设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支持。项目的建设运营能够满足百色市人民的就医需求，并带来就业机会。此外，项目的建设将更高效地利用医院周边土

地，通过改善配套基础设施来提高社会服务质量，对城市化进程亦有明显的推动作用。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改善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

项目的实施将极大改善医院的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完善医疗服务功能，提高住院病人收治率，改善病人住院条件，使广大市民能就近享受平价、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降低外诊和转诊率。

（三）项目建设将有效提高居民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健全市医疗保健体系，较好保证居民群众医疗保健需求，为居民提供优质、低价的医疗保健服务，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方便妇女、儿童及老年人就近看病，逐步实现人人享受优质卫生服务的目标。

综上，建设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及住院楼项目具有重大意义，经济社会效益明显。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成为百色市医疗卫生服务的重要基地，更好为百色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百发改社会〔2019〕55号），项目总投资估算为33,929.24万元，其中建设

工程费用 28,983.74 万元，其他费用 2,725.81 万元，预备费 435.69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1,784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用	28,983.74	85.4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25.81	8.04
3	预备费	435.69	1.28
4	建设期利息	1,784.00	5.26
项目总投资		<b>33,929.24</b>	<b>100.00</b>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根据《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百发改社会〔2019〕54号），项目总投资合计 33,929.2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6,929.2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20.42%；

（2）专项债券资金 27,000 万元，占比总投资 79.58%。其中已发行 24,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3,000 万元。

（3）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00.00	1,500.00	1,429.24	2,500.00

专项债券融资	12,000.00	12,000.00	3,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16,577.61	16,577.61	4,429.24	2,5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期为42个月，预计2020年7月开工建设，于2023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16,577.61	16,577.61	4,429.24	2,5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0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租金收入、其他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门诊收入以2020年为起始年，以39,159.67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此后5年预计每年收入增长约5%左右，2025年及在之后保持2%增长，2034年起停止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1,154,158.66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住院收入以2020年为起始年，以122,771.36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此后3年住院收入每年增长5%，2024年新建住院大楼使用在2023年增加10%，2025年在2024年基础上住院收入增加5%，2026年及在之后保持2%增长，2034年起停止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3,955,270.05万元。

### 3. 租金收入

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租金收入以2020年为起始年，以376.7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此后预计每年租金收入保持稳定，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合计约为8,287.4万元。

### 4. 其他收入

根据近三年医院财报，其他收入以2020年为起始年，以2,222.73万元做基数进行测算。其此后预计每年其他收入保持稳定，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48,900.06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预测收入合计约为5,166,616.17万元，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及住院楼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总收入
2020年	39,159.67	122,771.36	376.70	2,222.73	164,530.46
2021年	41,117.65	128,909.93	376.70	2,222.73	172,627.01
2022年	43,173.53	135,355.43	376.70	2,222.73	181,128.39
2023年	45,332.21	146,183.86	376.70	2,222.73	194,115.50
2024年	47,598.82	160,802.00	376.70	2,222.73	211,000.25
2025年	48,550.80	168,842.10	376.70	2,222.73	219,992.33
2026年	49,521.82	172,218.94	376.70	2,222.73	224,340.19
2027年	50,512.26	175,663.32	376.70	2,222.73	228,775.01
2028年	51,522.51	179,176.59	376.70	2,222.73	233,298.53
2029年	52,552.96	182,760.12	376.70	2,222.73	237,912.51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总收入
2030年	53,604.02	186,415.32	376.70	2,222.73	242,618.77
2031年	54,676.10	190,143.63	376.70	2,222.73	247,419.16
2032年	55,769.62	193,946.50	376.70	2,222.73	252,315.55
2033年	56,885.01	197,825.43	376.70	2,222.73	257,309.87
2034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35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36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37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38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39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40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2041年	58,022.71	201,781.94	376.70	2,222.73	262,404.08
合计	1,154,158.66	3,955,270.05	8,287.40	48,900.06	5,166,616.17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药品费、卫生材料费、管理费和其他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结合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人员经费占医疗收入（门诊收入与住院收入之和）的2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1,277,357.19万元。

### 2. 药品费

结合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药品费占医疗收入（门诊收入与住院收入之和）的30%，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费合计约为1,532,828.65万元。

### 3. 卫生材料费和服务费

结合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卫生材料费和服务费占医疗收入（门诊收入与住院收入之和）的2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费和服务费合计约为1,328,451.47万元。

#### 4. 管理费

结合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管理费占总收入的7%，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合计约为361,663.17万元。

#### 5. 其他费用

结合医院近三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其他费用占总收入的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309,996.93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4,810,297.41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药品费	卫生材料费和服务费	管理费用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40,482.76	48,579.31	42,102.07	11,517.13	9,871.83	152,553.10
2021年	42,506.90	51,008.27	44,207.17	12,083.89	10,357.62	160,163.85
2022年	44,632.24	53,558.69	46,417.53	12,678.99	10,867.70	168,155.15
2023年	47,879.02	57,454.82	49,794.18	13,588.09	11,646.93	180,363.04
2024年	52,100.21	62,520.25	54,184.21	14,770.02	12,660.02	196,234.71
2025年	54,348.23	65,217.87	56,522.15	15,399.46	13,199.54	204,687.25
2026年	55,435.19	66,522.23	57,652.60	15,703.81	13,460.41	208,774.24

时间	人员经费	药品费	卫生材料费和服 务费	管理费用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7年	56,543.90	67,852.67	58,805.65	16,014.25	13,726.50	212,942.97
2028年	57,674.78	69,209.73	59,981.77	16,330.90	13,997.91	217,195.09
2029年	58,828.27	70,593.92	61,181.40	16,653.88	14,274.75	221,532.22
2030年	60,004.84	72,005.80	62,405.03	16,983.31	14,557.13	225,956.11
2031年	61,204.93	73,445.92	63,653.13	17,319.34	14,845.15	230,468.47
2032年	62,429.03	74,914.84	64,926.19	17,662.09	15,138.93	235,071.08
2033年	63,677.61	76,413.13	66,224.71	18,011.69	15,438.59	239,765.73
2034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35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36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37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38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39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40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2041年	64,951.16	77,941.40	67,549.21	18,368.29	15,744.24	244,554.30
合计	1,277,357.19	1,532,828.65	1,328,451.47	361,663.17	309,996.93	4,810,297.41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预期总收入为 5,166,616.1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810,297.41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356,318.7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44,244 万

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44,244 万元，无其他债务融资本息。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 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 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 本息	
27,000.00	17,244.00	44,244.00	-	-	-	44,244.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8.0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项目	356,318.76	44,244.00	8.0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21	8.05	13.8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49	8.05	2.6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



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2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6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

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

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

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指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卫生医疗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

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  
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一键游广西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一键游广西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70,000万元，共发行三期。本期计划发行10,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30,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4年发行30,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壮族自治区下辖14个地级市，61个县(含12个民族自治县)，9个县级市，41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



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48.84亿元、381.21亿元和37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32.2亿元、929.03亿元和882.33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19.68亿元、37.46亿元和35.1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69亿元、215.47亿元和214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12.0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一键游广西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旅发一键游数字文旅产业有限公司、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平乐大道 10 号商务街 2 号楼 12 楼。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旅发一键游数字文旅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板块主要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酒店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网络文化经营，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系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集团）二级子公司、区域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14.15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对城镇基础设施、公益性项目，房地产、市场开发，物业服务、建筑业，市政、道路、桥梁、供水、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燃气、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规划、咨询等。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

1. “一云一池三平台”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区级一键游总部基地建设、智慧景区建设；

2. “一云一池三平台”软件平台搭建：区级“一云一池三平台”搭建、14个市级“一云一池三平台”搭建及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孵化。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一键游广西项目将推进广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优化升级，深入挖掘广西璀璨的文化，构建文旅现代产业体系；深化文旅体制改革，建立文旅现代化综合治理体系；塑造文旅品牌，培育文旅创意产业，构建现代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体系。通过本系统的建设，借助信息化、智慧化的手段，将带动广西旅游相关产业发展，助力自治区文化旅游产业规模快速壮大，产业整体水平显著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明显增强，助力文化旅游产业成为自治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文化旅游经济主要指标迈入全国第一方阵，成为文化旅游强区。通过聚焦旅游出行业务，带动吃、住、行、游、购、娱等方面的发展，发挥出行业各的便利性、高效性和灵活性，降低游客出行的成本；以合理的价格获得特色的住宿、餐饮服务，打造旅游出行综合服务平台，促进城市旅游经济发展。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3.11，能够实现收益与融资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含两大部分： 1、“一云一池三平台”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区级一键游总部基地建设、智慧景区建设； 2、“一云一池三平台”软件平台搭建：区级“一云一池三平台”搭建、14个市级“一云一池三平台”搭建及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孵化。 符合自治区相关文件的建设要求。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一键游广西项目资金来源由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专项债券资金。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一键游广西项目收支预测以2026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商家服务收入、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等。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聚焦广西旅游行业痛点，有效整合广西旅游要素、旅游产品、旅游公共政务和多类电商平台，开发涵盖“吃、住、行、游、购、娱”六大板块的“一键游广西”，对于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增加就业和居民收入，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具有重要意义。

##### 1. 线上线下结合，带动旅游产业发展

通过聚焦旅游出行业务，带动吃、住、行、游、购、娱等方面的发展，发挥出行业业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和灵活性，降低游客出行的成本；以合理的价格获得特色的住宿、餐饮服务，打造旅游出行综合服务平台，支撑100亿级以上产业规模，促进广西旅游经济发展。

##### 2. 整合广西旅游资源，提供便民旅游应用服务

项目积极推动全区A级景区、星级住宿、特色餐饮、旅游厕所等相关数据汇总至直通车平台，逐步实现景区“吃住行游购娱”的数据整合，所有旅游行为（热点、线路等）可通过平台进行收集汇总，切实推动旅游大数据的建设。

## （二）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作为一项政府惠民办实事工程，是广西旅游公共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广西旅游信息化建设的标杆性示范项目，对推动广西旅游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实现我区富民兴桂目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 1. 促进旅游产业升级推动广西全域旅游、智慧旅游的快速发展

广西拥有得天独厚的丰富的旅游资源，近年来随着交通建设尤其是高铁建设的飞速发展，广西处于大交通与大旅游的融合发展，不断推动广西旅游向全域旅游方向的发展。此外，近几年广西及周边省市的自驾游快速发展，自驾为主的自由行已成为游客选择出游的主要方式，占据75%的市场份额，未来仍将持续发展。项目的建设，将实现高铁、飞机与自驾车的“自驾零换乘”，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先进技术手段，实现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全域旅游直通网络功能，为广西全域旅游、智慧旅游的快速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 2. 促进广西旅游资源的整合及发展

广西是全国唯一具有生态、文化、民族、沿边、沿海五大旅游优势资源的省份，旅游资源丰富，特色鲜明，分布范围广。但旅游业仍处于粗放低效的发展阶段，旅游资源整合度差、旅游精品少。带动能力弱，综合效益低等问题较为突出。通过广西全域旅游直通车平台的建设，可以快速整合各类优质旅游资源，并且

促进资源的有机融合与发展，同时借助互联网的推广提高资源的知名度，甚至引入互联网企业拓展旅游地产的开发建设，推动旅游与信息化、城镇化有机结合，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为当地带来显著的经济效应、社会效应、生态效应。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深化互联网+旅游加快一键游广西项目建设总体方案》（桂政办发〔2021〕60号）以及自治区发改委出具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一键游广西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183,00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59,684.02	87.2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79.72	1.19
3	预备费	9,219.96	5.04
4	建设期利息	10,171.56	5.56
5	流动资金	1,744.75	0.95
项目总投资		183,000.00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一键游广西项目总投资183,0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13,000万元，资金来源为



业主自筹，占比61.75%；

(2) 专项债券资金70,000万元，占比38.25%，其中本次拟发行10,00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 以后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 资本金	-	7,185.72	18,690.00	35,000.00	25,000.00	27,124.28
专项债券融资	-	-	10,000.00	30,000.00	30,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合计	-	7,185.72	28,690.00	65,000.00	55,000.00	27,124.2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60个月，于2021年01月开始施工，预计于2025年12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 以后
项目建设	-	7,185.72	28,690.00	65,000.00	55,000.00	27,124.2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6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商家服务收入、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等。

#### 1. 商家服务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广西旅游数据中心

提供的旅游消费数据，2021年全年期间，广西旅游消费5,145.78亿元，同比增长25.01%，同时根据2021年旅游消费情况，预计2026-2030年为增涨期，预计商家服务收益逐年递增15%。2031-2034年为爆发期，预计商家服务收益逐年递增25%。2035-2043年为稳定期，逐年增加0.5%-2%区间。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商家服务收入合计约为50,688.62万元。

### 2. 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智慧景区建成后，按上年旅游人数进行综合服务收费，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美团8%至10%，携程网15%至20%，飞猪2%至8%，途牛3%至7%）以及游客使用APP特征（大部分游客已习惯通过手机APP应用进行旅游行程规划，线上预定等），根据广西旅游情况，服务费不超过景区门票的10%。在项目建设期中，为平台开始开展，提升商家积极性，提高游客订票量，综合服务费预计为景区门票3%；在项目增涨期中（2026-2029年），综合服务费预计为景区门票5%；在项目爆发期（2030-2034年），综合服务费预计为景区门票9%；在项目稳定期（2035-2043年），综合服务费预计为景区门票10%。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合计约为334,989.3万元。

### 3. 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场景收费标准根据游客点击进行收费，在2026-2030年，随着技术的提升，开发场

景增加，场景面对游客面不断扩大，未来将面向国际，同时体验费保持不变，游客的体验量将逐渐的增加，收益逐渐增加。2031后，场景开发基本稳定，游客量也将趋于稳定，预计逐年增长0.5-1%。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合计约为 57,458.3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443,136.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商家服务收入	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	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6年	1,209.60	5,846.03	-	7,055.63
2027年	1,306.37	6,427.75	-	7,734.12
2028年	1,410.88	6,910.39	900.00	9,221.26
2029年	1,523.75	7,519.17	900.00	9,942.92
2030年	1,752.31	12,531.95	1,800.00	16,084.26
2031年	2,015.16	12,531.95	1,800.00	16,347.11
2032年	2,317.43	12,531.95	1,800.00	16,649.38
2033年	2,896.79	22,557.51	4,050.00	29,504.30
2034年	3,620.99	22,557.51	4,050.00	30,228.49
2035年	3,554.23	25,063.90	4,500.00	33,118.13
2036年	3,572.00	25,063.90	4,545.00	33,180.90
2037年	3,589.86	25,063.90	4,590.45	33,244.21
2038年	3,607.81	25,063.90	4,636.35	33,308.06
2039年	3,625.85	25,063.90	4,682.72	33,372.47
2040年	3,643.98	25,063.90	4,729.55	33,437.43
2041年	3,662.20	25,063.90	4,776.84	33,502.94

时间	商家服务收入	智慧景区建设运营收入	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运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2年	3,680.51	25,063.90	4,824.61	33,569.02
2043年	3,698.91	25,063.90	4,872.86	33,635.67
合计	50,688.62	334,989.30	57,458.38	443,136.3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经营运营成本、人工成本、其他管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等。

### 1. 运营成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运营成本主要为智慧景区运营成本，“一云一池三平台”，新兴旅游数字产业项目孵化运营等项目运营，成本约为收入的5%，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营成本合计约为22,156.82万元。

### 2. 人工成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人员约为50人，按照每平均工资10万元/年及14%日常费用，本项目合计费用约为9,020万元。

### 3. 其他管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其他管理费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中介费等，按人员经费的5%测算，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管理费合计约为451万元。

### 4. 税金及附加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项目增值税按行业综合负税率3.5%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

按 7%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水利建设基金按照 0.1% 计算，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17,391.1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49,018.9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运营成本	人工成本	其他管理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6 年	352.78	114.00	5.70	276.58	749.06
2027 年	386.71	228.00	11.40	303.18	929.29
2028 年	461.06	242.00	12.10	361.47	1,076.63
2029 年	497.15	456.00	22.80	389.76	1,365.71
2030 年	804.21	570.00	28.50	630.50	2,033.21
2031 年	817.36	570.00	28.50	640.81	2,056.67
2032 年	832.47	570.00	28.50	652.66	2,083.63
2033 年	1,475.22	570.00	28.50	1,156.57	3,230.29
2034 年	1,511.42	570.00	28.50	1,184.96	3,294.88
2035 年	1,655.91	570.00	28.50	1,298.23	3,552.64
2036 年	1,659.05	570.00	28.50	1,300.69	3,558.24
2037 年	1,662.21	570.00	28.50	1,303.17	3,563.88
2038 年	1,665.40	570.00	28.50	1,305.68	3,569.58
2039 年	1,668.62	570.00	28.50	1,308.20	3,575.32
2040 年	1,671.87	570.00	28.50	1,310.75	3,581.12
2041 年	1,675.15	570.00	28.50	1,313.32	3,586.97
2042 年	1,678.45	570.00	28.50	1,325.98	3,602.93
2043 年	1,681.78	570.00	28.50	1,328.61	3,608.89

时间	运营成本	人工成本	其他管理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合计	22,156.82	9,020.00	451.00	17,391.12	49,018.94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预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一键游广西项目预计总收入为 443,136.3 万元，总成本费用为 49,018.94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394,117.3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26,7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26,70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70,000.00	56,700.00	126,700.00	-	-	-	126,70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1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一键游广西项目	394,117.36	126,700.00	3.11
合计	394,117.36	126,700.00	3.1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94	3.11	3.2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12	3.11	3.1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9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

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

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一键游广西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 债券(十四期)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 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25,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发行25,000万元,首期(本期)计划发行17,000万元,后续发行8,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广西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壮族自治区下辖14个地级市,61个县(含12个民族自治县),9个县级市,41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



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48.84 亿元、381.21 亿元和 3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32.2 亿元、929.03 亿元和 882.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19.68 亿元、37.46 亿元和 35.1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69 亿元、215.47 亿元和 214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8.84	381.21	37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32.20	929.03	882.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119.68	37.46	35.1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69	215.47	214.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4	42.04	-

### （三）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2.项目业主：广西旅发防城港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广西旅游投资集团海岛文旅发展有限公司，广西旅发海岛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防城港市西南部江山镇白龙村。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旅发防城港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原名广西旅游投资集团海岛文旅发展有限公司，广西旅发海岛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更名为广西旅发海岛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日更名为广西旅发防城港投资有限公司。系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集团）二级子公司，区域公司。公司注册资本5.15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对文旅项目、房地产项目、酒店、餐饮、城市和文旅基础设施的投资；文旅服务；停车场服务；自有房屋、场地租赁；建筑材料、钢材的销售。

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29日，系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集团）二级子公司，区域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4.15亿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对城镇基础设施，公益性项目、房地产、市场开发、物业服务、建筑业、市政、道路、桥梁、供水、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燃气、

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规划、咨询等。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

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园区配套设施，包括地下工程（包括地下车库），交通道路，园林绿化，供水供电，环保，消防，水系等基础配套设施。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立项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建设是顺应中国医疗健康产业趋势、实现广西相关规划的需要；</li> <li>2、项目建设是为广西广大人群提供健康医疗服务的保障；</li> <li>3、项目建设是为防城港作为中国-东盟的重要平台提供健康服务示范窗口；</li> <li>4、项目建设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li> <li>5、是促进振兴当地经济和乡村社会发展的有力举措；</li> <li>6、项目建设是防城港市老年人生活提供优质保障的需要；</li> <li>7、项目建设是加大乡村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的需要；</li> <li>8、项目是发展乡村、振兴乡村的必由之路。</li> </ol>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78，能够实现收益与融资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项目经过发改委备案</li> <li>2、项目经过合法合规公开招投标</li> <li>3、办理相关施工许可手续</li> </ol>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资金来源通过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银行贷款以及建设单位自筹等方式解决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6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出租和入住收入，经营活动收入等。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经济效益分析。

秉持“优先开发，合理利用”黄金海岸线的理念，本着“整合资源，打造品牌、升级产品、配套完善、全城发展”的开发宗旨，充分依托白沙湾园区文旅资源优势，对白沙湾医学园区内的全要素和全产业链进行整体规划布局，综合统筹管理、一体化营销推广，精心营造“医疗康养、动感海洋、休闲生活”三大文旅特色，实现白沙湾园区的全域资源整合共建、全域产品升级、全域一二三产业融合，全域兴旅富民共享的发展模式，促进“医疗康养文旅”成为北部湾经济圈的新亮点，使白沙湾园区打造成为高品位、多元化、多功能的“医疗康养、康体休闲度假胜地”，规划期末北部湾经济圈的重要园区和防城港市的新名片，实现“既要绿水青山，又要金山银山”的目标。

到2030年建成达产年期末，实现接待各类客人65万人，项目总收入达到30,000万元，促进和支撑防城港市经济发展目标。

#### (二) 社会效益分析。

以我国医疗康养文旅相关产业发展方针政策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抓住国家和防城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实施医疗康养文旅项目建设的良好机遇，依托白沙湾园区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和资源特点，遵循强化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优先为第一要务原则，围绕“医学疗养和运动休闲体验”，“康养文旅度假综合体建设”互动发

展模式，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推进、科学开发战略，园区基础设施条件，配套完善医疗巡游服务功能，进一步提高园区的软件硬件质量，提高白沙湾园区医疗水准、健康养生、观光游览、休闲度假、运动养生等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为江山半岛的开发提供实际的强力支撑。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本项目总投资为 154,804.62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21,630.00	13.97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95,872.22	61.9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057.61	6.50
4	预备费	10,204.79	6.59
5	建设期利息	17,040.00	11.01
项目总投资		154,804.6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 154,804.6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6,022.38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29.73%；

(2) 专项债券资金25,000万元, 占比16.15%;

(3) 其他融资资金83,782.24万元, 占比54.12%。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 以后年度
不含专项债券 的项目资本金	21,630.00	13,162.00	9,952.00	1,278.38	—	—
专项债券	—	—	25,000.00	—	—	—
其他融资	—	1,300.00	9,243.35	40,023.00	25,914.00	7,301.89
合计	21,630.00	14,462.00	44,195.35	41,301.38	25,914.00	7,301.89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60个月, 于2021年1月开始施工, 预计于2025年12月竣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 以后年度
项目建设	21,630.00	14,462.00	44,195.35	41,301.38	25,914.00	7,301.89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6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出租和入驻收入、经营活动收入等。

#### 1. 出租和入驻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对照本项目的建设定位, 本项目出租单价(含税)预计为: 国际医学中心, 国际医学人才配套疗愈中心出租基准价按每年600元/平方米, 其他物



业出租基准价按每年 1,400 元/平方米，机动车停车位（36 平方米/位）出租基准价为每年 3,600 元/位，医学集散中心 A 区和 B 区疗养床位基准价按每天 350 元/个，项目达产 29,500 万元/年。项目达产率（出租率和床位率）第 1 年按可研的 50%，第 2 年按可研的 75%，第 3 年及未来年限按可研的 95%后保持稳定。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出租和入驻收入合计约为 367,243.22 万元。

## 2. 经营活动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业主将自行营运医学集散中心 AB 区，各种经营活动包括：医学疗养服务，文旅活动，餐饮，会议，物业费保安，健康知识学习培训，康养生活体验、保健品、养生食品、医疗器械展销，海上（边）运动收入，广告等，项目达产 6,947 万元/年，每年也按出租价的变化率逐年递增。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经营活动收入合计约为 101,078.8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468,322.0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出租和入驻收入	经营活动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6 年	12,620.04	3,473.50	16,093.54
2027 年	18,930.06	5,210.25	24,140.31
2028 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29 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时间	出租和入驻收入	经营活动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0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1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2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3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4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5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6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7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8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39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40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2041年	23,978.08	6,599.65	30,577.73
合计	367,243.22	101,078.85	468,322.07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出租物业经营成本、经营活动经营成本、管理费用和房产税、税金及附加等。

### 1. 出租物业经营成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出租物业经营成本主要为办公、营业、路灯、厕所、景观、文旅等消耗的水、电、汽油，出租物业管理人员成本等，本项目所产生的出租物业经营成本合计约为12,700.86万元。

### 2. 经营活动经营成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经营活动经营成本主要为项目经营所消耗的水、电、汽油以及经营活动的人员成本，

本项目所产生的经营活动经营成本合计费用约为 49,702.16 万元。

### 3. 管理费用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中介费等，按总收入的 2% 测算，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9,366.38 万元。

### 4. 房产税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项目房产税按出租及入住收入的 12% 计算，本项目所产生的房产税费用约为 40,430.46 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42,535.7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54,735.6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出租物业经营成本	经营活动经营成本	管理费用	房产税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6 年	390.00	1521.50	321.87	1,389.36	1,461.71	5,084.44
2027 年	546.00	2282.25	482.81	2,084.04	2,192.67	7,587.67
2028 年	741.00	2890.85	611.55	2,639.79	2,777.25	9,660.44
2029 年	778.05	3035.39	611.55	2,639.79	2,777.25	9,842.03
2030 年	778.05	3035.39	611.55	2,639.79	2,777.25	9,842.03

时间	出租物业经营成本	经营活动经营成本	管理费用	房产税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31年	778.05	3035.39	611.55	2,639.79	2,777.25	9,842.03
2032年	793.61	3096.10	611.55	2,639.79	2,777.25	9,918.30
2033年	809.48	3158.02	611.55	2,639.79	2,777.25	9,996.09
2034年	825.67	3221.18	611.55	2,639.79	2,777.25	10,075.44
2035年	842.18	3285.60	611.55	2,639.79	2,777.25	10,156.37
2036年	859.02	3351.31	611.55	2,639.79	2,777.25	10,238.92
2037年	876.20	3418.34	611.55	2,639.79	2,777.25	10,323.13
2038年	893.72	3486.71	611.55	2,639.79	2,777.25	10,409.02
2039年	911.59	3556.44	611.55	2,639.79	2,777.25	10,496.62
2040年	929.82	3627.57	611.55	2,639.79	2,777.25	10,585.98
2041年	948.42	3700.12	611.55	2,639.79	2,777.25	10,677.13
合计	12,700.86	49,702.16	9,366.38	40,430.46	42,535.78	154,735.64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预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预计总收入为 468,322.07 万元，总成本费用为 154,735.64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313,586.4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05,628.4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45,25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60,378.46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 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 本息	
25,000.00	20,250.00	45,250.00	83,782.24	76,596.22	160,378.46	205,628.4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 施项目（一期）	313,586.43	205,628.46	1.53
合计	313,586.43	205,628.46	1.5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41	1.53	1.6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4	1.53	1.5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4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5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白沙湾国际医学园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

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8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师范大学雁山 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8,0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2020年5月发行3,78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46%;二期已于2020年8月发行1,22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为3.67%;三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2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11,8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23.76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81.21亿元、349.55亿元和381.9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29.47亿元、882.33亿元和1,1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37.46亿元、33.48亿元和45.46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48亿元和330.83亿元和323.11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882.33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
2. 项目业主：广西师范大学。
3. 建设地点：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师范大学地处国际旅游胜地、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桂林，是国家教育部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共建高校、“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项目”高校，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重点支持建设国内同类一流大学的3所高校之一。有王城、育才、雁山3个校区，校园面积4,100多亩；在职教职员工2,400多人，全日制本科生近27,000人，硕士生6,500人，博士生260多人，各类留学生近1,700人，成人教育学生2万多人。学校已发展成为广西教师教育的“领头羊”、人文强桂的“主力军”、科技兴桂的“生力军”、广西国际教育的“排头兵”。目前，学校正全力推进“双一流”建设和综合改革，努力实现建设国内一流、国际知名、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国内高水平大学的目标。

学校科教平台较高。现建制教学学院（部）21个，80个全日制普通本科专业，6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马克思主义理论、化学、中国语言文学、教育学、软件工程、体育学），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8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领域。学校师资素质优良。学校有专任教师1,893人，



专任教师中正高级 385 人，副高级 585 人，正高级和副高级占专任教师人数的 51.2%；拥有博士学位 683 人、硕士学位 926 人，硕士以上学位教师人数占总数的 85%，硕士研究生导师 1,442 人，博士研究生导师 177 人，学校有国家级、省部级高层次人才约 120 人次，其中有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国家“万人计划”百千万工程领军人才、国家“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级教学名师等国家级人才约 20 人次，国家级各类人才称号已经齐全（包括双聘院士）；有广西院士后备人选、广西八桂学者、广西特聘专家、广西优秀专家、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人选等省部级人才约 100 人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新建 7#-10#、17#-20# 楼共 8 栋，主要建设学生宿舍、以及配套业务用房、停车场、道路、给排水、消防等室外辅助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一）必要性：项目建设是推进学校向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发展的需要；项目建设是加快高素质教师人才培养，促进广西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项目建设是改善学院办学条件，提升学校综合水平的需要。</p> <p>（二）项目收益性以学校整体收益计量</p> <p>（三）资本性：项目总投资 30,381.82 万，其中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18000 万元，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2,381.82 万元</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债务偿还以学校整体的收益保障，不存在偿债风险点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与项目建设成熟度	以自有资金作为资本金，同时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存在投资方式的合规性风险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	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18000 万元，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2381.82 万元，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指定项目。
收入预测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由于项目还本付息主体为广西师范大学，故收支测算以整个学校进行测算，数据基础为 2020 年学校收入情况。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国家高等教育。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推进落实国家高等教育政策，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的高素质人才，改善当地的教育条件，使当地的高等教育水平得以提升，契合当地培养高端人才的发展规划。

#### (二)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加快推进广西师范大学整体平台建设，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的数量、质量与层次，符合学校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学生宿舍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2〕18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30,381.8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6,929.42	88.64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118.16	6.97
3	预备费	871.43	2.87
	建设期利息	462.81	1.52
	项目总投资	30,381.8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项目总投资30,381.8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一）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2,381.8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40.75%；

（二）专项债券资金18,000万元，占比59.25%，其中已发行5,000万元，本次拟发行1,2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三）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056.85	2,683.20	242.55	4,600.00	1,800.00	999.22
专项债券融资	-	-	5,000.00	-	1,200.00	11,8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合计	2,056.85	2,683.20	5,242.55	4,600.00	3,000.00	12,799.22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58 个月，已于 2018 年 9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6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2,056.85	2,683.20	5,242.55	4,600.00	3,000.00	12,799.22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1. 学费收入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 2021 年招生人数 42,050 人（包括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留学生），实施方案预计平均学费维持现状约 7,000 元/生。预计学费每年增长 1%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633,411.92 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按照目前每位学生住宿费



1,000元/年的收费标准计算,预计每年住宿费增长1%,在校生人数按上述预测计算,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宿费收入合计约为90,487.5万元。

### 3. 其他收入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装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管理费、商铺上交水电管理费等收入,学校2020年其他收入为10,940.46万元,按每年增长1%计算,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242,561.62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966,461.04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14,717.50	2,102.50	5,635.98	22,455.98
2024年	29,729.35	4,247.05	11,384.68	45,361.08
2025年	30,026.64	4,289.52	11,498.53	45,814.69
2026年	30,326.91	4,332.42	11,613.52	46,272.85
2027年	30,630.18	4,375.74	11,729.66	46,735.58
2028年	30,936.48	4,419.50	11,846.96	47,202.94
2029年	31,245.84	4,463.70	11,965.43	47,674.97
2030年	31,558.30	4,508.34	12,085.08	48,151.72
2031年	31,873.88	4,553.42	12,205.93	48,633.23
2032年	32,192.62	4,598.95	12,327.99	49,119.56
2033年	32,514.55	4,644.94	12,451.27	49,610.76
2034年	32,839.70	4,691.39	12,575.78	50,106.87
2035年	33,168.10	4,738.30	12,701.54	50,607.94
2036年	33,499.78	4,785.68	12,828.56	51,114.02
2037年	33,834.78	4,833.54	12,956.85	51,625.17
2038年	34,173.13	4,881.88	13,086.42	52,141.43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9年	34,514.86	4,930.70	13,217.28	52,662.84
2040年	34,860.01	4,980.01	13,349.45	53,189.47
2041年	35,208.61	5,029.81	13,482.94	53,721.36
2042年	35,560.70	5,080.11	13,617.77	54,258.58
合计	633,411.92	90,487.50	242,561.62	966,461.04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日常经费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根据学校2020年决算报表，学校2020年的人员经费支出为19,186.51万元，按后期保持不变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374,129.93万元。

### 2. 日常经费

根据学校2020年决算报表，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学校2020年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6,535.02万元。结合财报数据和以往收费情况合理估计，按后期保持不变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经费合计约为127,432.89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501,562.82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9,593.08	3,267.51	12,860.59
2024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25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5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27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28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29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0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1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2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3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4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5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6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7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8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39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40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41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2042年	19,186.15	6,535.02	25,721.17
合计	374,129.93	127,432.89	501,562.8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966,461.04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01,562.8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464,898.2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31,163.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1,163.4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 息	
18,000.00	13,163.40	31,163.40	-	-	-	31,163.4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4.9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 学生宿舍工程	464,898.22	31,163.40	14.92
-合计	464,898.22	31,163.40	14.9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37	14.92	16.4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72	14.92	14.1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3.3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4.1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第五区学生宿舍工程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

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  
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  
作。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  
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  
JX07、JX08 教学实验  
楼、师生活动中心、  
FW10 食堂项目  
实施方案**

**一、债券情况**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21,300 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 2020 年发行 7,800 万元，债券发行期限 10 年，发行利率为 2.78%。二期已于 2021 年发行 9,500 万元，债券发行期限 20 年，发行利率为 3.8%。三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4,000 万元，债券发行期限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一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2019 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4,96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4 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81.21 亿元、349.55 亿元和 381.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29.47 亿元、1,104.84 亿元和 1,1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7.46 亿元、33.48 亿元和 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48 亿元和 330.83 亿元和 323.11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9-2021 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

2. 项目业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3. 建设地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内。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是全国四所电子科技大学之一，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共建高校，广西壮族自治区重点建设高校。学校始建于 1960 年，1980 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桂林电子工业学院，2006 年更名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学校先后隶属于第四机械工业部、电子工业部、机械电子工业部、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信息产业部。2000 年管理体制转为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

学校现设有 22 个学院（教学部），并设有研究生院。现有



广西重点学科 16 个，其中广西优势特色重点学科 5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信息与通信工程、机械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11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不含一级学科覆盖点）3 个，有工商管理硕士（MBA）、工程硕士（含 11 个工程硕士领域）2 类专业学位授权点；本科专业 60 个。

现有在职教职员工 2,600 余人，其中专任教师 1,400 多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近 900 人，博士学位教师 300 余人。现有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自治区级教学团队 9 个，广西人才小高地 3 个，广西高校人才小高地 7 个，广西高校创新团队 1 个。教师队伍中有“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3 人、中科院“百人计划”人选 3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3 人、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4 人、广西“八桂学者”7 人、广西优秀专家 8 人、广西特聘专家 3 人、广西“新世纪十百千人才工程”人选 12 人、广西教学名师 9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40 人，目前有 150 多人进入国家级和省部级各类高层次人才行列。中国绕月探测工程总设计师、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中国科学院孙家栋院士为学校名誉校长。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新建 84,000 平方米业务用房，其中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 15,000 平方米，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

大楼 30,000 平方米, JX07、JX08 教学实验楼 26,000 平方米, 师生活动中心 4,000 平方米, FW10 食堂 9,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地面硬化、室内外给排水、消防、电力电信、绿化等附属设施工程, 以及购买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属于教育领域, 符合专项债发行条件, 属于续发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收入稳定, 本息覆盖倍数为 5.57, 偿债风险可控。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 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行业, 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 其余部分将通过专项债券解决。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益根据实际收入及支出预测。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是增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实验教学的需要。

《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教发〔2015〕7号指出: 中明确指出各地各高校要从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大局出发, 切实增强对转型发展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 摆在当前工作的重要位置, 以改革创新的精神, 推动部分普通本科高校转型发展。带动

融入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坚持试点引领、示范推动，转变发展理念，增强改革动力。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目前已完成基本框架和基础型实验室的建设，但复合型及部分提高型实验室以及创新科研型实验室的建设仍未完善。为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的实验教学平台满足教学改革的需要，为学生课外科技创作提供开放性硬件实验平台，增强实验教学效果并满足开课需要，需完成复合型及部分提高型实验室以及创新科研型实验室的建设，特提出建设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

（二）项目建设是填补实验用房缺额，完善学校科研、实验条件的需要。

近年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不断加强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办学条件有所改善。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不断挖掘科研潜力，科研水平持续提高。花江校区经过六期建设已初具规模，第四期、第五期项目已基本完成，第六期项目也已经部分完成。花江校区现有人数 17,283 人，预计到 2020 年，花江校区总学生人数为 30,000 人，增加 12,717 人。根据这一计划，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建筑面积指标》中学生人数大于 2 万人理工院校标准要求，为便于计算，各项数据按本科生指标，到 2020 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校舍面积缺额为 261,737.64 平方米，实验室缺额 71,748.51 平方米。为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加快特色高水平大学建设步伐，补齐硬件设施的短

板，本项目的建设非常必要和迫切的。

(三)项目建设是贯彻科教兴区、科教兴市，提高全民素质的需要。

结合桂林市实际，坚定不移地实施科教兴区和人才强区战略，积极推进“优师强校”工程，适当扩大办学规模，加强法制、优化结构、提高办学效益，实现教育事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促进教育公平、均衡发展，体现以人为本，为建设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验区、加快桂林市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推动全区教育事业全面、协调、持续、健康发展。

通过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加快科技、教育、人才发展速度，从根本上为桂林市国民经济的转型升级提供有力的保障；通过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提高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能力，加速教育事业发展和人才资源积累，从根本上增创桂林市竞争新优势；通过大力发展教育提高全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把人口压力转化为源源不断的人力资本优势，为桂林市经济社会的可持续提供取之不尽的动力源泉；通过把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落实到、融合到产业的创新和发展、城市化进程和社会进步中去，使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真正成为今后桂林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建设的强大推动力。本项目的建设对桂林市优化结构、提高办学效益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也进一步助推桂林市整体的教育事业发展的步伐。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8]703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26,755.59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21,580.59	80.6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87.00	11.16
3	预备费	1,260.00	4.71
4	建设期利息	928.00	3.47
项目总投资		26,755.59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总投资 26,755.59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455.59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20.39%;

(2) 专项债券资金 21,300 万元,占比 79.61%,其中已发行 17,3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4,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21.43	0.57	5,233.59
专项债券融资	7,800.00	9,500.00	4,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8,021.43	9,500.57	9,233.59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36个月，已于2020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8,021.43	9,500.57	9,233.59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和住宿费收入。

#### 1. 学费收入

根据学校实际办学情况进行预测，截止2021年底，校区本专科生在校人数36,600人，人均收费6,000元/年。硕士在校人数4,900人，人均收费10,000元/年。博士在校人数230人，人均收费10,000元/年，预计每年产生的学费收入27,09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514,710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学校实际办学情况进行预测，截止 2021 年底，在校人数 41,730 人，住宿人均收费 1,300 元/年，预计每年产生的住宿费收入 5,424.9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进修收入合计约为 103,073.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617,783.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4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5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6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7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8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29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0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1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2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3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4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5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6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7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8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39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40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2041 年	27,090.00	5,424.90	32,514.90
合计	514,710.00	103,073.10	617,783.1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测算

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学校实际办学情况进行预测,截止2021年底,学校在校职工2,839人,人均职工薪酬5,000元/月,预计年均支出职工薪酬总额17,034万元,人均薪酬以后每五年以5%的速度上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347,374.41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根据学校实际办学情况进行预测,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经估算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为4,345.44万元/年。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约为82,563.36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429,937.77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应付职工薪酬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17,034.00	4,345.44	21,379.44
2024年	17,034.00	4,345.44	21,379.44
2025年	17,034.00	4,345.44	21,379.44
2026年	17,034.00	4,345.44	21,379.44
2027年	17,034.00	4,345.44	21,379.44
2028年	17,885.70	4,345.44	22,231.14
2029年	17,885.70	4,345.44	22,231.14
2030年	17,885.70	4,345.44	22,231.14
2031年	17,885.70	4,345.44	22,231.14
2032年	17,885.70	4,345.44	22,231.14
2033年	18,779.99	4,345.44	23,125.43
2034年	18,779.99	4,345.44	23,125.43

时间	应付职工薪酬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5年	18,779.99	4,345.44	23,125.43
2036年	18,779.99	4,345.44	23,125.43
2037年	18,779.99	4,345.44	23,125.43
2038年	19,718.99	4,345.44	24,064.43
2039年	19,718.99	4,345.44	24,064.43
2040年	19,718.99	4,345.44	24,064.43
2041年	19,718.99	4,345.44	24,064.43
合计	347,374.41	82,563.36	429,937.77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17,783.1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29,937.77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87,845.3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33,753.8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3,753.86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21,300.00	12,453.86	33,753.86	-	-	-	33,753.8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5.57。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生活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	187,845.33	33,753.86	5.57
合计	187,845.33	33,753.86	5.5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65	5.57	6.4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6.20	5.57	4.9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6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4.9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JX12 电子信息实验楼、JX31 国家重点实验室大楼、JX07、JX08 教学实验楼、师生活动中心、FW10 食堂项目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 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大学科技园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38,500 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 10,5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8 月发行，发行期限为 20 年，发行利率为 3.52%；二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8,000 万元，三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12,000 万元，四期计划于 2023 年发行 8,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测算利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

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充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81.21 亿元、349.55 亿元和 381.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29.47 亿元、1,104.84 亿元和 1,1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7.46 亿元、33.48 亿元和 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48 亿元和 330.83 亿元和 323.11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

2. 项目业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3. 建设地点：桂林市灵川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始建于1960年，1980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桂林电子工业学院，2006年更名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先后隶属于第四机械工业部、电子工业部、机械电子工业部、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信息产业部。1990年，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同志亲临学校视察，并为学校亲笔题词“为发展电子工业培养更多的合格人才”。2017年被评为“全国文明校园”，是广西唯一一所获此殊荣的高校。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现有金鸡岭校区、六合路校区、花江校区、北海校区，分别位于桂林国家高新七星区、桂林市尧山风景区、北海市银海区，校园总面积4,153亩。学校图书馆建筑面积4.5万余平方米，现有纸质图书219万余册，电子图书282万余种，数据库90余个，中外文期刊（含纸质、电子）39,000余种。具有先进的网络信息平台和智慧校园平台。学校开设有本科专业79个，获得“十一五”和“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9种，获得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6项，现有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5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20个；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12 个。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总建筑面积 293,200 平方米的建设，其中建设 1#研发服务大楼 19,000 平方米，2#中国-东盟信息港经济研究院 20,200 平方米，3#中国-东盟信息港产业研究院 26,000 平方米，4#广西军民融合发展研究院 17,000 平方米，5#广西大数据研究院 16,600 平方米，6#人工智能研究中心 10,600 平方米，7#-8#大学科技园 35,500 平方米，9#配套服务用房 4,300 平方米 10#-12#单身教师公寓 35,400 平方米 31#-41#研究生公寓 108,600 平方米，配套建设道路、给排水、市政管线等相关设施工程，以及购买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属于教育领域，符合专项债发行条件，属于续发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收入稳定，本息覆盖倍数为 3.49, 偿债风险可控。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与项目建设成熟度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均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教育行业，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校方自筹，其余部分将通过专项债券解决。
收入预测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收益根据实际收入及支出预测。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地区教育事业发展。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富民强桂，教育先行。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自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教育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是，目前广西教育水平还不能很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更高质量教育的需求，教育发展水平在全国仍处于落后地位；教育观念相对落后，人才培养模式相对陈旧；教育发展不均衡，布局不合理；体制不够完善，学校办学活力不强；教育投入不足，尚未完全落实优先发展教育的战略地位。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二)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教学与科研条件，将有利于引入高水平的师资力量，推动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扩大学校的招生规模，进而提高学校的知名度，使学校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办学规模不适应”的问题，为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项目建设将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极重要的作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23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9,007.6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71,232.81	80.03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6,800.18	7.64
3	预备费	6,239.43	7.01
4	建设期利息	4735.22	5.32
项目总投资		89,007.64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总投资89,007.6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0,507.6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56.75%;

(2) 专项债券资金38,500万元,占比43.25%,其中已发行10,500万元,本次拟发行8,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7,007.64	8,000.00	3,000.00	10,000.00	22,500.00
专项债券融资	-	10,500.00	20,000.00	8,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7,007.64	18,500.00	23,000.00	18,000.00	22,5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55个月，已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4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7,007.64	18,500.00	23,000.00	18,000.00	22,5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5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和住宿费收入等。

#### 1. 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2021年招生人数42,629人，根据学校近5年的在校生规模增长情况，预计每年增长1%，到44,400人达到容纳人数的峰值，每位学生学费为6,000元/学年，预计学费每年增长1%，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27,696.74万元的学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



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543,729.98 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 2021 年招生人数 42,629 人,根据学校近 5 年的在校生规模增长情况,预计每年增长 1%,到 44,400 人达到容纳人数的峰值,住宿费根据物价局审批收费每学生 1,000 元/学年,住宿费按照每年增长 1%进行测算,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4,436 万元的住宿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宿费收入合计约为 79,91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623,645.9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5 年	27,696.74	4,436.00	32,132.74
2026 年	27,998.95	4,440.00	32,438.95
2027 年	28,278.94	4,440.00	32,718.94
2028 年	28,561.72	4,440.00	33,001.72
2029 年	28,847.35	4,440.00	33,287.35
2030 年	29,135.81	4,440.00	33,575.81
2031 年	29,427.17	4,440.00	33,867.17
2032 年	29,721.45	4,440.00	34,161.45
2033 年	30,018.66	4,440.00	34,458.66
2034 年	30,318.85	4,440.00	34,758.85
2035 年	30,622.06	4,440.00	35,062.06
2036 年	30,928.29	4,440.00	35,368.29
2037 年	31,237.58	4,440.00	35,677.58
2038 年	31,549.93	4,440.00	35,989.93
2039 年	31,865.44	4,440.00	36,305.44
2040 年	32,184.09	4,440.00	36,624.09
2041 年	32,505.95	4,440.00	36,945.95
2042 年	32,831.00	4,440.00	37,271.00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合计	543,729.98	79,916.00	623,645.98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营管理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目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项目经营管理及运营人员按照师生比 1:18 估算，工资福利支出平均每年 6.45 万元/人，综合考虑，人员经费按按每十年增长 1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299,129.11 万元。

### 2. 运营管理费

根据目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运营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物业管理、教学业务费等，按学校近 3 年学生培养平均运营成本每学生为 1,029 元/年，综合物价因素，暂按每 5 年上涨 5% 的运营管理成本费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营管理费合计约为 87,877.7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387,006.8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5 年	15,892.80	4,564.64	20457.44
2026 年	15,912.15	4,568.76	20480.91
2027 年	15,912.15	4,568.76	20480.91
2028 年	15,912.15	4,568.76	20480.91

时间	职工薪酬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9年	15,912.15	4,568.76	20480.91
2030年	15,912.15	4,797.20	20709.35
2031年	15,912.15	4,797.20	20709.35
2032年	15,912.15	4,797.20	20709.35
2033年	15,912.15	4,797.20	20709.35
2034年	15,912.15	4,797.20	20709.35
2035年	17,503.37	5,037.06	22540.43
2036年	17,503.37	5,037.06	22540.43
2037年	17,503.37	5,037.06	22540.43
2038年	17,503.37	5,037.06	22540.43
2039年	17,503.37	5,037.06	22540.43
2040年	17,503.37	5,288.91	22792.28
2041年	17,503.37	5,288.91	22792.28
2042年	17,503.37	5,288.91	22792.28
合计	299,129.11	87,877.71	387,006.8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23,645.98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87,006.8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36,639.1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67,832.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67,832.8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8,500.00	29,332.80	67,832.80	-	-	-	67,832.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4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	236,639.16	67,832.80	3.49
合计	236,639.16	67,832.80	3.4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3	3.49	3.9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77	3.49	3.2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0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



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



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花江智慧谷电子信息创业产业园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科技园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医学院临桂 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 中心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中心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15,000 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7,000 万元，二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8,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测算利率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

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81.21亿元、349.55亿元和381.9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29.47亿元、1,104.84亿元和1,1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37.46亿元、33.48亿元和45.46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48亿元和330.83亿元和323.11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



中心。

2. 项目业主：桂林医学院。

3. 建设地点：桂林市临桂区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校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医学院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直属普通高等学校，是教育部第一批“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高校，被誉为“闪耀八桂的医学明珠”。

桂林医学院创建于1935年，前身为广西省立桂林高级助产护士学校，是全国建校历史较早的医科院校之一。1958年学校升格为桂林医学专科学校，1987年升格为桂林医学院，1993年获招收外国留学生资格，2006年获硕士学位授予权，2014年列为博士学位授权立项建设单位，2015年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学校1996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06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中获“优秀”等级，2016年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

学校拥有全职国家“高层次留学人才回国资助项目”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广西“八桂学者”“八桂名师”、广西优秀专家、广西教学名师、广西优秀教师等知名专家学者170余人次。学校还聘请了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等国内外著名学者作为客座教授等。

学校现有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2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建设点 3 个;自治区级重点专业、自治区级优质专业、自治区级特色本科专业、自治区级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专业、广西高校优势特色专业建设项目、广西本科高校特色专业及实验实训教学基地(中心)建设项目、广西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及课程一体化建设项目、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等项目共 30 个(项)。有广西重点学科 7 个,广西一流学科(培育)2 个,临床医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行列。有国家中医药科研三级实验室、广西重点实验室、广西高校重点实验室、广西卫生健康委重点实验室等重点科研平台 26 个。建有自治区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医师人文医学执业技能培训基地。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新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中心 2 栋建筑单体,其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水电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道路附属配套工程,以及购置医疗设备、配套教学设备、教学仪器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的建设是桂林医学院长足发展、进一步提升办学水平的基石,扩展了办学空间、完善了校园基础设施、教学与科研条件,将有利于引入高水平的师资力量,推动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扩大学校的招生规模,进而提高学校知名度,使学校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学办规模不活应”的问题,为桂林医学院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极重要的作用，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产生学费收入、住宿收入等，用产生的收入按规定时间支付利息和偿还本金。 偿债风险点：1. 项目建设风险；2. 项目运营风险；3. 息率波动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与项目建设成熟度	桂林医学院作为项目主体实施单位，遵循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工程建设的操作和管理，选择了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从而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	项目资金来源：申请上级资金、财政性资金、银行贷款、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业主自筹。其中：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0 万元，自筹 4,980.11 万元。
收入预测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主要有财政拨款、事业收入（含学费、住宿费等）其他收入（含科研经费、设施出租等）。收入、成本预测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预测，预测合理性较强。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地区教育事业发展。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富民强桂，教育先行。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自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教育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是，目前广西教育水平还不能很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更高质量教育的需求，教育发展水平在全国仍处于落后地位；教育观念相对落后，人才培养模式相对陈旧；教育发展不均衡，布局不合理；体制不够完善，学校办学活力不强；教育投入不足，尚未完全落

实优先发展教育的战略地位。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 （二）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教学与科研条件，将有利于引入高水平的师资力量，推动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扩大学校的招生规模，进而提高学校的知名度，使学校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办学规模不适应”的问题，为桂林医学院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项目建设将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极重要的作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中心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58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9,980.1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1,987.96	9.95
2	工程费用	13,710.87	68.62
3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706.73	8.55
4	预备费	2,262.70	11.32
5	建设期利息	311.85	1.56
项目总投资		19,980.11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中心项目总投资19,980.1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980.1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4.93%；

（2）专项债券资金15,000万元，占比75.07%，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7,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81.87	1,334.00	-	3,064.24
专项债券融资	-	-	15,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581.87	1,334.00	15,000.00	3,064.24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45个月，已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581.87	1,334.00	15,000.00	3,064.24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1. 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 2021 年招生人数 5,500 人，基于学校招生的稳定性，预测学校招生人数保持不变，每位学生学费维持在 7,000 元/学年，预计学费每年增长 5%，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3,850 万元的学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108,309.74 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 2021 年招生人数 5,500 人，基于学校招生的稳定性，预测学校招生人数保持不变，住宿费根据物价局审批收费每学生 1,000 元/学年，住宿费按照每年增长 5%进行测算，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550 万元的住宿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宿费收入合计约为 15,473.18 万元。

#### 3. 财政补贴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按照学校最近 3 年的财政补贴收入，人均每年财政补贴 0.8 万元，基于财政补贴的稳定性，预测人均财政补贴收入保持不变，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4,400 万元的财政补贴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79,200 万元。

#### 4. 其他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全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合作管理费等，学校 2021 年其他收入为 2,625 万元，按每年增长 5% 计算。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3,038.76 万元的其他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85,487.7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88,470.6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 年	3,850.00	550.00	4,400.00	3,038.76	11,838.76
2025 年	4,042.50	577.50	4,400.00	3,190.70	12,210.70
2026 年	4,244.63	606.38	4,400.00	3,350.24	12,601.25
2027 年	4,456.86	636.70	4,400.00	3,517.75	13,011.31
2028 年	4,679.70	668.54	4,400.00	3,693.64	13,441.88
2029 年	4,913.69	701.97	4,400.00	3,878.32	13,893.98
2030 年	5,159.37	737.07	4,400.00	4,072.24	14,368.68
2031 年	5,417.34	773.92	4,400.00	4,275.85	14,867.11
2032 年	5,688.21	812.62	4,400.00	4,489.64	15,390.47
2033 年	5,972.62	853.25	4,400.00	4,714.12	15,939.99
2034 年	6,271.25	895.91	4,400.00	4,949.83	16,516.99
2035 年	6,584.81	940.71	4,400.00	5,197.32	17,122.84
2036 年	6,914.05	987.75	4,400.00	5,457.19	17,758.99
2037 年	7,259.75	1,037.14	4,400.00	5,730.05	18,426.94
2038 年	7,622.74	1,089.00	4,400.00	6,016.55	19,128.29
2039 年	8,003.88	1,143.45	4,400.00	6,317.38	19,864.71
2040 年	8,404.07	1,200.62	4,400.00	6,633.25	20,637.94
2041 年	8,824.27	1,260.65	4,400.00	6,964.91	21,449.83
合计	108,309.74	15,473.18	79,200.00	85,487.74	288,470.66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营管理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项目经营管理及运营人员按照师生比 1:18 估算，即 306 人。工资福利支出平均每年 6.45 万元/人，在运营期第一年职工薪酬预计 1,973.7 万元。人员经费按每年增长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55,524.99 万元。

### 2. 运营管理费

根据目前桂林医学院实际情况进行测算，运营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物业管理、教学业务费等，按学校近 3 年学生培养运营成本平均每位学生为 1,000 元/年，在运营期第一年运营管理费预计 550 万元。综合物价因素，每年上涨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营管理费合计约为 15,473.1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70,998.1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4 年	1,973.70	550.00	2,523.70
2025 年	2,072.39	577.50	2,649.89
2026 年	2,176.01	606.38	2,782.39
2027 年	2,284.81	636.70	2,921.51
2028 年	2,399.05	668.54	3,067.59
2029 年	2,519.00	701.97	3,220.97
2030 年	2,644.95	737.07	3,382.02

时间	职工薪酬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31年	2,777.20	773.92	3,551.12
2032年	2,916.06	812.62	3,728.68
2033年	3,061.86	853.25	3,915.11
2034年	3,214.95	895.91	4,110.86
2035年	3,375.70	940.71	4,316.41
2036年	3,544.49	987.75	4,532.24
2037年	3,721.71	1,037.14	4,758.85
2038年	3,907.80	1,089.00	4,996.80
2039年	4,103.19	1,143.45	5,246.64
2040年	4,308.35	1,200.62	5,508.97
2041年	4,523.77	1,260.65	5,784.42
合计	55,524.99	15,473.18	70,998.17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艺术中心、体育中心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88,470.6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0,998.17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17,472.49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7,15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7,15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5,000.00	12,150.00	27,150.00	-	-	-	27,15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

盖倍数为 8.0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 艺术中心、体育中心	217,472.49	27,150.00	8.01
<b>合计</b>	<b>217,472.49</b>	<b>27,150.00</b>	<b>8.01</b>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7.48	8.01	8.5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8.14	8.01	7.8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4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8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3.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9.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参照桂林医学院临桂新校区大学生艺术中心、体育中心建设任务，结合本年任务，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发行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争取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桂林医学院

2022年5月6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理工大学 产学研融合综合基础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理工大学产学研融合综合基础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 26,000 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 7,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8 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发行利率为 3.52%；二期 3,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11 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为 20 年，发行利率为 3.54%；三期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发行 7,000 万元；四期计划于 2022 年发行 9,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20 年，测算利率均为 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



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81.21 亿元、349.55 亿元和 381.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29.47 亿元、1,104.84 亿元和 1,1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7.46 亿元、33.48 亿元和 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48 亿元和 330.83 亿元和 323.11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32#研究生宿舍。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2. 项目名称：17#综合楼、21#研究生院楼。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3. 项目名称：30#、31#研究生宿舍楼。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4. 项目名称：产业技术研究综合楼。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安吉校区。

5. 项目名称：9#学生宿舍楼。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空港校区。

6. 项目名称：5#大学生活动中心。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7. 项目名称：综合体育馆。

项目业主：桂林理工大学。

建设地点：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理工大学是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管理为主的高校。学校源于1956年原国家重工业部在广西组建的桂林地质学校，历经五改归属、十易校名的发展历程，其中，1978年更名为桂林冶金地质学院，1993年更名为桂林工学院，2009年正式更名为桂林理工大学。学校现有桂林屏风、桂林雁山、南宁安吉、南宁空港四个校区，校园总面积3,300余亩。

学校现有二级教学单位19个，本科专业75个、高职高专专业50个，有22个区内一本招生专业；各类全日制在校生34,000余人；有2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8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9个专业学位类别（其中工程硕士类别有11个专业领域），具有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是一所以工学为主，工、理、管、文、经、法、艺7大学科门类，研究生教育、本科生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协调发展的多科性高等学校。

学校以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培养为目标定位，并形成了鲜明的特色。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和创业园投入使用，为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供了全新的平台，学校被教育部认定为“全国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有获评“全国大学生创业示范园”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规范组织大学生开展“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连续四年获得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先进集体”称号；在“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总分连续九届位居广西高校第一，在数学建模、英语竞赛、地质技

能、结构设计、电子设计、广告设计等各类竞赛中成绩卓著，近年来获省级以上各类奖励达 4,260 余项，数学建模、英语竞赛、西门子智能制造大赛、中国教育机器人大赛等竞赛中共获得全国一等奖及以上奖励 121 项。学生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涌现出“全国先进班集体”、“全国优秀共青团员”、救人英雄、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奖获得者、全国优秀青年志愿者等一批先进典型。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桂林理工大学	32#研究生宿舍楼	拟新建一栋研究生宿舍楼，总建筑面积 14,720.0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2,720.0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2,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水电工程、消防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及道路等附属配套工程。
	17#综合楼、21#研究生学院楼	本项目包含 17#综合楼、21#研究生院楼两个部分、总建筑面积 12,924.9 平方米(含半下室面积 719.75)。配套建设包括地面硬化、室内外给排水、消防、电力电信等附属设施。
	30#、31#研究生宿舍楼	项目总建筑面积 20,163.94 平方米，其中 30#研究生宿舍建筑面积 10,169.97 平方米，31#研究生宿舍建筑面积 9,993.93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室外相关配套工程等。
	产学研技术研究综合楼	地下一层、地上八层，总建筑面积 9,925.42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469.59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455.83 平方米。建筑内容包括建筑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和室外配套基坑支护、挡土墙、土方工程、道路及地坪工程、室外电气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安防系统等。

项目业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9#学生宿舍楼	总建筑面积了 135.5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及照明系统、消防安全系统及室外道路及附属配套设施。
	5#大学生活动中心	总建筑面积 11,800 平方米，主要建设新建 1 栋地上五层，部分二层的大学活动中心以及室外附属配套工程。
	综合体育馆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9,332.26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9,845.01 平方米，由比赛馆（A 区）、练习馆（B 区）两部分组成。项目设在雁山校区校园西北侧，主体地上三层，B 区局部设有地下室。固定座位数 2,843 个，篮球场 4 个（练习馆 3 个），网球场 2 个，乒乓球场 16 个。主体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屋面采用网架结构。配套建设室外机动车停车位、室内外给排水、消防、电力电信等附属设施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办学规模不适应”的问题，为桂林理工大学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项目建设将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极重要的作用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偿债资金来源于费及住宿费等收入，收到收入后按期偿还本金及支付利息，不能偿还债务的风险非常低。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与项目建设成熟度	桂林理工大学作为项目主体实施单位，遵循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工程建设的操作和管理，选择了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从而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	项目建设总额 43,398.7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6,000 万元及业主自筹 17,398.7 万元。资金用于学校的建设，资金需求合理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收入预测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为教育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包括学费及住宿费。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预测，预测具有较强的合理性。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地区教育事业发展。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富民强桂，教育先行。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自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教育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是，目前广西教育水平还不能很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更高质量教育的需求，教育发展水平在全国仍处于落后地位；教育观念相对落后，人才培养模式相对陈旧；教育发展不均衡，布局不合理；体制不够完善，学校办学活力不强；教育投入不足，尚未完全落实优先发展教育的战略地位。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 （二）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教学与科研条件，将有利于引入高水平的师资力量，推动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扩大学校的招生规模，进而提高学校的知名度，使学校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办学规模不适应”的问题，为桂林理工大学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项目

建设将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极重要的作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 1. 32#研究生宿舍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32#研究生宿舍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1〕41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7,396.7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5,659.66	76.52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957.96	12.95
3	预备费	330.88	4.47
4	建设期利息	448.20	6.06
项目总投资		7,396.70	100.00

##### 2. 17#综合楼及 21#研究生学院楼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 17#综合楼及 21#研究生学院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9〕103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5,134.4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235.46	82.49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575.11	11.20
3	预备费	240.53	4.68
4	建设期利息	83.30	1.63
项目总投资		5,134.40	100.00

### 3. 30#、31#研究生宿舍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30#、31#研究生宿舍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114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665.45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582.08	75.96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957.32	11.05
3	预备费	603.15	6.96
4	建设期利息	522.90	6.03
项目总投资		8,665.45	100.00

### 4. 产业技术研究综合楼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产业技术研究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66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168.1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179.57	76.29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555.79	13.33
3	预备费	186.77	4.48
4	建设期利息	246.00	5.90
项目总投资		4,168.13	100.00

### 5.9#学生宿舍楼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南宁空港校区9#学生宿舍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59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40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033.60	84.73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05.14	8.55
3	预备费	111.94	4.66
4	建设期利息	49.32	2.06
项目总投资		2,400.00	100.00

### 6.5#大学生活动中心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5#大学生活动中心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20〕59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5,181.9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373.11	84.39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509.16	9.83
3	预备费	244.11	4.71
4	建设期利息	55.53	1.07
项目总投资		5,181.91	100.00

## 7. 综合体育馆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理工大学雁山校区综合体育馆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1028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0,452.1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9,000.50	86.11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147.18	10.98
3	预备费	304.43	2.91
项目总投资		10,452.11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理工大学产学研融合综合基础提升项目总投资43,398.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7,398.7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40.09%；



(2) 专项债券资金26,000万元, 占比59.91%, 其中已发行10,000万元, 本次拟发行7,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 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 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6,553.00	-	6,000.00	4,845.70
专项债券融资	-	10,000.00	16,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6,553.00	10,000.00	22,000.00	4,845.70

## 2. 项目实施计划

### (1) 32#研究生宿舍楼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3个月, 已于2021年8月开工建设, 预计于2023年12月底竣工。

### (2) 17#综合楼、21#研究生学院楼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1个月, 已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 于2021年6月底竣工。

### (3) 30#、31#研究生宿舍楼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8个月, 已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 预计于2022年5月底竣工。

### (4) 产业技术研究综合楼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1个月, 已于2021年4月开工建设, 预计于2022年12月底竣工。

### (5) 9#学生宿舍楼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9 个月，已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8 月底竣工。

### (6) 5#大学生活动中心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本项目视资金情况启动建设。

### (7) 综合体育馆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6 个月，已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7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6,553.00	10,000.00	22,000.00	4,845.7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研究生学费收入、本科生学费收入、高职学费收入和住宿费收入等。

#### 1. 研究生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 2021 年在校研究生人数 6,141 人，基于招生的稳定性，预计债券续存期内招生人数保持稳定，每位学生学费为 10,300 元/学年，预计学费每年增长 1%，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 6,452.37 万元的研究生学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研究生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126,561.48 万元。

## 2. 本科生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2021年在校本科生人数29,706人,基于招生的稳定性,预计债券续存期内招生人数保持稳定,每位学生学费为7,000元/学年,预计学费每年增长1%,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20,794.2万元的本科生学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本科生学费收入合计约为407,872.79万元。

## 3. 高职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2021年在校高职人数11,416人,基于招生的稳定性,预计债券续存期内招生人数保持稳定,每位学生学费为8,000元/学年,预计学费每年增长1%,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9,132.8万元的高职学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高职学费收入合计约为179,137.74万元。

## 4. 住宿费收入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学校2021年在校生生人数46,465人,按照物价局审批收费每位学生1,350元/学年,预计住宿费按照每年增长1%进行测算,既项目建成第一年可产生6,398.86万元的住宿费收入。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宿费收入合计约为125,511.95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839,083.96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研究生学费收入	本科生学费收入	高职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年	6,452.37	20,794.20	9,132.80	6,398.86	42,778.23
2025年	6,516.89	21,002.14	9,224.13	6,462.85	43,206.01
2026年	6,582.06	21,212.16	9,316.37	6,527.48	43,638.07
2027年	6,647.88	21,424.28	9,409.53	6,592.75	44,074.44
2028年	6,714.35	21,638.52	9,503.63	6,658.68	44,515.18
2029年	6,781.50	21,854.91	9,598.67	6,725.27	44,960.35
2030年	6,849.32	22,073.46	9,694.66	6,792.52	45,409.96
2031年	6,917.81	22,294.19	9,791.61	6,860.45	45,864.06
2032年	6,986.98	22,517.13	9,889.53	6,929.05	46,322.69
2033年	7,056.86	22,742.30	9,988.43	6,998.34	46,785.93
2034年	7,127.42	22,969.72	10,088.31	7,068.32	47,253.77
2035年	7,198.70	23,199.42	10,189.19	7,139.00	47,726.31
2036年	7,270.68	23,431.41	10,291.08	7,210.39	48,203.56
2037年	7,343.39	23,665.72	10,393.99	7,282.49	48,685.59
2038年	7,416.82	23,902.38	10,497.93	7,355.31	49,172.44
2039年	7,490.99	24,141.40	10,602.91	7,428.86	49,664.16
2040年	7,565.90	24,382.81	10,708.94	7,503.15	50,160.80
2041年	7,641.56	24,626.64	10,816.03	7,578.18	50,662.41
<b>合计</b>	<b>126,561.48</b>	<b>407,872.79</b>	<b>179,137.74</b>	<b>125,511.95</b>	<b>839,083.96</b>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维修费、燃料及动力费、原材料购置费、管理费用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按照2021年学校职工3,000人预测，工资福利支出平均每年6万元/人，综合考虑，人员经费按每年增长1%计算，至2024年职工工资及福利费为18,545.42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合计约为363,763.45万元。

## 2. 维修费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维修费用主要是指项目建筑日常维护费用等,参照学校以往的经营状况,按学校当年产生总收入的 1%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费合计约为 8,390.83 万元。

## 3. 燃料及动力费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燃料及动力费用主要是指公共部分如教学建筑、道路照明、绿化灌溉等费用,参照学校以往的经营状况,按学校当年产生总收入的 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燃料及动力费合计约为 41,954.2 万元。

## 4. 原材料购置费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原材料购置费用主要是指办公、专用材料购置等,参照学校以往的经营状况,按学校当年产生总收入的 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原材料购置费合计约为 41,954.2 万元。

## 5. 管理费用

根据目前桂林理工大学实际情况进行测算,管理费用包括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物业管理、教学业务费等,参照学校以往的经营状况,按学校当年产生总收入的 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25,172.5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481,235.1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维修费	燃料及动力费	原材料购置费	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4年	18,545.42	427.78	2,138.91	2,138.91	1,283.35	24,534.37
2025年	18,730.87	432.06	2,160.30	2,160.30	1,296.18	24,779.71
2026年	18,918.18	436.38	2,181.90	2,181.90	1,309.14	25,027.50
2027年	19,107.36	440.74	2,203.72	2,203.72	1,322.23	25,277.77
2028年	19,298.43	445.15	2,225.76	2,225.76	1,335.46	25,530.56
2029年	19,491.41	449.60	2,248.02	2,248.02	1,348.81	25,785.86
2030年	19,686.32	454.10	2,270.50	2,270.50	1,362.30	26,043.72
2031年	19,883.18	458.64	2,293.20	2,293.20	1,375.92	26,304.14
2032年	20,082.01	463.23	2,316.13	2,316.13	1,389.68	26,567.18
2033年	20,282.83	467.86	2,339.30	2,339.30	1,403.58	26,832.87
2034年	20,485.66	472.54	2,362.69	2,362.69	1,417.61	27,101.19
2035年	20,690.52	477.26	2,386.32	2,386.32	1,431.79	27,372.21
2036年	20,897.43	482.04	2,410.18	2,410.18	1,446.11	27,645.94
2037年	21,106.40	486.86	2,434.28	2,434.28	1,460.57	27,922.39
2038年	21,317.46	491.72	2,458.62	2,458.62	1,475.17	28,201.59
2039年	21,530.63	496.64	2,483.21	2,483.21	1,489.92	28,483.61
2040年	21,745.94	501.61	2,508.04	2,508.04	1,504.82	28,768.45
2041年	21,963.40	506.62	2,533.12	2,533.12	1,519.87	29,056.13
<b>合计</b>	<b>363,763.45</b>	<b>8,390.83</b>	<b>41,954.20</b>	<b>41,954.20</b>	<b>25,172.51</b>	<b>481,235.19</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理工大学产学研融合综合基础提升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839,083.9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81,235.1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357,848.77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45,306.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45,306.8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 息	
26,000.00	19,306.80	45,306.80	-	-	-	45,306.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7.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理工大学产学研融合综合 基础提升项目	357,848.77	45,306.80	7.90
<b>合计</b>	<b>357,848.77</b>	<b>45,306.80</b>	<b>7.90</b>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6.97	7.90	8.8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8.43	7.90	7.3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6.9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7.3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

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

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理工大学产学研融合综合基础提升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

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航天工业 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40,000万元,共发行五期。首期10,000万元已于2018年9月发行,发行期限为7年,发行利率为4.02%;二期5,000万元已于2019年6月发行,发行期限为30年,发行利率为4.06%;三期10,000万元已于2020年8月发行,发行期限为15年,发行利率为3.67%;四期2,000万元已于2022年2月发行,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3.32%;五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6,000万元,六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7,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连广东，南临北部湾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 14 个地级市，51 个县，12 个自治县，8 个县级市，40 个市辖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溺谷多且面积广阔，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广西热量丰富，降水丰沛，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81.21 亿元、349.55 亿元和 381.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 929.47 亿元、1,104.84 亿元和 1,134.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7.46 亿元、33.48 亿元和 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15.48 亿元和 330.83 亿元和 323.11 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3	323.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2	11.29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
2. 项目业主：桂林航天工业学院。
3. 建设地点：桂林市金鸡路2号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校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创办于1979年，坐落在国家AAAA级风景旅游区——桂林市尧山风景区内，曾先后隶属国家第七机械工业部、航天工业部、航空航天工业部、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1999年4月，学校整建制划转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实行“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管理体制。学校2012年3月升格为本科院校，2015年12月增列为学士学位授权单位，现为中国宇航协会理事单位、广西航空航天学会理事长单位。

办学实力较为雄厚。学校占地面积686,967平方米，校舍总建筑面积33万平方米，现有管理学院、航空旅游学院、机械工程学院、电子信息与自动化学院、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能源与建筑环境学院、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外语外贸学院、传媒与艺术设计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理学院、体育部、实践教学部、人文素质与创新创业学院、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等16个教学单位。

师资队伍水平快速提升。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725 人，其中高级职称比例为 33.88%、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比为 84.3%。教师中有双聘院士 1 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有自治区特聘专家、八桂名师、广西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广西高校优秀人才资助计划”“广西高等学校千名骨干教师培养计划”教师 20 余人；有广西高等学校自治区级教学团队 2 个，广西创新人才培养教学团队 1 个。

学科专业建设特色鲜明。学校现有 31 个本科专业、12 个高职专业，是广西高校中工科专业比例最高的院校之一，也是广西高校中唯一布局航空航天类本科专业的院校。近年来，学校获批 2 个自治区级重点培育学科、4 个广西本科高校特色专业、7 个广西优势特色专业建设点。在艾瑞深 2019 年一流专业排行榜中，学校获评 1 个四星级专业、5 个三星级专业，位居同类院校前列。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教学实验组团 2 栋共 44,932.06 平方米、实训中心组团 2 栋共 44,760.62 平方米、4 栋实训中心共 22,944.89 平方米、1 栋通用航空产业研究中心 17,388.67 平方米、1 栋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 8,341.2 平方米、1 栋科技活动中心 10,873.74 平方米、1 栋图书馆及学术报告中心 35,575.57 平方米、1 栋综合体育馆 13,090.74 平方米、1 栋行政及院系教师业务楼 23,475.12 平方米、6 栋学生公寓共 105,380.73 平方米、1 栋食堂 8,685.76 平方米、1 栋校医院

6,523.27 平方米、1 栋后勤服务用房 5,899.78 平方米、1 栋交通服务用房 3,688.72 平方米、门卫室等附属用房 2,500 平方米、航天博物馆 12,438.12 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电气、消防、运动场、大门、围墙、道路及地面硬化、停车场等工程，以及购置教学设备一批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 项目建设适应了西部大开发的国家战略；2. 培养了高端人才，提升了广西高等教育水平；3 项目的运营能够产生收益并偿还债券本息；4. 资金主要用于资本性支出，能够形成优质的固定资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自身收益稳定、可观，能够偿还债券本息，对使用债券项目资产的收益和质量进行监测，在债券存续期内提前安排债券资金的本息兑付。在风险控制上，建立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对涉及项目的债务规模进行控制。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债券投入项目已经进行充分且科学的可行性分析，资金来源及投资计划安排适当合理，项目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员会审核批准并且部分子项目接近完工，后续项目也按照要求完成了环境评价，按照要求取得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必要建设条件。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资金来源主要有自筹资金、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国内银行贷款及政府债券，其中亚洲开发银行贷款及政府债券资金比例较高，贷款期限长，贷款利率低，为项目实施和运营提供了资金保障。资金的投向为国家重视的高等教育领域。从总体上看，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大力发展高等教育，关系到产业结构升级，是长远大计，符合国家的人才培养战略。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收入预测根据学校发展的内外环境及学校十四五规划作出的，测算的基点为 2020 年学校发展的决算数，测算的假设建立在学校的实际发展阶段和国家对高等教育及人才培养的大战略上，比较贴合实际情况。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学校为项目正常实施配备了专业技术人员和高层次的资金管理人才，加强了不同渠道资金管理使用的培训，保证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同时注重已形成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资产的运营管理，查找管控风险，让各个子项目更好的服务于国家高等教育事业。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地区教育事业发展。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富民强桂，教育先行。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自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教育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但是，目前广西教育水平还不能很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更高质量教育的需求，教育发展水平在全国仍处于落后地位；教育观念相对落后，人才培养模式相对陈旧；教育发展不均衡，布局不合理；体制不够完善，学校办学活力不强；教育投入不足，尚未完全落实优先发展教育的战略地位。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 （二）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学校长足发展。

完善校园基础设施、教学与科研条件，将有利于引入高水平的师资力量，推动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提高，扩大学校的招生规模，进而提高学校的知名度，使学校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项目建设能够解决长期困扰学校的“校园规模与办学规模不适应”的问题，为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提升做出巨大贡献。项目建设将极大地改善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营造良好的校园环境，为广西人才培养起到积极重要的作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桂发改社会〔2017〕135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44,737.45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10,819.08	76.57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6,773.72	4.68
3	预备费	14,407.42	9.95
4	建设期利息	12737.23	8.80
项目总投资		144,737.45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总投资144,737.4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2,900.45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9.64%；

（2）专项债券资金40,000万元，占比27.64%，其中已发行27,000万元，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61,837万元，占比42.72%，预计借款时间为

2022-2023年，资金来源于银行借款，借款利率1%，预借款期限为20年。其中存量融资27,426.69万元，借款时间为2017-2021年，资金来源于亚洲开发银行、交通银行、农业银行借款，借款利率1%、5.15%、4.9%，预借款期限为10-26年。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7,600.00	11,300.00	1,900.00	22,100.45
专项债券融资	25,000.00	-	15,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15,756.75	11,669.94	13,320.00	21,090.31
<b>合计</b>	<b>48,356.75</b>	<b>22,969.94</b>	<b>30,220.00</b>	<b>43,190.76</b>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84个月，已于2017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48,356.75	22,969.94	30,220.00	43,190.76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4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其他收入等。

#### 1. 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学校可增加5,000名学生，根据学校在校生2018年14,969人、2019

年 15,393 人、2020 年 15,356 人，预计第一年（即 2021 年）在校生增加 1,000 人、第二年（2022 年）增加 1,000 人、第三年（2023 年）增加 1,500 人，第四年（2024 年）增加 1,000 人，第五年（2025 年）增加 1,000 人，即达到项目容纳人数的峰值 20,356 人。基于学费收费标准的政策稳定性，本实施方案预计每位学生学费维持现状约 7,500 元/学年，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380,925 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学校可增加 5,000 名学生，根据学校在校生 2018 年 14,969 人、2019 年 15,393 人、2020 年 15,356 人，预计第一年（即 2021 年）在校生增加 1,000 人、第二年（2022 年）增加 1,000 人、第三年（2023 年）增加 1,000 人，第四年（2024 年）增加 1,000 人，第五年（2025 年）增加 1,000 人，即达到项目容纳人数的峰值 20,356 人。基于住宿收费标准的政策稳定性，预计每位学生住宿费维持现状约 1,000 元/学年，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宿费收入合计约为 50,790 万元。

## 3. 财政补贴收入

根据学院的财务报表，财政补贴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补贴和上级补助，2021 年学校的财政补贴收入为 6,037.34 万元，项目建成后，学生人数增加及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后师资队伍扩大，预计从 2021 年起财政补贴每年增长 1%。债券续存期

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175,680.62 万元。

#### 4. 其他收入

根据学院的财务报表，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学校热水费、学生体检、医疗、网络安全费、场地使用费、一卡通工本费、教学合作合作管理费等，学校 2020 年其他收入为 941.64 万元，因与扩大办学规模，师资队伍水平提升，科研收入增加迅速，预计每年增加 1%，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27,675.29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635,070.9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 年	14,517.00	1,935.60	6,220.28	979.88	23,652.76
2025 年	15,267.00	2,035.60	6,282.48	989.68	24,574.76
2026 年	15,267.00	2,035.60	6,345.30	999.58	24,647.48
2027 年	15,267.00	2,035.60	6,408.75	1,009.58	24,720.93
2028 年	15,267.00	2,035.60	6,472.84	1,019.68	24,795.12
2029 年	15,267.00	2,035.60	6,537.57	1,029.88	24,870.05
2030 年	15,267.00	2,035.60	6,602.95	1,040.18	24,945.73
2031 年	15,267.00	2,035.60	6,668.98	1,050.58	25,022.16
2032 年	15,267.00	2,035.60	6,735.67	1,061.09	25,099.36
2033 年	15,267.00	2,035.60	6,803.03	1,071.70	25,177.33
2034 年	15,267.00	2,035.60	6,871.06	1,082.42	25,256.08
2035 年	15,267.00	2,035.60	6,939.77	1,093.24	25,335.61
2036 年	15,267.00	2,035.60	7,009.17	1,104.17	25,415.94
2037 年	15,267.00	2,035.60	7,079.26	1,115.21	25,497.07
2038 年	15,267.00	2,035.60	7,150.05	1,126.36	25,579.01
2039 年	15,267.00	2,035.60	7,221.55	1,137.62	25,661.77
2040 年	15,267.00	2,035.60	7,293.77	1,149.00	25,745.37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1年	15,267.00	2,035.60	7,366.71	1,160.49	25,829.80
2042年	15,267.00	2,035.60	7,440.38	1,172.09	25,915.07
2043年	15,267.00	2,035.60	7,514.78	1,183.81	26,001.19
2044年	15,267.00	2,035.60	7,589.93	1,195.65	26,088.18
2045年	15,267.00	2,035.60	7,665.83	1,207.61	26,176.04
2046年	15,267.00	2,035.60	7,742.49	1,219.69	26,264.78
2047年	15,267.00	2,035.60	7,819.91	1,231.89	26,354.40
2048年	15,267.00	2,035.60	7,898.11	1,244.21	26,444.92
<b>合计</b>	<b>380,925.00</b>	<b>50,790.00</b>	<b>175,680.62</b>	<b>27,675.29</b>	<b>635,070.91</b>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营管理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经营管理及运营人员按照师生比 1:18 估算，既在 2024 年职工人数达到 1,103 人，2025 年达到 1,159 人，工资福利支出平均每年 5 万元/人，综合考虑，人员经费按每年增长 1%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163,389.32 万元。

### 2. 运营管理费

根据学院的财务报表，运营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物业管理、教学业务费等，按学校近 3 年学生培养平均运营成本为每学生 550 元/年，综合物价因素，暂按每年上涨 1% 的运营管理成本费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营管理费合计约为 31,565.5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94,954.8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4 年	5,515.00	1,064.58	6,579.58
2025 年	5,852.95	1,130.78	6,983.73
2026 年	5,911.48	1,142.08	7,053.56
2027 年	5,970.59	1,153.50	7,124.09
2028 年	6,030.30	1,165.04	7,195.34
2029 年	6,090.60	1,176.69	7,267.29
2030 年	6,151.51	1,188.46	7,339.97
2031 年	6,213.02	1,200.34	7,413.36
2032 年	6,275.15	1,212.34	7,487.49
2033 年	6,337.91	1,224.47	7,562.38
2034 年	6,401.29	1,236.71	7,638.00
2035 年	6,465.30	1,249.08	7,714.38
2036 年	6,529.95	1,261.57	7,791.52
2037 年	6,595.25	1,274.19	7,869.44
2038 年	6,661.20	1,286.93	7,948.13
2039 年	6,727.82	1,299.80	8,027.62
2040 年	6,795.09	1,312.80	8,107.89
2041 年	6,863.04	1,325.92	8,188.96
2042 年	6,931.67	1,339.18	8,270.85
2043 年	7,000.99	1,352.57	8,353.56
2044 年	7,071.00	1,366.10	8,437.10
2045 年	7,141.71	1,379.76	8,521.47
2046 年	7,213.13	1,393.56	8,606.69
2047 年	7,285.26	1,407.49	8,692.75
2048 年	7,358.11	1,421.57	8,779.68
<b>合计</b>	<b>163,389.32</b>	<b>31,565.51</b>	<b>194,954.83</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35,070.91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94,954.83 万元，项



目总收益为 440,116.0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44,517.5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66,134.2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78,383.36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0,000.00	26,134.20	66,134.20	61,837.00	16,546.36	78,383.36	144,517.5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0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	440,116.08	144,517.56	3.05
<b>合计</b>	<b>440,116.08</b>	<b>144,517.56</b>	<b>3.05</b>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3	3.05	3.2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11	3.05	2.9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8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9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

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

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新校区扩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

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溪山医院 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溪山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4,0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3月发行4,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一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华南地区，东临广东，南临海南省并与海南隔海相望，西与云南毗邻，东北接湖南，西北靠贵州，西南与越南接壤，陆地面积23.75万平方千米。目前，广西下辖14个地级市，51个县，12个自治县，8个县级市，40个市辖区。2019年广西常住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年末全区常住人口4,96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4万人，广西自然资源丰富，全区矿产资

源种类多、储量大，有色金属矿尤为丰富，是全国十大有色金属矿产产区之一；河流众多，水利资源充沛，其中红水河被誉为中国水电资源的“富矿”；南临北部湾，海岸线曲折，拥有众多岛屿新广滩，形成众多天然良港；旅游资源得天独厚，山川秀丽，有多个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广西热带风光带，利于作物生长，除稻谷、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花生、油茶籽等油料作物，甘蔗、黄红麻等大宗经济作物外，还有众多著名的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81.21亿元、349.55亿元和381.9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929.47亿元、1,104.84亿元和1,134.8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37.46亿元、33.48亿元和45.46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215.48亿元和330.85亿元和323.11亿元。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2019-2021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1.21	349.55	38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9.47	1,104.84	1,134.80
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6	33.48	45.4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48	330.85	323.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33.02	31.33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溪山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

2. 项目业主：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3.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二人民医院）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直属的一家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等功能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其前身为中国桂林南溪山医院，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原卫生部、对外经济联络部、外交部于1968年在桂林建设的国家级抗美援越后方国际医院。1974年，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授予南溪山医院一级抗战勋章。1976年，医院划归广西管理，更为现名。1974年，越南民主共和国政府授予南溪山医院一级抗战勋章。1976年，医院划归广西管理，更为现名。医院目前编制病床床位数为1,219张，实际开放床位数为1,239张。

医院坐落于桂林，是全国百姓放心医院、爱婴医院、国际紧急救援中心网络医院、国家胸痛中心、高级卒中中心认证医院、国家级感染监测网络哨点医院；是广西高等医学院校11级教学医院，自治区级产前诊断单位，自治区文明单位，绿色医院；是桂林国家旅游综合试验区重点医院，桂林市放射治疗安全示范医院。医院服务范围覆盖桂林17个市、县、区，及桂东南、湘、粤部分市、县。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总建筑面

积为 11,246.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42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820.4 平方米，拟建设 1 栋教学楼，建筑面积 7,850 平方米，1 栋配套综合楼，建筑面积 3,396.4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空调、消防工程、装修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等工程设计。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可实施性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与政策、规范性、合法性。	项目符合桂林市政府《桂林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总体规划》的要求，项目符合桂林市政府各行政主管部门的政策要求，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目标计划	说明项目计划的可行性和预期成果。	项目资金由财政资金及社会资本共同投入，项目建成后将显著提升办学质量，提高办学水平，为桂林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建设模式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实施方式的可操作性。	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项目资金来源合法，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的可行性、投资估算的准确性。	项目资金来源合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项目投资估算合理。
收入来源	说明项目收入来源的可行性及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来源合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项目收入来源包括：财政拨款、社会资本投入、学校自筹收入等。项目收入来源合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将为桂林市人民提供更加完善的医疗服务。

近年来，随着桂林市的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医疗保健方面的要求，不仅仅停留在过去的看病



吃药上，对卫生预防保健上的需求也逐年上升。

项目建设将完善南溪山医院的教学和配套条件，占显对全市人民健康的关注，将为全市人民提供更加充分高效的医疗服务。

(二) 项目建设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需要。

《关于建立全科医生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提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是培养合格临床医师的必经途径。要进一步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疗卫生工作质量和水平，根本之策，是在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学教育改革的同时，到2020年，基本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均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本项目的建设是发挥好住院医师的作用，使医疗卫生更好地服务人民健康。

(三) 项目建设将有力地促进医院业务开展及管理。

临床医学的学科建设或者学科功能的基本涵义包括医疗、教育、科研三个方面，通过开展教学工作，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获得和运用知识的能力，使医学生成为精湛艺术、医德兼备、富有人文关怀精神和善于交流沟通的医务工作者。同时，也有利于临床医生在教学中总结经验、不断探索新方法和新思路。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自治区南溪山

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桂发改社函〔2021〕95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5,417.9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049.00	73.1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10.00	9.42
3	预备费	258.96	4.76
项目总投资		5,417.96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溪山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总投资5,417.9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417.96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6.17%；

(2) 专项债券资金4,000万元，占比73.83%，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4,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17.96	399.99
专项债券融资	4,000.00	



类别	2022年	2023年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5,017.96	-1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3个月，已于2022年3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3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项目总投资	5,017.96	1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国家补助收入、进修收入和食堂经营收入。

#### 1. 国家补助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是第二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目前专业基地17个，每年平均招收学员70余名，三年在培人数约210人，每名学员接受中央补助和自治区补助共计4万/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补助每年收入约880万元，医院预计可节余资金440万元用于该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国家补助收入为8,280.07万元。

#### 2. 进修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作为广西

高等医学院校 A 级教学医院，承担桂林医学院本科教学——香港山临床医学院，招收本科生每年的约 99 人，与此同时每年安排进修医生约 50 人，进修费用按人为 8,125 元/年，预计可取回医学经费年收入约 65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进修收入合计约为 1,224.17 万元。

### 3. 食堂经营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包含医院职工食堂和营养食堂（为患者提供配餐服务），营养食堂销售收入预计年收入约 985 万元。测算如下：按平均日住院人次 1,300 人计算，以 50% 的就餐率，在日均消费 30 元的情况下，年食堂收入可达到 985.5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食堂经营收入合计约为 18,560.2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8,071.0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国家补助收入	进修收入	食堂经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350.87	24.77	965.36	1,341.00
2024 年	340.00	65.00	985.50	1,390.50
2025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26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27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28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29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30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31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32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33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2034 年	340.00	65.00	985.50	1,410.50

时间	国家补助收入	维修收入	食堂经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2年	368.87	93.17	986.52	1,448.56
2013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4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5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6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7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8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19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20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2021年	440.00	95.00	983.50	1,518.50
合计	8,280.87	1,224.17	18,560.25	28,071.88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工资及福利费、水电费、维修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教学楼和综合楼需要新增管理人员10名，人均月工资及福利费为3,000元。年工资总额为36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合计约为678万元。

### 2. 水电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预计每年的水电费约为6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费合计约为1,224.17万元。

### 3. 维修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进行测算，维修费包括教学楼和综合楼的设施维护修理费等。该部分支出每年均为17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费合计约为320.17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2,222.3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水电费	维修费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30.00	34.17	14.17	78.34
2024年	30.00	35.00	15.00	80.00
2025年	30.00	36.00	16.00	82.00
2026年	30.00	37.00	17.00	84.00
2027年	30.00	38.00	18.00	86.00
2028年	30.00	39.00	19.00	88.00
2029年	30.00	40.00	20.00	90.00
2030年	30.00	41.00	21.00	92.00
2031年	30.00	42.00	22.00	94.00
2032年	30.00	43.00	23.00	96.00
2033年	30.00	44.00	24.00	98.00
2034年	30.00	45.00	25.00	100.00
2035年	30.00	46.00	26.00	102.00
2036年	30.00	47.00	27.00	104.00
2037年	30.00	48.00	28.00	106.00
2038年	30.00	49.00	29.00	108.00
2039年	30.00	50.00	30.00	110.00
2040年	30.00	51.00	31.00	112.00
2041年	30.00	52.00	32.00	114.00
合计	678.00	1,234.17	529.17	2,222.34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教学综合楼综合楼预期总收入为 28,071.0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712.34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5,848.7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7,240 万元。

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7,24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息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 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息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 资本息	
1,000.00	1,240.00	7,240.00	-	-	-	7,24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57，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入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溪山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	25,948.75	7,240.00	3.57
合计	25,948.75	7,240.00	3.5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55	3.57	3.5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59	3.57	3.5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情形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项目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5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5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结合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执行。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本年度债务总规模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举借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县财政等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价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内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券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统筹南溪山医院教学楼及配套综合楼项目任务，就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跨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项目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券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

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持续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2022年5月6日



附件 2-2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社会领域  
项目实施方案

南宁市财政局  
2022 年 5 月 7 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第四人民 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4,600万元,共发行4期。首期6,000万元已于2021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52%。二期已于2022年3月发行2,6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三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四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1,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 107°45′-108°51′，北纬 22°13′-23°32′ 之间。全市土地面积 22,112 平方公里，市区面积 6,479 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和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19.08 亿元、327.25 亿元和 331.7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463.15 亿元、523.25 亿元和 536.8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440.01 亿元、484.46 亿元和 579.3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373.79 亿元、385.4 亿元和 579.15 亿元。

### 南宁市本级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8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
2. 项目业主：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二里1号（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是广西区域内规模较大、南宁市唯一的一所以感染、传染及急、慢性相关性疾病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并具备教学、科研功能的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医院成立于1959年，占医院占地面积9.02万平方米，编制床位550张，应急床位40张，门诊面积8.6万平方米。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拆除原有门诊楼、住院综合楼，建设一栋330张乙类传染病床位的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总建筑面积为39,398.1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8,298.1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11,1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外接水电、景观绿化、道路工程、土方工程、基坑支护、医疗配套工程

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该项目建设是积极落实我国发展医疗卫生事业规划,有效提高南宁市医疗服务水平,切实为群众健康谋福利民生工程,主要体现在一是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实现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跨越式发展的需要;二是促进南宁市兴宁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满足群众医疗需求的重要举措;三是立足南宁,服务东盟的需要;三是促进当地经济建设,构建和谐南宁的需要。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933,974.7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52,327.94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 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81,646.85 万元。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已取得项目立项批复、环评批复、土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项目施工许可证,项目实施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总投资 19,551.94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951.9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和财政拨款,占比 25.32%; (2) 专项债券资金 14,600 万元,占比 74.67%,其中已发行 6,000 万元,拟 2022 年发行 8,600 万元(其中 2022 年 3 月发行 2,6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作为南宁市唯一的一所以感染、传染及急、慢性相关性疾病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医院,多年来,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承担了南宁市乃至广西极大部分的传染病危重患者的救治。近几年,医院发展势头迅猛,医院规模和水平不断提高,平均每年的门诊人数达到 27 万人次,住院病人 1.2 万人,现有病房已无法满足大量的感染性疾病患者住院需求,而本项目产生的收入主要来自医院为向社会感染、传染及急、慢性相关性疾病群体提供诊疗和住院护理服务产生的直接效益,因此收入预测有较大合理性。本项目收入预测主要是根据我院近三年来平均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进行测算。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助于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实现南宁市第四

人民医院跨越式发展。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是广西规模较大、南宁市唯一的一所以感染、传染及急、慢性相关性疾病群体为主要服务对象，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并具备教学、科研功能的三级乙等医院，是广西艾滋病临床治疗中心（南宁）、广西医科大学附属南宁市传染病医院、国家卫计委艾滋病临床培训基地、广西北部湾经济区传染病防控重点建设单位、各种传染病的自治区级和市级定点医疗机构，广西“四星”绿色环保医院，担负着南宁市甚至全区结核病、艾滋病、肝病等传染病诊疗防治以及医护人员培训的繁重任务。由于历史原因，目前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的医疗设施及建设规模难以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传染病防治的需求。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改善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的医疗环境，为医院增加先进医疗设备、引进技术人才奠定基础，是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实现医院跨越性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建设有助于促进南宁市兴宁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满足群众医疗需求。

卫生医疗工作涉及千家万户，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对维护人民的健康权益，提高全民健康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具有重要作用。大力发展医疗事业，建立重特大疾病保障和救助机制，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和重大疾病防控机制，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基本的医疗保障，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医护需

求，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改善民生和创新管理目标。医院床位增加将不断适应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41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9,551.9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7,038.64	87.15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582.26	8.09
3	预备费	931.04	4.76
项目总投资		19,551.94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总投资19,551.9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951.9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和财政拨款，占比25.32%；

（2）专项债券资金14,600万元，占比74.67%，其中已发行8,6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100.00	1,007.76	1,844.18
专项债券融资	-	6,000.00	8,6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2,100.00	7,007.76	10,444.1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2 个月，已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2,100.00	7,007.76	10,444.1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

####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财政拨款收入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财政拨款收入 3,543.4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拨款收入合计约为 74,411.4 万元。

#### 2. 事业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事业收入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事业收入 31,452.73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660,507.33 万元。

### 3. 其他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其他收入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其他收入 9,478.86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199,056.0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933,974.7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2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3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4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5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6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7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8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29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0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1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2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3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4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5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6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7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8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39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40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2041 年	3,543.40	31,452.73	9,478.86	44,474.99

时间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合计	74,411.40	660,507.33	199,056.06	933,974.7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人员经费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人员经费 14,026.71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 294,560.91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日常公用经费 18,873.39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合计约为 396,341.19 万元。

### 3.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项目支出 2,925.04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项目支出合计约为 61,425.8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752,327.9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1 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2 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3 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4 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5 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6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7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8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29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0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1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2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3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4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5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6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7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8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39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40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2041年	14,026.71	18,873.39	2,925.04	35,825.14
<b>合计</b>	<b>294,560.91</b>	<b>396,341.19</b>	<b>61,425.84</b>	<b>752,327.94</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933,974.7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52,327.94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 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81,646.8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4,815.3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4,815.36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4,600.00	10,215.36	24,815.36	-	-	-	24,815.3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7.3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	181,646.85	24,815.36	7.3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44	7.32	9.20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8.84	7.32	5.8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5.44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5.80，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



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

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南宁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此页无正文，为《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综合传染病门诊住院楼项目实施方案》之盖章页）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农产品交易 中心(二期)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0,000万元,共发行3期,一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25,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70,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

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8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农交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南宁市青秀区长虹路 88 号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农交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注册资本 3 亿元，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储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鲜肉批发；鲜肉零售；农副产品销售等。股东为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交中心”），是农工商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是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的投资运营公司。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21,365.45 平方米（182.05 亩），总建筑面积：268,769.4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28,859.9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9,909.52 平方米。项目由冷库、仓储分拣配送区，物流加工配套区及地下停车场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我国生鲜农产品生产具有较强的比较优势，但是由于冷链发展滞后，我国蔬菜、水果出口量仅占总产量的 1~2%，且其中 80% 是初级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缺乏竞争力，特别是随着近年来欧盟、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不断提高进口农产品准入标准，相关质量、技术和绿色壁垒已经成为制约我国农产品出口的重要障碍。从国际看，全球冷链物流市场规模预期将从 2018 年 1600 亿美元一路攀升至 2026 年高达 3851 亿美元，期间年均复合增长率接近 10%。加快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已经成为提高出口农产品质量，突破贸易壁垒，增强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从“一带一路”的要求、国家十四五规划对建设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的建设，以及国家骨干冷链物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迹基地的建设,农产品大规模流通的客观需要,城镇居民对生鲜农产品的消费规模快速增长,提高区农产品国际竞争力的需要等方面考虑,凸显了本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因此,应加快本项目的建设,凭借区位优势,着力发展现代、智慧物流产业,真正发挥“桥头堡”的作用,使农产品冷链物流业成为南宁城市发展的新动能。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预计总收入为621,569.32万元,总成本费用为142,296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479,273.32万元。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理性	项目已取得项目备案证明、环评批复、土地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项目施工许可证,项目实施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总投资150,025.2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0,025.22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和财政拨款,占比23.08%; (2)专项债券资金100,000万元,占比76.92%,其中拟于2022年发行30,00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长期以来,我国农产品产后损失严重,果蔬、肉类、水产品流通损耗率分别达到20—30%、12%、15%,仅果蔬一类每年损失就达到1000亿元以上;同时,受到生鲜农产品集中上市后保鲜储运能力制约,农产品“卖难”和价格季节性波动的矛盾突出,农民增产不增收的情况时有发生。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既是减少农产品产后损失,间接节约耕地等农业资源,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带动农产品跨季节均衡销售,促进农民稳定增收的重要途径。随着城乡居民消费水平和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我国生鲜农产品的消费规模快速增长,居民对农产品的多样化、新鲜度和营养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对食品安全的关注程度不断提高。加快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已经成为提升农产品消费品质,减少营养流失,保证食品安全的必要手段,是满足居民消费需求的必要保证。因此收入预测有较大合理性,本项目收入预测主要是根据自营收入,其中经营收入包括冷库租赁收入、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送区出租收入、其他收入等进行测算。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对广西建设的要求。

随着“一带一路”的建设推进，国家对广西以及南宁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由于广西及南宁应是国家对外衔接的最前端，应确保在物流行业上占据优势，并处于主体地位，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农产品冷链物流市场的发展，提升我国冷链物流的国际水平，这是国家战略布局的需要。

#### （二）南宁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核心建设内容

根据国家对南宁打造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规划要求，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将作为枢纽项目中的核心节点。根据《南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规划要求，南宁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的加快建设，引领带动北部湾城市群与粤港澳大湾区融合发展作用持续发挥，不断提升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物流枢纽的建设对本项目的建设将提出更高的要求。

（三）加快冷链物流发展是适应农产品大规模流通的客观需要。

根经过改革开放 30 年的发展，我国农业结构调整取得显著成效，区域和品种布局日益优化，使农产品流通呈现出了大规模、长距离、反季节的特点；对农产品物流服务规模和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今后一段时期农业结构加快调整优化的需要看，加快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也是适应我国生鲜农产品大规模流通的客观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7-450103-51-03-025319）和《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总投资为 130,025.22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工程费用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93,265.78	71.73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9,399.52	22.61
3	预备费	7,359.92	5.66
项目总投资		130,025.2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总投资130,025.2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0,025.2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和财政拨款，占比23.08%；

（2）专项债券资金100,000万元，占比76.92%，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3,000.00	4,000.00	12,000.00	1,025.22
专项债券融资	30,000.00	70,000.00	-	-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43,000.00	74,000.00	12,000.00	1,025.22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已于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5 年 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项目建设	43,000.00	74,000.00	12,000.00	1,025.22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5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冷库租赁收入、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套区出租收入、其他收入等。

#### 1. 冷库租赁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冷库租赁计算期为第 4 年，投产期经营负荷为 90%，往后每年按 5% 的增幅递增计算，达产第一年经营收入 10,707.67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冷库租赁收入合计约为 301,232.31 万元。

#### 2. 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套区出租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套区出租，计算期第 4、5、6 年为项目的投产期，投产期经营负荷为 60%、70%、80%，第 7 年起每年按 5% 的增幅递增计算，达产第一年经营收入 4,803.58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

的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套区出租收入合计约为 135,136.17 万元。

### 3. 其他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其他收入达产第一年为 6,583.19 万元,往后每年按 5%的增幅递增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185,200.84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 621,569.3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冷库租赁收入	仓储配套、分拣、物流配套区出租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	-	-	-
2023年	-	-	-	-
2024年	-	-	-	-
2025年	10,707.67	4,803.58	6,583.19	22,094.44
2026年	11,243.05	5,043.76	6,912.35	23,199.16
2027年	11,805.21	5,295.85	7,257.97	24,359.13
2028年	12,395.47	5,560.71	7,620.87	25,577.08
2029年	13,015.24	5,838.78	8,001.91	26,855.93
2030年	13,666.00	6,130.72	8,402.00	28,198.72
2031年	14,349.30	6,437.26	8,822.10	29,608.66
2032年	15,066.77	6,759.12	9,263.21	31,089.10
2033年	15,820.11	7,097.08	9,726.37	32,643.56
2034年	16,611.11	7,451.93	10,212.69	34,275.73
2035年	17,441.67	7,824.53	10,723.32	35,989.52
2036年	18,313.73	8,215.75	11,259.49	37,788.99
2037年	19,229.44	8,626.54	11,822.46	39,678.44
2038年	20,190.91	9,057.87	12,413.59	41,662.37
2039年	21,200.45	9,510.76	13,034.27	43,745.48
2040年	22,260.48	9,986.30	13,685.98	45,932.76
2041年	23,378.30	10,485.61	14,370.28	48,229.39
2042年	24,542.18	11,009.89	15,088.79	50,640.86
合计	301,232.31	135,136.17	185,200.84	621,569.32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电费、水费、人工成本、维护费、管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电费按每度 0.54 元计，暂估正常年用电量 2,500 万度，电费每年平均费用约为 135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电费成本合计约为 24,300 万元。

### 2. 水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水费（包括污水处理费）按每吨 2.99 元计，正常年用水量 5 万吨，水费每年平均费用约为 14.95 万元。水费每年费用约在 14.95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费合计约为 269.1 万元。

### 3. 人工成本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人工成本按平均每人每年 6.48 万元计，包括工资及福利等费用。职工人数按 80 人计，每年平均费用约为 859.71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人工成本合计约为 15,474.78 万元。

### 4. 维护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维护费按工程总费用加二期项目设备工程费总额的 1% 计算，运营期年均 923.34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护费合计约为 16,620.12 万元。



## 5. 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管理费、市场推广费用按租赁收入及其他收入的 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18,647.06 万元。

## 6. 税金及附加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的规定,现代物流业服务项目增值税税率为 6%,出租项目增值税税率为 9%。城市建设维护税按增值税的 7%计算,教育费附加费率(含地方附加)按 5%计算。土地使用税按 3.5 元/平方米,自用房产税税率 1.2%,出租房产税 12%。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66,984.94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 142,29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电费	水费	人工成本	维护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22 年	-	-	-	-	-	-	-
2023 年	-	-	-	-	-	-	-
2024 年	-	-	-	-	-	-	-
2025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662.83	2,381.06	6,191.89
2026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695.97	2,509.11	6,344.08
2027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730.77	2,625.12	6,503.89
2028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767.31	2,756.38	6,671.69
2029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806.68	2,894.20	6,847.88
2030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845.96	3,038.90	7,032.86
2031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888.26	3,190.85	7,227.14
2032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932.67	3,350.39	7,431.06
2033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979.31	3,517.91	7,645.22
2034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028.27	3,693.81	7,870.08
2035 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079.69	3,878.50	8,106.19

时间	电费	水费	人工成本	维护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36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133.87	4,072.42	8,354.09
2037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190.35	4,276.04	8,614.39
2038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219.87	4,489.85	8,887.72
2039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312.36	4,714.31	9,174.70
2040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377.98	4,950.06	9,476.04
2041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446.88	5,197.56	9,792.44
2042年	1,350.00	14.95	859.71	923.34	1,519.23	5,457.44	10,124.67
合计	24,300.00	269.10	15,474.78	16,620.12	18,647.06	66,984.94	142,296.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预计总收入为 621,569.32 万元，总成本费用为 142,296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479,273.3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81,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81,00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81,000.00	81,000.00	181,000.00	-	-	-	181,00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6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	479,273.32	181,000.00	2.6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49	2.65	2.80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69	2.65	2.6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49，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6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

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



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商务局以及南宁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此页无正文，为《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实施方案》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实施方案》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实施方案》之盖章页）

南宁农交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良庆区2022年 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9,500万元,共发行2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4,5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



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4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



2. 项目业主：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良庆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建于2005年3月（原为南宁市良庆区建设局，2011年11月因机构改革，更名为南宁市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0年3月良庆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后，良庆区人防办机构、职能、人员整体划入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挂良庆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2019年4月良庆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再挂良庆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2019年9月，邕江沿岸公园中心城区段下放属地管理，部分人员划入良庆区园林管理所（良庆区住建局二层机构）。2019年12月，五象湖公园划归良庆区住建局管理。

南宁市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南宁市良庆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工作部门，参与制订城区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计划，组织在辖区内实施建设目标责任制以及年度量化考核工作，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旧城改造计划的初步编制；负责对辖区燃气具安装、维修经营企业进行监督，对辖区燃气供应点的安全管理进行日常检查和监督，对辖区燃气市场进行清理整顿；负责辖区范围内经有资质单位审核的且工程预（概）算造价1,000万元以下的建筑工程报建、施工许可证审批、工程质量及安全监督；监督城区内经有资质单位审核的工程

预（概）算造价1,000万元以下的道路、排水及配套附属市政工程；负责建设、维护、管理城区级公园广场以及路幅红线宽度20米以下市政道路的绿化及树木的修剪、移植、砍伐和20平方米以下绿地临时占用的审批；负责有关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任务，负责辖区内村庄、城镇总体规划和建设规划的编制、实施及档案管理，指导各镇（街道）开展农村危房改造；负责辖区范围内集体土地上房屋权属登记、房屋产籍管理、房地产市场管理、房屋产权纠纷的调解工作，负责城镇廉租住房申请的复核、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监督和管理；负责招投标监管和良庆区审批、备案、核准的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等工作。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良庆区管辖内河进行流域环境治理，包含错混接点改造、断头管改造、市政道路雨污分流等工程，主要内容包包括整改错混接点25个，新建污水主管2,149米，污水检查井123座；新建雨水主管10,578米，雨水检查井339座，雨水连接管1,303米，改进入户雨水管15,015米。同时，还包括地基处理工程、破除与修复工程、清淤工程、相关管线保护、施工临时措施等。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是城市总体规划和排水规划提出的要求。

根据南宁市有关规划，良庆区内均采用分流制排水体制，实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浓度控制相结合的原则，生活污水必须进入

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尾水排放应达到环保要求且排入河流下游。

(二)项目的建成有利于解决片区水污染对邕江及其支流水环境综合水质提升影响的需要。

片区内合流管渠污染物性质以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的污染物为主，雨季时管渠内大量沉积物被冲刷混合，随截污溢流管排放至水塘江、良庆河、邕江，造成该段水质无法得到进一步的改善，影响水体的水环境及景观效果。因而需对良庆区内的现状合流管渠进行改造，通过新建雨水管网系统，达到片区内雨污分流的目的，提高雨水排放的水质标准，减少污染物的溢流排放，改善邕江及其支流综合水环境质量。

(三)项目建设是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随着经济建设的高速发展和城镇人口的不断增加，城区的不断发展，污水量相应增加，污染负荷也随之加剧。由于部分区域排水系统建设还不完善，有相当一部分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邕江、水塘江等水域，影响了原有水域功能以及周边的生态环境、人民的身体健康和经济的发展。建设完善的城市基础设施是改善投资环境的重要措施。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可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来资金，利于招商引资，为城市的发展提供环境。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良庆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良发改投资〔2021〕550号），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2,038.6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	9,891.53	82.16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55.40	10.43
3	预备费	891.75	7.41
项目总投资		12,038.68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总投资12,038.6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538.68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1.09%；

（2）专项债券资金9,500万元，占比78.91%，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2,538.68
专项债券融资	-	9,5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	12,038.6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22 年 1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建设	-	12,038.6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污水处理收入。

#### 1. 污水处理收入

根据南宁市物价局《关于调整我市城区非居民污水处理费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南价格〔2017〕14 号）规定，污水处理单价按照 1.4 元/吨收取，预测期第 1 年预计污水处理量为 1,800 万吨，第 2 年污水处理量为 2,600 万吨，第 3 年及以后年度污水处理量为 3,800 万吨。因此，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96,6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96,6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污水处理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	-
2023 年	2,520.00	2,520.00
2024 年	3,640.00	3,640.00
2025 年	5,320.00	5,320.00
2026 年	5,320.00	5,320.00

时间	污水处理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7年	5,320.00	5,320.00
2028年	5,320.00	5,320.00
2029年	5,320.00	5,320.00
2030年	5,320.00	5,320.00
2031年	5,320.00	5,320.00
2032年	5,320.00	5,320.00
2033年	5,320.00	5,320.00
2034年	5,320.00	5,320.00
2035年	5,320.00	5,320.00
2036年	5,320.00	5,320.00
2037年	5,320.00	5,320.00
2038年	5,320.00	5,320.00
2039年	5,320.00	5,320.00
2040年	5,320.00	5,320.00
2041年	5,320.00	5,320.00
合计	96,600.00	96,600.0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管理费用、药剂支出、设备维修支出、其他支出等。

根据其他类似项目相关数据，预测期第1年预计职工薪酬、管理费用、药剂支出、设备维修支出、其他支出分别为50万元、50万元、540万元、20万元、20万元；第2年分别为80万元、80万元、780万元、40万元、40万元。

预测期第3年及以后年度预计职工薪酬、管理费用、药剂支出、其他支出平均为120万元、120万元、1,140万元、100万元、50万元。预测期第3、4年预计设备维修支出100万元；第5、6、7年预计设备维修支出200万元；第8、9年预计设备维修支出300万元；第10年及以后年度预计设备维修支出330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35,770.0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管理费用	药剂支出	设备维修支出	其他支出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	-	-	-	-	-	-
2023年	50.00	50.00	510.00	20.00	20.00	132.00	812.00
2024年	80.00	80.00	780.00	40.00	40.00	190.67	1,210.67
2025年	120.00	120.00	1,140.00	100.00	50.00	278.67	1,808.67
2026年	120.00	120.00	1,140.00	100.00	50.00	278.67	1,808.67
2027年	120.00	120.00	1,140.00	200.00	50.00	278.67	1,908.67
2028年	120.00	120.00	1,140.00	200.00	50.00	278.67	1,908.67
2029年	120.00	120.00	1,140.00	200.00	50.00	278.67	1,908.67
2030年	120.00	120.00	1,140.00	300.00	50.00	278.67	2,008.67
2031年	120.00	120.00	1,140.00	300.00	50.00	278.67	2,008.67
2032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3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4年	120.00	120.00	1,140.00	34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5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6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7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8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39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40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2041年	120.00	120.00	1,140.00	330.00	50.00	278.67	2,038.67
合计	2,170.00	2,170.00	20,700.00	4,760.00	910.00	5,060.06	35,770.06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良庆区 2022 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96,6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5,770.0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60,829.9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7,19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7,195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9,500.00	7,695.00	17,195.00	-	-	-	17,195.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54。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良庆区 2023 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治理项目	60,829.94	17,195.00	3.54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27	3.54	4.80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64	3.54	3.4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7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4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



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及南宁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良庆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



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良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良庆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良庆区 妇幼保健医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8,500万元,共发行4期。首期5,000万元已于2021年8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二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0,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18,5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

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和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永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 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6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良庆区良兴路以南凤朝路以东地块。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是南宁市良庆区政府职能部门，位于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9号行政办公中心0921室，设有行政办公室（人事管理办）、规划信息和考核督查科、财务科、法规和综合监督科、疾病预防控制和妇幼健康股、基层卫生和医政医管股（应急办、科教办、中医办、体改办）、人口家庭发展和老龄健康股、宣传股、艾滋病防治股、健康建设促进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股和机关党委办公室等12个部门。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暖通工程、电梯工程及室外配套道路地坪工程、场地平整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站、垃圾收集点及围墙等。（不含二次特殊装修内容）。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当地群众生活水平及质量。



医疗救治的消费价值取向、“病人为中心”取向和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的价值取向,逐步成为约束医疗供求双方的价值观念的重要标准。医疗服务是一种特殊的商品,病人接受服务是一种消费行为。从这个意义上说,医疗服务的质量、价格、就医环境及服务态度就成为影响病人就医的重要因素,而提高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疗服务水平的服务质量、保持合理的价格、改善就医环境则直接影响着当地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的提高。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居民身体素质,奠定文明社会基础。

人类自身强健的体魄、健康的心理和充沛的精力,是创造文明社会的物质基础,而人的健康自然离不开高水平的医疗保健工作。本项目是南宁市医疗保健工作的重要基础建设,对于建设高素质市民群体、推动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以及创造文明社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三)项目建设有利于改善当地公共医疗卫生条件。

目前,南宁市良庆区正处于一个高速发展的阶段,而该区域的医疗资源严重不足。本项目建成后,将使该区域的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和医疗服务,提高当地的公共卫生水平。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良庆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良庆区妇幼保健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良发改投资〔2021〕483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8,722.6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9,220.74	80.5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6,545.31	13.43
3	预备费	1,372.98	2.82
4	建设期利息	1,583.61	3.25
项目总投资		48,722.64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总投资48,722.6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0,222.6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0.98%；

（2）专项债券资金38,500万元，占比79.02%，其中已发行5,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000.00	3,000.00	5,222.64
专项债券融资	5,000.00	15,000.00	18,500.00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7,000.00	18,000.00	23,722.64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5 个月，已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7,000.00	18,000.00	23,722.64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根据《2019 年广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情况简报》，门诊病人人次均诊疗费为 221.7 元。根据良庆区的地域发达程度情况，预测期良庆区人次均诊疗费按广西人均次诊疗费 1.1 倍测算，参照 2018 年数据，每年诊疗费按 7.5% 递增。全区医院总诊疗人次数 11,030.35 万人次，医院机构数为 678 家，良庆区属发达地区，暂按诊疗人数年 16 万人次进行估算，复合增长率按 8% 考虑。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160,128.06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根据《2019年广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情况简报》住院病人人均住院费为9,280.6元。预测期良庆区住院费按广西人均次住院费1.1倍测算，参照2018年数据每年住院费按7.5%增幅。全区公立医院病床使用率95.19%（良庆区按96%），平均住院天数8.6天，床位250个，年住院10,080人次。运营期第一年按70%负荷，第二年按90%负荷，第三年开始按100%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400,761.67万元。

### 3. 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个车位每天可以收取24元停车费，总计440个停车位，运营期内每年平均涨幅5%。运营期第一年按70%负荷，第二年按90%负荷，第三年开始按100%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机动车停车位收入合计约为11,614.92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572,504.65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	-	-	-
2022年	-	-	-	-
2023年	2,731.34	7,203.19	269.81	10,204.34
2024年	3,792.67	9,955.84	364.24	14,112.75
2025年	4,551.20	11,891.69	424.95	16,867.84
2026年	4,915.30	12,783.67	446.20	18,145.07
2027年	5,308.52	13,742.34	468.51	19,519.37
2028年	5,734.20	14,773.01	491.93	20,998.14
2029年	6,191.86	15,880.99	516.53	22,589.38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0年	6,687.21	17,072.06	542.36	24,301.63
2031年	7,222.18	18,352.47	569.47	26,144.12
2032年	7,799.96	19,728.90	597.95	28,126.81
2033年	8,423.95	21,208.57	627.84	30,260.36
2034年	9,097.87	22,799.21	659.24	32,556.32
2035年	9,825.70	24,509.15	692.20	35,027.05
2036年	10,611.76	26,347.34	726.81	37,685.91
2037年	11,460.70	28,323.39	763.15	40,547.24
2038年	12,377.53	30,447.65	801.31	43,626.51
2039年	13,367.76	32,731.22	841.37	46,940.35
2040年	14,437.18	35,186.06	883.44	50,506.68
2041年	15,592.15	37,825.02	927.61	54,344.78
合计	160,128.06	400,761.67	11,614.92	572,504.65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药品支出、卫生材料支出、水电燃气费、工资及福利、维修维护费、其他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药品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的年药品支出按当年门诊收入及住院费收入之和的30%计算，以后每年根据收入变化而变化。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支出合计约为168,266.93万元。

### 2. 卫生材料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的年卫生材料支出按当年门诊收入及住院费收入之和的20%计算，以后每年根据收入变化而变化。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支出合计约为112,177.94万元。

### 3. 水电燃气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用电量 150 万千瓦时/年；用水量 3 万立方米/年。2019 年 9 月公布的《南宁市重要价格公示》，电价 0.662 元/千瓦时；水价 2.99 元/立方米。水电燃气费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变。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燃气费支出合计约为 2,148.67 万元。

#### 4. 工资及福利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共有病床 250 床，人员按每床 1.6 人配备，基本工资、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及福利费等平均按 12 万/年，每年按 5% 工资收入上涨。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及福利支出合计约为 146,587.23 万元。

#### 5. 维修维护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维修维护费按照固定资产原值 20,987.01 万元的 1%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护维修费合计约为 3,987.53 万元。

#### 6.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其他管理费用按照每年发生的药品支出、水电燃气费、工资及福利费、维修维护费之和的 8%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该计提比例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25,679.2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458,847.53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水电燃气费	工资及福利	维修维护费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	-	-	-	-	-	-
2022年	-	-	-	-	-	-	-
2023年	2,980.36	1,986.91	80.86	4,800.00	209.87	645.69	10,703.69
2024年	4,134.55	2,749.70	103.97	5,040.00	209.87	759.27	12,996.36
2025年	4,992.87	3,298.58	115.62	5,292.00	209.87	844.02	14,682.86
2026年	5,309.66	3,539.77	115.52	5,556.60	209.87	895.38	15,626.75
2027年	5,715.26	3,810.17	115.52	5,834.43	209.87	950.01	16,635.26
2028年	6,151.86	4,101.24	115.52	6,126.15	209.87	1,008.27	17,712.91
2029年	6,621.86	4,414.57	115.52	6,432.46	209.87	1,070.38	18,861.66
2030年	7,127.78	4,751.85	115.52	6,754.08	209.87	1,136.58	20,095.68
2031年	7,672.40	5,114.93	115.52	7,091.79	209.87	1,207.17	21,411.69
2032年	8,258.66	5,505.77	115.52	7,446.38	209.87	1,282.43	22,818.63
2033年	8,889.76	5,926.50	115.52	7,818.69	209.87	1,362.71	24,323.05
2034年	9,569.12	6,379.42	115.52	8,209.63	209.87	1,448.33	25,931.89
2035年	10,300.46	6,866.97	115.52	8,620.11	209.87	1,539.68	27,652.61
2036年	11,087.73	7,391.82	115.52	9,051.12	209.87	1,637.14	29,493.20
2037年	11,935.23	7,956.82	115.52	9,503.67	209.87	1,741.14	31,462.25
2038年	12,847.56	8,565.04	115.52	9,978.86	209.87	1,852.14	33,568.99
2039年	13,829.69	9,219.80	115.62	10,477.80	209.87	1,970.63	36,823.31
2040年	14,886.97	9,924.65	115.52	11,001.69	209.87	2,097.12	38,235.82
2041年	16,025.15	10,683.43	115.52	11,551.77	209.87	2,232.19	40,817.93
合计	168,286.93	112,177.94	2,148.67	146,587.23	3,987.53	25,679.23	458,847.53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预期总收入为572,504.65万元，预期总成本为458,847.53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0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13,657.12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68,803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68,803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8,500.00	30,303.00	68,803.00	-	-	-	68,803.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6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	113,657.12	68,803.00	1.6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4	1.65	2.0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99	1.65	1.3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2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3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

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

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



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南宁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南宁市良庆区妇幼保健医院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

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良庆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良庆区 中医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良庆区中医医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2,600万元,共发行5期。首期2,000万元已于2021年8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二期800万元已于2022年3月,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37%,三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2,200万元,五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2,6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



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62	303.88	434.38

注：青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良庆区中医院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良庆区振邦路东侧、那浪路北侧地块。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是南宁市良庆区政府职能部门，位于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9号行政办公中心0921室，设有行政办公室（人事管理办）、规划信息和考核督查科、财务科、法规和综合监督科、疾病预防控制和妇幼健康股、基层卫生和医政医管股（应急办、科教办、中医办、体改办）、人口家庭发展和老龄健康股、宣传股、艾滋病防治股、健康建设促进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股和机关党委办公室等12个部门。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暖通工程、电梯工程及室外配套道路地坪工程、场地平整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污水处理站、垃圾收集点及围墙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该项目已经完成征地和前期工作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包含门诊、住院、停车位收入，收益可观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立项，可研经过相关部门批准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及庆远财政资金和业主多渠道筹措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该片区经济效益可观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项目建成后最直接的效果即体现在对于类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防控救治的积极影响上。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已正处于一个防控救治的稳定时期。本项目的建设契合国家、自治区及南宁市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的需要，确保应急医疗设施快速建造和安全运行。同时，也是完善南宁市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医疗基础设施。本项目建成后，将为传染病患者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和医疗服务，提升广西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 （二）项目建设有利于保障市民健康水平。

人类自身强健的体魄、健康的心理和充沛的精力，是创造文明社会的物质基础，而人的健康自然离不开高水平的医疗保健工作。本项目的建设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

护社会稳定和公共卫生安全的举措。对于推动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以及创造文明社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广西发展医疗事业和保障市民健康水平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良庆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良庆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良发改投资〔2021〕48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5,825.8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2,354.44	78.07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251.10	14.22
3	预备费	730.28	4.61
4	建设期利息	490.00	3.10
项目总投资		15,825.82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良庆区中医院项目总投资15,825.8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225.8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0.38%；

(2) 专项债券资金12,600万元，占比79.62%，其中已发行2,8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



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00.00	1,000.00	1,225.82
专项债券融资	2,000.00	8,000.00	2,6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3,000.00	9,000.00	3,825.82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7 个月，已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4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3,000.00	9,000.00	3,825.82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根据《2019 年广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情况简报》，门诊病人人次均诊疗费为 221.7 元。根据良庆区的地域发达程度情况，预测期良庆区人次均诊疗费按广西人均次诊疗费 1.1 倍测算，参照 2018 年数据，每年诊疗费

按 7.5% 递增。全区医院总诊疗人次数 11,030.35 万人次，医院机构数为 678 家，良庆区属发达地区，暂按诊疗人数年 16 万人次进行估算，复合增长率按 8% 考虑。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160,128.06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根据《2019 年广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情况简报》住院病人人均住院费医院为 9,280.6 元。预测期良庆区住院费按广西人均次住院费 1.1 倍测算，参照 2018 年数据每年住院费按 7.5% 增幅。全区公立医院病床使用率 95.19%（良庆区按 96%），平均住院天数 8.6 天，床位 250 个，年住院 10,080 人次。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400,761.67 万元。

### 3. 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个车位每天可以收取 24 元停车费，总计 470 个停车位，运营期内每年平均涨幅 5%。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机动车停车位收入合计约为 12,406.7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573,296.4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机动车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	-	-	-
2022年	-	-	-	-
2023年	2,731.34	7,203.19	288.20	10,222.73
2024年	3,792.67	9,955.84	389.08	14,137.59
2025年	4,551.20	11,891.69	453.92	16,896.81
2026年	4,915.30	12,783.57	476.62	18,175.49
2027年	5,308.52	13,742.34	500.45	19,551.31
2028年	5,733.20	14,773.01	525.47	21,031.68
2029年	6,191.86	15,880.99	551.74	22,624.59
2030年	6,687.21	17,072.06	579.33	24,338.60
2031年	7,222.19	18,352.47	608.30	26,182.95
2032年	7,799.96	19,728.90	638.71	28,167.57
2033年	8,423.95	21,208.57	670.65	30,303.17
2034年	9,097.87	22,799.21	704.18	32,601.26
2035年	9,825.70	24,509.15	739.89	35,074.74
2036年	10,611.76	26,347.34	776.36	37,735.46
2037年	11,460.70	28,323.39	815.18	40,599.27
2038年	12,377.55	30,447.65	855.93	43,681.13
2039年	13,367.76	32,731.22	898.73	46,997.71
2040年	14,437.18	35,186.06	943.67	50,566.91
2041年	15,592.15	37,825.02	990.85	54,408.02
合计	160,128.06	400,761.67	12,406.76	573,296.4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药品支出、卫生材料支出、水电燃气费、工资及福利、维修维护费、其他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药品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的年药品支出按当年门诊收入及住院费收入之和的30%计算，以后每年根据收入变化而变化。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支出合计约为168,266.93万元。

## 2. 卫生材料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的年卫生材料支出按当年门诊收入及住院费收入之和的 20% 计算，以后每年根据收入变化而变化。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支出合计约为 112,177.94 万元。

## 3. 水电燃气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用电量 150 万千瓦时每年；用水量 3 万立方米每年。2019 年 9 月公布的《南宁市重要价格公示》，电价 0.6620 元每千瓦时；水价 2.99 元每立方米。水电燃气费基数在债券存续期内不变。运营期第一年按 70% 负荷，第二年按 90% 负荷，第三年开始按 100% 负荷计算。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燃气费支出合计约为 2,014.38 万元。

## 4. 工资及福利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中医院共有病床 250 床，人员按每床 1.6 人配备，基本工资、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及福利费等平均按 12 万每年，每年按 5% 工资收入上涨。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及福利支出合计约为 146,587.23 万元。

## 5. 维修维护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维修维护费按照固定资产原值 22,778.42 万元的 1%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护维修费合计约为 4,327.82 万元。

#### 6.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其他管理费用按照每年发生的药品支出、水电燃气费、工资及福利费、维修维护费之和的 8%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该计提比例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25,695.7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459,070.0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水电燃气费	工资及福利	维修维护费	其他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	-	-	-	-	-	-
2022年	-	-	-	-	-	-	-
2023年	2,990.36	1,986.91	75.31	4,800.00	227.78	646.72	10,717.58
2024年	4,124.55	2,749.70	97.47	5,040.00	227.78	759.18	12,998.68
2025年	4,932.87	3,288.58	108.30	5,292.00	227.78	844.88	14,694.41
2026年	5,309.66	3,539.77	108.30	5,556.00	227.78	896.19	15,638.30
2027年	5,715.26	3,810.17	108.30	5,834.43	227.78	950.86	16,646.80
2028年	6,151.86	4,101.24	108.30	6,126.15	227.78	1,009.13	17,724.46
2029年	6,621.86	4,414.57	108.30	6,432.40	227.78	1,071.23	18,876.20
2030年	7,127.78	4,751.85	108.30	6,754.08	227.78	1,137.44	20,107.23
2031年	7,672.40	5,114.93	108.30	7,091.79	227.78	1,208.02	21,428.22
2032年	8,258.66	5,505.77	108.30	7,446.38	227.78	1,283.29	22,830.18
2033年	8,889.76	5,926.50	108.30	7,818.69	227.78	1,363.56	24,334.59
2034年	9,569.12	6,379.42	108.30	8,209.63	227.78	1,449.19	25,943.44
2035年	10,300.46	6,866.97	108.30	8,620.11	227.78	1,540.53	27,664.15
2036年	11,087.73	7,391.82	108.30	9,051.12	227.78	1,637.94	29,504.73
2037年	11,935.23	7,956.82	108.30	9,503.67	227.78	1,742.00	31,473.80
2038年	12,847.56	8,565.04	108.30	9,978.86	227.78	1,853.00	33,580.54
2039年	13,829.69	9,219.80	108.30	10,477.80	227.78	1,971.49	35,834.86
2040年	14,886.97	9,924.65	108.30	11,001.60	227.78	2,097.98	38,247.37

2041年	16,025.15	10,683.43	108.30	11,551.77	227.78	2,233.04	40,829.47
合计	168,266.93	112,177.94	2,014.38	146,587.23	4,327.82	25,695.72	459,070.0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良庆区中医院项目预期总收入为573,296.49万元，预期总成本为459,070.02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14,226.47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22,290.48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22,290.48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2,600.00	9,690.48	22,290.48	-	-	-	22,290.48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5.1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良庆区中医院项目	114,226.47	22,290.48	5.12
合计	114,226.47	22,290.48	5.1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84	5.12	6.41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6.15	5.12	4.0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3.8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4.0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

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

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南宁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良庆区中医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良庆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良庆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江南区 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40,000万元,共发行3期。一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二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10,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三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25,0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



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88	434.38

1. 项目名称：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江南区卫生健康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江南区上津路与贵和路北段交叉处。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江南区卫生健康局编制 8 名，实有 8 人，其中党委书记局长 1 人，副局长 3 人，党组专职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兼防艾办专职副主任 1 人。兼设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艾滋病综合防治办公室、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局机关内设党政办公室、宣教办公室、基卫办公室、妇幼办公室、建设项目办公室、打非办公室、医药疾控办公室、基层指导办公室、家庭发展办公室、防艾办公室、爱卫办公室、规划信息办公室。辖 4 个局直属事业单位，即江南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所、江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计划生育宣传信息中心，辖 5 个卫生院，即江西中心卫生院、苏圩中心卫生院、延安镇卫生院、亭子卫生院、沙井卫生院，辖区 17 个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即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福建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富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柱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清川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沙井大道南段社区卫生服务站、五一西路社区卫生服务站、五一中路社区卫生服务站等；标准化村卫生室 46 个，个体诊所 235 家。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主要包括：

1. 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项目

**主要建设规模：**本项目拟建一所拥有 188 张床位的妇幼保健院及配套基础设施，总建筑面积 26,815.20 平方米，其中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筑面积 19,528.52 平方米（急诊部用房建筑面积 682.52 平方米、门诊部用房建筑面积 3,380.82 平方米、住院部用房建筑面积 8,253.28 平方米、医技科室用房建筑面积 5,867.98 平方米、保障系统用房建筑面积 1,072.36 平方米、行政管理用房 271.56 平方米），后勤服务楼建筑面积 2,267.00 平方米（保障系统用房建筑面积 727.22 平方米，行政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625.44 平方米，院内生活用房建筑面积 914.3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019.68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建筑工程（人防工程、基坑支护）、装饰装修工程、特殊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海绵城市增加费、夜景照明工程、医气系统、专变配电工程、大型设备（厨房油烟净化器、检验科废水处理中和池、污水处理）、室外配套工程（绿化工程（含停车场）、道路工程、铺装硬化、围墙、挡土墙、大门（主入口）、大门（次入口）、成品岗亭、垃圾收集点、医院标识标志工程、总平土石方工程、总平室外智能工程、总平燃气管道工程、总平电气工程、总平给排水工程）以及配套医疗设备购置。场外工程（外接市政用水、外接燃气用电、外接燃气）。

## 2. 南宁市江南区仁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

**主要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为 4,566.69 平方米（合 6.85

亩),总建筑面积为 3,097.19 平方米,建筑总占地面积为 656.80 平方米。新建一栋地上六层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914.15 平方米,占地面积为按 473.76 平方米,按 40 张康复病床设置;新建一栋地上一层发热门诊楼,建筑面积为 183.04 平方米,占地面积 183.04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建设科室主要包括门诊部、全科医疗科、预防保健科、妇科专业、妇女保健科、中医科、口腔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输液观察、B超、心电图、抢救室等科室;建设工程包括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暖通工程等。

### 3. 南宁市贵和路(沙滨路—江南大道)工程项目

主要建设规模:项目道路呈南向北走向,为城市支路,道路南起点(桩号 K0+000)与沙滨路相交,向北依次与南乡路、上津路、韦屋街相交,终点(桩号 K1+388.909)与江南大道平面交叉。路线总长度为 1388.909 米,实施设计范围内桩号:K0+000~K1+388.909,实施长度 1221.032 米,道路控制红线宽度为 20 米,双向 2 车道,设计速度为 30 公里/小时。标准横断面采用单幅路布置:3 米人行道+3.5 米非机动车道+3.5 米机动车道+3.5 米机动车道+3.5 米非机动车道+3 米人行道=20 米。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等。

### 4. 南宁市韦屋街道路工程项目

主要建设规模：项目道路呈西向东走向，为城市支路，道路西起点（桩号 K0+000）与贵义路相交，中途与邕津路平面交叉，终点（桩号 K0+991.047）与贵和路平面交叉。路线总长度为 0.99 公里，实施设计范围内桩号：K0+000~K0+991.047，实际实施长度为 991 米，道路控制红线宽度为 20 米，双向 2 车道，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 30 公里/小时。横断面为单幅路布置：3 米人行道+3.5 米非机动车道+3.5 米机动车道+3.5 米机动车道+3.5 米非机动车道+3 米人行道=20 米。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排水（雨水、污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强电电力管道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属于公共卫生设施领域，符合专项债发行条件，专项债券资金将全部用于资本性支出。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收入稳定，偿债风险可控。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立项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均已获江南区发改委批复，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各项相关要求执行。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投向为公共卫生设施，符合专项债投向要求。项目资本金来源于业主自有资金，其余部分将通过专项债券解决。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益根据实际收入及支出预测。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提高全民族健康素质，不仅是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也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而全民族健康素质则又取决于医疗卫生条件。本项目属于医疗卫生事业，建成后对改善江南区当地医疗卫生条件，提高当地居民的生活质量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对提高该地区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素质具有积极的影响。项目建设对居民的消费结构、消费水平、居住水平等没有不良影响。

项目建设通过促进沙井片区的开发，促进生产要素进一步促进城市资源的有效整合，以城带乡，以工促农，城乡互动，推动南宁市经济和城市化建设的较快发展，对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具有重要的作用。而道路工程位于南宁市江南区，在江南区路网结构中处于很重要的位置。随着城市规划的进一步完善，本项目建设有利于繁荣地方经济，取得较大的社会经济效益。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江南区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地改善目前江南区交通现状，满足城市交通日益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2022]2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51,066.21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9,691.32	77.73%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9,727.08	19.04%
3	预备费	1,647.81	3.23%
项目总投资		51,066.21	1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总投资51,066.2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1,066.2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1.67%；

（2）专项债券资金40,000万元，占比78.33%，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期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本项目无其他融资。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及以后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00.00	250.00	10,000.00	616.21
专项债券融资	-	-	15,000.00	25,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200.00	250.00	25,000.00	25,616.2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已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4 年 11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及以后
项目建设	200.00	250.00	25,000.00	25,616.2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 1. 妇幼保健医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本项目妇幼保健医院根据项目区需求,设置 188 张床位,依据广西 2020 年自治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以下简称 2020 年公报),全区医院病床使用率 82.83%,本项目病床使用率第一年按 60%,第二年按 7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按 80%估算,一年按 365 天计,则项目最高每年服务病人次为 5.49 万人次;依据 2020 年公报,住院病人人均住院费用为 9,813.70 元,住院时间在 7.7~14 日;则人均住院费用单价为 700.98~1274.51 元/日;保守估算,本项目暂按 700.98 元/日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妇幼保健医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约为 67,822.76 万元。

#### 2. 妇幼保健医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本项目每百门诊住院率暂定为 14%,则根据上述住院人数计算出本项目每年最高接待门诊病人数量 39.21 万人;参考 2020 年公报,本项目医院门诊病人人均诊疗费用暂按 243.4 元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妇幼保健医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约为 168,214.06 万元。

### 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本项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根据项目区需求,设置40张床位,依据广西2020年自治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以下简称公报),全区医院病床使用率82.83%,本项目病床使用率第一年按60%,第二年按7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按80%估算,一年按365天计,则项目最高每年服务病人次为1.17万人次;依据公报,2020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病人次均诊疗费用为120.4元,住院时间在7.7~14日,则人均日住院费用单价为217.34~395.17元/日;保守估算,本项目暂按217.34元/日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院医疗服务收入约为4,442.38万元。

### 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服务收入。

本项目每百门诊住院率暂定为5.31%,则根据上述住院人数计算出本项目每年最高接待门诊病人数量22万人;依据2020年公报,本项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病人次均诊疗费用按120.4元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服务收入约为46,677.16万元。

### 5. 停车位收入。

本项目妇幼保健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停车位合计525个,根据谨慎保守原则,运营期第一年停车率按30%,以后每年增加10%,最高按80%估算;停车单价参考南宁市重要价格

公示，暂按 5 元/次收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位收入约为 1,235.98 万元。

#### 6. 广告位出租收入。

本项目在妇幼保健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设置 1 块 LED 广告屏，合计 2 处 LED 广告屏，按南宁市 LED 广告市场价及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每年按 10 万元/处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广告位出租收入约为 360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的收入合计约为 288,752.3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妇幼保健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妇幼保健院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院医疗服务收入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服务收入	停车位收入	广告收入	合计
2022 年	-	-	-	-	-	-	-
2023 年	-	-	-	-	-	-	-
2024 年	-	-	-	-	-	-	-
2025 年	2,886.07	7,158.05	190.39	1,986.26	28.74	20.00	12,269.51
2026 年	3,367.09	8,351.05	190.39	2,317.30	38.33	20.00	14,284.16
2027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47.91	20.00	16,362.27
2028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57.49	20.00	16,371.85
2029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67.07	20.00	16,381.43
2030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1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2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3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4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5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6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7 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8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39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40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41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2042年	3,848.10	9,544.06	253.85	2,648.35	76.65	20.00	16,391.01
<b>合计</b>	<b>67,822.76</b>	<b>168,214.06</b>	<b>4,442.38</b>	<b>46,677.16</b>	<b>1,235.98</b>	<b>360.00</b>	<b>288,752.35</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动力费支出、员工工资福利费支出、门诊、住院服务耗材成本支出等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动力费支出。

本项目年预估年均耗水量 33.6 立方米；参考南宁市重要价格公示关于电价规定，本项目水价按 2.99 元/立方米估算；本项目年预估年均耗电量 115.89 万/千瓦时；参考南宁市重要价格公示关于电价规定，本项目电价按 0.63 元/千瓦时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动力费支出合计约为 3,128.4 万元。

### 2. 员工工资福利费支出

根据医院劳动定员、道路维护定员预测，本项目职员暂定 377 人，人员工资参考“广西公布 2021 年全区人力资源市场部分职位（工种）工资指导价位”进行测算。人均工资暂按 8,000 元/月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员工工资福利费支出合计约为 65,145.6 万元。

### 3. 门诊、住院服务耗材成本支出。

依据《2020 年三级公立医院医疗效率报告》、《2020 年二级公立医院医疗效率报告》，本项目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 2020 年耗材占比为 7.48%；则本项目耗材成本为门诊、住院服务收入

的 7.48%。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住院服务耗材成本支出合计约为 21,479.32 万元。

#### 4. 门诊、住院服务药品支出。

依据《2020 年三级公立医院医疗效率报告》、《2020 年二级公立医院医疗效率报告》，本项目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 2020 年耗材占比为 19.25%；则本项目耗材成本为门诊、住院服务收入的 19.2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住院服务药品支出合计约为 55,277.53 万元。

#### 5. 维修综合费支出。

##### 1) 妇幼保健院项目维修综合费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26,815.20 平方米；参考同类型项目，本项目维修综合费单价暂按 10 元/平方米估算，包含物业管理、绿化维护、设施设备维修等成本。

##### 2) 仁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维修综合费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3,097.19 平方米；参考同类型项目，本项目维修综合费单价暂按 10 元/平方米估算，包含物业管理、绿化维护、设施设备维修等成本。

##### 3) 贵和路维修综合费

本项目道路建设长度为 1,221.032 米，参考《城镇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投资估算指标》及同类型项目维护成本，本项目暂按 30 万元/公里估算。

##### 4) 韦屋街道路维修综合费

本项目道路建设长度为 991 米，参考《城镇市政设施养护维修工程投资估算指标》及同类型项目维护成本，本项目暂按 30 万元/公里估算。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综合费支出合计约为 1,732.86 万元。

#### 6. 其他费用支出。

依据《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其他成本包含差旅、培训、诉讼费等费用；按动力费、门诊、住院耗材成本、维修综合费的 8%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支出合计约为 2,107.22 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 的第一条第七项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停车收费、广告收入参照 2021 年最新增值税税率表，按 6% 计算。

2) 城建税及教育附加费分别按增值税的 7% 和 3% 计算；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226.3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49,097.2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动力费(水电费)	员工工资福利费	门诊、住院服务耗材成本	门诊、住院服务药品	维修综合费	其他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22年	-	-	-	-	-	-	-	-
2023年	-	-	-	-	-	-	-	-
2024年	-	-	-	-	-	-	-	-
2025年	173.80	3,619.20	914.11	2,352.50	96.27	94.73	5.88	7,256.49
2026年	173.80	3,619.20	1,064.09	2,738.47	96.27	106.73	7.49	7,806.05
2027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9.10	8,372.96
2028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0.70	8,374.56
2029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2.31	8,376.17
2030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1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2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3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4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5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5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7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8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39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40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41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2042年	173.80	3,619.20	1,218.82	3,136.66	96.27	119.11	13.91	8,377.77
<b>合计</b>	<b>3,128.40</b>	<b>65,145.60</b>	<b>21,479.32</b>	<b>55,277.53</b>	<b>1,732.86</b>	<b>2,107.22</b>	<b>226.31</b>	<b>149,097.24</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88,752.3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49,097.24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39,655.1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72,4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72,40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0,000.00	32,400.00	72,400.00	0	0	0	72,40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9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	139,655.11	72,400.00	1.93
合计	139,655.11	72,400.00	1.9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73	1.93	2.13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03	1.93	1.8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1.73,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83, 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 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 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 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 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 设区的市、自治州, 县、自治县, 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举借债务的规模, 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 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 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 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江南区卫生健康局以及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江南区妇幼保健院及配套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

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江南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江南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产业园区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第四幼儿园 新园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800万元,共发行2期,一期已于2021年发行1,8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3.52%,二期(本期)计划2022年5月发行2,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已偿还本金部分不再计息。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

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永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0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8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

2. 项目业主：南宁市第四幼儿园。

3. 建设地点：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以北、中泰路以东。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创办于 1952 年，是一所隶属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政府的全日制公办幼儿园，是南宁市、广西壮族自治区两级示范幼儿园。原址座落于南宁市中山路 188 号，2002 年搬到现址滨湖路 53 号南湖公务员小区，租用公务员小区幼儿园园舍，2018 年 9 月再次租赁并搬迁至柳沙路 13 号雍景湾小区，占地面积 3,307 平方米，建筑面积 1,998 平方米。现有大、中、小共 9 个班，现有幼儿 330 名。全园教职工 58 人，其中教师 26 人，拥有小学中的中学高级教师（副高职称）1 人，幼儿园高级教师的 18 人，幼儿园一级教师职称 5 人。幼儿园先后获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先进幼儿园、自治区卫生保健合格幼儿园、南宁市文明单位、南宁市巾帼文明示范岗、南宁市青秀区师德建设先进单位、南宁市优秀家长学校、南宁市基础教育科研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 （五）项目建设内容。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为新建一所 21 个班级的幼儿园，项目地上 3 层，局部 4 层，并配套建设二层地下室，占地面积 7,902.08 平方米（11.85 亩），总建筑面积 19,998.84 平方米，其中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10,283.48 平方米（负 1 层建筑面积 5,173.52 平方米，负 2 层建筑面积 5,109.9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

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景观绿化、基坑支护、土方工程、室外铺装工程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重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的建设可以促进南宁市基础教育发展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南宁市贯彻落实基础教育,使适龄幼儿都能接受教育,巩固学前教育成果,提高南宁市的学前教育成果。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建成后,以幼儿园托位服务性为后续投资回笼途径,以20年期,前15年还息,第16年起等额本息方式偿还。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自建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通过公开招标落实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等。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及业主自筹等多渠道筹措,申请专项债1.800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幼儿园托位收入等,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收入为15,391.66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是实施和落实基础教育的具体措施。

幼儿园教育是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学校教育和终身教育的奠基阶段,为此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强调指出:必须重视和发展学前教育,大力发展以社区为

依托，公办与民办相结合的多种形式的学前教育和幼儿早期教育服务。

近年来，幼儿园教育及其发展越来越得到南宁市政府的重视，项目的建设无疑是促进南宁市基础教育发展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南宁市贯彻落实基础教育，使适龄幼儿都能接受教育，巩固学前教育成果，提高南宁市的学前教育教学水平。

## （二）项目建设是适应南宁市幼儿园教育发展的需求。

南宁市现有幼儿园 1,804 所，在园人数 32.6 万人，专任教师 1.62 万人，可随着南宁市的不断发展及外来人口的不断增多以及“全面二孩”政策的实施，幼儿人数呈不断增长趋势，幼儿“入园难”、“入园贵”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孩子们何时才能轻松入园”，“家长们何时才能不为孩子上幼儿园而‘跑断腿’”等等已成为南宁市社会民生的突出问题。

为解决南宁市幼儿园教育设施不足的问题，南宁市政府出台《南宁市教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正式发布。《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南宁市规划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250 所左右，完成后新增学位约 20 万个，着力打造“品质教育学在南宁”品牌，推动南宁教育从“学有所教”向“学有优教”跨越。

因此，本项目建设是适应南宁市日益增长的适龄幼儿的入园需求，适应南宁市学前教育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青发改字〔2020〕25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4,053.3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0,701.13	76.15%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311.19	16.45%
3	预备费	1,040.99	7.40%
	项目总投资	14,053.31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总投资14,053.3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0,253.3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和财政拨款，占比72.96%；

（2）专项债券资金3,800万元，占比27.04%，其中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 资本金	-	7,450.00	2,803.31
专项债券融资	1,800.00	2,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1,800.00	9,450.00	2,803.3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已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1,800.00	9,450.00	2,803.3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为幼儿园托位服务，本项目可用于运营的共 4 个班（120 个托位），经调查，目前南宁市每个托位服务的市场价格为 2,500-3,500 元/月。本项目每个托位服务价格 3500 元/月计算，按此计算，本项目每年收入为  $120 \times 3500 \times 12 \div 10000 = 504$  万元/年。每年按 5% 递增。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幼儿园托位服务收入合计为 15,391.68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融资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 15,391.6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幼儿园托位服务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501.00	501.00
2024年	529.20	529.20
2025年	555.66	555.66
2026年	583.11	583.11
2027年	612.62	612.62
2028年	643.25	643.25
2029年	675.11	675.11
2030年	709.18	709.18
2031年	744.64	744.64
2032年	781.67	781.67
2033年	820.46	820.46
2034年	862.01	862.01
2035年	905.11	905.11
2036年	950.37	950.37
2037年	997.89	997.89
2038年	1,047.78	1,047.78
2039年	1,100.17	1,100.17
2040年	1,155.18	1,155.18
2041年	1,212.91	1,212.91
合计	15,391.68	15,391.68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及福利费、水电、天然气费用、维修费用、日常工作经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资及福利费

工作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和福利费等，项目建成后，拟配置工作人员20名，人均年费用为5万元，则年费用约为10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工资及福利费合计为1,900万元。

## 2. 水电、天然气费用

按估算，年耗电量 201.7 万千瓦时、耗水 1.3 万立方米，水、电价格分别按 2.2 元/立方米、0.7 元/千瓦时，年需水电费用约 143.78 万元；天然气消耗 0.93 万立方米，价格为 2.98 元/立方米，则天然气费用 2.77 万元；水电、天然气费用每年合计 146.55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水电、天然气费用合计为 2,784.45 万元。

## 3. 维护费

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5%估算，年需维修费用约 22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维护费用合计为 418 万元。

## 4. 日常工作经费

包括办公、通讯、差旅、培训等费用，预计年费用约为 2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日常工作经费合计为 380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融资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 5,482.4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费	水电、天然气费用	维修费用	日常工作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23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4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5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6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7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8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29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0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1 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时间	工资及福利费	水电、天然气费用	维修费用	日常工作经费	当年总成本
2032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3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4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5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6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7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8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39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40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2041年	100.00	146.55	22.00	20.00	288.55
合计	1,900.00	2,764.45	418.00	380.00	5,462.45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15,391.68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482.45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 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9,909.2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6,560.4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6,560.48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800.00	3,076.00	6,560.48	-	-	-	6,560.48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新园项目	15,301.68	6,560.18	1.5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9	1.51	1.63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5	1.51	1.4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39，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4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青秀区教育局以及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第四幼儿园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青秀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第四幼儿园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兴宁区生态 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工程 (二期)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 and 修复治理工程(二期)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4,000万元,共发行一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4,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永久

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4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0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3.8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工程（二期）。
2. 项目业主：南宁市兴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建设地点：兴宁区辖区范围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兴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



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项目分别为20米以下污水管完善工程、错混接改造工程、防涝工程、污水直排口整治工程、泵站和一体化设施运维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为了兴宁区的现代化建设，为了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为了改善投资环境吸引更多的商家投资，为了在参与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踏踏实实地向前进进一步，尽快进行生态环境治理和修造是十分必要的。兴宁区污水的彻底治理，不仅是对经济建设可持续发展的一个重要保证，同时也是对人类宝贵水资源予以保护的一项具体措施，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利民工程。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偿债计划可行性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6,792.0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5,792.00万元，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4.88。 二、偿债风险点 1.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从审批到开工建设等各环节，均已获得相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具备较强的合规性。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资的合理性	本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800万元，占比20%；专项债券融资3,200万元，占比80.00%。资金来源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债券需求可行、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收入预测参考南宁市污水处理费收取标准以及南宁市相关部门回购情况，并根据项目特性逐项调整，具备合理性。具体数据来源于具有专

		业资质的可研编制单位制作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满足本区域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用地的需求。

项目的实施可以实现土地合理利用，优化和整合土地资源，节约土地使用，提升周边土地价值，满足本区域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用地的需求。

#### （二）对整个地区的经济良性循环发展有着重要的社会意义。

符合南宁市经济发展的整体全面规划的要求，满足政府的经济社会建设目标。项目建成后的项目片区将成为具有较强辐射能力和带动能力的区域文化经济中心的一部分，形成一定的区域优势，对整个地区的经济良性循环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社会意义。

#### （三）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及社会福利。

项目建成区周边的现代化住宅小区，良好的区域环境，快捷方便的交通、合理的规划布局、健全的配套功能有助于提高区域成熟度，形成高品质的城市形象，为人们整体生活质量的提高创造条件，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及社会福利。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兴宁区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关于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工程（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兴发改投资（2022）57号），本项目总投资约为4,000万元。

###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081.60	77.0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5.44	11.39
3	预备费	262.98	7.07
4	建设期利息	180.00	4.50
项目总投资		4,000.0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工程（二期）总投资4,0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0万元；

（2）专项债券资金4,000万元，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4,000万元。

####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0.00
专项债券融资	4,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0.00
合计	4,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2个月，已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11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3年
项目建设	4,008.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4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污水处理费。

#### 1. 污水处理费收入

根据目前南宁市污水处理费收取标准进行测算，项目第1年收集和处理的污水657万立方，预计第1年的收入合计约为1,135.44万元。以后每年以5%的污水收集量增加。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污水处理费收入合计约为31,942.62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31,942.62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污水处理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	-
2023年	-	-
2024年	1,135.44	1,135.44
2025年	1,192.21	1,192.21
2026年	1,251.82	1,251.82
2027年	1,314.41	1,314.41
2028年	1,380.13	1,380.13
2029年	1,449.14	1,449.14
2030年	1,521.60	1,521.60
2031年	1,597.68	1,597.68
2032年	1,677.56	1,677.56
2033年	1,761.44	1,761.44
2034年	1,849.51	1,849.51
2035年	1,941.99	1,941.99
2036年	2,039.09	2,039.09
2037年	2,141.04	2,141.04
2038年	2,248.09	2,248.09

时间	污水处理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9年	2,360.50	2,360.50
2040年	2,478.62	2,478.62
2041年	2,602.46	2,602.46
合计	81,842.82	81,842.82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动力费（电费）、净化和消毒药剂费、工资和福利费、维修费、管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动力费（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第1年支付动力费（电费）此后每五年上涨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动力费（电费）合计约为2,801.98万元。

### 2. 净化和消毒药剂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第1年支付净化和消毒药剂费29.88万元，此后每五年上涨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净化和消毒药剂费合计约为840.58万元。

### 3. 工资和福利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工资和福利费每年4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和福利费合计约为720万元。

### 4. 维修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维修费每年13.33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和福利费合计约为239.94万元。

### 5. 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第1年支付管理费用2.27万元，此后每五年上涨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净化和消毒药剂费合计约为63.85万元。

### 6.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5%计算，附加费率按10%计算，所得税税率按2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1,673.2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6,339.55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动力费 (电费)	净化和消毒 药剂费	工资及福利费	维修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	-	-	-	-	-	-
2023年	-	-	-	-	-	-	-
2024年	99.60	29.86	40.00	13.33	2.27	59.46	244.56
2025年	104.56	31.37	40.00	13.33	2.33	63.45	254.11
2026年	109.81	32.94	40.00	13.33	2.50	68.87	264.15
2027年	115.30	34.59	40.00	13.33	2.63	74.85	274.70
2028年	121.04	36.32	40.00	13.33	2.76	81.29	285.76
2029年	127.12	38.14	40.00	13.33	2.90	88.19	297.40
2030年	133.47	40.04	40.00	13.33	3.04	95.50	309.58
2031年	140.15	42.04	40.00	13.33	3.19	103.23	322.40
2032年	147.15	44.15	40.00	13.33	3.35	111.37	335.86
2033年	154.51	46.35	40.00	13.33	3.52	119.92	349.99
2034年	162.24	48.67	40.00	13.33	3.70	128.88	364.82
2035年	170.35	51.10	40.00	13.33	3.88	138.27	380.38
2036年	178.87	53.66	40.00	13.33	4.08	148.08	396.75
2037年	187.81	56.34	40.00	13.33	4.28	158.31	413.91
2038年	197.20	59.16	40.00	13.33	4.49	168.96	431.94
2039年	207.06	62.12	40.00	13.33	4.72	180.03	450.88
2040年	217.41	65.22	40.00	13.33	4.96	191.53	470.75
2041年	228.29	68.49	40.00	13.33	5.20	203.46	491.63
合计	2,801.98	848.68	720.00	239.94	63.86	1,673.20	6,339.55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工程(二期)预期总收入为31,942.62万元，预期总成本费用为6,339.55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25,603.07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7,24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7,240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000.00	3,240.00	7,240.00	0.00	0.00	0.00	7,24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3.54。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治理工程（二期）	25,603.07	7,240.00	3.54
合计	25,603.07	7,240.00	3.54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3	3.54	3.7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58	3.54	3.4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

为3.3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3.4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

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

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兴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兴宁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治理工程（二期）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兴宁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兴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武鸣区宁武、 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9900万元，共发行2期。一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3,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11,9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按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武鸣区简介

南宁市武鸣区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南部，城区境地跨北纬22°59′-23°33′、东经107°49′-108°37′，属于世界时间东7时区，日落日出时间比北京标准时间迟约45分钟。北回归线从城区境北部穿过，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城区东部和东南部与上林、宾阳、邕宁3个县区毗连；南部、西南部和西部依次与隆安县、平



果市相毗邻；北部与马山县接壤。城区总面积 3,389 平方千米，占广西总面积的 1.4%；城区境从东到西最大横距 111 千米，从南到北最大纵距 97 千米。中共南宁市武鸣区委员会、武鸣区人民政府驻城厢镇，与南宁市主城区的距离，实际里程为 37 千米。

## （二）南宁市武鸣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南宁市武鸣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41.46 亿元、45.24 亿元、55.1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6.57 亿元、42.68 亿元、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6.9 亿元、16.89 亿元、20.5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19.52 亿元、16.53 亿元、25.2 亿元。

### 南宁市武鸣区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46	45.24	55.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57	42.68	45.46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90	16.89	20.5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57	15.78	19.61
政府性基金支出	19.52	16.53	25.2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6	15.31	13.44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

2. 项目业主：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工程服务站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工程服务站是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局下属的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110498590916P，法定代表人黄清仕，地址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农坛路 1 号，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县水利工程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组织制定全县水利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及水利基本建设规划；负责编制全县水利基本建设项目的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及设计文件审查；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管理工作及水利建设项目的现场勘测、初步设计、规划和进行组织施工、质量监督、竣工验收等工作。

#### （五）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净水厂 1 座、取水泵站 1 座、机井 2 座、二级加压泵站 2 座、三级加压泵站 1 座、高位水池 2 座、新建原水输水管 7,120 米、新建配水管 221,800 米。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保障 10.55 万人的饮水安全，实现村组供水一体化，保障项目区居民饮水安全，改善投资环境。水价按微利收费，少数偏远地区供水成本甚至高于水价。项目建设业主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工程服务站为城区水利局下属二层机构，属于政府部门。项目运行管理单位为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公司 2021 年营业额约为 1384.7 万元，具有一定的收益能力。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2021 年营业额约 1384.7 万元，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同时，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投入运行实现业务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偿债风险来源于引入社会资本方建设运营。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经费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采用各部门审批制报建，项目建设业主为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工程服务站为城区水利局下属二层机构，属于政府部门。项目运行管理单位为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偿债资金需求的	项目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及申请上级补助，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具有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且该项目为武鸣区民生领域重点项目，具有较强的必要性、公益性及收益性。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2021年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营业额约为1384.7万元，随着供水范围加大和群众生活水平提高，用水量不断增加，营业额将随用水量逐年增加。相关数据来源于项目运行管理单位为南宁市武鸣弘瑞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用水安全问题。

项目建成后有利于进行水源卫生防护，集中取水、净化、消毒和严密的配水管网输水能防止水在输送过程中收到污染，保证水质，从而可以大大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卫生水平。

(二) 项目的建成有利于保证供水工程的长效运行。

本项目有利于对水源进行保护，有利于对工程进行卫生、安全监督管理，有利于工程产权改革、管理机构建立、管理制度建设、水价及收费机制和工程运行机制建立，为饮水安全工程长效运行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南武发改投资〔2021〕3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4,916.61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21,713.77	87.15
2	移民及环境投资费用	3,202.84	12.85
项目总投资		24,916.61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总投资24,916.6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016.6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0.13%；

(2) 专项债券资金19,900万元，占比79.87%，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16.00	1,000.00	3,000.00
专项债券融资	8,000.00	11,9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0.00	-	-
合计	9,016.00	11,900.00	3,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4个月，计划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4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9,016.00	11,900.00	3,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供水收入。

#### 1. 供水收入

该项目实施后，乡镇人饮供水量为 631.8 万立方米/年。参考周边地区类似工程，考虑到农村区域广阔，水利开发难度大，因此供水成本较高，影子水价取 3.5 元/立方米，计算得供水规划年效益为 2,211.3 万元每年递增 5%。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62,209.1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供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年	2,211.30	2,211.30
2025年	2,321.87	2,321.87
2026年	2,437.96	2,437.96
2027年	2,559.86	2,559.86
2028年	2,687.85	2,687.85
2029年	2,822.24	2,822.24
2030年	2,963.35	2,963.35
2031年	3,111.52	3,111.52
2032年	3,267.10	3,267.10
2033年	3,430.45	3,430.45
2034年	3,601.97	3,601.97
2035年	3,782.07	3,782.07
2036年	3,971.18	3,971.18

时间	供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7年	4,169.74	4,169.74
2038年	4,378.22	4,378.22
2039年	4,597.13	4,597.13
2040年	4,826.99	4,826.99
2041年	5,068.34	5,068.34
合计	62,209.14	62,209.14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程维护费、工资及附加费、电费、药剂费、水资源费、其他费用以及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程维护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工程维护费包括工程维修费，参考类似工程按固定资产原值（不含占地补偿）的0.5%提取，每年为12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工程维护费合计为2,160万元。

### 2. 工资及附加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该项目管理人员为13人，年工资按20,000元/人计算，合计26万元。工会经费按工资总额的2%，职工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14%，职工教育基金按工资总额的1.5%，职工养老保险按工资总额的23%，失业保险金按工资总额的2%，住房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12%，职工医疗保险按工资总额的10%计，以上附加为工资总额的64.5%。工资及各项附加费合计为每年42.77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工资及附加费合计为769.86万元。

### 3. 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工程综合能耗指标为 0.40 千瓦时/立方米。争取按普通居民用电价 0.65 元/千瓦时计，则单位电费为 0.26 元/立方米，达产年电费为 702 万立方米×0.26 元/立方米=182.52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电费合计为 3,285.36 万元。

#### 4. 药剂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净水设施药剂费按 0.03 元/m<sup>3</sup>，达产年药剂费为 702 万立方米×0.03 元/立方米=21.0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药剂费合计为 379.08 万元。

#### 5. 水资源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 2015 年 8 月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水利厅联合发布《关于调整水资源费征收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5）66 号文，人饮取水水资源费应按 0.1 元/立方米计。项目人饮原水年均取水量为 702 万立方米，则乡镇人饮供水年应交纳水资源费 70.2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水资源费合计为 1,263.6 万元。

#### 6.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包括临时费用、材料费、事故处理所耗用的费用及各种管理费用等，按上述费用除水资源费之外和的 5% 计，为 18.32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为 329.76 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综合税负率5%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7%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5%计算，房产税税率按12%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3,258.54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11,446.2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程维护费	工资及附加费	电费	药剂费	水资源费	其它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	-	-	-	-	-	-	-
2023年	-	-	-	-	-	-	-	-
2024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15.83	370.70
2025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21.62	576.49
2026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27.70	582.57
2027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34.09	588.26
2028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40.79	595.66
2029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47.83	602.70
2030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55.22	610.09
2031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62.98	617.85
2032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71.13	626.00
2033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79.69	634.56
2034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88.67	643.54
2035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198.11	652.96
2036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08.01	662.88
2037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18.41	673.28
2038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29.34	684.21
2039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40.80	695.67
2040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52.84	707.71
2041年	120.00	42.77	182.52	21.06	70.20	18.32	265.48	720.35
合计	2,160.00	769.86	3,285.36	379.08	1,263.60	329.76	3,258.54	11,446.20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62,209.14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1,446.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0,762.9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36,01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6,019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9,900.00	16,119.00	36,019.00	-	-	-	36,019.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4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	50,762.94	36,019.00	1.4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3	1.41	1.52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43	1.41	1.3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3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3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



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局以及南宁市武鸣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武鸣区宁武、双桥、甘圩镇集中连片供水工程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武鸣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武鸣区水利工程服务站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武鸣区民政 特殊业务基地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8,000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3,000万元已于2021年8月发行,发行利率3.52%,发行期限20年;二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2,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3,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武鸣区简介

南宁市武鸣区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南部,城区境地跨北纬22°59′-23°33′,东经107°49′-108°37′,属于世界时间东7时区,日落日出时间比北京标准时间迟约45分钟。北回归线从城区境北部穿过,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城区东部和东南部与上林、宾

阳、邕宁 3 个县区毗连；南部、西南部和西部依次与隆安县、平果市相毗邻；北部与马山县接壤。城区总面积 3,389 平方千米，占广西总面积的 1.4%；城区境从东到西最大横距 111 千米，从南到北最大纵距 97 千米。中共南宁市武鸣区委员会、武鸣区人民政府驻城厢镇，与南宁市主城区的距离，实际里程为 37 千米。

### （二）南宁市武鸣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南宁市武鸣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41.46 亿元、45.24 亿元、55.1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6.57 亿元、42.68 亿元、45.4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6.9 亿元、16.89 亿元、20.5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19.52 亿元、16.53 亿元、25.2 亿元。

#### 南宁市武鸣区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46	45.24	55.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57	42.68	45.46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90	16.89	20.5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57	15.78	19.61
政府性基金支出	19.52	16.53	25.2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6	15.34	13.44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
3. 建设地点：朝燕林场朝燕分场第 17 林班 24 小班。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是隶属于南宁市武鸣区民政局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主要负责本城去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工作，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位于城区西边狮子岭对面，即城厢镇灵源村地名为“裸眼”的山地上，坐北向南，距离城区约三公里。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项目场地平整、主体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配套建设室内外给排水、室内外供电、供水、道路、绿化、围墙大门、购置设备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建设的加快，殡仪馆已被工厂、民宅、小区包围，作为南宁市最大城区的武鸣区，经济飞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人们对搬迁市殡仪馆的呼声越来越大，异地新建殡仪馆势在必行。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如期实现业务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采用各部门审批制报建。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总投资16,999.9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8,999.96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52.94%； （2）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占比47.06%，其中已发行3,000万元，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预测总收入为57,349.15万元，预期总成本为28,880.00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金为0万元，项目总收益为28,469.15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	---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有利于节约丧葬费用

本项目的建设改革了旧的丧葬习俗，积极提倡简朴，节约办丧事，有利于改变过去重殓厚葬和封建迷信的陈规陋习，由新的风尚所代替，如用献花圈代替焚香摆供；用骨灰代替坟墓。通过这些改革，节省了人力、物力和土地，减轻了群众的经济负担，也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

(二) 项目建设对缓和人多地少与木材缺乏的矛盾起到一定的作用。

本项目有利于改革旧的丧葬观念，有利于进一步促进武鸣区全面实行火葬，制止乱买乱葬，优化环境，实现耕地无坟化，对缓和人多地少与木材缺乏的矛盾起到一定的作用。

(三) 项目建设对武鸣区进一步加强殡葬改革，促进城市规范发展，促进和谐社会建设有着深远的意义。

本项目的兴建是更好地节约用地，解决城市骨灰存放难、祭奠不便等问题的需要，对武鸣区完善殡葬基础设施和提高殡葬服务质量，逐步提高火化率起到重要作用，进而加快武鸣殡葬事业改革的发展。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武发改字(2018)6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6,999.9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3,650.20	80.3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804.31	10.61
3	预备费	1,545.45	9.09
项目总投资		16,999.96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总投资16,999.9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8,999.96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52.94%;

(2) 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占比47.06%,其中已发行3,000万元,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258.67	238.68	4,502.61
专项债券融资	0.00	3,000.00	5,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0.00	0.00	0.00
合计	4,258.67	3,238.68	9,502.6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56 个月，已于 2018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建设	4,258.67	3,238.68	0,502.6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火化收入、骨灰寄存费收入。

#### 1. 火化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预计火化具数 5,200 具，每具 4,100 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每年递增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火化收入合计约为 53,549.15 万元。

#### 2. 骨灰寄存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骨灰楼格位 10,000 个，每格 200 元/年计算，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骨灰寄存费收入合计约为 3,8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57,349.1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火化收入	骨灰寄存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2,132.00	200.00	2,332.00
2024 年	2,195.96	200.00	2,395.96

时间	火化收入	骨灰寄存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5年	2,261.84	200.00	2,461.84
2026年	2,329.69	200.00	2,529.69
2027年	2,399.58	200.00	2,599.58
2028年	2,471.57	200.00	2,671.57
2029年	2,545.72	200.00	2,745.72
2030年	2,622.09	200.00	2,822.09
2031年	2,700.75	200.00	2,900.75
2032年	2,781.78	200.00	2,981.78
2033年	2,865.23	200.00	3,065.23
2034年	2,951.19	200.00	3,151.19
2035年	3,039.72	200.00	3,239.72
2036年	3,130.91	200.00	3,330.91
2037年	3,224.84	200.00	3,424.84
2038年	3,321.59	200.00	3,521.59
2039年	3,421.23	200.00	3,621.23
2040年	3,523.87	200.00	3,723.87
2041年	3,629.59	200.00	3,829.59
合计	53,549.15	3,800.00	57,349.1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运行费、职工薪酬。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运行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运行费包括业务经费，柴油、殡仪车运行费等，年支出约为56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行费合计约为10,640万元。

### 2. 职工薪酬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职工薪酬包括工资、职工五险一金费用等，年支出约为96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在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行费合计约为18,240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28,880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运行费	职工薪酬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4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5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6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7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8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29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0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1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2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3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4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5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6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7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8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39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40年	560.00	960.00	1,520.00
2041年	560.00	960.00	1,520.00
合计	10,640.00	18,240.00	28,880.00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预期总收入为57,349.15万元，预期总成本为28,880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0万元，项目总收益为28,469.15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3,950.8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3,950.8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8,000.00	5,950.80	13,950.80	-	-	-	13,950.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04。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项目	28,469.15	13,950.80	2.04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4	2.04	2.2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14	2.04	1.9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8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9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武鸣区民政局以及南宁市武鸣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武鸣区民政特殊业务基地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

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武鸣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武鸣区殡葬服务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教育园区 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总投资801,444.39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00,000万元,共发行五期。首期10,000万元已于2021年8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2%;二期20,000万元已于2021年11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54%,三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7,000万元,五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128,000万元,六期计划于2024年发行128,000万元,七期计划于2025年发行202,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已偿还本金部分不再计息。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南宁市武鸣区简介

南宁市武鸣区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南部，城区境地跨北纬22°59′-23°33′、东经107°49′-108°37′，属于世界时间东7时区，日落日出时间比北京标准时间迟约45分钟。北回归线从城区境北部穿过，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城区东部和东南部与上林、宾阳、邕宁3个县区毗连；南部、西南部和西部依次与隆安县、平果市相毗邻；北部与马山县接壤。城区总面积3,389平方千米，占广西总面积的1.4%；城区境从东到西最大横距111千米，从南到北最大纵距97千米。中共南宁市武鸣区委员会、武鸣区人民政府驻城厢镇，与南宁市主城区的距离，实际里程为37千米。

### （二）南宁市武鸣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武鸣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41.46亿元、45.24亿元、55.1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6.57亿元、42.68亿元、45.4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6.9亿元、16.89亿元、20.53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9.52亿元、16.53亿元、25.2亿元。

#### 南宁市武鸣区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46	45.24	55.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57	42.68	45.46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90	16.89	20.5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57	15.78	19.51
政府性基金支出	19.52	16.53	25.2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6	15.34	13.44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富鸣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富鸣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12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人代表为栗迎涛，国有独资企业。企业经营范围为：城市道路建设与桥梁建设投资，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其他城市建设项目投资及受托国有资产的其他投资。土地开发，房地产转让、租赁，商品房销售及维护、物业管理。货物仓储运输（不含汽车货运）。建筑材料（不含木材）、钢材、汽车及其零售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路网工程、景观亮化提升工程、邻里中心、七个村屯整体征地拆迁补偿、搬迁安置补偿及安置工程、管廊二期、绿化生态公园、白改黑、配套设施项目。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2015年武鸣撤县设区，设立为南宁市武鸣区，成为首府南宁最大城区。武鸣区教育园区立足北部湾，面向东盟，服务大区域，整合资源，外引内潜，优化提升，将南宁教育园区打造成为广西一流的大学园区，面向中国—东盟，产、学、研一体化发展的高级人才培养基地和科研、文化交流中心。本项目的建设将完善武鸣区城市配套基础设施，有利于武鸣区迎接经济

		发展，是南宁市强首府战略的具体落实；本项目建设内容大部分属于公益性项目，主要包括路网工程、景观亮化提升工程、七个村屯整体征地拆迁补偿、搬迁安置补偿及安置工程、配套设施项目等；项目运营期内收入总计约为2356963.16万元，具有一定的造血能力。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运营期内收入总计约为2356963.16万元，偿债风险来源于运营期内收入是否能产生收益。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采用各部门审批制报建，项目业主为广西武鸣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属于政府成立的国有企业。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及申请上级补助及业，主多渠道自筹资金，项目业主为国有企业，具有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且该项目为武鸣区民生领域重点项目，具有较强的必要性、公益性及收益性。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2015年武鸣撤县设区，设立为南宁市武鸣区，成为首府南宁最大城区。武鸣区教育园区立足北部湾，面向东盟，服务大区域，整合资源，外引内潜，优化提升，将南宁教育园区打造成为广西一流的大学园区，面向中国—东盟，产、学、研一体化发展的高级人才培养基地和科研、文化交流中心。本项目的建设将改善武鸣区城市配套基础设施，有利于武鸣区迎接经济发展，是南宁市强首府战略的具体落实，项目运营期内产生的收入分别来自广告、邻里中心、停车位等出租及土地出让收入等总计约为2356963.16万元，该数据来源于市场调查，经过测算出来。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本项目的建设是提升教育园区整体环境的需要。

立足北部湾、面向东盟，服务大区域，整合资源、外引内潜、优化提升，构筑具有中国—东盟区域性和较强国际竞争力的高等教育、人力资源示范区和国际交流与合作高地。整个南宁教育园区的发展定位为：广西一流的大学园区，面向中国—东盟，产、学、研一体化发展的高级人才培养基地和科研、文化交流中心。

#### （二）本项目的建设是为武鸣区增加就业机会的需要。

项目在动工建设期时，需要大量的劳动工人和一定量的管理人员，为贫困人口提供了大量的就业机会。项目建成后，基础设施的维护和清扫可以吸纳部分人员就业，增加就业机会，对武鸣区及附近贫困人口的脱贫具有良好的作用。

**（三）本项目的建设是保证武鸣区经济又快又好发展的需要。**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南宁市提升整体外在形象，改善区域投资环境，帮助南宁市迎接产业、人口、教育和经济转移，充分发挥东盟平台的资源及外贸优势，打造东盟圈内南宁市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南宁市在东盟圈内的地位。

**（四）项目的建成提供就业岗位，创造就业机会。**

据测算，我国公共基础设施投资乘数约为 1.9，即每 1 单位的基础设施投资可以创造 1.9 单位的国民收入。这表明，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既可以带动交通、通讯等支柱产业和其他配套产业加快发展，也能改善投资环境，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对确保经济持较稳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武鸣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118 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801,444.39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614,727.75	76.7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60,683.72	7.57
3	预备费	54,032.92	6.74
4	建设期利息	72,000.00	8.99
项目总投资		801,444.39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总投资801,444.39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01,444.39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7.61%；

(2) 专项债券资金500,000万元，占比62.39%，其中已发行30,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60,228.87	60,228.87	60,228.87	60,228.87	60,228.87
专项债券融资	30,000.00	12,000.00	128,000.00	128,000.00	202,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90,228.87	72,228.87	188,228.87	188,228.87	262,528.9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60 个月，已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5 年 5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及以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项目建设	90,228.87	72,228.87	188,228.87	188,228.87	262,528.9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6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广告收入、财政补贴收入、邻里中心出租收入、物业收入、市政停车位收入、道路维护收入、幼儿园收入、生态停车位收入等。

#### 1. 广告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广告收入有：

（1）高杆广告共计 23 杆，其中 20 杆为市政高杆，3 杆为公园绿地高杆，收费为每杆 20 万元/月，前 10 年每年按照 5% 递增，运营期收入共计为 155,063.27 万元。

（2）项目建设区域内公交广告共计 100 处，收费按照每幅 8,000 元/月，前 10 年每年按照 5% 递增，运营期收入共计 27,712.18 万元。

（3）项目建设范围内共有桥头广告 2 处，收费按照每处 5 万元/月，前 10 年每年按照 5% 递增，运营期内收入共计 3,370.95 万元。

(4) 项目建设范围内共设置公园绿地广告 600 幅，收费按照每幅 50 元/月，前 10 年每年按照 5% 递增，运营期内收入共计 1,011.3 万元。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广告收入合计为 176,118.37 万元。

## 2. 财政补贴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建设范围内可获得财政补贴 42.5 亿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为 425,632.87 万元。

## 3. 邻里中心出租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邻里中心地上部分总建筑面积为 436,772 平方米，租赁单价按照每平方米 60 元/月计算，每 3 年上浮 5%；地下停车位主要为邻里中心地下停车位，可设置地下停车位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65,515.8 平方米，可设置车位数约 4,044 个。停车位收入按照每个 35 元/天计算，前 10 年每年上浮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邻里中心出租收入为 765,035.59 万元。

## 4. 物业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建设范围内可经营物业为邻里中心。总用地面积为 163.79 亩，容积率 4，可开发建筑面积为 436,772 平方米，物业收费标准按照每平方米 2.5 元



/月。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物业收入合计为 24,896.08 万元。

#### 5. 停车位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共建设道路总长度为 10,649.21 米，停车位按照标准停车位沿道路两侧设置，可设置数量为 3,550 个，收费标准按照每个 40 元/天，前 10 年每年上浮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位收入合计为 132,107.3 万元。

#### 6. 市政道路维护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按市政道路工程费用的 2% 计取。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道路维护合计收入为 62,153.37 万元。

#### 7. 幼儿园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幼儿园拟招生 800 人，人均按 8,000 元/年收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幼儿园收入合计为 12,160 万元。

#### 8. 生态停车位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共建设生态停车位 12,000 个，收费标准按照每个 20 元/天，前 10 年每年上浮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态停车位收入合计为 223,280.05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为 1,821,383.63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广告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邻里中心出租收入	物业收入	停车位收入	市政道路维护收入	幼儿园收入	生态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6,636.00	22,401.73	18,306.90	1,310.32	3,109.80	3,271.23	640.00	5,256.00	60,931.98
2027年	6,967.80	22,401.73	22,123.26	1,310.32	3,809.61	3,271.23	640.00	6,435.60	89,085.71
2028年	7,316.19	22,401.73	26,000.33	1,310.32	4,571.41	3,271.23	640.00	7,726.32	99,237.86
2029年	7,682.00	22,401.73	31,200.40	1,310.32	5,399.87	3,271.23	640.00	9,126.72	112,232.77
2030年	8,066.10	22,401.73	35,369.37	1,310.32	6,299.97	3,271.23	640.00	10,647.63	123,276.32
2031年	8,469.40	22,401.73	39,613.50	1,310.32	6,614.97	3,271.23	640.00	11,480.23	138,114.88
2032年	8,892.87	22,401.73	41,594.18	1,310.32	6,945.72	3,271.23	640.00	11,739.24	138,389.47
2033年	9,337.52	22,401.73	41,940.34	1,310.32	7,293.00	3,271.23	640.00	12,326.20	140,460.68
2034年	9,804.39	22,401.73	42,303.81	1,310.32	7,657.65	3,271.23	640.00	12,942.51	142,635.45
2035年	10,294.61	22,401.73	44,419.00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48,386.06
2036年	10,294.61	22,401.73	44,419.00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48,386.06
2037年	10,294.61	22,401.73	44,419.00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48,386.06
2038年	10,294.61	22,401.73	46,239.22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2,026.50
2039年	10,294.61	22,401.73	46,239.22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2,026.50
2040年	10,294.61	22,401.73	46,239.22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2,026.50
2041年	10,294.61	22,401.73	48,150.46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5,848.98
2042年	10,294.61	22,401.73	48,150.46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5,848.98
2043年	10,294.61	22,401.73	48,150.46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5,848.98
2044年	10,294.61	22,401.73	50,157.26	1,310.32	8,040.53	3,271.23	640.00	13,589.64	159,862.58
合计	176,118.37	425,632.87	765,035.59	4,896.08	32,107.30	62,153.37	12,160.00	223,280.05	1,821,383.63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及福利、管理费用、运营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资及福利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建成后需要普通人员 130 人，每年职工薪酬 6 万元/人；管理人员 20 人，每年职工薪酬 10 万元/人。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18,620 万元。

## 2. 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的管理费用按运营收入的 0.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9,106.94 万元。

## 3. 运营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照运营期第一年 500 万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管理费合计约为 12,513.6 万元。

## 4.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 5%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7%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土地增值税按综合税率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171,350.86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 211,591.4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	管理费用	运营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1 年	-	-	-	-	-
2022 年	-	-	-	-	-

2023年	-	-	-	-	-
2024年	-	-	-	-	-
2025年	-	-	-	-	-
2026年	980.00	304.66	500.00	6,716.39	8,501.05
2027年	980.00	334.81	525.00	7,109.25	8,949.06
2028年	980.00	366.19	551.25	7,520.02	9,417.46
2029年	980.00	405.16	578.81	8,017.01	9,980.98
2030年	980.00	440.03	607.75	8,475.73	10,503.51
2031年	980.00	467.51	638.14	8,829.87	10,915.52
2032年	980.00	483.98	670.05	9,069.69	11,203.72
2033年	980.00	492.60	703.55	9,229.05	11,405.20
2034年	980.00	501.66	703.55	9,396.37	11,581.58
2035年	980.00	519.84	703.55	9,664.52	11,867.91
2036年	980.00	519.84	703.55	9,664.52	11,867.91
2037年	980.00	519.84	703.55	9,664.52	11,867.91
2038年	980.00	528.94	703.55	9,761.60	11,974.09
2039年	980.00	528.94	703.55	9,761.60	11,974.09
2040年	980.00	528.94	703.55	9,761.60	11,974.09
2041年	980.00	538.49	703.55	9,863.53	12,085.57
2042年	980.00	538.49	703.55	7,987.20	10,209.24
2043年	980.00	538.49	703.55	10,261.01	12,483.05
2044年	980.00	548.53	703.55	10,597.38	12,829.46
合计	18,620.00	9,106.94	12,513.60	171,350.86	211,591.4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预期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预计总收入为 1,821,383.63 万元，总成本费用为 211,591.4 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 1,609,792.2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899,78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899,780.0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00,000.00	399,780.00	899,780.00	-	-	-	899,78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7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设施改造项目	1,609,792.23	899,780.00	1.7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70	1.79	1.8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0	1.79	1.7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7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武鸣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及南宁市武鸣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教育园区东片区基础配套提质改造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

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武鸣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广西富鸣城市投资发展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兴宁区人民 医院五塘分院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4,1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4,1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简介。

南宁市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首府，位于广西南部，地处亚热带，北回归线以南，介于东经107°45'-108°51'，北纬22°13'-23°32'之间。全市土地面积22,112平方公里，市区面积6,479平方公里。南宁市处于中国华南、西南和东南亚经济圈的结合部，具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and 地缘优势，是环北部湾沿岸重要经济中心，是华南沿海和西南腹地两大经济区的结合部以及东南亚经济圈的连接点，是新崛起的大西南出海通道枢纽城市。

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长

久举办地，是广西北部湾经济区核心城市，对广西沿海城市发挥着中心城市的依托作用，对华南、西南经济圈发挥着枢纽城市的连接作用，对东南亚各国发挥着中国前沿城市的开放作用，是中国面向东盟各国的区域性国际城市。

## （二）南宁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19.08亿元、327.25亿元和331.7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63.15亿元、523.25亿元和536.8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40.01亿元、484.46亿元和579.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73.79亿元、385.4亿元和579.15亿元。

### 南宁市本级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08	327.25	331.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15	523.25	536.8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40.01	484.46	579.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7.86	466.69	562.15
政府性基金支出	373.79	385.40	579.1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82	300.88	434.38

注：含城区、开发区，不含武鸣区。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兴宁区卫生健康局。
3. 建设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五塘中心卫生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兴宁区卫生健康局是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卫生健康工



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五）项目建设内容。

土建工程、装修工程、二次装修、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配电及照明工程、弱电工程、通风工程、供气系统、绿色建筑、电梯安装工程、总平工程、污水处理、拆除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建设是解决兴宁区县级医疗机构规模不足的有力措施，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改善南宁市兴宁区卫生院医疗条件，提高兴宁区卫生事业整体服务能力，尤其是五塘镇医疗卫生事业整体服务能力；项目不仅能满足兴宁区广大人民群众的医疗保健需求，而且对促进兴宁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项目建设满足五塘镇城市建设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建设条件具备，因此，该项目建设是十分必要和可行的。项目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偿债计划可行性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7,421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7,421万元。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56。 二、偿债风险点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从审批到开工建设各环节，均已获得相关部门的许可或批准，具备较强的合规性。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总投资5,687万元，其中自筹资金567万元，占比8.78%；其他资金2,000，占比29.91%；专项债券融资4,100万元，占比81.31%。资金来源合理，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收入预测参考医院历年情况，并根据项目特性逐项测算，具备合理性。具体数据来源于具有专业资质的可研编制单位制作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明显改善服务范围内的居民健康水平。

中国坚持“以农村为重点，预防中西医并重，依靠科技与教育，动员全社会参与，为人民健康服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卫生事业。本项目的建筑，能有效增强五塘镇、周边地区的疾病防治能力，覆盖更广大人口的医疗保障，提高五塘镇的卫生科技水平，明显改善服务范围内的居民健康水平。

#### （二）调合公众健康需求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不适应的矛盾。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调合公众健康需求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不适应的矛盾，使五塘镇级周边的广大公众享有更好、更健全的医疗卫生服务。

#### （三）能进一步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项目的建成，能有效推进五塘镇的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医疗保障制度覆盖五塘不断扩大的人口，进一步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

五塘分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18）54号），本项目总投资约为6,687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5,475.00	81.8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7.00	10.72
3	预备费	495.00	7.40
项目总投资		6,687.0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总投资6,68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587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8.69%；

（2）专项债券资金4,100万元，占比61.31%，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4,1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87.00	1,000.00	1,000.00
专项债券融资	-	-	4,1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0.00
合计	587.00	1,000.00	5,1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32个月，已于2020年5月开工建设，预计

于2022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687.00	1,000.00	5,1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住院床位收入、出诊收入。

#### 1. 住院床位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住院部设有162个床位，预计项目建成后第一年病床使用率为70%，第二年为80%，第三年为90%，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住院床位收入为8,349.26万元。

#### 2. 出诊收入

根据该院2018至2020年三年医药人员为该院创收数据计算，每位医药人员每年创收数分别为：72,395元、85,967元、94,503元，平均值为：84,288元，本项目医药工作人员为在编68人，总工作人员125人，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出诊收入为19,327.14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收入合计约为27,676.4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住院床位收入	出诊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206.96	479.08	686.02
2024年	236.52	547.50	784.02
2025年	266.09	615.94	882.03
2026年	295.65	684.38	980.03

时间	住院床位收入	出诊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7年	310.43	718.60	1,029.03
2028年	325.95	754.53	1,080.48
2029年	342.25	792.28	1,134.51
2030年	359.36	831.87	1,191.23
2031年	377.33	873.45	1,250.79
2032年	396.20	917.13	1,313.33
2033年	416.01	962.99	1,379.00
2034年	436.81	1,011.14	1,447.95
2035年	458.65	1,061.70	1,520.35
2036年	481.58	1,114.78	1,596.36
2037年	505.66	1,170.52	1,676.18
2038年	530.94	1,229.05	1,759.99
2039年	557.49	1,290.50	1,847.99
2040年	585.37	1,355.03	1,940.40
2041年	614.64	1,422.78	2,037.42
2042年	645.37	1,493.92	2,139.29
合计	8,349.26	19,327.14	27,676.4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水费、电费、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其他管理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水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年用水量预测为2.52万立方米，水费按2.9元/立方米计，年用水费用为7.31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水费为146.2万元。

### 2. 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年用电215.2万千瓦时，电费按0.69元/千瓦时计，年用电费用为148.49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电费为2,969.8万元。

### 3. 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定员125人，年平均工资及福利费按3万元计，则年工资及福利费为37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工资及福利费为7,500万元。

#### 4. 修理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建设投资的3%计,年修理费182.8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修理费为3,657万元。

#### 5. 其他管理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20万元每年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所产生的其他管理费为400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16,122.72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水费	电费	工资及福利费用	修造费	其他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69.58
2024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74.72
2025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79.83
2026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84.96
2027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87.55
2028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90.25
2029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93.06
2030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96.05
2031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799.17
2032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02.44
2033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05.88
2034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09.50
2035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13.29
2036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17.27
2037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21.45
2038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25.84
2039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30.45
2040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35.29
2041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40.37
2042年	7.31	148.49	375.00	182.85	20.00	845.71
合计	146.20	2,969.80	7,500.00	3,657.00	400.00	14,673.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预期总



收入为27,676.4万元，预期总成本费用为14,673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3,003.4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7,421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7,421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4,100	3,321	7,421	0.00	0.00	0.00	7,421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7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	13,003.40	7,421.00	1.75
合计	13,003.40	7,421.00	1.7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7	1.75	1.9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85	1.75	1.6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1.57,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65,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

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

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兴宁区人民医院五塘分院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兴宁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兴宁区卫生健康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武鸣区 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1,2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2021年8月发行6,5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2%。二期已于2021年11月发行3,5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发行利率为3.54%，三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7,200万元，四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五期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9,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均按4.5%测算。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武鸣区简介



南宁市武鸣区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南部，城区境地跨北纬22°59′-23°33′、东经107°49′-108°37′，属于世界时间东7时区，日落日出时间比北京标准时间迟约45分钟。北回归线从城区境北部穿过，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城区东部和东南部与上林、宾阳、邕宁3个县区毗连；南部，西南部和西部依次与隆安县、平果市相毗邻；北部与马山县接壤。城区总面积3,389平方千米，占广西总面积的1.4%；城区境从东到西最大横距111千米，从南到北最大纵距97千米。中共南宁市武鸣区委员会，武鸣区人民政府驻城厢镇，与南宁市主城区的距离，实际里程为37千米。

## （二）南宁市武鸣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南宁市武鸣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41.46亿元、45.24亿元、55.1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6.57亿元、42.68亿元、45.4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6.9亿元、16.89亿元、20.53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9.52亿元、16.53亿元、25.2亿元。

### 南宁市武鸣区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46	45.24	55.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57	42.68	45.46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90	16.89	20.5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57	15.78	19.61
政府性基金支出	19.52	16.53	25.2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6	15.34	13.44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2. 项目业主：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
3. 建设地点：南宁市武鸣区教育园东风路与经十一交叉口东南面。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是南宁市武鸣区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110MB17386565，法定代表人黄豪品，地址南宁市武鸣区教育园区东片区东风路与东片区经 11 路交叉后西南面，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城区区域内居民的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培训和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相应公共卫生服务职能以及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等工作。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一座 499 张床位的城区级二级公立医院，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0,87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3,415 平方米，门急诊综合楼 16,950 平方米，医技楼 3,038 平方米，住院综合楼 33,444 平方米，门卫室 18 平方米，垃圾收集站 5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7,370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工程、医疗气体、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基坑支护、绿化工程、道路及场地硬化、标识系统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价。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面对武鸣区及周边区域 70 多万人口提供医疗、卫生和保健服务，病源充足，极具发展前景。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改善公共医疗卫生条件，有利于提高市民健康水平，推动和促进武鸣区医疗科技的发展，提供就业岗位，创造就业机会。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如期实现业务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采用各部门审批制建设。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总投资 44,864.36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3,664.36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30.46%； (2) 专项债券资金 31,200 万元，占比 69.54%，其中已发行 17,2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5,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 0 万元，占比 0%；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1,706,58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450,593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 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55,987 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价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改善公共医疗卫生条件。

项目建成后最直接的效果体现在对武鸣区医疗服务的积极影响上。目前，武鸣区正处于一个高速发展的阶段，而武鸣区的医疗资源严重不足。本项目建成后，将使武鸣区的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提供良好的就医环境和医疗服务，提高当地的公共卫生水平。

## （二）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提高市民健康水平。

本项目是武鸣区医疗保健工作的重要基础建设，对于建设高素质市民群体、推动经济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以及创造文明社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武鸣区发展医疗事业和提高市民健康水平的需要。

## （三）项目的建成推动和促进武鸣区医疗科技的发展。

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不仅将建设一流的硬件设施，还将建设一批医术精湛、创新能力强的专家和医疗科技队伍，开设门类齐全的各项医疗保健服务，配备各种先进的医疗仪器和设备，将有利于开展各项医疗科研任务，促进武鸣区医疗科技的发展。

## （四）项目的建成提供就业岗位，创造就业机会。

本项目规模较大，人员配置较多。除了部分工种对外招聘外，一些基础的工作岗位，其需求必将在当地解决，这将为地方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另外，后勤社会化也将随着医院规模增加，医院就诊人次和住院人数的增加而提高需求量，这为各种清洁、备餐、洗衣、保安等后勤服务提供了更多的服务机会，增加就业岗位。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6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1,864.3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
1	工程费用	35,871.07	79.9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7,686.56	17.13
3	预备费	1,306.73	2.91
项目总投资		44,864.36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总投资44,864.3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3,664.36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0.46%；

(2) 专项债券资金31,200万元，占比69.54%，其中已发行17,2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879.00	5,985.36	3,800.00
专项债券融资	-	10,000.00	21,2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3,879.00	15,985.36	21,2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4个月，已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3,879.00	15,985.36	21,2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医疗服务收入。

#### 1. 医疗服务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每张病床可带来的年收入按 180 万元/张预测,则本项目医疗服务收入每年约 89,82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服务收入合计约为 1,706,58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1,706,58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服务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	-
2023年	89,820.00	89,820.00
2024年	89,820.00	89,820.00
2025年	89,820.00	89,820.00
2026年	89,820.00	89,820.00
2027年	89,820.00	89,820.00
2028年	89,820.00	89,820.00
2029年	89,820.00	89,820.00
2030年	89,820.00	89,820.00
2031年	89,820.00	89,820.00
2032年	89,820.00	89,820.00



时间	医疗服务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3年	89,820.00	89,820.00
2034年	89,820.00	89,820.00
2035年	89,820.00	89,820.00
2036年	89,820.00	89,820.00
2037年	89,820.00	89,820.00
2038年	89,820.00	89,820.00
2039年	89,820.00	89,820.00
2040年	89,820.00	89,820.00
2041年	89,820.00	89,820.00
合计	1,706,580.00	1,706,580.0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医院年总支出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医院年总支出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医院的年总支出费用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卫生材料费和药品费、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财政补助支出等，参考医院近年支出水平，结合本项目的建设，项目建成后年支出按153万元/张病床测算，则年总支出为76,347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总支出费用合计约为1,450,593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1,450,593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院年总支出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	-
2023年	76,347.00	76,347.00
2024年	76,347.00	76,347.00
2025年	76,347.00	76,347.00
2026年	76,347.00	76,347.00
2027年	76,347.00	76,347.00
2028年	76,347.00	76,347.00

时间	医院年总支出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9年	76,347.00	76,347.00
2030年	76,347.00	76,347.00
2031年	76,347.00	76,347.00
2032年	76,347.00	76,347.00
2033年	76,347.00	76,347.00
2034年	76,347.00	76,347.00
2035年	76,347.00	76,347.00
2036年	76,347.00	76,347.00
2037年	76,347.00	76,347.00
2038年	76,347.00	76,347.00
2039年	76,347.00	76,347.00
2040年	76,347.00	76,347.00
2041年	76,347.00	76,347.00
合计	1,450,593.00	1,450,593.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1,706,58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450,593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55,987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53,191.3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3,191.32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1,200.00	21,991.32	53,191.32	-	-	-	53,191.32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4.8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	255,987.00	53,191.32	4.8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21	4.81	6.4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6.18	4.81	3.4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2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45，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南宁市武鸣区卫生健康局以及南宁市武鸣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新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券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南宁市武鸣区财政局

2022年5月7日

南宁市武鸣区第一人民医院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宾阳县粮油储备 中心库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8,000万元,共发行3期。首期4,000万元已于2021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52%。二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7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3,3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宾阳县简介。

宾阳县位于广西中南部,湘桂铁路、黎湛铁路和国道322线、324线过境,是桂中南重要交通枢纽,广西重要的粮食、甘蔗生产基地县,广西首批对外开放县之一,辖17镇6乡。县人民政府驻宾州镇,全县总面积2,314.31平方公里,总人口92.21万

人，聚居有壮、瑶等少数民族 18 万人。宾阳县地处桂中盆地南部，土地肥沃，雨量充沛，气候宜人，物产丰富，主要特产有壮锦、竹编、瓷器，堪称宾阳“三宝”；境内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金属矿有铁、钨、铜、钼、铋、铅、锌、锰、锑、金、银等，非金属矿有石灰石、花岗岩、毒砂、重晶石、石英、高岭土、铝土等。宾阳县工农业生产发展迅速，传统手工业历史悠久，经贸活跃。水泥、制糖业已成为全县的支柱产业，农业方面被列为广西甘蔗综合开发及商品粮基地县，乡镇企业如雨后春笋，异军突起，500 多种产品畅销区内外。宾阳风光秀丽，主要旅游景点有驰名中外的“昆仑关战役”遗址昆仑关、中山公园、清平水库、邹圩清水河、黎塘相思潭、龙岩山等。

## （二）宾阳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宾阳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13.04 亿元、13.75 亿元和 9.8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53.06 亿元、55.91 亿元和 55.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6.24 亿元、10.25 亿元和 11.3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5.64 亿元、6.38 亿元和 11.03 亿元。

### 宾阳县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4	13.75	9.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06	55.91	55.50
政府性基金收入	6.24	10.25	11.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5	9.53	10.71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政府性基金支出	5.64	6.38	11.0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	2.05	3.95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
2. 项目业主：宾阳县芦圩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广西南宁市宾阳县古辣镇义陈村委大陈村制梁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宾阳县芦圩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与宾阳县黎塘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宾阳县粮食收储有限责任公司同为宾阳县粮食局下属三大国有企业。目前，三大公司共有员工 145 人，其中大专以上文化 33 人，中专、高中 89 人；具有专业粮食保管、防化技术资格证书 43 人；粮食仓库 244 间，仓容 63,525 吨；有完整的规范化的保化管理制度。主要经营范围和职能是：粮食收购、储存、加工、调运、销售、代管国家级、区级、市级和县级粮食储备。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100 亩，新建快速检测中心、倒班楼/食堂、冷库、B2-B8 粮食储备仓、消防泵房、地磅房、制氮间、机械库、主大门、次大门等，共计 17 个建构筑物单体，以及配套建设室外绿化、道路及地面硬化、大门、室外水电工程等附属工程和购置保粮设备。总建筑面积为 24,195.07 平方米。建成后宾阳县粮

油储备中心库原粮总仓容达到 60,000 吨；成品大米冷藏量 3,300 吨。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改变当前仓储设施陈旧的需要；2、是政府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宾阳县粮食安全的需要；3、改变宾阳县当前粮食储备能力不足的需要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2. 项目运营风险。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2. 流动性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根据《关于变更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宾发改项字(2020)319号), 本项目总投资为13,910.43万元.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总投资13,910.4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910.43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42.49%； (2)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占比57.51%，其中已发行4,700万元，本次拟发行3,3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预期总收入为27,000万元，预期总成本为4,908.06万元，项目总收益为22,091.94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2.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是改变当前仓储设施陈旧的需要。

宾阳县的国有粮食仓库都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修建，大多数是瓦盖仓库，年代久远，仓库陈旧，给宾阳县粮食储备安全带来了严重的隐患，每年都有不同程度的损坏，已属于“危仓老库”，已不适应现代化粮食仓储管理要求，影响宾阳县粮食储备规模的落实。县粮食局认为必须异地新建才能改变现状，择址新建一座现代化的仓储中心粮食仓库、粮食加工等功能，才能符合现代化管理和经营发展方向要求。

(二) 项目的建设是政府调控粮食市场，保障宾阳县粮食安全的需要。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农业和粮食工作会议做出的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指示精神，增强宾阳县的粮食宏观调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发展粮食产业化经营，满足农民售粮的需要，新建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成为目前全县粮食工作中一项重要而迫切的任务。

(三) 项目的建设是改变宾阳县当前粮食储备能力不足的需要。

从保护种粮农民利益来看，年可供商品粮 15 万吨以上，国有粮食企业只收购了 5.53 万吨，还没有达到更好的保护农民利



益增加农民种粮积极性的要求，项目的建设能加强宾阳县当前粮食储备能力。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宾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变更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编号宾发改项字〔2020〕319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910.4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用	8,952.89	63.36%
2	设备购置费	1,663.09	11.96%
3	安装费	1,345.50	9.67%
4	第二部分费用	1,286.55	9.25%
5	基本预备费	662.40	4.76%
项目总投资		13,910.43	1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总投资13,910.4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910.43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42.49%；

（2）专项债券资金8,000万元，占比57.51%，其中已发行4,700万元，本次拟发行3,3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

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3) 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700.00	700.00	1,000.00	2,510.43
专项债券融资	-	4,000.00	4,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1,700.00	4,700.00	5,000.00	2,510.4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40 个月，已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1,700.00	4,700.00	5,000.00	2,510.43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储备粮补贴收入、自营收入等。

#### 1. 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按 6 万吨原粮计算收入 48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合计约为 8,640 万元。

#### 2. 储备粮补贴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收购粮食后转为区、市、县等各级储备粮补贴收入,按2万吨原粮计算收入22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储备粮补贴收入合计约为3,960万元。

### 3. 自营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收购粮食后自营部分粮食营业利润收入,按4万吨原粮计算收入80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自营收入合计约为14,400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27,000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	储备粮补贴收入	自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25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26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27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28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29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0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1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2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3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4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5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5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7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8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39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40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2041年	480.00	220.00	800.00	1,500.00

时间	储备订单粮收购费用收入	储备粮补贴收入	自营收入	当年总收入
合计	8,640.00	3,960.00	14,400.00	27,000.00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经营费用、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经营费用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经营费用即差旅费、保管费等其它经营费用支出约 3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经营费用合计约为 540 万元。

### 2. 管理费用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每年管理费用即工资费用、职工五险一金费用等其它管理费用支出约 2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3,600 万元。

### 3.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综合税负率 5%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5%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768.0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4,908.0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经营费用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4 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25 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26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27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28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29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0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1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2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3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4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5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5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7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8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39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40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2041年	30.00	200.00	42.67	272.67
合计	540.00	3,600.00	768.06	4,908.06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7,0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4,908.0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2,091.94 万元。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3,625.7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3,625.72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8,000.00	5,625.72	13,625.72	-	-	-	13,625.72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6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南宁市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	22,091.94	13,625.72	1.62
合计	22,091.94	13,625.72	1.6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测算表单因素压力测试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3	1.62	1.7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64	1.62	1.6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5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6，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



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

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宾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及宾阳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南宁市宾阳县粮油储备中心库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宾阳县城市供水 (二期)工程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2,500万元,共发行二期。本期5,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二期7,500万元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发行期限均按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宾阳县简介。

宾阳县位于广西中南部,湘桂铁路、黎湛铁路和国道322线、324线过境,是桂中南重要交通枢纽,广西重要的粮食、甘蔗生产基地县,广西首批对外开放县之一,辖17镇6乡。县人民政府驻宾州镇,全县总面积2,314.31平方公里,总人口92.21万人,聚居有壮、瑶等少数民族18万人。宾阳县地处桂中盆地南部,土地肥沃,雨量充沛,气候宜人,物产丰富,主要特产有壮

锦、竹编、瓷器，堪称宾阳“三宝”；境内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金属矿有铁、钨、铜、钼、铋、铅、锌、锰、锑、金、银等，非金属矿有石灰石、花岗岩、毒砂、重晶石、石英、高岭土、铝土等。宾阳县工农业生产发展迅速，传统手工业历史悠久，经贸活跃。水泥、制糖业已成为全县的支柱产业，农业方面被列为广西甘蔗综合开发及商品粮基地县，乡镇企业如雨后春笋，异军突起，500多种产品畅销区内外。宾阳风光秀丽，主要旅游景点有驰名中外的“昆仑关战役”遗址昆仑关、中山公园、清平水库、邹圩清水河、黎塘相思潭、龙岩山等。

## （二）宾阳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宾阳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13.04亿元、13.75亿元和9.8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53.06亿元、55.91亿元和55.5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6.24亿元、10.25亿元和11.34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5.64亿元、6.38亿元和11.03亿元。

### 宾阳县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4	13.75	9.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06	55.91	55.50
政府性基金收入	6.24	10.25	11.3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5	9.53	10.71
政府性基金支出	5.64	6.38	11.0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	2.05	3.95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
2. 项目业主：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建设地点：宾州镇城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南宁市宾阳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五）项目建设内容。

1、在宾阳县城市供水一期工程厂区内增加供水能力 10 万吨/天，及相应的配套设施；2、新增敷设供水管约 3 公里；3、对县城约 90 公里的老旧供水管网中有破损破裂爆管或堵塞不畅通的部分进行更换维修，同时关闭宾阳县城内抽取地下水作为自备水源的各单位供水系统并改造其内部供水管道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近几年来，宾阳县的发展日新月异，尤其是新城区建设取得了重大突破，城市形象和知名度不断提升。但市政供水设施的建设步伐却稍显滞后，道路、绿化、排水等市政和公共服务基础设施落后。随着城市转型发展，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规模的快速扩张，城镇供水需求量越来越大，宾阳县现有的给水管网系统已经无法承担，完善排水管网建设势在必行、迫在眉睫。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2. 项目运营风险.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2. 流动性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根据《关于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宾发改项字(2021)358号), 本项目总投资为18,060万元.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总投资18,06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一)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560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30.78%； (二)专项债券资金12,500万元，占比69.21%，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三)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预期总收入为89,352万元，预期总成本为26,236.8万元，项目总收益为63,115.2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 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 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 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 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 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 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 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的建设是实现宾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必要条件。

本项目通过对宾阳县城市供水工程厂区内改造，已经增加输水、配水管网、对县城内的老旧管网有破损破裂爆管或堵塞不畅通的部分进行更换维修，进而改善、提高宾阳县给水供水能力，减轻宾阳县的自来水供水压力，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生活用水质量和城市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提供可靠的用水保障。为实现宾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奠定基层。

#### **（二）项目的建设是完善宾阳县基础设施建设的需要。**

近几年来，宾阳县的发展日新月异，尤其是新城区建设取得了重大突破，城市形象和知名度不断提升。但市政供水设施的建设步伐却稍显滞后，道路、绿化、排水等市政和公共服务基础设施落后。随着城市转型变化发展，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规模的快速扩张，城镇供水需求量越来越大，宾阳县现有的给水管网系统已经无法承担，完善排水管网建设势在必行、迫在眉睫。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宾阳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宾发改项字(2021)358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8,060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4,157.18	78.39%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3.71	11.43%
3	预备费	1,297.67	7.19%
4	建设期利息	541.44	2.99%
项目总投资		18,060.00	1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总投资 18,06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56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 30.78%；

（2）专项债券资金 12,500 万元，占比 69.21%，其中已发行 0 万元，本次拟发行 5,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3）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0	1,000.00	4,560.00
专项债券融资	-	12,5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0.00	13,500.00	4,56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1 个月，已于 2022 年 03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0.00	13,500.00	4,56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供水收入。

#### 1. 供水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达产年份日产自来水 10 万立方米，每立方水按 1.6 元计算(暂不考虑递增)，损耗按 10%计算，年收入为 5,256 万元，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按 60%计算，第二年按 70%计算，第三年按 80%计算，第四年按 90%计算，从第五年开始按 100%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供水收入合计约为 89,35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89,35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供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	-
2023 年	-	-
2024 年	3,153.60	3,153.60
2025 年	3,679.20	3,679.20

时间	供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6年	4,204.80	4,204.80
2027年	4,730.40	4,730.40
2028年	5,256.00	5,256.00
2029年	5,256.00	5,256.00
2030年	5,256.00	5,256.00
2031年	5,256.00	5,256.00
2032年	5,256.00	5,256.00
2033年	5,256.00	5,256.00
2034年	5,256.00	5,256.00
2035年	5,256.00	5,256.00
2035年	5,256.00	5,256.00
2037年	5,256.00	5,256.00
2038年	5,256.00	5,256.00
2039年	5,256.00	5,256.00
2040年	5,256.00	5,256.00
2041年	5,256.00	5,256.00
<b>合计</b>	<b>89,352.00</b>	<b>89,352.00</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外购燃料（电力）、外购原材料（化学剂）、水资源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外购燃料（电力）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达产年份日产自来水10万立方米，每年用电量估算为597.5万千瓦，单价按1元/千瓦计算（暂不考虑递增），年电费支出为597.5万元，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按60%计算，第二年按70%计算，第三年按80%计算，第四年按90%计算，从第五年开始按100%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外购燃料（电力）合计约为10,157.50万元。

### 2. 外购原材料（化学剂）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达产年份日产自来水 10 万立方,药剂费按 0.02 元/立方米计算,每两年涨 5%,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按 60%计算,第二年按 70%计算,第三年按 80%计算,第四年按 90%计算,从第五年开始按 100%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外购原材料(化学剂)合计约为 1,364.39 万元。

### 3. 水资源费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达产年份日产自来水 10 万立方,水资源费按 0.1 元/立方米计算,每年水资源费估算为 365 万元,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按 60%计算,第二年按 70%计算,第三年按 80%计算,第四年按 90%计算,从第五年开始按 100%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资源费合计约为 6,205.00 万元。

### 4. 职工薪酬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按管理团队计算,平均工资 4,000 元/人·月,福利按工资的 15%计算。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布的广西 2019 年企业工资指导线,以货币平均工资增长率 1%作为企业工资增长的下线,因此本项目工资及福利费按照每年增长 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2,025.55 万元。

### 5. 修理费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折旧费用的 1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 1,625.40 万元。

#### 6. 管理费用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按经营收入的 0.2% 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178.68 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综合税负率 5%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5%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4,680.2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26,236.8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外购燃料 (电力)	外购原材料 (化学剂)	水资源费	职工薪酬	修理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22 年	-	-	-	-	-	-	-	-
2023 年	-	-	-	-	-	-	-	-
2024 年	358.50	43.80	219.00	72.00	90.30	6.31	165.19	955.10
2025 年	418.25	52.12	255.50	75.60	90.30	7.36	192.72	1,091.85
2026 年	478.00	59.57	292.00	79.38	90.30	8.41	220.25	1,227.91
2027 年	537.75	68.35	328.50	83.35	90.30	9.46	247.78	1,365.49
2028 年	597.50	75.95	365.00	87.52	90.30	10.51	275.31	1,502.09
2029 年	597.50	77.47	365.00	91.89	90.30	10.51	275.31	1,507.98
2030 年	597.50	77.47	365.00	96.49	90.30	10.51	275.31	1,512.58
2031 年	597.50	79.02	365.00	101.31	90.30	10.51	275.31	1,518.95

时间	外购燃料 (电力)	外购原材料 (化学剂)	水资源费	职工薪酬	修理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32年	597.50	79.02	365.00	106.38	90.30	10.51	275.31	1,524.02
2033年	597.50	80.60	365.00	111.70	90.30	10.51	275.31	1,530.92
2034年	597.50	80.60	365.00	117.28	90.30	10.51	275.31	1,536.50
2035年	597.50	82.21	365.00	123.14	90.30	10.51	275.31	1,543.97
2035年	597.50	82.21	365.00	129.30	90.30	10.51	275.31	1,550.13
2037年	597.50	83.85	365.00	135.77	90.30	10.51	275.31	1,558.24
2038年	597.50	83.85	365.00	142.56	90.30	10.51	275.31	1,565.03
2039年	597.50	85.53	365.00	149.68	90.30	10.51	275.31	1,573.83
2040年	597.50	85.53	365.00	157.17	90.30	10.51	275.31	1,581.32
2041年	597.50	87.24	365.00	165.03	90.30	10.51	275.31	1,590.89
合计	10,157.50	1,364.39	6,205.00	2,025.55	1,625.40	178.68	4,680.28	26,236.8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预期总收入为 89,35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6,236.8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63,115.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2,62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2,625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 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 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 息	
12,500.00	10,125.00	22,625.00	-	-	-	22,625.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7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	66,791.41	22,625.00	2.79
合计	66,791.41	22,625.00	2.7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60	2.79	2.9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5	2.79	2.7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60，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7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

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

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及宾阳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宾阳县城市供水（二期）工程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隆安城市综合 停车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隆安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800万元,共发行二期,本期5,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第二期5,800万元计划于2022年6月发行,发行期限均按20年,测算利率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七至第二十一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隆安县简介。

隆安县隶属广西自治区南宁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西南部、右江下游两岸。东邻武鸣区和西乡塘区,北与百色市平果市相连,西及西南连崇左市天等县、大新县、江州区、扶绥县。土地面积2,277平方千米。南宁至昆明铁路、南宁至百色二级公路、南宁至百色高速公路及右江航道过境,主要旅游景区(点)有龙虎山自然保护区、潯水江漂流、峨山生态旅游区、榜山文塔、布

泉河景区、雁江古镇。主要矿产资源有金、银、煤和水晶石，其中凤凰山银矿藏量居全国第三、广西第一。主要特产有板栗、荔枝、龙眼、香蕉、叮当鸡等，有“中国板栗之乡”之称。辖6个镇、4个乡，县人民政府驻城厢镇。

### （二）隆安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隆安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2.66亿元、2.89亿元和2.9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26.94亿元、33.04亿元和44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2.2亿元、4.09亿元和2.98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77亿元、1.11亿元和2.58亿元。

#### 隆安县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6	2.89	2.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4	33.04	44.00
政府性基金收入	2.20	4.09	2.9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9	3.95	2.78
政府性基金支出	1.77	1.11	2.5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9	0.39	0.37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隆安县城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广西隆安公共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1. 旧看守所；2. 原气象站；3. 城厢镇政府旁；
4. 旧房管所。

####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隆安公共投资有限公司是经隆安县人民政府批准，并于2005年8月2日在隆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直属县人民政府领导，是代表隆安县人民政府公共投资主体。公司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公司注册资金5,000万元。

公司直接接受隆安县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履行组织完成隆安县公共投资的发展战略、投资计划、融资计划、投资项目、投融资方案等任务并盘活经营管理经营性国有资产职能。全县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和资本运营。全县部分公共投资工程的资金筹措和建设管理，包括全县扶贫生态移民项目资金的承接使用管理及宝塔新区项目建设实施。

截止目前，公司资产总额为5,899.9万元，其中无形资产（位于隆安华侨经济区的4,000亩土地）4,426.6万元，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1,233.6万元、县城所有国有经营性商业铺面（面积3,278.46平方米），对外投资（南宁糖业大厦股金）249.70万元。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建4个综合停车，共设1,506个机械停车位，90个地面停车位。总建筑面积44,503.88平方米，其中：立体停车库40,376.09平隆安县城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12方米，商业配套1,602.86平方米，地下设备配套用房

2,524.93平方米。配套道路提升改造为：文塔路7,315.006米，按红线宽28米扩建；蝶城路长3,686.746米，按道路红线宽30~40米扩建。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1、必要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改善城市交通和停车的环境，缓解区域内的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及其他历史遗留问题，尤其是中心商业商务区一位难求的现象，从而大大提高了当地的环境档次，改善了当地的停车和交通的状况，缓解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高隆安县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对于提升隆安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以及提高区域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产生深远影响。</p> <p>2、公益性：解决车辆与行人之间的矛盾和土地资源紧缺与城市发展的矛盾，缓解旧街道交通压力，提升城市容貌和承载能力。</p> <p>3、收益性：根据项目财务分析，本项目通过商铺租赁收入、停车费和广告位租赁收入，以及计算期最后1年底高铺，停车场销售收入等产生收益。</p> <p>4、资本性：本项目总投资额为37,34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0,61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388万元，预备费3,720万元，建设期利息625万元。</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匹配项目进度计划，本项目一期融资10,800万元，期限20年，每半年还利息一次。测算利率为4.5%（以实际发行利率为准）。项目收益完全可以覆盖本息。
建设投融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融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已经取得了当地发改部门的项目建议书批复、可研批复，已经开工建设。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p>隆安县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投资43,229.2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p> <p>(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2,429.28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投资，占比75.02%；</p> <p>(2) 专项债券资金10,800万元，占比24.98%，本次拟发行5,8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p> <p>(3) 该项目无其他融资。</p>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预测数据来源于隆安县城目前的市场行情，数据合理可行。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是当地经济发展的需要。

隆安县近年来随着城市快速发展，人口集聚，原有城区基础设施承压越来越大，特别是老城区道路狭窄，配建的停车位不足，严重影响交通出行，阻碍社会经济发展，如果不能把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也要同步推进，解决好停车供给与需求的矛盾，将会极大地影响城市交通的可持续发展，影响城市功能的进一步提升，阻碍城市交通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 (二) 项目建设是解决城市停车难问题的需要。

随着当地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购买了私家车，车辆开始进入千家万户，汽车保有量的逐年升高，相比之下，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明显滞后，使停车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停车难的问题日益凸显，尤其在城市核心区，由于建筑物配建停车场严重不足，如很多老旧小区没有配建停车泊位，很多公用建筑配建泊位严重不足，市中心一些大型商场的配建停车场又挪作他用，使得停车场地匮乏的问题更加突出。停车难，已

经成为隆安县交通发展、汽车消费的瓶颈之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的解决城市停车难这一问题。

（三）项目建设是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升地区中心城市服务和管理水平需要。

隆安县整个城区路外公共停车场数量少，造成现状城区市场附近，闹市区或客运站等地方交通集散困难。由于目前城区停车收费标准没有规范，不分时段路段，也无时间限制，造成车辆随意停泊、尤其是长时间停放，导致了公共停车泊位周转率太低。同时城区核心区和中心区大部分建筑没有配建或配建停车设施标准低，城区现状社会公共类停车场现主要以占用建筑退后道路红线和人行道为主，数量较少；核心区少量公共商业建筑配建的停车库也部分挪作它用。而由于各种原因，城区内部分配建停车场并未向社会开放，也使得停车矛盾尤为突出。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改善城市交通和停车的环境，缓解区域内的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及其他历史遗留问题，尤其是中心商业商务区一位难求的现象，从而大大提高了当地的环境档次，改善了当地的停车和交通的状况，缓解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高隆安县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对于提升隆安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以及提高区域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产生深远影响。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隆安县城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隆发改投资〔2021〕24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37,349.67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0,656.15	81.82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3,430.71	9.16
3	预备费	2,718.31	7.26
4	建设期贷款利息	662.50	1.74
项目总投资		37,349.67	100.00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隆安县城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投资37,349.6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6,549.67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投资，占比71.08%；

（2）专项债券资金10,800万元，占比28.92%，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该项目无其他融资。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0,000.00	13,000.00	3,549.67
专项债券融资	-	10,800.00	-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10,000.00	23,800.00	3,549.67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已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10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10,000.00	23,800.00	3,549.67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商铺租赁收入、停车费和广告位租赁收入，以及计算期最后 1 年底商铺、停车场销售收入等。

#### 1. 商铺租赁收入

参考周边商铺的租赁收入，按 200 元/月/平方米估算。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商铺租赁收入合计约为 6,924.42 万元；

#### 2. 停车费

参照《南宁市道路路内停车泊位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南府规〔2017〕9号）二类区域一级道路计费标准，7:30~21:30 前按 15 分钟免费停放，之后 1.0 元/辆/15 分钟（即 4 元/小时），负荷 85% 计算；夜间接 10 元/辆，负荷 60% 计算。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停车费收入合计约为 55,897.62 万元；

#### 3. 广告位租赁收入

参考项目周边广告位租赁收入情况，每个停车场广告位租赁收入按 15 万元/年测算，每条道路按 10 万元/年测算。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告位租赁收入合计约为 1,538.8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收入合计约为 64,360.8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商铺租赁收入	停车费	广告位租赁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	-	-	-
2023 年	-	-	-	-
2024 年	384.69	2,905.98	80.00	3,370.67
2025 年	384.69	2,905.98	80.00	3,370.67
2026 年	384.69	2,905.98	80.00	3,370.67
2027 年	384.69	2,905.98	80.00	3,370.67
2028 年	384.69	2,905.98	80.00	3,370.67
2029 年	384.69	3,051.28	84.00	3,519.97
2030 年	384.69	3,051.28	84.00	3,519.97
2031 年	384.69	3,051.28	84.00	3,519.97
2032 年	384.69	3,051.28	84.00	3,519.97
2033 年	384.69	3,051.28	84.00	3,519.97
2034 年	384.69	3,203.84	88.20	3,676.73
2035 年	384.69	3,203.84	88.20	3,676.73
2036 年	384.69	3,203.84	88.20	3,676.73
2037 年	384.69	3,203.84	88.20	3,676.73
2038 年	384.69	3,203.84	88.20	3,676.73
2039 年	384.69	3,364.04	92.61	3,841.34
2040 年	384.69	3,364.04	92.61	3,841.34
2041 年	384.69	3,364.04	92.61	3,841.34

时间	高铺租赁收入	停车费	广告位租赁收入	当年总收入
合计	6,924.42	55,897.62	1,538.83	64,360.87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维修维护费，其他费用和税金及附加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资及福利

本项目职工按 10 人，工资及福利按人均 5000 元/月测算，每年的人员经费为 60 万元，每 5 年增长 5%。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工资及福利合计为 1,154.13 万元。

### 2. 电费

按单车存取平均能耗按 0.4 千瓦时测算，升降次数按 7:30-21:30 平均每 2 小时升降 1 次，负荷按 90%；夜间升降 1 次，负荷按 80% 测算。电费按 0.65 元/度测算，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电费合计为 1,562.58 万元。

### 3. 设备维护费

设备维护费按 50 元/月/车位测算，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设备维护费合计为 1,634.25 万元。

### 4. 其他费用

年其他管理费按年工资及福利、电费及设备维护费合计的 5% 测算，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为 217.54 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



项目增值税税率按 10%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按 5%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4,162.6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8,731.1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	电费	设备维护费	其他费用	税金及附加	合计
2022 年	-	-	-	-	-	-
2023 年	-	-	-	-	-	-
2024 年	60.00	86.81	84.96	11.59	220.52	463.88
2025 年	60.00	86.81	84.96	11.59	220.52	463.88
2026 年	60.00	86.81	84.96	11.59	220.52	463.88
2027 年	60.00	86.81	84.96	11.59	220.52	463.88
2028 年	60.00	86.81	84.96	11.59	220.52	463.88
2029 年	63.00	86.81	89.21	11.95	228.34	479.31
2030 年	63.00	86.81	89.21	11.95	228.34	479.31
2031 年	63.00	86.81	89.21	11.95	228.34	479.31
2032 年	63.00	86.81	89.21	11.95	228.34	479.31
2033 年	63.00	86.81	89.21	11.95	228.34	479.31
2034 年	66.15	86.81	93.67	12.33	236.58	495.52
2035 年	66.15	86.81	93.67	12.33	236.58	495.52
2036 年	66.15	86.81	93.67	12.33	236.58	495.52
2037 年	66.15	86.81	93.67	12.33	236.58	495.52
2038 年	66.15	86.81	93.67	12.33	236.58	495.52
2039 年	69.46	86.81	98.35	12.73	245.18	512.53
2040 年	69.46	86.81	98.35	12.73	245.18	512.53
2041 年	69.46	86.81	98.35	12.73	245.18	512.53
合计	1,354.13	1,562.58	1,634.25	217.54	4,162.64	8,731.14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隆安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工程预期总收入为 64,360.8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8,731.14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5,629.7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9,548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9,548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800.00	8,748.00	19,548.00	-	-	-	19,548.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8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隆安县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	55,629.73	19,548.00	2.8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69	2.85	3.00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87	2.85	2.8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69,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8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债务限

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 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政府

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隆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及隆安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社会领域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隆安县城市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



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南宁市马山县妇幼 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南宁市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000万元,共发行2期,首期3,000万元已于2022年2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二期(本期)2,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南宁市马山县简介。

马山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部,大明山北麓,红水河中段南岸。东与忻城县和上林县接壤,西靠大化瑶族自治县和平果县,南临武鸣区,北与都安瑶族自治县隔红水河相望。县城所在地距自治区首府南宁约96公里,全县总面积2,363平方公里,下辖

11个乡镇，2个瑶族乡，145个行政村，6个社区，全县总人口56.6万人，聚居有壮、汉、瑶等9个民族。

马山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210国道、大化至柳州直达公路在县城交汇；红水河水运可达到柳州、梧州等地；西南出海大通道水（任）南（宁）高等级公路贯穿马山县；来宾至马山，马山至平果高速公路已经开通；金城江至南宁的高速铁路途经马山县境内，马山县交通便捷，四通八达。

### （二）马山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年至2020年，马山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6.48亿元、42.88亿元和43.4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4.64亿元、40.34亿元和41.8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91亿元、3.80亿元和2.43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0.84亿元、0.83亿元和2.97亿元。

### 马山县2018-2020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 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48	42.88	43.4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64	40.34	41.89
政府性基金收入	1.91	3.80	2.4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7	3.73	2.31
政府性基金支出	0.84	0.83	2.97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54	0.10	0.81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
2. 项目业主：马山县妇幼保健院。

3. 建设地点：马山县南蛇岭大道，政务中心往南蛇岭一带。

#### （四）项目业主介绍。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始建于 1956 年，是马山县产科急救中心、妇幼卫生业务技术指导中心、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县人民政府指定的婚前医学检查机构，是国家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全院占地面积 3,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7,390 平方米。医院坚持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实行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的妇幼卫生工作方针，为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保健、医疗服务；负责指导辖区内医疗机构完成全县妇幼公共卫生项目并提供技术支持，是作为政府为民提供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的公益性专业机构。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门诊楼、地下室，总平。总建筑面积 17,127.89 平方米，其中门诊楼四层半，建筑面积 10,457.72 平方米，地下室一层，建设面积 6,670.1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智能系统、标志标识工程、电梯工程、医疗供养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偿还性	项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高实光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推动《“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等政策任务落地，逐步改善马山县医疗卫生机构基础条件，提升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为加快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形成有序就医格局，满足人民群众持续增长的健康需求提供重要保障。项目建设将提高马山县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改善马山县妇幼保健服务设施，完善县乡村三级妇幼保健网络，是马山县经济发展的需要，是马山县妇幼卫生事业发展的客观需要。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履行辖区内妇幼公共卫生项目的实施和管理，是作为政府为民提供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的公益性专业机构。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债券计划发行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内医院主要收入来源为事业收入，偿债计划可行。偿债风险点：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项目不能按时运营，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列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基层医疗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桂政办发〔2016〕185 号）项目，经县委县政府同意，我院整体搬迁建设前期工作于 2017 年 2 月启动，2017 年 4 月完成项目选址；2017 年 5 月县国土局核定项目用地面积为 50 亩；2018 年 1 月项目得到南宁市发改委立项批复，2018 年 8 月得到南宁发改委可研批复，2020 年 10 月得到南宁市发改委初步设计批复。项目采取 EPC 总承包方式建设，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至 2021 年 10 月已经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得到社会各界及政府的大力支持，项目实施投资及建设方式合法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1. 资金来源。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 10,319.82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319.82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51.55%； （2）专项债券资金 5,000 万元，占比 48.45%，其中已发行 3,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2,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及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建成后，医院环境及医疗保健条件将进一步得到提高，同时配合领先的医疗保健技术，将会有更多的病患选择在该院接受保健治疗，医院的门诊量及住院量可以得到有力的保证；考虑到政策规定及全区各医疗机构正常运行年份收治的各类门诊患者、住院病人数量及每人每次医疗费用的实际情况，在债券存续期内能够保持稳步上升的趋势并实现稳定经营。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建设将为马山县妇女儿童提供更加完善的医疗保健服务。

近年来，马山县的经济发展迅速，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卫生医疗方面的需求，不仅仅停留在过去的看病吃药上，对预防保健上的需求也逐年上升，特别是对婴幼儿及儿童的保健需求则更为突出。随着国家三孩政策的实施，项目建设凸显对妇女和儿童的关注，为妇女儿童营造“家庭”的舒适环境，创造一个拥有优美环境的现代化的妇幼保健院，为全县的妇女儿童提供更加充分高效的医疗保健服务。

(二) 项目建设将大大缓解马山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不足的问题，促进全县妇幼卫生健康事业的发展。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在马山县医疗卫生领域具有良好的声誉和较高的水平，但由于现有业务用房严重不足，一些先进的诊疗服务业务及国家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受到严重的影响，阻碍了全县妇幼卫生事业的发展。项目建设将极大地缓解马山县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紧张及发展滞后的局面，从根本上解决业务用房不足的问题。从而促进我院在医疗技术，公共卫生等方面保持可持续发

展、使全县妇幼卫生医疗保健服务满足群众医疗保健的需求，缓解群众看病难问题。

### （三）项目的建成提供就业岗位，创造就业机会。

本项目规模较大，人员配置较多。除了部分工种对外招聘外，一些基础的工作岗位，其需求必将在当地解决，这将为地方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另外，后勤社会化也将随着医院规模增加，医院就诊人次和住院人数的增加而提高需求量，这为各种保洁、备餐、洗衣、保安等后勤服务提供了更多的就业岗位。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南发改社会〔2020〕61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0,319.8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7,793.60	75.53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070.33	20.06
3	预备费	428.56	4.15
4	建设期利息	27.33	0.26
项目总投资		10,319.8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总投资10,319.8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319.8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51.55%;

(2) 专项债券资金5,000万元,占比48.45%,其中已发行3,000万元,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200.00	2,119.82	-
专项债券融资	0.00	0.00	5,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0.00	0.00	-
合计	3,200.00	2,119.82	5,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8个月,已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6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3,200.00	2,119.82	5,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

#### 1. 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医院的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年均财政拨款收入为 1,896.2 万元，考虑到政府补助收入的政策性，以此为往后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测算，不设置增长率。因此，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拨款收入合计约为 37.924 万元。

## 2. 事业收入

根据医院的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年均事业收入为 4,209.98 万元，考虑到政策规定及全区各医疗机构正常运行年份收治的各类门急诊患者、住院病人数量及每人每次医疗费用的实际情况，不设置增长率。因此，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所产生的事业收入合计约为 84,199.6 万元。

## 3. 其他收入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结合医院的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年均其他收入为 57.09 万元，以此为往后年度其他收入测算。因此，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 1,141.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123,265.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0 年	-	-	-	-
2021 年	-	-	-	-
2022 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3 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4 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5 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时间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6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7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8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29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0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1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2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3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4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5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6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7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8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39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40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2041年	1,896.20	4,209.98	57.09	6,163.27
<b>合计</b>	<b>37,924.00</b>	<b>84,199.60</b>	<b>1,141.80</b>	<b>123,265.40</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人员经费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人员经费 3,013.71 万元计算，考虑医院在稳定经营条件下保持大体不变，不设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 60,274.2 万元。

### 2. 日常公用经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日常公用经费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日常公用经费 1,210.15 万元计算，考虑医院在稳定经营条件下保持大体不变，不设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日常公用经费合计约为 24,203 万元。

### 3. 项目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支出按照医院最近的三年平均项目支出 910.53 万元计算,考虑医院在稳定经营条件下保持大体不变,不设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项目支出合计约为 18,210.6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02,687.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0年	-	-	-	-
2021年	-	-	-	-
2022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3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4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5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6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7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8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29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0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1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2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3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4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5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6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7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8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39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40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2041年	3,013.71	1,210.15	910.53	5,134.39
合计	60,274.20	24,203.00	18,210.60	102,687.8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123,265.4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02,687.8 万元，非本项目的存量固定贷款融资本息为 0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0,577.6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8,412.8 万元，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8,412.8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000.00	3,412.80	8,412.80	-	-	-	8,412.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4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	20,577.60	8,412.80	2.4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71	2.45	3.1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6	2.45	1.8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7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8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债务限额，由财政部在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依照财政部下达的限额，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省级政府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本地区建设投资需求提出省本级及所属各市县当年政府债务限额，报省级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各级政府。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

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马山县卫生健康局以及马山县财政局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马山县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一期）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

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社会领域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上林县大丰镇戒毒 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 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900万元,共发行二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4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二期预计划于2023年发行5,5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上林县简介

上林县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位于广西中部,南宁市东北部,大明山东麓,介于东经108°23'-108°52',北纬

23° 12' -23° 28' 之间，西南毗武鸣区，南接宾阳县，东北邻来宾市兴宾区，西北连马山县，北靠忻城县。上林县属桂中南山区，西部多山，东南部多丘陵和平地，山脉多呈西北至东南走向，整个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地处低纬，北回归线横贯县境中部，属亚热带季风气候，湿润温和，夏长冬短。

上林县是明代游圣徐霞客出游最久的地方，有“南宁后花园”之称，是广西传统节日“三月三”的发祥地和珠江流域龙母文化的源头，是首批 46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国家生态示范区”、“中国长寿之乡”、“广西首批特色旅游名县创建单位”。

#### （二）上林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上林县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3.00 亿元、2.98 亿元和 3.5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8.12 亿元、41.82 亿元和 35.0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0.58 亿元、13.83 亿元和 6.00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5.57 亿元、10.55 亿元和 6.30 亿元。

#### 上林县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	2.98	3.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2	41.82	35.09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58	13.83	6.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36	13.61	5.63
政府性基金支出	5.57	10.55	6.29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	8.94	5.60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上林县卫生健康局。

3. 建设地点：上林县大丰镇大丰街181T号，原饲料公司及天堂山部分。

### （四）项目业主介绍。

上林县卫生健康局上林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县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占地25亩，设置床位数490张。项目总建筑面积为38,212.75平方米，其中，计容总建筑面积33,097.24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5,115.51平方米。主要新建综合门诊业务楼22,157.97平方米（舍地上17,042.46平方米，地下5,115.51平方米），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10,505.35平方米，戒毒康复中心3,761.22平方米，专家楼1,686平方米，其他配套用房102.2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各单体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及室外相关配套停车场、绿化、道路、庭院、污水处理等设施。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源性	改善上林县医疗硬件条件和医疗环境，为其提供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自身未来发展要求的必要硬件条件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计划后五年等额还本，按年付息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经发改部门核准，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规性	财政支持资金、政府专项债券、单位自筹资金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根据我院目前业务开展情况，结合项目投入使用后拟开展的业务，预测项目收入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医院效益是通过合理地对人、财、物的投入使用，产生符合社会需要的医疗服务来实现的，包括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社会主义公立医院是公益事业单位，不以盈利为目的，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的原则。本项目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项目的建设能完善崇上林县医疗服务条件，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满足广大群众医疗服务需求，对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促进城市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实现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上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上发改项目〔2021〕14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8,171.0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15,679.83	86.29
2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1,625.80	8.95
3	预备费	865.29	4.76
项目总投资		18,171.03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总投资18,171.0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7,271.03万元，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财政拨款，占比40.01%；

（2）专项债券资金10,900万元，占比59.98%，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400万元；

（3）本项目无其他融资。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308.79	2,862.24	3,000.00

专项债券融资	5,400.00	5,5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6,700.79	6,462.24	3,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计划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4 年 5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项目建设	6,700.79	6,462.24	3,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第一经营年度门诊预测 12 万人次,五年内逐年增加至门诊 20 万/年。根据医院近三年统计数据,每门诊人次 80.9 元计算,第一经营年度全年门诊收入约为 970.8 万元。如果完成预定任务的百分之八十,运营期第一年收入合计为 776.64 万元,按 5%的增长率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29,883.35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住院人次 8520 人次,五年内逐年增加至住院 2.2 万/年人次。根据医院近三年统



计数据，每住院人次 2,511 元计算，第一经营年度全年住院收入 1,711.5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65,854.55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的收入合计约为 95,737.9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收入合计
2022 年	-	-	-
2023 年	-	-	-
2024 年	776.64	1,711.50	2,488.14
2025 年	869.28	1,913.65	2,782.93
2026 年	970.74	2,139.24	3,109.98
2027 年	1,085.29	2,391.57	3,476.86
2028 年	1,213.35	2,673.89	3,887.24
2029 年	1,274.02	2,907.58	4,181.60
2030 年	1,337.72	2,947.96	4,285.68
2031 年	1,404.61	3,095.96	4,499.57
2032 年	1,474.64	3,250.13	4,724.77
2033 年	1,548.58	3,412.64	4,961.22
2034 年	1,626.01	3,583.27	5,209.28
2035 年	1,707.31	3,762.43	5,469.74
2036 年	1,792.67	3,950.55	5,743.22
2037 年	1,882.31	4,148.06	6,030.37
2038 年	1,976.42	4,355.48	6,331.90
2039 年	2,075.24	4,573.26	6,648.50
2040 年	2,178.01	4,801.92	6,980.93
2041 年	2,287.95	5,042.02	7,329.97
2042 年	2,402.35	5,294.12	7,696.47
合计	29,889.95	65,854.55	95,737.90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药品支出、卫生材料支出、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药品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以药品总收入占整个收入的 30%算，药品支出理论值约为 746.44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支出合计约为 25,171.78 万元。

### 2. 卫生材料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以总收入的 10%计算，卫生耗材支出 248.81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支出合计约为 6,024.22 万元。

### 3. 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该院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正常年份以总收入 15.5%计算为 386 万元，此后每年递增 10%。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9,953.86 万元。

### 4. 工资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第一年员工工资及附加以 10 万元/年/人计算，全年人工工资约为 1,4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26,6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约为 67,749.8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	工资及附加	合计
----	------	--------	-------------	-------	----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 费用	工资及附加	合计
2022年	-	-	-	-	-
2023年	-	-	-	-	-
2024年	746.44	246.81	385.66	1,400.00	2,780.91
2025年	806.70	260.98	392.22	1,400.00	2,849.28
2026年	870.79	246.80	394.97	1,400.00	2,914.56
2027年	938.78	243.39	392.90	1,400.00	2,975.07
2028年	1,010.68	233.23	388.72	1,400.00	3,032.63
2029年	1,061.22	244.90	408.16	1,400.00	3,114.28
2030年	1,114.28	257.14	428.57	1,400.00	3,199.99
2031年	1,169.99	270.00	450.00	1,400.00	3,289.99
2032年	1,228.49	283.50	472.50	1,400.00	3,384.49
2033年	1,289.92	297.67	496.12	1,400.00	3,483.71
2034年	1,354.41	312.56	520.83	1,400.00	3,587.80
2035年	1,422.13	328.18	546.97	1,400.00	3,697.28
2036年	1,493.24	344.69	574.32	1,400.00	3,812.25
2037年	1,567.90	361.82	603.04	1,400.00	3,932.76
2038年	1,646.29	379.91	633.19	1,400.00	4,059.39
2039年	1,728.61	398.91	664.85	1,400.00	4,192.37
2040年	1,815.04	418.86	698.09	1,400.00	4,331.99
2041年	1,905.79	439.80	733.00	1,400.00	4,478.59
2042年	2,001.08	461.79	769.65	1,400.00	4,632.52
合计	25,171.79	6,024.22	9,953.86	26,600.00	67,749.86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95,737.9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67,749.8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7,988.0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9,72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90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0,900.00	8,829.00	19,729.00	0	0	0	19,729.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4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上林县大丰镇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科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	27,988.04	19,729.00	1.42
合计	27,988.04	19,729.00	1.42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6%	0%	6%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8	1.42	1.66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9	1.42	1.2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1.18, 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5, 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 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 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 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 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 设区的市、自治州, 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 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举借债务的规模, 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 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 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 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上林县卫生健康局及上林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上林县戒毒康复中心、精神病康复业务楼、综合门诊业务楼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

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上林县扶贫易地 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2,000万元，共发行一期。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2,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上林县简介

上林县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位于广西中部，南宁市东北部，大明山东麓，介于东经 $108^{\circ}23'$ - $108^{\circ}52'$ ，北纬 $23^{\circ}12'$ - $23^{\circ}28'$ 之间，西南毗武鸣区，南接宾阳县，东北邻来宾市兴宾区，西北连马山县，北靠忻城县。上林县属桂中南山区，西部多山，东南部多丘陵和平地，山脉多呈西北至东南走向，

整个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地处低纬，北回归线横贯县境中部，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湿润温和，夏长冬短。

上林县是明代游圣徐霞客出游最久的地方，有“南宁后花园”之称，是广西传统节日“三月三”的发祥地和珠江流域龙母文化的源头，是首批46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国家生态示范区”、“中国长寿之乡”、“广西首批特色旅游名县创建单位”。

### （二）上林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上林县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00亿元、2.98亿元和3.5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8.12亿元、41.82亿元和35.0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0.58亿元、13.83亿元和6.00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5.57亿元、10.55亿元和6.30亿元。

### 上林县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	2.98	3.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2	41.82	35.09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58	13.83	6.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36	13.61	5.63
政府性基金支出	5.57	10.55	6.2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	8.94	5.60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



目。

2. 项目业主：上林县人民医院。

3. 建设地点：上林县明亮镇塘马片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上林县人民医院位于广西中部地区美丽的大明山脚下、被称为“南宁后花园”的上林县县城。医院是全县唯一的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急救、社区服务于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位于县城中心、澄江河畔，始建于1936年8月，至今已有81年历史。医院占地面积36,630平方米，业务用房建筑面积3.98万平方米，环境优雅。在职职工734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637人，高级职称67人、中级职称190人。设临床科室18个，医技科室8个，职能科室15个；编制床位270张，实际开放470张；诊疗科目设有内科、外科、妇科、产科、重症医学科、儿科、五官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感染性疾病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病理科、医学检验科、中医科、放射科。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8,702.54平方米，建设一栋综合楼，占地面积1,300平方米，楼高11层（地下1层、地上10层），总建筑面积18,700平方米，含普通病房、医技、一般门诊、专科门诊、发热门诊、手术室、中医理疗科、检验科、B超室、心电图室、DR室、公卫科、远程会诊室、隔离医务人员生活区等，购置设备。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是上林县明神山医院（二期）配套，务于明亮镇着马扶贫安置点、学校、企业等周边居民，满足人民群众医疗、保健等基本健康需求。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计划从单位医疗收入中分5年偿还。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经发改部门核准，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实施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国家项目投资、自治区投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建设项目资金、新增专项政府债券、区市县财政配套及业主自筹等。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根据我院传染病科目前业务开展情况，结合项目投入使用后拟开展的业务，预测项目收入，按每年增长率5%递增。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医院效益是通过合理地对人、财、物的投入使用，产生符合社会需要的医疗服务未实现的，包括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社会主义公立医院是公益事业单位，不以盈利为目的，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的原则。本项目的社会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 社会效益

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符合上林县医疗卫生改革的需要，也符合南宁市医疗卫生改革的需要。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的建成将丰富上林县明亮镇的医疗卫生资源，可较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最基本的医

疗需求，该项目的建成将有利于促进上林县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 （二）经济效益。

本项目坚持非营利性医院的公益性质，运营时医务人员的部分工资及福利由财政补贴。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上林县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关于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发改项目〔2022〕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516.4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862.61	80.66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022.96	12.01
3	预备费	630.85	7.33
项目总投资		8,516.4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总投资8,516.4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6,516.4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76.52%；

（2）专项债券资金2,000万元，占比23.48%，其中已发行0万

元，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本项目无其他融资。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516.42	3,000.00
专项债券融资	2,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5,516.42	3,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2个月，计划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5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5,516.42	3,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医疗服务业务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参考同类型县乡级医院，预计医院的总体收入来源主要有门诊、住院和其他收入，按门诊10万/年，住院1万/年人次，每门诊人次80元、每住院

人次 1,000 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14,800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参考同类型县乡级医院，预计医院的总体收入来源主要有门诊、住院和其他收入，按门诊 10 万/年，住院 1 万/年人次，每门诊人次 80 元、每住院人次 1000 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18,500 万元。

综上所述，该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的收入合计约为 33,30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	-	-
2023 年	400.00	500.00	900.00
2024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5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6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7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8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9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0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1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2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3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4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5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6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7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8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39 年	800.00	1,000.00	1,800.00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0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41年	800.00	1,000.00	1,800.00
合计	14,800.00	18,600.00	33,300.00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药品支出、卫生材料支出、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药品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预以药品总收入占整个收入的30%算，药品支出理论值约为54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支出合计约为9,990万元。

### 2. 卫生材料支出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以总收入的10%及时，卫生耗材支出18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费用合计约为3,330万元。

### 3. 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邮寄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燃料费、职工培训费、业务招待费、绿化养护费、污水处理费、设备、设施维护等项目，正常年份以总收入15.5%计算为279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耗材费用合计约为5,161.5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约为18,481.5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	-	-	-
2023年	270.00	90.00	139.60	499.60
2024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5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6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7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8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9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0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1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2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3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4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5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6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7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8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9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40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41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合计	9,990.00	3,330.00	5,161.60	18,481.6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33,30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8,481.5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4,818.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3,62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3,620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 资本息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2,000.00	1,620.00	3,620.00	0	0	0	3,62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4.0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	14,818.60	3,620.00	4.09
合计	14,818.60	3,620.00	4.0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63	4.09	4.6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35	4.09	3.8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

数为 3.63,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8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

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

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

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上林县卫生健康局以及上林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上林县扶贫易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



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上林县人民医院 县乡分院扩建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0,400万元,共发行2期,一期(本期)5,000万元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二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5,4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均为20年(后五年分期还本),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上林县简介。

上林县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位于广西中部,南宁市东北部,大明山东麓,介于东经 $108^{\circ}23'$ - $108^{\circ}52'$ ,北纬 $23^{\circ}12'$ - $23^{\circ}28'$ 之间,西南毗武鸣区,南接宾阳县,东北邻来宾市兴宾区,西北连马山县,北靠忻城县。上林县属桂中南山区,西部多山,东南部多丘陵和平地,山脉多呈西北至东南走向,整个地

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地处低纬，北回归线横贯县境中部，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湿润温和，夏长冬短。

上林县是明代游圣徐霞客出游最久的地方，有“南宁后花园”之称，是广西传统节日“三月三”的发祥地和珠江流域龙母文化的源头，是首批46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国家生态示范区”、“中国长寿之乡”、“广西首批特色旅游名县创建单位”。

### （二）上林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上林县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3.00亿元、2.98亿元和3.5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8.12亿元、41.82亿元和35.0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10.58亿元、13.83亿元和6.00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5.57亿元、10.55亿元和6.30亿元。

### 上林县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0	2.98	3.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12	41.82	35.09
政府性基金收入	10.58	13.83	6.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36	13.61	5.63
政府性基金支出	5.57	10.55	6.2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4	8.94	5.60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

2. 项目业主：上林县人民医院。

3. 建设地点：本项目为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项目拟对上林县巷贤镇中心卫生院、上林县澄泰乡卫生院、上林县乔贤镇中心卫生院、上林县西燕镇卫生院、上林县镇圩瑶族乡卫生院、上林县扶贫异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等县乡分院进行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相关医疗单位处。

#### （四）项目业主介绍。

上林县人民医院是上林县医疗集团主体单位、集团总医院，由于集团在行政建制上尚未完善，目前集团大部分管理仍由上林县人民医院代理。上林县医疗集团由三家县级医院、十一家乡镇卫生院及全县公立村卫生室组成。

#### （五）项目建设内容。

1. 巷贤镇中心卫生院新建综合门诊楼，4层，建筑面积3,600平方米；2. 澄泰乡卫生院扩建业务综合楼，加5层，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3. 乔贤镇中心卫生院新建业务综合楼，7层，建筑面积5,600平方米；4. 西燕镇卫生院新建综合门诊楼，4层，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5. 镇圩瑶族乡卫生院新建公共卫生服务楼，5层，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6. 上林县扶贫异地搬迁明亮安置点医院新建门诊综合楼，地下1层，地上10层，建筑面积13,200平方米；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建设是解决上林县各乡卫生院业务用房及配套设施严重不足问题,规范诊疗流程,确保医疗安全,方便广大患者就诊的需要,是完善上林县各乡卫生院医疗卫生服务功能,增强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水平的需要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1.项目建设风险;2.项目运营风险。 (二)影响偿债平衡结果的风险。1.利率波动风险;2.流动性风险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根据《关于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发改项目(2022)3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5,659.44万元。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1.资金来源 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总投资25,659.4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15,159.4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59.31%; (2)专项债券资金10,400万元,占比40.69%,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6,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其中存量融资0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1.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50,638.32万元,预期总成本为17,982万元,项目总收益为32,656.32万元。 2.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18,824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18,824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2.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是改变当前卫生医疗环境的需要。

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符合上林县医疗卫生改革的需要,也符合南宁市医疗卫生改革的需要。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的建成将丰富上林县的医疗卫生资源,可较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最基本的医疗需求,该项目的建成将有利于促进上林县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二)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区域医疗卫生发展要求。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我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要求,对加大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健全和完善上林县农村医疗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上林县各县乡卫生院的卫生服务能力和医疗救治水平,更好地担负保护人民的身体健康,保障农村经济长期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关于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发改项目(2022)30号),本项目总投资为25,559.4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用	22490.98	87.90%
2	其他费用	1851.34	7.24%
5	基本预备费	1217.12	4.76%
项目总投资		25,559.44	1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总投资 25,559.4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159.4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财政拨款,占比 59.31%;

(2) 专项债券资金 10,400 万元,占比 40.69%,其中已发行 0 万元,本次拟发行 5,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3) 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73.00	1,600.00	2,000.00	3,467.00	6,619.44
专项债券融资	-	-	5,000.00	5,4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573.00	1,600.00	7,000.00	8,887.00	6,619.44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52 个月，已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4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1,573.00	1,600.00	7,000.00	8,887.00	6,619.44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5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等。

#### 1. 门诊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参考同类型县乡级医院，预计医院按门诊 10 万/年人次计算，每门诊人次 80 元，第五年开始每年按 5% 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22,505.92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参考同类型县乡级医院，预计医院按住院 1 万/年人次计算，每门诊人次 1000 元，第五年开始每年按 5% 增长。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储备粮补贴收入合计约为 28,132.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50,638.32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800.00	1,000.00	1,800.00
2026年	840.00	1,050.00	1,890.00
2027年	882.00	1,102.50	1,984.50
2028年	926.10	1,157.63	2,083.73
2029年	972.41	1,215.51	2,187.91
2030年	1,021.03	1,276.28	2,297.31
2031年	1,072.08	1,340.10	2,412.17
2032年	1,125.88	1,407.10	2,532.78
2033年	1,181.96	1,477.46	2,659.42
2034年	1,241.06	1,551.33	2,792.39
2035年	1,303.12	1,628.89	2,932.01
2036年	1,368.27	1,710.34	3,078.61
2037年	1,436.69	1,796.86	3,232.54
2038年	1,508.52	1,885.66	3,394.17
2039年	1,583.95	1,979.93	3,563.88
2040年	1,663.14	2,078.99	3,742.07
2041年	1,746.30	2,182.87	3,929.17
2042年	1,833.61	2,292.02	4,125.63
合计	23,606.92	28,192.40	50,638.32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药品支出、卫生材料支出、业务活动及管理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药品支出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以药品总收入占整个收入的 30%算，药品支出理论值约为 54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支出合计约为 9,720 万元。

## 2. 卫生材料支出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以总收入的 10%计算，卫生耗材支出 18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3,240 万元。

## 3. 业务活动及管理费用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业务活动及单位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邮寄费、差旅费、水电费、印刷费、燃料费、职工培训费、业务招待费、绿化养护费、污水处理费、设备、设施维护等项目，正常年份以总收入 15.5%计算为 279 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业务活动及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5,02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7,98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药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业务活动及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2 年	-	-	-	
2023 年	-	-	-	
2024 年	-	-	-	
2025 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6 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7 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8 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29 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时间	商品支出	卫生材料支出	业务活动及管理 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30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1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2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3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4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5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5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7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8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39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40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41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2042年	540.00	180.00	279.00	999.00
合计	9,720.00	3,240.00	5,022.00	17,982.0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50,638.3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7,98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32,656.3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8,82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8,824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及债务 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利息支出	
10,400.00	8,424.00	18,824.00	-	-	18,824.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7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	32,668.32	18,824.00	1.73
合计	32,668.32	18,824.00	1.7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测算表单因素压力测试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60	1.73	1.6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78	1.73	1.6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6，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6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



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

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上林县卫生健康局以及上林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上林县人民医院县乡分院扩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附件 2-3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  
债券（三期）——2022 年广西壮族  
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柳州市社会领域项目  
实施方案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0,000万元，共发行五期。首期9,000万元已于2018年发行，债券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4.06%。二期已于2019年发行10,000万元，债券期限7年，发行利率为3.37%。三期已于2020年发行20,000万元，债券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3.7%。四期已于2022年发行1,000万元，债券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本次计划于2022年发行5,000万元，六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5,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柳州市简介。

柳州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部偏东北，地处亚热带北缘，夏长炎热，冬短不寒，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柳州是



多民族聚居城市，物产丰饶，风光绮丽，山水景观奇特，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卫生城市。截至 2021 年，全市面积 18,656.54 平方千米，常住人口 417.53 万人，城镇人口 293.6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0.33%。柳州市辖城中区、鱼峰区、柳南区、柳北区、柳江区、柳城县、鹿寨县、融安县、融水苗族自治县、三江侗族自治县，另外，柳州市设立了以下经济管理区：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柳东新区（柳州汽车城）和阳和新区（阳和工业园）。

柳州地处广西中部偏东北，是沟通西南与中南、华东、华南地区的重要铁路枢纽，素有“桂中商埠”之称，是与东盟双向往来产品加工贸易基地和物流中转基地城市，西南出海大通道集散枢纽城市，“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门户的重要节点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西江经济带的龙头城市和核心城市，是广西最大的工业基地，是面向东南沿海和东南亚的区域性制造业城市，中国唯一同时拥有四大汽车集团整车生产基地的城市。

## （二）柳州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柳州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221.45 亿元、173.1 亿元和 174.9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498.89 亿元、468.2 亿元和 423.1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240.65 亿元、238.92 亿元和 377.8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167.1 亿元、256 亿元和 377.89 亿元。

## 柳州市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45	173.10	174.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8.89	468.20	423.19
政府性基金收入	240.65	238.92	377.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167.10	256.00	377.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
2. 项目业主：柳州市妇幼保健院。
3. 建设地点：柳州市鱼峰区博园大道 50 号。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柳州市妇幼保健院（柳州市儿童医院、柳州市妇产医院、柳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创建于 1958 年，是一所集保健、医疗、科研、教学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为柳州市及周边地区妇女儿童提供妇幼健康服务，并承担辖区妇幼卫生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业务管理和技术支持工作，承担柳东新区一带 120 急救任务，是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妇儿临床医学院及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妇产医院、儿童医院，桂林医学院教学医院。

柳州市妇幼保健院总占地面积 139.94 亩，总建筑面积 31 余万平方米，编制床位 1,350 张。医院有 81 个临床和职能科室，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目前，拥有在职员工 2,320 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2,083 人，卫计人员占职工总数 89.61%，其中博士 21

人，高级专业人员 353 人。2020 年医院全年门急诊量（含保健人数）152 万余人次，年出院量 4.69 万人次，年住院手术量 1.5 万余例次，年分娩人次 8,439 余人次。

医院是福棠儿童医学发展研究中心（北京儿童医院集团）发起单位之一，是国家级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儿童眼保健示范单位、全国妇幼保健中医药适宜技术（专病）培训基地、全国首批妇科内分泌与妇科常见病培训基地、中国妇女盆底功能障碍项目培训中心、中国医师协会手拉手妇科腹腔镜及阴式手术培训班广西中心；是广西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地贫产前诊断分中心，新生儿听力筛查和儿童听力诊断中心，是广西红十字“救心行动”救治定点医院，先天性结构畸形救治定点医院，是胚胎植入前遗传学诊断技术（PGD）正式运行单位；是柳州市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妇科肿瘤治疗质量控制中心、产科质量控制中心。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建筑面积为 105,868.9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8,466.83 平方米（含地上连廊等配套建筑面积 582 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 37,402.14 平方米。主要建设包括：新建医技科研综合楼 1 栋，设计建筑面积 32,966.54 平方米；新建行政后勤综合楼 1 栋，设计 31,305.13 平方米；新建活动中心 1 栋，设计建筑面积 3,613.16 平方米；新建连廊，门卫室建筑面积 582 平方米，以及供配电、给排水、道路、绿化、停车场等辅助配套设

施。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发电机采购及安装工程、工程锅炉房屋面球场连通口等零星工程、门卫室及钢结构连廊房屋面设备钢基础等零星工程、厨房工程及行政后勤综合楼精装修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建设将完善柳州市妇幼保健院的基础设施，提高医院竞争力，顺应了柳州市公共医疗卫生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要求，是适应柳州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因此，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5.48，能够偿还债券利息和本金，项目收益可以覆盖本息。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得到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放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投资估算的编制依据和方法基本正确，其内容和深度基本达到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资金来源包含地方专项债券、一般债券资金、中央资金、自治区配套资金及业主自筹。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 与具体数据来源	医疗服务收入。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有利于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建成后，该院将拥有更加完善的基础设备，能更好地承担起当地及周边儿童医疗，中医药保健，地方病防治等医疗卫生

服务责任，彻底改善医院的服务条件，实现医院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有利于提高儿童医院医疗技术水平和医疗质量，满足人民健康的需要。

随着社会不断发展，我国的医学模式和疾病谱已发生了显著的变化。通过后勤科研、学术中心等辅助业务用房的建设，完善柳州市妇幼保健院医疗科研教学等基础设施，使柳州市妇幼保健院能够有组织地开展医学研究，可以深入系统地总结以往实践经验，加深对人的生命和疾病现象及其发生、发展规律的认识；以不断发展医学新理论，开拓研究新领域，攻克技术新难关，断寻求维护人类健康和防治疾病的最佳途径和方法，不断提高柳州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技术和医疗质量，满足人民对医疗技术日益增长的需要。

（三）有利于促进医学科学技术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实现科技兴院。

通过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完善了柳州市妇幼保健院科研教学等基础设施，使柳州市妇幼保健院能够更好的开展科学研究。而科学研究在解决防病治病关键技术问题的同时，会产生一些有价值的科技成果，如应用于诊断、治疗、预防中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等。这些科技成果一方面直接发挥明显的社会效益，另一方面通过技术转让、吸收外资联合生产等多种形式的开发，可转化为生产力，创造更多的社会财富，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可使医



院的科学研究步入以科研养科研的良性循环，并为医院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经济与物质条件，从而实现科技兴院的目的。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柳发改规划〔2018〕690号），项目静态总投资估算为70,329.7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60,642.19万元，建设工程其他费7,639.08万元，基本预备费2,048.4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	-
2	建安工程费	60,642.19	86.23
3	建设工程其他费	7,639.08	10.86
4	基本预备费	2,048.44	2.91
5	建设期利息	-	-
项目总投资		70,329.71	1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总投资70,329.71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0,329.71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8.91%；

（2）专项债券资金50,000万元，占比总投资71.09%。其中已



发行 40,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5,000 万元，另外 5,000 万元计划于 2022 年度发行。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70.00	5,100.00	500.00	14,359.71
专项债券融资	39,000.00	-	11,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39,370.00	5,100.00	11,500.00	14,359.71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建设，原预计于 2021 年 3 月底竣工，受疫情影响项目延迟于 2023 年 12 月底竣工。资金投入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39,370.00	5,100.00	11,500.00	14,359.71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2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收入来源于医疗收入（含检查收入、化验收入、治疗收入、住院收入、药品及材料费等）和其他收入。参照往年柳州市儿童医院的经营情况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桂政办法〔2016〕9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卫

生厅《关于规范我区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的通知》（桂价医〔2005〕J 269号）的相关规定。医院稳定经营条件下在债券存续期内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以2019-2021年财务报表数据的平均收入为基础，作出以下预测。

### 1. 医疗收入

医疗收入主要为检查收入、化验收入、治疗收入、住院收入、药品及材料费等，2022-2023年预计每年收入增长约4%，投产后2024-2028年年收入增长约10%，此后预计每年收入增长约4%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收入合计约为5,699,530.8万元。

### 2.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是医联体管理费、食堂经营和非财政补助（科研、残联和红十字会等），经向相关人员调查了解可作为长期收入来源，2022-2023年预计每年收入增长约5%，投产后2024-2028年年收入增长约10%，此后预计每年收入增长约4%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合计约为175,318.66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预测收入合计约为5,874,849.46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年	-	-	-
2022年	88,074.95	2,683.79	90,758.74
2023年	91,597.95	2,817.98	94,415.93
2024年	100,757.75	3,099.78	103,857.53

时间	医疗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5年	110,833.53	3,409.76	114,243.29
2026年	121,916.88	3,750.74	125,667.62
2027年	134,108.57	4,125.81	138,234.38
2028年	147,519.43	4,538.39	152,057.82
2029年	163,420.21	4,719.93	168,140.14
2030年	169,557.02	4,908.73	164,465.75
2031年	165,939.30	5,105.08	171,044.38
2032年	172,576.87	5,309.28	177,886.15
2033年	179,479.94	5,521.65	185,001.59
2034年	186,659.14	5,742.52	192,401.66
2035年	194,125.51	5,972.22	200,097.73
2036年	201,890.53	6,211.11	208,101.64
2037年	209,966.15	6,459.55	216,425.70
2038年	218,364.80	6,717.93	225,082.73
2039年	227,099.39	6,986.65	234,086.04
2040年	236,183.37	7,266.12	243,449.49
2041年	245,630.70	7,556.76	253,187.46
2042年	255,455.93	7,859.03	263,314.96
2043年	265,674.17	8,173.39	273,847.56
2044年	276,301.14	8,500.83	284,801.97
2045年	287,353.19	8,840.34	296,193.53
2046年	298,847.32	9,193.95	308,041.27
2047年	310,801.21	9,561.71	320,362.92
2048年	323,233.26	9,944.18	333,177.44
2049年	336,162.59	10,341.95	346,504.54
<b>合计</b>	<b>5,699,530.80</b>	<b>175,318.66</b>	<b>5,874,849.46</b>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医疗成本、科教经费，其他费用和管理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医疗成本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医疗

成本 2022-2023 年预计增长约 4%，投产后 2024-2028 年年医疗成本增长约 10%，此后预计每年医疗成本增长约 3%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医疗成本合计约为 4,580,072.56 万元。

## 2. 科教经费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科教经费 2022-2023 年预计每年增长约 4%，投产后 2024-2028 年每年增长约 10%，此后预计每年科教经费增长约 3%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科教经费合计约为 16,043.2 万元。

## 3. 其他费用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其他费用 2022-2023 年预计增长约 4%，投产后 2024-2028 年年其他费用增长约 10%，此后预计每年其他费用增长约 3%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122,827.1 万元。

## 4. 管理费用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管理费用 2022-2023 年预计增长约 4%，投产后 2024-2028 年管理费用增长约 10%，此后预计每年管理费用增长约 3%左右，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652,222.92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约为 5,371,165.78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医疗成本	科教经费	其他费用	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1 年	-	-	-	-	-



时间	医疗成本	科教经费	其他费用	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78,296.81	274.26	2,099.75	11,140.83	91,811.65
2023年	81,128.68	285.23	2,183.74	11,595.82	95,193.47
2024年	89,571.55	313.75	2,402.11	12,755.40	105,042.81
2025年	98,528.71	345.13	2,642.32	14,030.94	115,547.10
2026年	108,381.58	379.64	2,906.55	15,434.03	127,101.80
2027年	119,219.74	417.60	3,197.21	16,977.43	139,811.98
2028年	131,141.71	459.36	3,516.93	18,675.17	153,793.17
2029年	135,075.96	473.14	3,622.44	19,235.43	158,406.97
2030年	139,128.24	487.33	3,731.11	19,812.49	163,159.17
2031年	143,302.00	501.95	3,843.04	20,406.86	168,053.84
2032年	147,601.15	517.01	3,958.33	21,019.07	173,096.56
2033年	152,029.18	532.52	4,077.08	21,649.64	178,288.42
2034年	156,580.06	548.50	4,199.39	22,299.13	183,637.06
2035年	161,287.76	564.96	4,325.37	22,968.10	189,146.19
2036年	166,126.39	581.91	4,455.13	23,657.14	194,820.57
2037年	171,110.18	599.37	4,588.78	24,366.85	200,665.18
2038年	176,243.49	617.35	4,726.44	25,097.86	206,685.14
2039年	181,530.79	635.87	4,868.23	25,850.30	212,885.19
2040年	186,976.71	654.95	5,014.28	26,624.32	219,272.26
2041年	192,586.01	674.60	5,164.71	27,425.11	225,850.43
2042年	198,363.59	694.84	5,319.65	28,247.86	232,625.94
2043年	204,314.50	715.69	5,479.24	29,095.30	239,604.73
2044年	210,443.94	737.16	5,643.62	29,968.16	246,792.88
2045年	216,757.26	759.27	5,812.93	30,867.20	254,196.66
2046年	223,259.98	782.05	5,987.32	31,793.22	261,832.57
2047年	229,957.78	805.51	6,166.94	32,747.02	269,677.25
2048年	236,856.51	829.68	6,351.95	33,729.43	277,767.57
2049年	243,962.21	854.57	6,542.51	34,741.31	286,100.60
<b>合计</b>	<b>4,580,072.56</b>	<b>16,043.20</b>	<b>122,827.10</b>	<b>652,222.92</b>	<b>5,371,165.78</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预期

总收入为 5,874,849.4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371,165.78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503,683.68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91,89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91,895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0,000.00	41,895.00	91,895.00	-	-	-	91,895.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5.48。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柳州市儿童医院项目(三期)	503,683.68	91,895.00	5.48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28	5.48	8.6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8.05	5.48	2.9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2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9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

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

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柳州市卫生健康局以及柳州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社会领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

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广西科技大学 洛可可设计学院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设计学院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7,000万元,共发行两期。一期计划于本次发行4,5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下半年发行,发行金额2,5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柳州市简介。

柳州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部偏东北,地处亚热带北缘,夏长炎热,冬短不寒,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柳州是多民族聚居城市,物产丰饶,风光绮丽,山水景观奇特,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卫生城市。截至2021年,全市面积18,656.54平方千米,常住人口417.53万人,城镇人口293.65万人,常住



人口城镇化率 70.33%。柳州市辖城中区、鱼峰区、柳南区、柳北区、柳江区、柳城县、鹿寨县、融安县、融水苗族自治县、三江侗族自治县；另外，柳州市设立了以下经济管理区：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柳东新区（柳州汽车城）和阳和新区（阳和工业园）。

柳州地处广西中部偏东北，是沟通西南与中南、华东、华南地区的重要铁路枢纽，素有“桂中商埠”之称，是与东盟双向往来产品加工贸易基地和物流中转基地城市，西南出海大通道集散枢纽城市，“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门户的重要节点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西江经济带的龙头城市 and 核心城市，是广西最大的工业基地，是面向东南沿海和东南亚的区域性制造业城市，中国唯一同时拥有四大汽车集团整车生产基地的城市。

## （二）柳州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柳州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221.45亿元、173.1亿元和174.9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98.89亿元、468.2亿元和423.1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240.65亿元、238.92亿元和377.89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67.1亿元、256亿元和377.89亿元。

### 柳州市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45	173.10	174.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8.89	468.20	423.19
政府性基金收入	240.65	238.92	377.89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167.10	256.00	377.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设计学院。
2. 项目业主：广西柳州市北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沙塘镇西南片。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广西柳州市北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城集团”），成立于2016年12月，注册资本金20亿元，是直属柳州市政府领导，并授权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北城集团主要承担着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和投融资、运营管理等职责，是集投融资、土地整理开发、项目建设、城市服务运营等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投资开发集团。经营范围包括：对生态产业、文化旅游产业的投资；土地整理及开发；国有资产的运营和管理，市政基础设施的投资和建设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及建设管理；工业地产经营；投资管理咨询服务和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租赁；物业服务；工程项目监理；国内贸易；对养老业、生产业、服务业、商贸业的投资；收购、兼并、重组及资产经营等。

北城集团秉承着“建设绿色、健康和智慧的北部生态新城，促进柳州新型城镇化发展”的企业使命，按照柳州市委、市政府

赋予北城集团的功能定位，集团公司通过加快推进北部生态新区建设，打造以城带乡、城乡互动、生态休闲的宜居宜业宜游的绿色、健康和智慧的北部生态新区，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总体发展思路，为全面推进柳州市新型城镇化，增强龙头城市的发展承载力做出积极贡献。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182,52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57,18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16,57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40,607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拟新建一座全日制本科以上在校学生 2,000 人的设计学院，建设包括教学区、生活区、体育公园三部分主体建筑构筑物，同时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配电、景观绿化、道路铺装等。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项目建设是优化地方产业结构，提供强大人才的重要支撑基础。同时通过政产学研合作，公共协作育人，将为柳州市和广西培养具有充分国际竞争力的新兴前沿产业人才，为当地在新兴科技等产业的转型和发展上带来人才、技术和资源的有力支持，为能有效助力广西科技大学“双一流”大学的建设工作。</p> <p>本项目是广西工业设计城的人才培养基地，学院具有完善的工业设计教育培养体系，能够为工业设计城注入实用性、创新型及应用型人才，是推动北部新区经济发展和要素集聚的重要支撑。</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收益完全可以覆盖专项债本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1、项目符合北部生态新区沙塘片区控规,项目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2、项目已办理备案手续,其他如土地证,用地规划证,工程规划证,施工许可证等前期材料均办理齐全,手续合法。 3、项目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投标工作,报建工作以及施工和验收,工作程序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104,246万元,其中发行专项债7,000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6.71%。截至2021年末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约92%,主体结构已封顶,在这之前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资本金占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是要求,剩余资金缺口计划通过申请政府专项债资金筹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收入主要为整体出租的租金收入,由实际使用单位支付租金。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有利于促进人口素质的提高和区域技术水平的提升。

在区域经济发展的资源、市场、企业等六大要素中,人力资源占有重要的作用,技术是不可替代的,只有高素质、高技能的人才才具有创造性,才能推定区域经济的发展。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工业设计学院的建成对北部生态新区、柳州乃至广西全

区来说，最深刻影响就是人口素质的提高和由此带来的区域技术水平的提升。

#### （二）有利于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在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工业设计学院建设发展的过程中，片区会成为一个集中大量人口、经济、信息的空间文化地域系统，将柳州地区的工业设计产业、商贸产业等第三产业紧密地组织起来，产生不可忽视的带动效应。由于广西是我国惟一位于沿海地区的西部欠发达地区，具备优越的地理位置，它以海上通道及陆上通道联结了中国经济最发达、最活跃的珠三角地区与东盟各国，是中国与东盟两大经济体、两大市场的结合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450212-48-03-014571），本项目总投资为 104,246.32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84,406.95	80.9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630.83	14.03
3	预备费	5,208.74	5.00
项目总投资		104,246.32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设计学院项目总投资104,246.3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97,246.32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93.29%；

(2) 专项债券资金 7,000 万元，占比 6.71%，本次拟发行 4,500 万元。

(3) 其他融资资金 0 万元，占比 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以后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0,000.00	28,259.00	48,987.32	-	-	-
专项债券融资	-	-	7,000.00	-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合计	20,000.00	28,259.00	55,987.32	-	-	-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2020 年 1 月开工，预计 2022 年 12 月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以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以后
项目建设	20,000.00	28,259.00	55,987.32	-	-	-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



于整体出租租金收入。

### 1. 整体出租租金收入

根据项目备案证明的建设规模及内容、结合可研报告以及目前市场行情进行测算,地上建筑面积 85,840 平方米,故可出租面积为 85,840 平方米,目前市场月租金单价为 20 元/平方米,出租率按 90%考虑,租金单价每年递增 1%,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整体出租租金收入合计约为 38,586.22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38,586.2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整体出租租金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年	-	-
2023年	1,854.14	1,854.14
2024年	1,872.68	1,872.68
2025年	1,891.41	1,891.41
2026年	1,910.32	1,910.32
2027年	1,929.42	1,929.42
2028年	1,948.71	1,948.71
2029年	1,968.20	1,968.20
2030年	1,987.88	1,987.88
2031年	2,007.76	2,007.76
2032年	2,027.84	2,027.84
2033年	2,048.12	2,048.12
2034年	2,068.60	2,068.60
2035年	2,089.29	2,089.29
2036年	2,110.18	2,110.18
2037年	2,131.28	2,131.28
2038年	2,152.59	2,152.59
2039年	2,174.12	2,174.12

时间	整体出租租金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10年	2,195.86	2,195.86
2011年	2,217.82	2,217.82
合计	38,586.22	38,586.22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修理费、不可预见费、管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预计需要6人职工管理，年均薪酬为6万元，每年上涨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904.34万元。

### 2. 修理费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预计年修理费为84万元，每年上涨1%，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1,748.28万元。

### 3. 不可预见费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预计年不可预见费约占年租金收入的1%，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不可预见费合计约为385.86万元。

### 4.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等，按需管理的项目的租金收入的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1,157.59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按照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行业增值税负税率 3.5%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按 7%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计算，房产税税率按 12%计算，印花税率按 0.0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6,162.2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0,358.3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修理费	不可预见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1年	-	-	-	-	-	-
2022年	-	-	-	-	-	-
2023年	36.00	84.00	18.54	55.62	296.11	490.27
2024年	37.08	84.84	18.73	56.18	299.07	495.90
2025年	38.19	85.69	18.91	56.74	302.06	501.59
2026年	39.34	86.55	19.10	57.31	305.08	507.38
2027年	40.52	87.42	19.29	57.88	308.13	513.24
2028年	41.74	88.29	19.49	58.46	311.21	519.19
2029年	42.99	89.17	19.68	59.05	314.32	525.21
2030年	44.28	90.06	19.88	59.64	317.46	531.32
2031年	45.61	90.96	20.08	60.23	320.64	537.52
2032年	46.98	91.87	20.28	60.84	323.85	543.82
2033年	48.39	92.79	20.48	61.44	327.08	550.18
2034年	49.84	93.72	20.69	62.06	330.36	556.67
2035年	51.34	94.66	20.89	62.68	333.68	563.23
2036年	52.88	95.61	21.10	63.31	337.00	569.90
2037年	54.47	96.57	21.31	63.94	340.37	576.66
2038年	56.10	97.54	21.53	64.58	343.77	583.52
2039年	57.78	98.52	21.74	65.22	347.21	590.47
2040年	59.51	99.51	21.96	65.88	350.68	597.54
2041年	61.30	100.51	22.18	66.53	354.19	604.71

时间	职工薪酬	修理费	不可预见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合计	904.34	1,748.28	385.86	1,157.59	6,162.25	10,358.32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设计学院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38,586.2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0,358.32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8,227.9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2,67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2,67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7,000.00	5,670.00	12,670.00	-	-	-	12,67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2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广西科技大学洛可可设计学院	28,227.90	12,670.00	2.2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08	2.23	2.3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24	2.23	2.2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0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2.2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够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管理委员会以及柳州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社会领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广西柳州市北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柳江区医养结合 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2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3,2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柳州市简介。

柳州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部偏东北,地处亚热带北缘,夏长炎热,冬短不寒,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柳州是多民族聚居城市,物产丰饶,风光绮丽,山水景观奇特,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卫生城市。截至2021年,全市面积18,656.54平方千米,常住人口417.53万人,城镇人口293.65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70.33%。柳州市辖城中区、鱼峰区、柳南区、柳北区、柳江区、柳城县、鹿寨县、融安县、融水苗族自治县、三江



侗族自治县，另外，柳州市设立了以下经济管理区：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柳东新区（柳州汽车城）和阳和新区（阳和工业园）。

柳州地处广西中部偏东北，是沟通西南与中南、华东、华南地区的重要铁路枢纽，素有“桂中商埠”之称，是与东盟双向往来产品加工贸易基地和物流中转基地城市，西南出海大通道集散枢纽城市，“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门户的重要节点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西江经济带的龙头城市和核心城市，是广西最大的工业基地，是面向东南沿海和东南亚的区域性制造业城市，中国唯一同时拥有四大汽车集团整车生产基地的城市。

## （二）柳州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柳州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221.45亿元、173.1亿元和174.9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498.89亿元、468.2亿元和423.1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240.65亿元、238.92亿元和377.89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67.1亿元、256亿元和377.89亿元。

### 柳州市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45	173.10	174.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8.89	468.20	423.19
政府性基金收入	240.65	238.92	377.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167.10	256.00	377.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2. 项目业主：柳州市柳江区民政局。
3.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江区新城柳江大道柳汽乘用车基地旁（柳江区中医院新院北侧）。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柳州市柳江区民政局位于拉堡镇练家坡路 56 号，是柳江区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社会行政事务工作的职能部门之一，承担柳江区的抗灾救灾、社会救助、社会捐赠、城乡低保救助、城乡医疗救助、五保供养、社会福利、收养登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社会福利彩票、优抚安置、双拥工作、社区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区划地名管理、民间组织管理、殡葬管理、婚姻登记管理、收养登记管理、老龄等工作任务。地址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练家坡路 56 号。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楼 2 栋（层高均为 6 层建筑，建筑面积 16,446.37 平方米，不含地下室；其中 A 栋建筑面积 8,246.88 平方米，B 栋建筑面积 8,199.49 平方米）及连廊共 2 个（建筑面积 250.92 平方米）、康复楼 1 栋（建筑面积 4,532.71 平方米，不含地下室）；门卫室 1 间（建筑面积 20 平方米）以及配套建设大门、医养结合地下连廊、围墙、供配电、给排水，活动场地、停车位、道路及地面硬化、景观绿化、消防、安防监控、设备采



购、装修、文化装修、供暖系统、热水系统、智能化系统等设施设备。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应对人口老龄化；减轻政府、家庭负担，有利于社会稳定；提高社会服务水平，改善生活质量。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债券存续期内，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预计总收入为29,160万元，总成本费用为18,741.37万元，项目预期收益为10,418.63万元，偿债资金主要通过年度财政预算安排及项目收益。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政府投资项目，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筹资解决建设资金。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8,256.73万元，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056.73万元，专项债券资金3,200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社会化养老床位收入、医疗运营收入。1、社会化养老床位收入，本项目设置护理床位500张，项目建成后主要开展“医养结合式”的社会化养老。该床位配套医疗资源，目前按照床均3,500元/月标准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入住率60%，第二年入住率80%，第三年入住率90%并维持稳定，此后每年收费上涨3%。2、医疗运营收入主要为老人产生的收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社会化养老床位收入合计约为29,160万元。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有利于改善社会养老服务设施不足状况。

随着柳江撤县设区，柳江以独特的地理位置和环境优势，成为柳州市都市生活新区域。因此，柳江区政府十三五期间拟在新

城区兴建一个健康养老综合服务中心，依托柳江区中医院的医疗资源，将其建成一所集老人、残疾人养老、托养保健为一体的多功能、社会化、开放式的综合性福利设施。本项目是柳江区健康养老综合服务中心的一部分。因此，通过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加快柳江区社会福利事业的发展，改善社会养老服务设施不足状况，进一步做好养老和康复服务。

（二）有利于满足老年群体的多重养老需求，可以带动养老服务机构进一步发展。

目前柳州市各级各类养老机构主要以政府办福利院和乡村敬老院为主，由于医疗诊治、专业护理、康复管理等方面配套不足，大多只能收住生活能自理的老人。硬件上，现有养老机构配备有医疗室的机构不足六成，而配备康复理疗室的机构不足两成；软件方面，医生的配备上有超过五成的养老机构是空白，经过护理及相关专业系统训练的护理员也未达到要求，取得养老护理员资格证书的不足三分之一。这些均是目前各类养老机构需要改进和弥补的不足。

本项目依托柳江区中医院的医疗资源，将其建成一所集老人、残疾人养老、康复保健为一体的多功能、社会化、开放式的综合性福利设施。项目倡导“医+养”模式，可以从市场根本上引导、激励养老机构的改革和完善，扩充养老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最终带动各级各类养老机构自身的改造。

（三）有利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尊老爱幼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在柳江区建立一个养老、康复于一体的健康养老综合服务中心，为柳江区及市区的老人及残疾人等提供了一个“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老有所医”的好场所，不仅使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丰富多彩、快乐幸福，同时提供一个温暖幸福的大家庭，使其在这个充满爱和温暖的大家庭里安渡晚年，可以使老人的家人大大减轻照料老人的繁重事务，有助于投入更多的精力进行工作，为社会主义事业增添光彩。这必然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柳州市柳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柳州市柳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柳江区健康养老综合服务中心-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编号：江发改规划[2020]2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8,256.73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860.00	10.42
2	工程费用	6,206.32	75.16
3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797.23	9.66
4	预备费	393.18	4.76
项目总投资		8,256.73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总投资 8,256.7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056.7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61.24%；

(2) 专项债券资金 3,200 万元，占比 38.76%，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项目资本金。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以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253.18	3,564.38	239.17	-	-	-
专项债券融资	-	-	3,200.00	-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合计	1,253.18	3,564.38	3,439.17	-	-	-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9 个月，已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以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项目建设	1,253.18	3,564.38	3,439.17	-	-	-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

于床位收入。

### 1. 床位收入

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并结合当前市场行情，本项目设置护理床位 500 张，项目建成后主要开展“医养结合式”的社会化养老。该床位配套医疗资源，目前按照床均 3,000 元/月标准计算。预计项目建成后第一年入住率 30%，第二年入住率 60%，第三年入住率 90%并维持稳定，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入廊费收入合计约为 29,16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9,160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床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1 年	-	-
2022 年	-	-
2023 年	540.00	540.00
2024 年	1,080.00	1,080.00
2025 年	1,620.00	1,620.00
2026 年	1,620.00	1,620.00
2027 年	1,620.00	1,620.00
2028 年	1,620.00	1,620.00
2029 年	1,620.00	1,620.00
2030 年	1,620.00	1,620.00
2031 年	1,620.00	1,620.00
2032 年	1,620.00	1,620.00
2033 年	1,620.00	1,620.00
2034 年	1,620.00	1,620.00
2035 年	1,620.00	1,620.00
2036 年	1,620.00	1,620.00
2037 年	1,620.00	1,620.00



时间	床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8年	1,620.00	1,620.00
2039年	1,620.00	1,620.00
2040年	1,620.00	1,620.00
2041年	1,620.00	1,620.00
合计	29,160.00	29,160.00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维修费、水电费、不可预见费和管理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项目情况和市场行情，项目建成后需配备70人，主要包括护工、保洁、医务人员等，第一年为20人、第二年40人、第三年70人。平均年薪约8万元，每年递增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14,950.57万元。

### 2. 维修费

项目维修费主要用于房屋、设备等维修保养，根据项目规模，预计年均维修费约占床位收入2%，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583.2万元。

### 3. 水电费

根据项目规模，预计水电费约占床位收入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费合计约为874.8万元。

### 4. 不可预见费

根据项目规模，预计不可预见费约占床位收入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不可预见费合计约为874.8万元。



## 5.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等，按需管理的项目的总收入的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1,458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8,741.3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维修费	水电费	不可预见费	管理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1 年	-	-	-	-	-	-
2022 年	-	-	-	-	-	-
2023 年	160.00	10.80	16.20	16.20	27.00	230.20
2024 年	320.00	21.60	32.40	32.40	54.00	460.40
2025 年	560.00	32.40	48.60	48.60	81.00	770.60
2026 年	588.00	32.40	48.60	48.60	81.00	798.60
2027 年	617.40	32.40	48.60	48.60	81.00	828.00
2028 年	648.27	32.40	48.60	48.60	81.00	858.87
2029 年	680.68	32.40	48.60	48.60	81.00	891.28
2030 年	714.71	32.40	48.60	48.60	81.00	925.31
2031 年	750.45	32.40	48.60	48.60	81.00	961.05
2032 年	787.97	32.40	48.60	48.60	81.00	998.57
2033 年	827.37	32.40	48.60	48.60	81.00	1,037.97
2034 年	868.74	32.40	48.60	48.60	81.00	1,079.34
2035 年	912.18	32.40	48.60	48.60	81.00	1,122.78
2036 年	957.79	32.40	48.60	48.60	81.00	1,168.39
2037 年	1,005.68	32.40	48.60	48.60	81.00	1,216.28
2038 年	1,055.96	32.40	48.60	48.60	81.00	1,266.56
2039 年	1,108.76	32.40	48.60	48.60	81.00	1,319.36
2040 年	1,164.20	32.40	48.60	48.60	81.00	1,374.80
2041 年	1,222.41	32.40	48.60	48.60	81.00	1,433.01
合计	14,950.57	583.20	874.80	874.80	1,458.00	18,741.37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9,160 万元，预期总成本 18,741.37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0,418.63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5,79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792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200.00	2,592.00	5,792.00	-	-	-	5,792.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8。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柳江区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10,418.63	5,792.00	1.80
合计	10,418.63	5,792.00	1.80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	-----	----	----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55	1.80	2.0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95	1.80	1.65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5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65，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政府及柳州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社会领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社会领域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柳州市柳江区民政局  
2022年5月7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柳州市融水苗族 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 (第二水源)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柳州市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第二水源)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000万元,共发行两期。首期1500万元已于2022年发行,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4.5%。本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3,5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柳州市融水苗族自治县简介。

融水苗族自治县位于广西北部,距南宁市350公里,距柳州市108公里,成立于1952年,是全国最早成立,广西唯一的苗族自治县。全县总面积4,638平方公里,县辖20个乡镇,206个行政村(社区),居住着苗、瑶、侗、壮、汉等13个民族,

总人口 52 万多人，少数民族人口占 75.27%，其中主体民族苗族人口 21.86 万人。融水山水秀丽，生态环境优美，民族风情浓郁，旅游资源十分丰富，境内有元宝山国家森林公园和九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森林覆盖率达 79.6%，素有“杉木王国”，“毛竹之乡”之称。全县有国家 4A 级景区 4 个，3A 级景区 6 个，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 1 个，“柳州市十大美丽乡村”15 个，“柳州市精品美丽乡村”4 个，享有“百节之乡”，“中国芦笙斗马文化之乡”的美誉，“融水苗族系列坡会群”被列为国家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先后荣获“全国绿化模范县”，“中国百节民俗之乡”，“中国最美生态文化旅游名县”，“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广西香杉生态板材基地”等称号。

## （二）柳州市融水苗族自治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柳州市融水苗族自治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5.25 亿元、5.8 亿元和 7.2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46.21 亿元、54.11 亿元和 39.38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6.01 亿元、9.61 亿元和 5.4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5.93 亿元、10.39 亿元和 4.95 亿元。

### 融水苗族自治县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5	5.80	7.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21	54.11	39.38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6.01	9.61	3.4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5	9.25	3.25
政府性基金支出	5.93	10.39	4.9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5	7.70	2.89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工程（第二水源）项目。

2. 项目业主：融水苗族自治县自来水厂。

3. 建设地点：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落久水库榄口副坝坝后约2公里处S309省道路边的山地。

### （四）项目业主介绍。

融水苗族自治县自来水厂是县直国有企业，隶属于融水县住建局二层机构，是融水县城唯一的供水单位，担负着县城居民生活、工业生产、机关团体的供水任务。企业现有固定资产5,700万元，日供水能力5万 $m^3$ ，DN75以上输水管道139km。企业位于融水镇细鱼路48号，单位下设厂部办公室、财务科、监察科、生产技术科、供水科、安装维修工程部、客户中心、项目办等8个职能部门，现有在职员工82人，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9人，其中工程师2人，大中专以上学历41人。

企业始成立于1965年，初时日供水能力为0.5万 $m^3$ ，水源取自融江，1988年建成一座岸边井筒式取水泵房，1991年建成一座容量为2,000 $m^3$ 清水池。1997年，通过对水处理系统进行了扩建改造，达到日供2万 $m^3$ 的生产规模。2014年8月再次完成

扩建，扩建后达到日供 4 万  $\text{m}^3$  规模，现供水水量充足，水压稳定，水质优良，供水水质达到了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2016 年 8 月投入资金 560 万元，建设水东新区 DN110-DN400 主干管道 6.8km，结束了水东新区无自来水的历史。

2018 年 5 月份建成融水县自来水厂智慧水务管理平台，基本实现了供水生产的自动化，充分运用网络大数据科学技术调度供水生产，节能降耗效果良好。

#### （五）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用地 52.5 亩，其中取水泵房 4.05 亩，水厂 48.45 亩，建设面积 32,300.16  $\text{m}^2$ （项目分两期实施，项目近期建设面积为 25,777.96  $\text{m}^2$ ，即 38.65 亩。预留项目远期建设面积为 6,522.2  $\text{m}^2$ ，即 9.8 亩）。

1. 原水工程：新建 1 根 D1220 $\times$ 10 的原水管（螺旋钢管）约 580m；新建 1 根 DN1000 的原水管（球墨铸铁管）约 1,390m；新建 6 万  $\text{m}^3/\text{d}$  取水泵房 1 座（近期设备按 3 万  $\text{m}^3/\text{d}$  设置）；

2. 净水厂工程：新建 3 万  $\text{m}^3/\text{d}$  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池 1 座；新建 3 万  $\text{m}^3/\text{d}$  V 型滤池 1 座（含反冲洗泵设施）；新建 3300 $\text{m}^3$  清水池 1 座；新建 6 万  $\text{m}^3/\text{d}$  的二级泵房 1 座（含配电间，近期设备按 3 万  $\text{m}^3/\text{d}$  设置）；新建废水调节池 1 座（可处理 6 万  $\text{m}^3/\text{d}$  水厂的废水量）；新建污泥浓缩池 1 座（可处理 3 万  $\text{m}^3/\text{d}$  水厂的污泥量）；新建干化场 1 座（可处理 3 万  $\text{m}^3/\text{d}$  水厂的污泥量）；新建 6 万  $\text{m}^3/\text{d}$  加药消毒间 1 座（近期设备按 3 万  $\text{m}^3/\text{d}$  设



置)；新建综合楼1座；新建职工中转楼1座；新建机修间1座。配套建设道路、篮球场、供排水、配电、绿化、停车场、垃圾处理等附属设施。

3. 出厂管及配水干管工程：新建1根DN800的出厂干管（球墨铸铁管）约3,100m；新建1根DN600的配水干管（球墨铸铁管）约7,100m；新建1根DN500的配水干管（球墨铸铁管）约5,000m；新建1根（城南区—水东区）D530×12的过江管（焊接钢管）约550m。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的建设是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建设和谐社会需要，是供水企业寻求发展的需要，是适应融水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37，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建设投融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申报2022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本金需求的通知》。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自有资金8,645.36万元，占比约为63.36%，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中关于交通基础设施资本金比例最低为20%的规定。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运营期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供水水费收入，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测算较为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有利于完善县供水基础设施建设。



本项目建设有利于解决老百姓吃水问题，让群众喝上“优质、放心”自来水，整合现有资产和供水市场以及技术研发、人才、管理等方面优势，以市场扩张为基础，以技术研发为动力，抓住城镇供水行业快速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合理安排资金扩大供给水业务，加快县供给水基础设施建设，服务城镇化建设进程，做大，做强县水务事业。

#### （二）有利于建立科学合理的水务服务体系。

有利于建立安全、稳定和保障有力的水务管理和服务体系，促进水行业链有序健康的发展。增强企业实力，形成资源规模化优势，在承接国家资金支持的同时，借力资本市场，吸引战略投资者解决当前城乡水务发展和环境治理的资金需求，拓宽投、融资渠道，将为融水县水务事业的快速发展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

#### （三）有利于推动县域旅游业的发展，促进旅游业发展。

随着县域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县城流入的车辆和人口日益增多。通过新建，可以完善城市功能，进一步满足县域旅游业基础配套需求，促进旅游消费。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关于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第二水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融发改规划[2019]13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3,645.3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500.00	3.66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0,624.50	77.86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48.49	12.81
4	预备费	113.57	0.83
5	建设期利息	658.80	4.84
项目总投资		13,645.36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第二水源)项目总投资13,645.3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8,645.36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63.36%;

(2) 专项债券资金5,000万元,占比36.64%,2022年2月已发行1,500万,本次拟发行3,5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不用作项目资本金。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及以前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2,000.00	6,645.36	-
专项债券融资	-	-	5,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	2,000.00	11,645.36	-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5 年，已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 年及以前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	2,000.00	11,645.36	-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供水水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投产后年供水量为 842.3 万  $m^3$ ，实际年售水量为 758.08 万  $m^3$ ，投产后第 1 年供水量为 75%、第 2 年为 85%、第 3 年为 100%，水价按现行水价 2 元/ $m^3$  计算。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供水水费收入合计约为 26,684.42 万元。

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供水水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	-
2023 年	-	-
2024 年	1,137.12	1,137.12
2025 年	1,288.74	1,288.74
2026 年	1,516.16	1,516.16
2027 年	1,516.16	1,516.16
2028 年	1,516.16	1,516.16
2029 年	1,516.16	1,516.16

时间	供水水费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0年	1,516.16	1,516.16
2031年	1,516.16	1,516.16
2032年	1,516.16	1,516.16
2033年	1,516.16	1,516.16
2034年	1,516.16	1,516.16
2035年	1,516.16	1,516.16
2036年	1,516.16	1,516.16
2037年	1,516.16	1,516.16
2038年	1,516.16	1,516.16
2039年	1,516.16	1,516.16
2040年	1,516.16	1,516.16
2041年	1,516.16	1,516.16
合计	26,684.42	26,684.42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修理费、电费、药剂费、水资源费、管理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工程建成后新增人员 24 人，工资及福利按 9 万元/人·年计算，年职工薪酬约为 21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 3,888 万元。

### 2. 修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年折旧额的 2% 计算，预计 239.22 万元/年，根据供水量的变化第 1 年修理费按 75%、第 2 年按 85%、第 3 年后按 10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 4,210.28 万元。

### 3. 电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每年电费约为 60.93 万元, 根据供水量的变化第 1 年按 75%、第 2 年按 85%、第 3 年后按 10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电费合计约为 1,072.37 万元。

### 4. 药剂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药剂费按水量 0.08 元/m<sup>3</sup> 计, 每年约 74.12 万元, 根据供水量的变化第 1 年按 75%、第 2 年按 85%、第 3 年后按 10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剂费合计约为 1,304.51 万元。

### 5. 水资源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水资源费地表水按产水量的 0.1 元/m<sup>3</sup> 计算, 达产后年均 92.65 万元, 根据供水量的变化第 1 年按 75%、第 2 年按 85%、第 3 年后按 10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资源费合计约为 1,630.64 万元。

### 6. 管理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管理费用按总成本的 8% 计算, 每年约 96.4 万元, 根据供水量的变化第 1 年按 75%、第 2 年按 85%、第 3 年后按 10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1,696.64 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国家现行税法规定, 增值税



率按照企业税率 3%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5%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880.5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4,682.9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修理费	电费	药剂费	水资源费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2023年	216.00	179.42	45.70	55.59	69.49	72.30	37.52	676.02
2024年	216.00	201.34	31.79	63.00	78.75	81.94	42.51	737.35
2025年	216.00	25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26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27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28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29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0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1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2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3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4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5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6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7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8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39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40年	216.00	239.22	60.93	74.12	92.65	96.40	50.03	829.35
2041年	216.00	179.42	45.70	55.59	69.49	72.30	37.52	676.02
合计	3,888.00	4,210.28	1,072.37	1,304.51	1,630.54	1,696.64	880.53	14,682.97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



(第二水源)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6,684.42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4,682.97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2,001.4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8,731.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8,731.4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000.00	3,731.40	8,731.40	-	-	-	8,731.4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37。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融水苗族自治县贝江自来水厂一期工程(第二水源)项目	12,001.45	8,731.40	1.3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2	1.37	1.53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44	1.37	1.3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3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

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

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融水苗族自治县住房建设局及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社会领域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

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附件 2-4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社会领域  
项目实施方案**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临桂新校区扩(新)建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21,000万元,共发行三期。首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4,1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1,9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桂林市简介。

桂林是世界著名风景游览城市,万年智慧圣地,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中国对外开放国际旅游城市、全国旅游创新发展先行区和国际旅游综合交通枢纽。

桂林地处中国华南,湘桂走廊南端,是中央军委桂林联勤保

障中心驻地、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中国旅游业态风向标，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旅游趋势与展望国际论坛永久举办地，是泛珠江三角洲经济区与东盟自由贸易区战略交汇的重要节点城市。

桂林是广西历史上最早的文化教育中心，1201年，著名诗人王正功赋诗“桂林山水甲天下”。拥有世界自然遗产桂林山水、世界灌溉遗产灵渠，甑皮岩是桂林向世界展现中华民族“万年智慧”的历史文化名片，甑皮岩发现的陶锥器填补世界陶器起源空白，是中国制陶技术重要的起源地之一。

## （二）桂林市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桂林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46.43亿元、33.50亿元和38.5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94.10亿元、84.53亿元和83.6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3.57亿元、50.31亿元和42.11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41.52亿元、78.91亿元和58.08亿元。

### 桂林市本级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43	33.50	38.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10	84.53	83.6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3.57	50.31	42.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55	48.02	-
政府性基金支出	41.52	78.91	58.0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3	38.01	-

### （三）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

2.项目业主：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建设地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校园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前身为1938年创建的桂林师范学校。学校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被誉为“桂北革命的摇篮”，并以其独特的办学方式和办学成就，成为办学成绩突出，对革命贡献较大的全国四所著名师范之一。2000年，经教育部批准，桂林市教育学院与桂林市师范学校合并组建为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校校园规划占地面积1,300亩，校舍总建筑面积36.9万平方米，其中教学科研行政用房面积24.6万平方米。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2.1亿元，生均16,473.1元。校内有313个实验（实训）室和实训基地，建设面积49,554.444平方米。校外建有稳定可靠的实习实训基地136个，其中固定实习学校44所。教学用计算机5,054台，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14,648个。学校内设31个部门，在党委的领导下，依法开展教育教学业务活动，承担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人才、中等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任务，是桂林市小学教师培养基地，广西农村小学全科教师免费定向培养项目单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

级培训计划” “中小学教师自治区级培训计划”项目实施单位；是广西重点培育的教师教育基地。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国际交流中心 29,500 平方米、52#体育馆 11,300 平方米、10#11#后勤楼 9,180 平方米、56#陶瓷馆 700 平方米、53#54#55#学生宿舍 52,040 平方米（含附属用房、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等建筑安装工程，配套人防工程、室外给排水、通信、照明、综合管线、消防、道路、室外运动场等附属工程，以及配套学生空调、宿舍床、宿舍热水设施等设备。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 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国家教育事业总体规划的要求；2. 项目的建设适应桂林市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3. 项目的建设是提升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实力的需要；4. 项目的建设是满足在校学生生活功能需求的需要；5. 项目的建设是满足体育教学、促进学生身心健康的需要；6. 项目建设能够发挥地方高校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7. 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层次，提高教学质量水平，推进高等教育事业持续协调健康发展，对提升国民素质。带动区域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8. 高等教育法第 60 条规定，高等教育实行以举办者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培养成本、高等学校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机制，项目具有一定的收益。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 项目能产生稳定的收入，并且收入具有相关法律保护。 2. 偿债的主要风险点在于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 and 高等教育生源的稳定性，基于国家政策和长期的生源状况，风险性很低。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债券投入项目已经进行充分且科学的可行性分析，资金来源及投资计划安排适当合理，项目已获得相关行政审批许可，按照要求取得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必要建设条件。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该项目资金来源暂按由业主自筹资本金和专项债券资金两部分组成，其中业主自筹资本金17,255.36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总额为21,000.00万元。 项目资金用于建设国际交流中心、宿舍楼、后勤楼、体育馆等，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收入的预测主要基于广西财政对高校的投入和物价部门核准的收费政策为依据，综合办学规模，即项目本身能增加的在校学生人数计算，适当考虑增长因素，合理性较强。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价的事项	单位制定有相关的规章制度，能保障项目实施、财务管理、项目内部控制所需。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国家教育事业总体规划的要求。

党的十八大提出：教育是民族振兴和社会进步的基石。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着力提升教育质量，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想、精神、实践能力。办好学前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积极发展继续教育，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该项目建成后，有助于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推进高等教育事业持续协调健康发展，符合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要求。

(二)项目的建设是提升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实力的



需要。

随着生源竞争的日益加剧以及教育市场透明化和理性化，办学条件和学习环境成为未来生源竞争的核心要素。本项目的宿舍楼，后勤楼，国际交流中心，体育馆及运动场的建设完善，则是办学条件和学习环境的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教师教育事业的內容之一，必须加强硬件基础设施的建设，只有提供完善的基础设施条件，才能提升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综合实力，进一步提高竞争力。

（三）项目的建设是满足体育教学，促进学生身心健康的需要。

目前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已建的风雨操场占地 3,86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870 平方米，还有一个田径场以及少量排球场、网球场。目前的运动场所及设施，勉强满足文体类专业教学，不能满足学生们课余训练和竞赛积极群体活动的正常进行，学生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与现状文化基础设施不相适应。随着学生人数增加到 15,500 人，现有的运动场所和设施远远不能满足学生们的运动需求，项目的建设，可以满足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体育教学，促进学生身心健康。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可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市发改管

[2021] 23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38,255.36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31,416.57	82.12
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2,901.17	7.58
3	预备费	1,715.89	4.49
4	建设期利息	2,221.73	5.81
项目总投资		38,255.36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总投资 38,255.36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7,255.36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 45.11%；

（2）专项债券资金 21,000 万元，占比 54.89%，其中已发行 4,1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5,000 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

（3）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7,000.00	-	10,255.36
专项债券融资	-	21,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7,000.00	21,000.00	10,255.36
----	----------	-----------	-----------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已于 2021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3 年 6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建设	7,000.00	21,000.00	10,255.36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起始年计半年收入)，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等。

#### 1. 学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学校可增加 4,000 名学生，根据学校近 5 年的在校生规模增长情况(2018 年 9,204 人，2019 年 11,040 人，2020 年 12,783 人，2021 年 12,840 人)，预计第一年(即 2023 年)在校生增加 1,000 人、第二年增加 1,000 人、第三年增加 1,000 人、第四年增加 1,000 人，即达到项目容纳人数的峰值。基于学费收费标准的政策稳定性，预计每年学费维持现状约 7,000 元/生，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 214,928 万元。

#### 2. 住宿费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学校可增加 4,000 名学生，根据学校近 5 年的在校生

规模增长情况（2018年9,204人，2019年11,040人，2020年12,783人，2021年12,840人），预计第一年（即2023年）在校生增加1,000人，第二年增加1,000人，第三年增加1,000人，第四年增加1,000人，即达到项目容纳人数的峰值。基于住宿费收费标准的政策稳定性，预计住宿费维持现状约1,100元/生，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学费收入合计约为33,774.4万元。

### 3. 财政补贴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2021年学校的财政补贴收入为5,000万元，项目建成后，学生人数增加及教学合格评估后师资队伍扩大，预计从2021年起财政补贴每年增长1%债券续存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贴收入合计约为106,146.08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354,848.48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4,844.00	761.20	3,100.50	10,705.70
2024年	10,388.00	1,632.40	3,151.51	17,171.91
2025年	11,088.00	1,742.40	3,203.03	18,033.43
2026年	11,788.00	1,852.40	3,255.05	18,895.45
2027年	11,788.00	1,852.40	3,307.61	18,948.01
2028年	11,788.00	1,852.40	3,360.69	19,001.09
2029年	11,788.00	1,852.40	3,414.30	19,054.70
2030年	11,788.00	1,852.40	3,468.44	19,108.84
2031年	11,788.00	1,852.40	3,523.12	19,163.52
2032年	11,788.00	1,852.40	3,578.35	19,218.75
2033年	11,788.00	1,852.40	3,634.13	19,274.53

时间	学费收入	住宿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4年	11,788.00	1,852.40	5,690.47	19,330.87
2035年	11,788.00	1,852.40	5,747.37	19,387.77
2036年	11,788.00	1,852.40	5,804.84	19,445.24
2037年	11,788.00	1,852.40	5,862.89	19,503.29
2038年	11,788.00	1,852.40	5,921.52	19,561.92
2039年	11,788.00	1,852.40	5,980.74	19,621.14
2040年	11,788.00	1,852.40	6,040.55	19,680.95
2041年	11,788.00	1,852.40	6,100.96	19,741.36
合计	214,928.00	33,774.40	106,146.08	354,848.48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工资及福利费、运营管理费。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项目经营管理及运营人员按照师生比 1:18 估算，工资福利支出平均每年 6.45 万元/人，综合考虑，人员经费按每十年增长 1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合计约为 117,979.53 万元。

### 2. 运营管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及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测算，运营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交通差旅费、培训费、物业管理、教学业务费等，按学校近 3 年学生培养运营成本平均水平，每学生为 2,737 元/年，综合物价因素，每 5 年上涨 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运营管理费合计约为 92,351.3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210,330.8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运营管理费	当年总成本
2023 年	4,960.05	3,788.01	8,748.06
2024 年	5,314.80	4,061.71	9,376.51
2025 年	5,676.00	4,335.41	10,011.41
2026 年	6,037.20	4,609.11	10,646.31
2027 年	6,037.20	4,609.11	10,646.31
2028 年	6,037.20	4,839.56	10,876.76
2029 年	6,037.20	4,839.56	10,876.76
2030 年	6,037.20	4,839.56	10,876.76
2031 年	6,037.20	4,839.56	10,876.76
2032 年	6,037.20	4,839.56	10,876.76
2033 年	6,640.92	5,081.54	11,722.46
2034 年	6,640.92	5,081.54	11,722.46
2035 年	6,640.92	5,081.54	11,722.46
2036 年	6,640.92	5,081.54	11,722.46
2037 年	6,640.92	5,081.54	11,722.46
2038 年	6,640.92	5,335.62	11,976.54
2039 年	6,640.92	5,335.62	11,976.54
2040 年	6,640.92	5,335.62	11,976.54
2041 年	6,640.92	5,335.62	11,976.54
合计	117,979.53	92,351.33	210,330.86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354,848.48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10,330.8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44,517.62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37,139.16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7,139.16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21,000.00	16,139.16	37,139.16	-	-	-	37,139.16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89。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	144,517.62	37,139.16	3.89
合计	144,517.62	37,139.16	3.89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41	3.89	4.3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4.17	3.89	3.6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4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

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3.6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桂林市教育局以及桂林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

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中西医结合 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 改造工程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000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桂林市简介。

桂林是世界著名风景游览城市、万年智慧圣地,是国务院批复确定的中国对外开放国际旅游城市、全国旅游创新发展先行区和国际旅游综合交通枢纽,截至2019年,全市下辖6区10县、代管1个县级市,总面积2.78万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162平

方千米，常住人口 530 余万，城镇人口 247.34 万人，城镇化率 55%。

桂林地处中国华南，湘桂走廊南端，是中央军委桂林联勤保障中心驻地，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中国旅游业态风向标，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旅游趋势与展望国际论坛永久举办地，是泛珠江三角洲经济区与东盟自由贸易区战略交汇的重要节点城市。

桂林是广西历史上最早的文化教育中心，1201 年，著名诗人王正功赋诗“桂林山水甲天下”。拥有世界自然遗产桂林山水，世界灌溉遗产灵渠，甑皮岩是桂林向世界展现中华民族“万年智慧”的历史文化名片，甑皮岩发现的陶锥器填补世界陶器起源空白，是中国制陶技术重要的起源地之一。

## （二）桂林市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桂林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46.43 亿元、33.5 亿元和 38.5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94.1 亿元、84.53 亿元和 83.6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43.57 亿元、50.31 亿元和 42.1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41.52 亿元、78.91 亿元和 58.08 亿元。

### 桂林市本级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43	33.50	38.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10	84.53	83.66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政府性基金收入	43.57	50.31	42.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55	48.02	—
政府性基金支出	41.52	78.91	58.0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3	38.01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

2. 项目业主：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3. 建设地点：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6号，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桂林市肿瘤医院、桂林市第五人民医院）位于桂林漓江东岸高新七星区，前身是1966年成立的桂林市瓦窑门诊部，1984年更名为桂林市肛肠医院，1988年更名为桂林市中西医结合肛肠医院，1994年搬迁到现址，更名为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2020年11月通过了三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现场评审，并于2021年2月通过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备案批准，是一所集医疗、保健、教学和科研为一体的三级甲等中西医结合医院。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占地面积26,891.10平方米，下辖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紧密型医联体；设临床科室26个，医药技科室12个，住院病区15个。拥有直线加速器、多排螺旋CT、SPECT/CT等现代化医疗设备。医院学科建设齐全，致力于打造重

点专科，以带动全院学科建设发展，肛肠科、肿瘤科、骨伤科三个自治区级中医重点专科在桂北和湘南地区有较大影响。肛肠科是医院技术力量最强，对外影响最大的重点专科之一，现已发展成为桂北、湘南地区肛肠疾病防治中心；肿瘤科各种诊疗手段及诊疗设备齐全，对各类肿瘤采用放疗、化疗、手术、免疫、中医药等方法综合治疗，疗效显著；骨伤科积极引进开展新技术，专科实力不断增强；内科、儿科、妇产科、普外等科室积极加强中医内涵建设，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医院建立了中医综合治疗区，病房设立有中医综合治疗室，为病人提供“简、便、廉、验”的中医业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桂林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楼进行升级改造，改造范围为地上建筑18,642.1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手术部净化工程，中西医结合卒中中心、中西医结合肛肠中心、中西医结合肿瘤中心，中西医结合康复医疗中心，中西医结合创伤中心，中西医结合脊柱治疗中心、中医科室特色装修、医院智能化系统、远程医疗多媒体系统升级改造，包括安装工程，装饰工程，暖通工程，弱电工程，购置设备一批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1.项目的建设是贯彻国家相关精神的需要《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的通知》国发[2016]15号中提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在区域卫生规划中合理配置中医医疗资源。”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建设是落实自治区党委、区政府相关政策精神的需要。本项目完成改造后将建成中西医综合卒中中心、中西医结合肛肠中心、中西医结合肿瘤中心、中西医结合康复医疗中心、中西医结合创伤中心、中西医结合脊柱治疗中心等中心，能够很大程度上提高医院的办医质量和医疗服务水平，更好的、更有针对性的开展医疗服务工作。进一步健全一级诊疗科目，逐步完善二级诊疗科目，提升专科服务能力，补齐薄弱专科。3. 项目建设是医院未来发展的需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2〕38号）中明确指出：把卫生信息化建设作为保障医药卫生体系有效规范运转的八项措施之一，建立实用共享的医药卫生信息系统，大力推进医药卫生信息化建设。4. 本项目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三方面收入：(1) 门诊收入；(2) 住院收入；(3) 财政补助收入。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 <b>可行性</b> ：项目建成后可通过门诊收入、住院收入等收入偿还本金和利息，项目具有一定的偿还本息能力。按计划每年支付当年利息，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 2. <b>风险点</b> ：期间主要偿债风险点在于每年门诊收入、住院收入除收入、住院收入等收入是否能达到预期的收益。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符合国家确定的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1. <b>资金来源结构</b>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8,502.07万元，其中申请债券6,000万元，业主自筹资金2,502.07万元。 2. <b>可行性、投向合理性</b> ：项目资金用于桂林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楼建设，资金投向合理，可行。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财政补助等，测算数据根据相关收费标准并参考类似项目确定，可靠性强。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医院是一所国家三级综合性中医医院，承担中医医疗、保健，科研和教学任务。目前医疗技术及业务发展迅速，医院现存条件

已不能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保健需求，为此，该项目的建设将带来良好社会，经济效益，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推动区域经济发展

该项目的实施能更好解决区域内广大人民群众看病就医问题，提高桂林市的卫生服务能力，为当地经济建设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支持。项目的建设及运营，会带来消费需求，就业及商业机会。此外，项目的建设将更好的利用医院周边土地，通过改善基础设施配套来提高社会服务容量，对城市化进程亦有明显的推动作用。

### （二）改善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

该项目建成后，医院布局更为合理，具有多功能、设备优良的门急诊综合楼，将极大改善医院的医疗服务条件和就医环境，医疗流程将更顺畅，医疗服务功能将更完善，将使得周边群众享有更优质的医疗服务资源。

### （三）有效解决群众看病难问题

医院作为桂林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当地农村中医药工作的龙头，是农村中医药（民族医药）医疗、预防和保健中心，承担辖区内职工、居民、农村中医药（民族医药）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工作任务，接受乡村两级卫生机构的转诊，承担中医药（民族医药）诊疗技术的挖掘整理和适宜技术推广、乡村中医药（民族医药）人员培训及业务指导等任务。项目实施将有助于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和优



势，满足群众中医药医疗保健以及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需求，切实有效解决群众看病难问题。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市发改管〔2021〕16号），本项目总投资为8,502.07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6,832.89	80.2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82.73	9.21
3	预备费	608.45	7.16
4	建设期利息	288.00	3.38
项目总投资		8,502.07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总投资8,502.07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502.07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9.43%；

（2）专项债券资金6,000万元，占比70.57%，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00.00	2,002.07
专项债券融资	6,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6,500.00	2,002.07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9个月，已于2022年4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10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6,500.00	2,002.07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3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和财政补助收入。

#### 1. 门诊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由于2020年医院收入遭遇新冠肺炎防疫影响，业务收入处于非正常状态，因此综合2019年收入，以2020年门诊收入7,701.33万元为基数，按年增长率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203,655.41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由于2020年医院收入遇新冠肺炎防疫影响,业务收入,支出均处于非正常状态,因此综合2019年收入,以2020年住院收入18,205.72万元为基数,按年增长率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510,028.98万元。

## 3. 财政补助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财政补助收入包括财政基本补助收入和财政项目补助收入。财政基本补助收入主要为:离休人员工资和2006年由上级部门核定的从事基本公共卫生人员工资补助。因此财政基本补助收入每年均以2019年数据56.3万元为基础进行估算。财政项目补助收入主要为各级财政对医院设备购置,120急救分站,重点专科建设,医改补贴等收入,假设每年都以2019年收入数据473.16万元为基数进行估算,即每年财政补助收入为529.46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财政补助收入合计约为9,574.4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723,258.79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年	701.29	1,756.23	44.12	2,501.69
2024年	8,667.91	21,707.66	529.46	30,905.03
2025年	8,927.95	22,358.89	529.46	31,816.30
2026年	9,193.79	23,029.66	529.46	32,754.91
2027年	9,471.66	23,720.55	529.46	33,721.67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8年	9,755.81	24,432.17	529.46	34,717.44
2029年	10,048.48	25,165.14	529.46	35,743.08
2030年	10,349.93	25,920.09	529.46	36,799.48
2031年	10,660.43	26,697.69	529.46	37,887.58
2032年	10,980.24	27,498.62	529.46	39,008.32
2033年	11,309.65	28,323.58	529.46	40,162.69
2034年	11,648.84	29,173.29	529.46	41,351.69
2035年	11,998.41	30,048.49	529.46	42,576.36
2036年	12,358.36	30,949.94	529.46	43,837.76
2037年	12,739.11	31,878.44	529.46	45,137.01
2038年	13,110.98	32,834.79	529.46	46,475.23
2039年	13,504.31	33,819.83	529.46	47,853.60
2040年	13,909.44	34,834.42	529.46	49,273.32
2041年	14,326.72	35,879.45	529.46	50,735.63
合计	203,655.41	510,028.98	9,574.40	723,258.7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卫生材料费、药品费、其他费用和其他支出。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医院共有职工 757 人，按年均人工工资福利 8 万元计算，总计 6,056 万元，每年增长率为 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 198,899.1 万元。

### 2. 卫生材料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卫生材料费支出以 2020 年 3,150.73 万元为基数，每年增长率为 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卫生材料费合计约为 103,480.21 万元。

### 3. 药品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药品费支出以 2020 年

8,401.3 万元为基数，每年增长率为 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品费合计约为 275,926.47 万元。

#### 4. 其他费用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其他费用主要为：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办公费、印刷费、工会经费和设备租赁费等。以 2020 年 2055.1 万元为基数，每年增长率为 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67,496.29 万元。

#### 5. 其他支出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其他支出主要为：培训支出、食堂支出和捐赠支出等。其他支出以 2020 年 259.52 万元为基数，每年增长率为 6%。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支出合计约为 8,523.8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654,325.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卫生材料费	药品费	其他费用	其他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23 年	504.67	262.56	700.11	171.26	21.63	1,660.23
2024 年	6,419.36	3,339.77	8,905.38	2,178.41	275.09	21,115.01
2025 年	6,804.52	3,540.16	9,439.70	2,309.11	291.60	22,386.09
2026 年	7,212.79	3,762.67	10,006.08	2,447.66	309.10	23,728.30
2027 年	7,645.56	3,977.72	10,606.44	2,594.52	327.65	25,151.89
2028 年	8,104.29	4,216.38	11,242.83	2,750.19	347.31	26,661.00
2029 年	8,590.55	4,469.30	11,917.40	2,915.20	368.15	28,260.66
2030 年	9,105.98	4,737.62	12,632.44	3,090.31	390.24	29,956.29
2031 年	9,652.34	5,021.77	13,390.39	3,275.52	413.65	31,753.67
2032 年	10,231.48	5,323.08	14,193.81	3,472.05	438.47	33,658.89
2033 年	10,845.47	5,642.46	15,045.44	3,689.37	464.78	35,678.42
2034 年	11,496.09	5,981.01	15,948.17	3,901.19	492.67	37,819.13

时间	人员经费	卫生材料费	药品费	其他费用	其他支出	当年总成本
2035年	12,185.86	6,339.87	16,905.06	4,135.26	522.23	40,088.28
2036年	12,917.01	6,720.26	17,919.36	4,383.38	553.56	42,493.57
2037年	13,692.03	7,123.48	18,994.52	4,646.38	586.77	45,043.18
2038年	14,513.55	7,560.89	20,134.19	4,925.16	621.98	47,745.77
2039年	15,384.36	8,003.94	21,342.24	5,220.67	659.30	50,610.51
2040年	16,307.42	8,484.18	22,622.77	5,533.91	698.86	53,647.14
2041年	17,285.87	8,993.23	23,980.14	5,865.94	740.79	56,865.97
合计	198,899.10	103,480.21	275,926.47	67,496.29	8,523.83	654,325.90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预期总收入为 723,258.79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654,325.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68,932.89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0,86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0,86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000.00	4,860.00	10,860.00	-	-	-	10,86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6.3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	68,932.89	10,860.00	6.35
合计	68,932.89	10,860.00	6.3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02	6.35	9.6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9.36	6.35	3.3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3.0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3.3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

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

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

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桂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及桂林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桂林市财政局  
2022年5月6日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22年5月6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 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雁山区 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57,0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37,000万元已于2020年2月发行，债券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为3.7%。二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3.32%；三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2,0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桂林市雁山区简介。

雁山区地处桂林市区“南大门”，1996年12月由原来的桂林市郊区区划调整后更名成立，行政区域面积302平方



公里，辖雁山镇、柘木镇、大埠乡、草坪回族乡和良丰街道办事处，全区人口约 15 万人，其中，高校师生 6.93 万人。雁山区是桂林市南部组团经济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区定位为广西高等教育集中区、桂林休闲旅游新高地、桂林国家农业科技园核心、低碳工业示范园区。

### （二）桂林市雁山区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桂林市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46.43亿元、33.5亿元和38.5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94.1亿元、84.53亿元和83.6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3.57亿元、50.31亿元和42.11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41.52亿元、78.91亿元和58.08亿元。

#### 桂林市雁山区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43	33.50	38.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10	84.53	83.66
政府性基金收入	43.57	50.31	42.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55	48.02	-
政府性基金支出	41.52	78.91	58.0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3	38.01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2. 项目业主：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

#### （四）项目业主介绍。

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是由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15日，注册住所位于桂林市雁山区雁中路18号雁山创业服务中心309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仟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311708618455X。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土地整治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标准厂房，建筑面积205,000平方米；雁山产学研创新创业基地，建筑面积80,872.7平方米；配套建设园区市政道路、给排水、供配电等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通过项目的建设，提高雁山区大学科教园的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完善科教园的服务内容，增加园区吸引力，带动周边地块及产业的发展。有利于推进高校毕业生创业实践工作的开展，项目收益来源稳定可靠，资金来源有保障。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有较为稳定的收入，能覆盖本息，偿债资金来源有保障，风险等级为低。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项目建议书算已获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六年，项目总投资116,899.89万元，预计第一年完成投资15,900万元；第二年完成投资39,000万元；第三年完成投资15,000万元；第四年完成投资22,000万元；第五年完成投资16,000.00万元；第六年完成投资8999.89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57,000万元，申请桂林市本级和自治区级专项资金13,000万元，业主自筹46,899.89万元。本项目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符合政府专项债投向的要求。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所有收费均真实合理，均参照地块周边类型产业园区的收入情况估算。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经济效益。

项目建设将增加社会就业。同时，也大大的改善了周边的生态环境，提高周边的生活条件，促进地方社会经济的发展。

展。项目的建成对该地区土地开发利用具有较强的带动作用。从直接受益者来看，本项目的建设，可以满足雁山区经济发展的需要。从地方政府来看，本项目对构建和谐社会，稳定社会秩序有着深远的影响，并且还可增加一定的就业机会，社会效益明显。从长远来看，本项目实施必将对加快当地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可见，当地政府组织和广大人民群众都对本项目持有肯定、积极，本项目对当地社会经济发展，于不同利益群体、各组织机构、各民族、弱势群体及广大居民都有益，并得到他们普遍认同、关心、支持和积极参与。

## （二）社会效益。

项目的建设实施，将对桂林市特别是雁山区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各方面产生相互作用的综合效果。作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它连接着生产与生产、生产与交换、生产与消费等诸多方面，影响及产生的效果也是诸多方面的。项目的建设能够完善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的基础设施硬件，提升该园区的竞争力和吸引力；项目可以美化城镇，完善城镇基础设施，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改善人居环境，集约利用土地，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桂林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大学

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市发改管字〔2019〕20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16,899.89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4,848.75	4.15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92,050.00	78.74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312.06	5.40
4	预备费	8,256.86	7.06
5	建设期利息	5432.22	4.65
项目总投资		116,899.89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总投资116,899.89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9,899.89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及上级财政资金，占比51%；

（2）专项债券资金57,000万元，占比49%，其中已发行4,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900.00	2,000.00	15,000.00	2,000.00	16,000.00	8,999.89
专项债券融资	-	37,000.00	-	20,000.00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合计	15,900.00	39,000.00	15,000.00	22,000.00	16,000.00	8,999.89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72个月，已于2019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4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5,900.00	39,000.00	15,000.00	22,000.00	16,000.00	8,999.89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5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标准厂房出租收入、创新创业基地租赁收入、广告牌收入和停车位收入等。

#### 1. 标准厂房出租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标准厂房面积205,000平方米，租赁金额为25元/月/平方米。租金每3年上浮5%，项目计算期内按平均出租率90%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标准厂房出租收入合计约为176,487.68万元。

#### 2. 创新创业基地租赁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地上建筑可供经营面积约为64,867.70平方米,其中12,128.9平方米作为出租,项目计算期内按平均出租率90%计算。租金每月45元/平方米,每3年上浮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创新创业基地租赁收入合计约为17,560.85万元。

### 3. 广告牌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包括4条市政道路,道路沿线共设路灯约800盏,路灯广告按1,000元/处/年计;项目道路沿线公交站共设置22处,公交站广告位按8万元/处/年计,年出租收入为220万元。在空地设置广告牌20处,广告位按8万元/处/年计,年出租收入为16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广告牌收入合计约为10,400万元。

### 4. 停车位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地下停车场,规划停车位500个(其中250个为长期车位,250个临时车位)按80%计,考虑项目容纳人数,长期车位年租金为1,500元/个。其余车位收取外来车辆临时停车费,临时停车按第一年平均每天收入20元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位收入合计约4,350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208,798.53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标准厂房出租收入	创新创业基地 租赁收入	广告牌收入	停车位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5年	3,997.50	458.47	416.00	174.00	5,045.97
2026年	4,305.00	523.97	416.00	174.00	5,418.97
2027年	4,612.50	589.46	416.00	174.00	5,791.96
2028年	5,166.00	618.93	416.00	174.00	6,374.93
2029年	5,488.88	618.93	416.00	174.00	6,697.81
2030年	5,811.75	618.93	416.00	174.00	7,020.68
2031年	6,441.36	649.88	416.00	174.00	7,681.24
2032年	6,780.38	649.88	416.00	174.00	8,020.26
2033年	6,780.38	649.88	416.00	174.00	8,020.26
2034年	7,119.40	682.37	416.00	174.00	8,391.77
2035年	7,119.40	682.37	416.00	174.00	8,391.77
2036年	7,119.40	682.37	416.00	174.00	8,391.77
2037年	7,475.37	716.49	416.00	174.00	8,781.86
2038年	7,475.37	716.49	416.00	174.00	8,781.86
2039年	7,475.37	716.49	416.00	174.00	8,781.86
2040年	7,849.14	752.32	416.00	174.00	9,191.46
2041年	7,849.14	752.32	416.00	174.00	9,191.46
2042年	7,849.14	752.32	416.00	174.00	9,191.46
2043年	8,241.60	789.93	416.00	174.00	9,621.53
2044年	8,241.60	789.93	416.00	174.00	9,621.53
2045年	8,241.60	789.93	416.00	174.00	9,621.53
2046年	8,653.68	829.43	416.00	174.00	10,073.11
2047年	8,653.68	829.43	416.00	174.00	10,073.11
2048年	8,653.68	829.43	416.00	174.00	10,073.11
2049年	9,086.36	870.90	416.00	174.00	10,547.26
<b>合计</b>	<b>176,487.68</b>	<b>17,560.85</b>	<b>10,400.00</b>	<b>4,350.00</b>	<b>208,798.53</b>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维修费、管理费、燃料及动力费、原料购置费、销售费用、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人员经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负责人1人15万元/年;分管领导2人10万元/年,财务4人5万元/年;工程技术人员4人5万元/年;物业服务人员10人3万元/年,每3年上浮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约为3,199.33万元。

### 2. 维修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主要是项目建筑日常维护费用等,按工程费用的0.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费合计约为11,500万元。

### 3. 管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包括交通、通讯、差旅、培训、维修、风险、污物处理等费用,按营业收入的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计约为6,263.96万元。

### 4. 燃料及动力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厂房用电费用由租户负责,本项目仅考虑公共部分如道路照明、绿化灌溉等费用,该费用按经营收入5%计收。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燃料及动力费合计约为10,439.93万元。

### 5. 原料购置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包括办公、专用

材料购置等，参照周边工业园的经营状况，该费用按收入的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原料购置费合计约为10,439.93万元。

#### 6. 销售费用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主要是在招商中发生的各类费用，销售费按项目营业收入的3%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销售费用合计约为6,263.96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6%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7%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19,213.34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67,320.45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维修费	管理费	燃料及动力费	原料购置费	销售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5年	105.00	460.00	151.38	252.30	252.30	151.38	443.17	1,815.53
2026年	105.00	460.00	162.57	270.95	270.95	162.57	467.00	1,899.04
2027年	105.00	460.00	173.76	289.60	289.60	173.76	492.40	1,984.12
2028年	110.25	460.00	191.25	318.75	318.75	191.25	548.01	2,138.26
2029年	110.25	460.00	200.93	334.89	334.89	200.93	578.83	2,220.72
2030年	110.25	460.00	210.62	351.03	351.03	210.62	603.03	2,296.58
2031年	115.76	460.00	230.44	384.06	384.06	230.44	664.37	2,469.13
2032年	115.76	460.00	240.61	401.01	401.01	240.61	692.59	2,551.59
2033年	115.76	460.00	240.61	401.01	401.01	240.61	717.93	2,576.93
2034年	121.55	460.00	251.75	419.59	419.59	251.75	782.11	2,706.34

时间	人员经费	维修费	管理费	燃料及动力费	原料购置费	销售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35年	121.55	460.00	251.75	419.59	419.59	251.75	781.72	2,705.95
2036年	121.55	460.00	251.75	419.59	419.59	251.75	781.72	2,705.95
2037年	127.63	460.00	263.46	439.09	439.09	263.46	781.72	2,774.45
2038年	127.63	460.00	263.46	439.09	439.09	263.46	826.35	2,819.08
2039年	127.63	460.00	263.46	439.09	439.09	263.46	826.35	2,819.08
2040年	134.01	460.00	275.74	459.57	459.57	275.74	862.84	2,927.47
2041年	134.01	460.00	275.74	459.57	459.57	275.74	874.01	2,938.64
2042年	134.01	460.00	275.74	459.57	459.57	275.74	874.01	2,938.64
2043年	140.71	460.00	288.65	481.08	481.08	288.65	906.08	3,046.25
2044年	140.71	460.00	288.65	481.08	481.08	288.65	912.16	3,052.33
2045年	140.71	460.00	288.65	481.08	481.08	288.65	909.10	3,049.27
2046年	154.78	460.00	302.19	503.66	503.66	302.19	941.75	3,168.23
2047年	154.78	460.00	302.19	503.66	503.66	302.19	948.81	3,175.29
2048年	154.78	460.00	302.19	503.66	503.66	302.19	962.12	3,188.60
2049年	170.26	460.00	316.42	527.36	527.36	316.42	1,035.16	3,352.98
<b>合计</b>	<b>3,199.33</b>	<b>11,500.00</b>	<b>6,263.96</b>	<b>10,439.93</b>	<b>10,439.93</b>	<b>6,263.96</b>	<b>19,213.34</b>	<b>67,320.45</b>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预期总收入为208,798.53万元，预期总成本为67,320.45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41,478.08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113,632.8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113,632.8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57,000.00	56,632.80	113,632.80	-	-	-	113,632.8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2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141,478.08	113,632.80	1.25
合计	141,478.08	113,632.80	1.2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5	1.25	1.34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7	1.25	1.22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15，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2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



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 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

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桂林市雁山区工业和信息局以及桂林市雁山区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

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  
2022年5月6日



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6日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  
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  
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实施方案**

**一、债券情况**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3,0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3,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灵川县简介。**

灵川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处东经110° 05' 14" ~ 110° 47' 02"，北纬25° 01' 46" ~ 25° 47' 25"之间。县境东、西、北三面与国际旅游名城——桂林市相邻，属桂林市的近郊县。北与兴安交界，东与灵川县相连，西与龙胜各族自治县接壤，南与桂林市为邻，东南与阳朔县和恭城瑶族自治县毗邻，



西南与临桂县相接。湘桂铁路、322国道和桂林—兴安高速公路纵贯全境，交通便利，土地总面积2,302平方千米。

### （二）灵川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年至2021年，灵川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11.20亿元、7.43亿元和7.6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39.77亿元、31.77亿元和30.29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20.73亿元、12.65亿元和4.11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10.65亿元、12.55亿元和7.1亿元。

### 灵川县2019-2021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0	7.43	7.6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77	31.77	30.29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73	12.65	4.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94	11.41	3.75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65	12.55	7.1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5	7.70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2. 项目业主：灵川县人民医院。

3. 建设地点：桂林市灵川县灵川镇灵东路46号，灵川县人民医院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灵川县人民医院始建于1935年，是一家以医疗为主，集急救、康复、预防保健、教学科研于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广西区第二人民医院）分院，是全县医疗救治中心，120急救中心，高危孕产妇急救中心，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救治中心，广西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是全县白内障手术定点医院、传染病防治定点医院。

医院现有在职职工539人，其中卫技专业技术人员430人（高级职称71人，中级职称160人）。医院编制床位404张，设置18个职能科室，20个临床科室，7个医技科室。医院拥有美国GE品牌24排32层CT、全功能数字DR、腹腔镜，日本全自动生化仪、电子胃肠镜，全数字式彩色B超、数字化进口高档呼吸机等一批高精尖医疗设备，在心血管疾病的诊疗、脑出血的手术与救治、重型颅脑外伤救治、普外科、泌尿外科、骨科、妇科、产科手术等方面均处于全县领先水平，全年开展手术例次居全县之首，医院不断引进人才，创新医疗技术，先后开展了腹腔镜、胸腔镜、宫腔镜手术等各类微创手术；胃癌、食道癌、肺癌、结直肠癌根治术；产科的无痛分娩、高危妊娠手术；骨科人工髋关节置换术，内科的血液透析及血液灌流术，急性心肌梗塞及脑梗塞的溶栓治疗，无痛胃肠镜等，在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方面处于本地区先进水平，与桂林医学院附院、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等医院建立了技术协作关系，每年都派医护人员到广西医科大附院、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桂林医学院附院等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医院整

体医疗技术水平逐年提高。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 6 层感染性防治综合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6,300 平方米，设置病床数 100 张。配套建设给排水，污水处理系统，电气、暖通，消防等附属工程，采购医疗设备一批。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完善灵川县人民医院医疗基础设施，提高医院对传染病救治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灵川县传染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保护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灵川县医疗事业的发展，有明显的积极的社会影响，符合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定要求。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有住院收入、门诊收入等，偿债资金来源有保障，风险等级为低。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本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已获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两年，项目总投资 6,617.58 万元，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000 万元，业主自筹 3,617.58 万元。本项目为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符合政府专项债投向的要求。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所有收费均真实合理，根据医院往年收入情况合理估算。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是贯彻国家、自治区相关精神的需要。

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由于工

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由于疾病谱、生态环境、生活方式不断变化，我国仍然面临多重疾病威胁并存、多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的复杂局面，我们既面对着发达国家面临的卫生与健康问题，也面对着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卫生与健康问题。如果这些问题不能得到有效解决，必然会严重影响人民健康，制约经济发展，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在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过程中，我们要坚持中国特色卫生与健康发展道路，把握好一些重大问题。要坚持正确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基层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灵川县的基层医疗基础设施，有利于提高医院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有利于医院为更广泛的基层群众服务，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十分必要。

## （二）项目建设是加强传染性疾病预防的需要。

灵川县人民医院是灵川县唯一一家二级甲等综合医院，是全县医疗救治中心、120急救中心、高危孕产妇急救中心、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救治中心、广西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是全县白内障手术定点医院、传染病防治定点医院。

在这次新冠肺炎疫情中，灵川县人民医院作为全县疫情防控救治唯一定点医院，承担了全县发热病人的救治任务。由于传染病区缺少场所，灵川县人民医院将三号楼腾空作为新冠肺炎救治备用场所；在缺少防护物资的情况下，长时间加班工作，保障了患者的救治。

负压病房是救治传染性较强的呼吸道传染病人，隔离病原微生物及保护医护人员的重要医疗设施。病房采用全新风的方式，空气经有序的组织，按一定压力梯度，经清洁区、半污染区、污染区再经有效过滤、消毒，排至室外大气。污染区的空气压力低于非污染区的空气压力，病区外的地方不会被污染，保护医务人员免受感染。这种病房最适合治疗 SARS、甲型 H1N1、埃博拉出血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性强的呼吸道疾病病人。病房要求密闭，舒适，洁净，具备 ICU 病房的抢救功能，有相当的特殊性。因此设计施工难度大，造价昂贵，运行、维护费用较高。且负压病房有严格的功能分区和医疗流程，医护人员、病人、物流都必须按照单向流程活动。医护人员与病人，清洁物资和污染物品都有各自的独立出入口和严格的流经路线。因此，项目建设很有必要。

### （三）项目建设是灵川人民医院未来发展的需要。

灵川县人民医院是灵川县唯一一家二级甲等综合医院，是全县医疗救治中心，120 急救中心、高危孕产妇急救中心、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救治中心、广西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是全县白内障手术定点医院、传染病防治定点医院。但由于场地及病房、业务用房短缺等原因，医院编制病床 404 张，实际仅开放 270 张，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旺盛的就医需求。目前，艾滋病、结核病等传染病防控形势严峻，以新型流感、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登革热和手足口病、新冠肺炎为代表的新发和再发急性传染病仍

严重威胁全市居民的健康。随着全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以及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的进程加快和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的推进落实，医院的建设与发展已跟不上新形势发展的需要，加强灵川县人民医院 H7N9 流感、新冠肺炎等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已势在必行。为积极应对未来可能发生的疫情，解决灵川县人民医院负压病房硬件建设不足的实际情况，故提出本项目的建设。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市发改管〔2021〕7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6,617.58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安装工程费用	5,765.76	87.1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97.30	9.02
3	预备费	254.52	3.85
项目总投资		6,617.58	100.00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 6,617.58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617.58 万元，资金来源



为业主自筹，占比54.67%；

(2) 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占比45.33%，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3,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820.00	2,500.00	297.58
专项债券融资	-	-	3,0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合计	820.00	2,500.00	3,297.5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9个月，已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6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项目建设	820.00	2,500.00	3,297.5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2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等。

#### 1. 门诊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门诊收入参考灵川县人民

医院 2020 年的就诊人数为 177,857 人次。感染性疾病门诊人数按医院就诊人数的 20%估算，即约为 35,500 人/年。人均费用包含检验、检查、一般诊疗费，按 300 元计算，按咨询率 90%计算门诊收入，则正常年收入为 958.5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 18,690.75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住院收入参考灵川县人民医院近 2020 年的住院人数为 14,423 人次。感染性疾病住院人数按住院人数的 20%估算，即约为 2,900 人/年。因治疗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时间往往在一周以上，人均费用包含住宿、治疗、康复费，按 5,000 元计算，则正常年收入为 1,45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28,27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46,965.7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2 年	479.25	725.00	1,204.25
2023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4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5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6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7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8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29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0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1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2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3 年	958.50	1,450.00	2,408.50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4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5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6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7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8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39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40年	958.50	1,450.00	2,408.50
2041年	958.50	1,450.00	2,408.50
合计	18,690.75	28,275.00	46,965.75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燃料及动力费、原料购置费、维修费、其他成本。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本项目主要技术力量及管理人员来自灵川县人民医院，这部分成本由灵川县人民医院列支。本次分析仅分析项目运营中需增加的部分员工工资及福利，1个负责人15万元/年；2个分管领导10万元/年；4个工程技术人员5万元/年；30个医护人员8万元/年；共计295万元。考虑物价上升因素，工资福利每3年上涨5%。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6,662.92万元。

### 2. 燃料及动力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燃料及动力费包括水电费及其他燃料费，该费用按经营收入5%计收，年经营费用为2,408.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燃料及动力费合计约为2,348.38万元。

### 3. 原料购置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原料购置费主要是指药品、卫生材料及易耗品,该费用按经营收入40%计收,年经营费用为2,408.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原料购置费合计约为18,786.3万元。

### 4. 维修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维修费主要是项目建筑及配套设施日常维护费用等,按工程费用0.5%计算,工程费用为4,500万元,则维修费为22.5万。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修费合计约为450万元。

### 5. 其他成本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其他成本包括交通、通讯、差旅、培训、污物处理等费用,按营业收入的5%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成本合计约为2,348.38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3,0595.98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燃料及动力费	原料购置费	维修费	其他成本	当年总成本
2022年	147.50	60.21	481.70	22.50	60.21	772.12
2023年	295.00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21.76
2024年	295.00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21.76
2025年	309.75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36.51
2026年	309.75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36.51
2027年	309.75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36.51
2028年	325.24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52.00
2029年	325.24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52.00
2030年	325.24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52.00

时间	职工薪酬	燃料及动力费	原料购置费	维修费	其他成本	当年总成本
2031年	341.50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68.26
2032年	341.50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68.26
2033年	341.50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68.26
2034年	358.58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85.34
2035年	358.58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85.34
2036年	358.58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585.34
2037年	376.51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603.27
2038年	376.51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603.27
2039年	376.51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603.27
2040年	395.34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622.10
2041年	395.34	120.43	963.40	22.50	120.43	1,622.10
合计	6,662.92	2,348.38	18,788.50	450.00	2,348.38	30,595.98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46,965.75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0,595.98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6,369.77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5,43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5,43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3,000.00	2,430.00	5,430.00	-	-	-	5,43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

盖倍数为 3.01。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16,369.77	5,430.00	3.01
合计	16,369.77	5,430.00	3.01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58	3.01	3.45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3	3.01	2.7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5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7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灵川县卫生健康局以及桂林市灵川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灵川县 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700万元,共发行一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1,7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一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灵川县简介。

灵川县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处东经 $110^{\circ} 05' 14'' \sim 110^{\circ} 47' 02''$ ,北纬 $25^{\circ} 01' 46'' \sim 25^{\circ} 47' 25''$ 之间。县境东、西、北三面与国际旅游名城——桂林市相邻,属桂林市的近郊县。北与兴安交界,东与灵川县相连,西与龙胜各族自治县接壤,南与桂林市为邻,东南与阳朔县和恭城瑶族自治县毗邻,西南与临桂县相接。湘桂铁路、322国道和桂林—兴安高速公路

纵贯全境，交通便利，土地总面积 2,302 平方千米。

## （二）灵川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灵川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11.20 亿元、7.43 亿元和 7.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9.77 亿元、31.77 亿元和 30.29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20.73 亿元、12.65 亿元和 4.1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10.65 亿元、12.55 亿元和 7.1 亿元。

### 灵川县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0	7.43	7.6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77	31.77	30.29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73	12.65	4.11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94	11.41	3.75
政府性基金支出	10.65	12.55	7.1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5	7.70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
2. 项目业主：灵川县妇幼保健院。
3. 建设地点：灵川县银渠路 56 号灵川县妇幼保健院内。

## （四）项目业主介绍。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创建于 1982 年，是全县唯一一所集医疗、保健、科研和教学为一体的县级妇幼保健院，是全县妇幼保健业务技术指导中心，也是全县高危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的转诊治疗



中心。为了有效整合卫生、计生资源，根据县人民政府的批复，县妇幼保健院于2009年5月18日和县计划生育服务站进行了合署办公。合署办公院站在龙头岭新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业务楼，于2013年7月28日建成并投入使用，完成了院站的整体搬迁。2016年，县计划生育服务站、避孕药具管理站整合并入县妇幼保健院，增挂“灵川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牌子，更好的优化了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现有在职职工299人，其中副高职称29人，中级职称95人，初级职称121人。科室设置按院办职能科、产科、妇科(含计划生育科)、儿科、新生儿科、儿童保健科、中医科、乳腺科等30余个科室进行管理。医院拥有大型高端进口彩色B超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电子阴道镜、超高倍显微镜诊断系统、胎心监护仪、孕妇营养检测仪、儿童智力分析仪、新生儿蓝光治疗箱、宫腔镜、腹腔镜等一批高端先进诊疗设备。产科能开展各种生理产科和病理产科的处理和治疗，每年接生量达到全县接生量的三分之二；妇科(含计划生育科)能开展各种妇科疾病、肿瘤的治疗和计划生育手术；儿科及新生儿科在小儿、新生儿各种疾病的诊治方面有丰富的临床治疗经验。

#### (五) 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一栋5层保健综合楼，总建筑面积6,622.1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601.9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020.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保健用房、医技

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电气、消防、道路硬化等附属设施。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保障妇女儿童的身心健康，关系到整个中华民族素质的提高，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事业及民族兴旺。贵广高铁相继开通，灵川迈向高铁时代，全面融入粤桂黔湘四省会 3 小时经济圈，区域性交通枢纽位置更加凸显，对妇女儿童保健医疗提出更高要求。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突破保健院发展的瓶颈，提高医疗基础设施水平，项目建设是必要的和迫切的。项目主要建设保健综合楼，不能市场化运作，属于政府投资条例内的投资方向，具有一定公益性。医院为患者提供诊疗及住院需求，具有一定收益性，为灵川县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民生保障。同时项目的建设为妇幼保健院增加固定资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 可行性：项目建成后可通过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停车收入等收入偿还本金和利息，项目具有一定的偿还本息能力。按计划每年支付当年利息，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 2. 风险点：医院产生的收入能完全负债本息，不能偿债风险非常低。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获得桂林市发改委审批的立项、可研批复等文件，三证齐全，建设投资实施方式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1. 资金来源结构：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199.38 万元，其中申请债券 1,700 万元，业主自筹资金 499.38 万元。 2. 可行性、投向合理性：项目资金用于保健用房、医技用房及配套建设给排水、电气、消防、道路硬化等附属设施。资金投向合理、可行。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包括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停车收入等，测算数据根据相关收费标准并参考类似项目确定，可靠性强。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是满足《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颁布，二胎政策全面放开的需要。

新修订的《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正案》明确，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全国统一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新增出生人口将持续增加，对包括医疗卫生机构在内的公共资源造成压力，特别是大中城市和县镇妇产、儿童、生殖健康等相关医疗保健服务的供需矛盾将更加突出。有专家预计，今后一个时期新出生人口每年预计将增加 200 万人左右，孕产妇和高龄孕产妇的逐渐增多，对医院的特殊保健需求也随之增加。调研中发现，近年来，在全国范围内蔓延的儿科医师短缺现象却有愈演愈烈之势。临床需求的增长与儿科医师队伍的萎缩等，使我国儿科医疗日渐捉襟见肘，供需矛盾日益突出，人民群众反映强烈。导致儿科医生短缺的原因很多，儿科医师来源被切断、儿科诊疗服务收费标准不合理、儿科建设规划长期缺位、最主要的是儿童医疗硬件资源严重不足等，已成为全国儿童医疗体系中日益突显的共性问题。2015 年 3 月 6 日国务院印发的《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年）》，明确指出在省级及地市级区域应根据需要，规划设置省办、市办儿童专科医院，加强县级妇幼保健院的建设和。

（二）项目的建设是满足妇幼健康服务机构的规范要求。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 年）》《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 年）》和《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 年）》，满足广大妇女儿童健康和育龄人群生殖健康要求，服务功能为提供妇幼健康全

面服务，并承担辖区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业务管理和技术支持工作。妇幼保健有孕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以妇女儿童健康为中心，创新服务模式，提供安全、便捷、温馨服务，体现妇女保健特色，提高卫生服务绩效，这就要求妇幼保健院科室设置齐全、功能分工明确、医疗硬件资源配套、医技人才到位。

（三）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全县医疗基础设施水平的提高。

近年来，自治区卫生厅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的各项医疗方针政策，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下，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创新探索大病保障和救助工作模式，进一步深化医疗的各项政策和措施，医疗卫生事业得到超常规的发展，但与全国较先进的省份相比，特别是硬件建设方面还有较大的差距。在桂林市，上一定规模的公立医院没有几家，近年来，几家医院都通过新建、改建门诊楼、综合楼及病房改善了自身的医疗条件，但仍不能满足市内医疗的需要。对于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来说，后勤设施不足，拥挤、陈旧、功能不全的后勤设备用房已经成为医院改善就医条件的重点。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提升医院的自身竞争能力，提升全县医疗基础设施水平。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市发改管字〔2019〕22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2,199.38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839.55	83.64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5.10	11.60
4	预备费	104.73	4.76
<b>项目总投资</b>		<b>2,199.38</b>	<b>100.00</b>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总投资2,199.3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499.38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2.71%；

（2）专项债券资金1,700万元，占比77.29%，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1,7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50.00	249.38
专项债券融资	-	1,7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b>合计</b>	<b>250.00</b>	<b>1,949.38</b>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5 个月，已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项目建设	250.00	1,949.3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诊收入、住院收入和停车收入等。

#### 1. 门诊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运营期第一年门诊收入以 2019 年统计数为基数，门诊人次为 171,192 人/次，门诊人均收入为 164.78 元/人/次，往后每 3 年门诊人次数考虑增加 2%，门诊人均收入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诊收入合计约为 58,054.61 万元。

#### 2. 住院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运营期第一年住院收入以 2019 年统计数为基数，住院人次为 7,063 人/次，住院次均收入为 4,036.22 元/人/次，往后每 3 年住院人次数考虑增加 2%，住院次均收入保持不变。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约为 58,668.06 万元。

#### 3. 停车收入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本项目设置 36 个停车位，



参照周边及现有停车收费标准，每车的收费标准为 5 元/次，一天按周转 2 次考虑，车位的使用率按 80% 计算，从运营期第 2 年开始每 5 年单价考虑上涨 2%，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收入合计约为 202.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116,924.77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诊收入	住院收入	停车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2,877.32	2,907.69	10.37	5,795.38
2024 年	2,877.32	2,907.69	10.37	5,795.38
2025 年	2,934.86	2,965.81	10.37	5,911.04
2026 年	2,934.86	2,965.81	10.37	5,911.04
2027 年	2,934.86	2,965.81	10.37	5,911.04
2028 年	2,993.56	3,025.15	10.37	6,029.08
2029 年	2,993.56	3,025.15	10.58	6,029.29
2030 年	2,993.56	3,025.15	10.58	6,029.29
2031 年	3,053.42	3,085.69	10.58	6,149.69
2032 年	3,053.42	3,085.69	10.58	6,149.69
2033 年	3,053.42	3,085.69	10.58	6,149.69
2034 年	3,114.49	3,147.44	10.79	6,272.72
2035 年	3,114.49	3,147.44	10.79	6,272.72
2036 年	3,114.49	3,147.44	10.79	6,272.72
2037 年	3,176.78	3,210.41	10.79	6,397.98
2038 年	3,176.78	3,210.41	10.79	6,397.98
2039 年	3,176.78	3,210.41	11.01	6,398.20
2040 年	3,240.32	3,274.59	11.01	6,525.92
2041 年	3,240.32	3,274.59	11.01	6,525.92
<b>合计</b>	<b>58,054.61</b>	<b>58,668.06</b>	<b>202.10</b>	<b>116,924.77</b>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管理费用、动力成本和原材料购置。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工资及福利费参考 2019 年总工资支出 3,240 万元，本项目运营期第 1 年在 2019 年基础上涨 4%，为 3,369.6 万元，从运营期第 2 年开始，考虑每 5 年上涨 4%。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及福利费合计约为 67,333.32 万元。

### 2. 修理费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修理费按照工程费用的 0.8% 计取，初始年份为 2023 年，从运营期第一年开始考虑修理费每 5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 291.77 万元。

### 3. 管理费用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管理费用包括办公经费、职工学习培训、差旅费、慰问等管理所有的支出，按每年营业收入的 1% 进行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1,169.25 万元。

### 4. 动力成本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项目动力成本用水用电按 81 万元/年进行估算，初始年份为 2023 年，从运营期第一年开始考虑动力成本每 5 年上涨 4%，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动力成本合计约为 1,628.69 万元。

### 5. 原材料购置

根据医院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测算，原材料购置指医院药品及卫生材料支出，参考2019年项目医院药品及卫生材料年支出1,717万元，本项目运营期第1年在2019年基础上涨幅4%，为1,785.68万元，从运营期第二年开始，考虑每5年上涨4%。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原材料购置合计约为35,682.53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106,105.56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费	修理费	管理费用	动力成本	原材料购置	当年总成本
2023年	3,369.60	14.72	57.95	81.00	1,785.68	5,308.95
2024年	3,369.60	14.72	57.95	81.00	1,785.68	5,308.95
2025年	3,369.60	14.72	59.11	81.00	1,785.68	5,310.11
2026年	3,369.60	14.72	59.11	81.00	1,785.68	5,310.11
2027年	3,369.60	14.72	59.11	81.00	1,785.68	5,310.11
2028年	3,369.60	15.16	60.29	84.24	1,785.68	5,314.97
2029年	3,504.38	15.16	60.29	84.24	1,857.11	5,521.18
2030年	3,504.38	15.16	60.29	84.24	1,857.11	5,521.18
2031年	3,504.38	15.16	61.50	84.24	1,857.11	5,522.39
2032年	3,504.38	15.16	61.50	84.24	1,857.11	5,522.39
2033年	3,504.38	15.61	61.50	87.61	1,857.11	5,526.21
2034年	3,644.56	15.61	62.73	87.61	1,931.39	5,741.90
2035年	3,644.56	15.61	62.73	87.61	1,931.39	5,741.90
2036年	3,644.56	15.61	62.73	87.61	1,931.39	5,741.90
2037年	3,644.56	15.61	63.98	87.61	1,931.39	5,743.15
2038年	3,644.56	16.08	63.98	91.11	1,931.39	5,747.12
2039年	3,790.34	16.08	63.98	91.11	2,008.65	5,970.16
2040年	3,790.34	16.08	65.26	91.11	2,008.65	5,971.44
2041年	3,790.34	16.08	65.26	91.11	2,008.65	5,971.44
<b>合计</b>	<b>67,333.32</b>	<b>291.77</b>	<b>1,169.25</b>	<b>1,628.69</b>	<b>35,682.53</b>	<b>106,105.56</b>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

目预期总收入为 116,924.77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106,105.5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0,819.2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3,077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3,077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700.00	1,377.00	3,077.00	-	-	-	3,077.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52。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	10,819.21	3,077.00	3.52
<b>合计</b>	<b>10,819.21</b>	<b>3,077.00</b>	<b>3.52</b>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62	3.52	5.42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5.24	3.52	1.79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6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79，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

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



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桂林市灵川县卫生健康局以及桂林市灵川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

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全州湘江战役红色 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70,000万元,共发行五期。首期已于2021年发行8,1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3.54%;二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3,2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发行利率为3.32%;三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四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41,800万元;五期计划于2023年发行11,9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全州县简介。

全州县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地理坐标东经110°37'~111°29',北纬25°29'~26°

23' 之间，是中原进入岭南必经要道，素有“广西北大门”之称，东北依次与湖南道县、双牌、永州、东安等县（市）毗邻，西南依次与湖南新宁及桂林市资源、兴安、灌阳等县相连。县人民政府驻地全州镇，距桂林市 125 公里，距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南宁市 554 公里，离湖南省永州市 79 公里。全州境南北最长 99.23 公里，东西最宽 85.77 公里，全县总面积 4,021.19 平方公里，辖 15 镇 3 乡，总人口 82 万人，是桂林市行政区规划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县，是桂林市域副中心城市，又是桂北湘南的物资集散中心，是“中国金槐之乡”。县内交通便利，湘桂铁路，国道 322 线，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贯穿南北。湘江航运沟通了湘江、珠江两大水系，全州县是广西、湖南两省区三市十县的交通枢纽和农产品集散地。

2020 年，全州县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3.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2%；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3.7%、9.4%。稳住了经济基本盘，经受住了战疫大考。工业经济企稳回升，新增培育规上企业 6 家，全年规模工业总产值、增加值分别增长 13.08%、9.8%。企业复工复产加快，赐佳鞋业、优食客、众利达医疗废弃物处置等 21 家企业正式投产。农业经济稳中向好，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6.1%。新增政府债券 1.37 亿元；获得中央、自治区直达资金 6.35 亿元。全年完成区外到位资金

76.19 亿元、商务口径实际利用外资 562 万美元，分别占年度任务的 108.6%、200.7%。成功签约凤凰山、申宝 20 万千瓦风电场等“三企入桂”项目 10 个，总投资 130 亿元。

**(二) 全州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全州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5.61 亿元和 4.48 亿元和 5.1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46.39 亿元和 45.05 亿元和 45.1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8.69 亿元和 6.85 亿元和 6.25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3.25 亿元和 8.05 亿元和 10.03 亿元。

**全州县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1	4.48	5.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9	45.05	45.17
政府性基金收入	8.69	6.85	6.25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37	6.62	5.72
政府性基金支出	3.25	8.05	10.0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1.86	5.59	3.18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全州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全州县两河镇、石塘镇、凤凰镇、才湾镇、枫塘镇。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全州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全州县全州镇桂黄中路133号，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7亿元，成立于2016年3月15日。公司经营范围：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水力发电；食品销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旅游业务；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出资人是全州全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的总经理负责制，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公司实行以城建投资为主体地位，把城乡建设与经济发展有机结合，以投资经营为主导，建设多元化的投资经营机制，做好

全州城乡基础设施的投资；房地产开发、棚户区改造；扶贫开发，对绿化景观工程、旅游业等投资。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桂北红色文化旅游集散中心；新建旅游通道、新建桥梁、包括路面、桥涵、交通设施等工程；新建慢行绿道、配套建设驿站、生态停车场、亮化、道路硬化；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内新建公共厕所；在红色丰碑田园综合体团内修建道路；红色文化深度体验园建设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项目的建设是打造红军长征标杆性纪念设施的需要；是弘扬湘江战役不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的需要，是加强新时期爱国主义教育的需要；是跟进政策发展，推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的需要；是全州县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需要，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于加强革命传统教育，增强全国人民特别是青少年的爱国情感，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带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项目建设不仅能传承红色基因，加强爱国主义教育，还能带动民族文化资源的开发，打造红军长征标杆性纪念设施，拉动县域经济发展，更能给全州人民以极大的鼓舞和激励。项目建成后，不但具有缅怀先烈，激励教育群众，继承先烈遗志反哺偏远的政治效益，还具有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提升城镇文化品味和社会效益。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分析，项目收益覆盖倍数为2.03。因此，从财务角度分析，项目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划，重点研究了项目建设的合规性，为项目的投融资和建设提供了可靠的决策依据。以培育中等城市和中心镇为导向，带动全县区域红色文化旅游发展、推进桂北长征地区革命文物的整体规划、连片保护、统筹展示、示范引领，全面做好全区革命文物和红色标语保护利用工作。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525.4 万元，其中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30625.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缴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投资、业主自筹，占比 30.37%；专项债券资金 70000 万元，占比 69.63%，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 0 万元，占比 0%，其他融资 0 万元，占比 0%，其中存量融资 0 万元。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合理性：1、根据国家现行财税政策和价格体系进行分析。2、以项目的全都投入和全都产出作为测算的依据。3、有关税费按照国家规定计取。 根据全州现有市场价格预测本项目的收入，本项目收入主要为红军文化深度体验园门票收入、血战脚山铺实景演出门票收入、红军文化体验基地、停车场收入、灯箱广告收入、河道泥沙收入计算债券存续期内各项收入。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价的事项	总成本包括：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修理费、管理费等经营成本费用以及税金及附加等其他成本。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打造红军长征标杆性纪念设施，推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

项目主要是建设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整体规划建设湘江战役纪念设施，提高纪念设施展陈水平，加强红色文化体验，完善纪念和教育功能，建设一个特色鲜明、功能完备、影响深远的国家长征文化园和国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成集弘扬长征精神、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国防教育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示范基地，将项目打造成为红军长征标杆性的纪念设施。项目以赤色湘江，红色传承为己任，跟进政策发展，将红色文化资源与旅游发展相结合，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目的地。同时项目的建设对桂林加快补齐红色旅游发展短板，丰富红色文化旅游

产品供给，推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弘扬湘江战役不朽精神，加强新时期爱国主义教育。

红色旅游具有明显的学习性的特点，它以旅游为载体，以学习中国革命历史为内容，营造出浓郁的教育氛围，充分体现“游中学、学中游”。建设湘江战役红色旅游文化配套设施，修缮长征湘桂古道、湘江战役渡口遗址，开通骑行绿道重游红军行军路线，建丰碑，立“战壕”，学“长征”，懂“长征”，扬“长征”，是对光荣牺牲的3万红军烈士的最好纪念，也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的重要举措，对于缅怀革命先烈，弘扬湘江战役不朽精神，传承红色文化，具有重大意义。项目依托湘江战役纪念设施，充分挖掘红色文化资源，深入开展革命传统教育，让纪念馆、体验馆、战斗遗迹遗址等纪念设施“立”起来、“活”起来，成为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鲜活载体。利用革命先辈在红色土地上遗留下的革命斗争遗址遗迹，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主阵地作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项目的建设能够传承、弘扬革命精神，起到动员广大人民建设社会主义、激发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作用，对加强新时期爱国主义教育具有重大意义。

（三）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全州县社会经济发展。

发展红色旅游是带动人民脱贫致富的有效措施，可以将历史

文化和旅游资源转化为经济优势，推动经济结构调整，培育特色，促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并带动商贸服务、交通电信、城乡建设等相关行业的发展，扩大就业，增加收入，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注入新的生机活力。项目的建设，不仅可以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提高全州县的知名度，完善城市服务功能，增加地方税收，带动城乡社会经济发展，还可以改善当地居民的生活，提高当地居民的文化素质，是当前思想文化建设、政治建设、经济建设的有效途径。因此，项目的建设是全州县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全州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批复》（全发改项字〔2020〕73号），本项目总投资为100,525.4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76,896.99	76.50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8,057.09	8.01
3	预备费	6,796.33	6.76
4	建设期利息	8,775.00	8.73
项目总投资		100,525.40	100.00

#####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100,525.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30,525.4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0.37%；

(2) 专项债券资金70,000万元，占比69.63%，其中已发行11,3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000.00	10,525.40	5,000.00	5,000.00	5,000.00
专项债券融资	8,100.00	50,000.00	11,900.00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合计	13,100.00	60,525.40	16,900.00	5,000.00	5,000.0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48个月，已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5年11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项目建设	13,100.00	60,525.40	16,900.00	5,000.00	5,000.0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6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门票收入、红军文化体验营地收入、停车位收入、灯箱广告收入和河道泥沙收入等。

### 1. 门票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对项目的优势分析及对同类型红色旅游景区的调查结果作为参考依据,门票收入包括红军文化深度体验园门票收入与血战脚山铺实景演出门票收入。体验园门票按 50 元/张,按照年接待人数 180 万人计算。项目运营期营业收入总额为 153,000 万元。血战脚山铺实景演出门票按 30 元/张,按照年接待人数的 50%进行测算,则项目运营期营业收入总额为 45,9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票收入合计约为 198,900 万元。

### 2. 红军文化体验营地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对项目的优势分析及对同类型红色旅游景区的调查结果作为参考依据,红军文化体验营地门票按 45 元/张,按照年接待人数的 50%进行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红军文化体验营地收入合计约为 68,850 万元。

### 3. 停车位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停车位收入按年接待人数的 85%考虑,按 10 元/车位/次考虑。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位收入合计约为 26,010 万元。

#### 4. 灯箱广告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室外广告牌按路灯每灯杆布置一个,则本项目设置广告牌的路灯灯杆数量为 271 个,出租价格为 8,000 元/盏/年。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灯箱广告收入合计约为 3,685.6 万元。

#### 5. 河道泥沙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对湘江航道进行生态环境治理,将河中泥沙出售,根据业主提供的相关资料,泥沙按 500 万/年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河道泥沙收入合计约为 8,500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305,945.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票收入	红军文化体验馆 地收入	停车位收入	灯箱广告收 入	河道泥沙收 入	当年总收入
2026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27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28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29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0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1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2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3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4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5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6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7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8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39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2040 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时间	门票收入	红军文化体验馆 地收入	停车位收入	灯箱广告收 入	河道泥沙收 入	当年总收入
2041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8.80	500.00	17,996.80
2042年	11,700	4,050.00	1,530.00	216.80	500.00	17,996.80
合计	198,900.00	68,650.00	26,010.00	3,885.60	8,500.00	305,945.60

##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修理费、管理费、动力费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薪酬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共有经营管理及运营维护人员 200 人，按照每年 5 万元/人的工资福利，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 17,000 万元。

### 2. 修理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维修综合费按工程费用的 0.5% 计算。年均修理费约为 384.48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 6,536.16 万元。

### 3. 管理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管理费用按维修综合费的 8% 计算。每年的管理费用约为 30.7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合计约为 522.92 万元。

### 4. 动力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动力主要为项目建筑正常运营所需要的一次水、电。经估算，项目建成运营后，计算期内年均用电为 572 万千瓦时，电费为 0.8 元/千瓦时，年均

用水为 32.8 万立方米，水费为 2.5 元/立方米，计算得出年均动力费用为 539.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动力费合计约为 9,173.2 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本项目按综合税率 6%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19,395.8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52,628.0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薪酬	修理费	管理费	动力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6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27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28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29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0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1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2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3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4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5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5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7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8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39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40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41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2042 年	1,000.00	384.48	30.76	539.60	1,140.93	3,095.77
合计	17,000.00	6,538.16	522.92	9,173.20	19,395.81	52,628.09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305,945.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52,628.0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53,317.51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24,620.6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24,620.64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

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70,000.00	54,620.64	124,620.64	-	-	-	124,620.64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2.03，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53,317.51	124,620.64	2.03
合计	253,317.51	124,620.64	2.03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	-----	----	----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91	2.03	2.16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05	2.03	2.01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91，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01，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

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全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以及全州县人民政

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兴安县雨污分流 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3,000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8,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一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兴安县简介。

兴安县位于桂东北,总面积为2,348平方公里。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年均气温17.5℃,平均年降水量1,802毫米,无霜期293天。“江到兴安水最清,青山簇簇水中生”多彩的兴安风物俊美,水色山光映衬出一幅自然天成的秀丽画卷,波光荡漾、风景旖旎的千年灵渠;度假胜地、梦幻世界乐满地;

童年记忆、如诗如画的桂北老家；一山分四季、十里不同天的猫儿山；集观光、绿化、交通及服务设施为一体的滨江公园。除以上以自然风光为主的旅游景点之外，兴安县红色旅游近年来也得到了大力的发展。兴安县红军长征突破湘江烈士纪念碑园是“全国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全国百家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之一，是重要的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和旅游观光区。园区有 80,000 平方米的自然环境资源和丰富的红色文化遗产。兴安县有着丰富的旅游资源，并在 2019 年被评为“2019 年中国县域旅游竞争力百强县”以及“广西 2018-2019 年度旅游综合竞争力十强县(市)”。

#### (二) 兴安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兴安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7.94 亿元、8.10 亿元和 4.8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26.37 亿元、28.88 亿元和 29.9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0.73 亿元、4.31 亿元和 5.4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62 亿元 5.3 亿元和 12.49 亿元。

#### 兴安县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4	8.10	4.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37	28.88	29.97
政府性基金收入	0.73	4.31	5.42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0.62	4.23	5.08
政府性基金支出	2.62	5.30	12.4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	0.35	1.53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2. 项目业主：兴安县市政工程所。
3. 建设地点：兴安县城内（朝阳片区、霞云桥片区、下水洞片区、中心广场片区、银杏广场片区、灵渠片区、西环路段、移民片区）。

### （四）项目业主介绍。

兴安县市政工程所为兴安县城管理监督局下属单位，该单位业务范围包括：为生生活正常提供市政设施管理维护保障，市政基础设施的维修、建设、管理。主要职责有：负责县城市政基础设施的维修、维护；负责县城市政基础设施的规划技术性、事务性、服务性工作；负责县城市政公用设施的新建、改建、扩建、大中修及县本级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技术性、事务性、服务性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兴安县城内朝阳片区、霞云桥片区、下水洞片区、中心广场片区、银杏广场片区、灵渠片区、西环路段、移民片区等区域，拟铺设DN300HDPE排水管3,772米、DN400HDPE排水管15,194米、DN500HDPE排水管5,013米、DN3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531米、DN6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27,758米、DN8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13,664米、DN10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3,367米、DN12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1,300米、DN1500钢筋混凝土

排水管993米，对原有破损管网进行维护更换及管道检测清淤养护修复143,002米等。

###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城市排水管网建设工程是一项保护环境、建设文明卫生城市、为子孙后代造福的公用事业工程。其效益首先表现为社会效益。本工程实施后，可有效收集道路附近的雨水、污水，雨污水得以分流，雨水迅速组织排放入附近水体，污水排入附近污水系统，避免因内涝造成人民群众及国家财产的损失。同时，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居民街区市政环境，有助于兴安县经济发展。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25，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对本项目已做压力测试，分析收入和成本变动对本项目资金平衡的影响。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14，能通过压力测试。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获得兴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的立项、可研批复等文件，建设投资实施方式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18,724.20万元，其中业主自筹5724.2万元，申请专项债券资金13,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用于管网的建设，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包括污水处理收入，测算数据根据相关收费标准并参考类似项目确定，可靠性强。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 项目建设是贯彻国家有关方针政策的需要。

随着人类文明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人们逐步认识到保护环境和控制污染对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的重要意义，也充分认识到了不能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的重要性。保护环境已成为我国的

一项基本国策，受到社会的普遍关注和重视。党的“十九大”提出：“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中国，为人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为全球生态安全作出贡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提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本项目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的建设将有效解决兴安县城现状雨污混排的情况，保护区域生态环境。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贯彻国家方针政策的需要。

## （二）项目建设是改善兴安县城排水现状的需要。

兴安县兴安镇城区（朝阳片区、霞云桥片区、下水洞片区、中心广场片区、银杏广场片区、灵渠片区、西环路段、移民片区、双女井溪片区）现有排水管网管径偏小，且破损严重，导致附近区域存在内涝隐患，影响交通质量，部分地区污水存在随意排放，雨污合流污染水体。管道破损及管网雨污合流造成污水收集率较低，使得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较低，因此，有必要对兴安县城排水管网进行建设，加速雨水的及时排出，采用雨污分流制，保护周边水体免受污水污染。



### (三) 项目建设是兴安县城发展的需要。

城市排水管网系统的建立是随着城市发展而逐渐形成的。随着兴安县城的发展，经济产业的不断调整，城市道路的不断修建，旧城区的改扩建等，排水系统也应迅速更新完善，以跟上城市发展的节奏。目前，兴安县城排水系统管网还存在许多问题，如污水雨水混合排入河道造成水体污染，排水机制的不确定性等，暴雨过后该区域内涝严重，交通中断、出行不便，财产损失等各种问题逐步显现。

本工程建成后，可以缓解兴安县城雨天城市内涝的情况，解决雨水污混流等问题，有足够的力量消纳输送积水，使区域经济发展能够有序的进行，区域环境不断改善，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兴安县城发展、城市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 (一) 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兴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兴发改行审字〔2021〕55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 18,724.2 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5,423.91	82.3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40.27	8.76
3	预备费	1,365.13	7.29
4	建设期利息	294.89	1.57

项目总投资	18,724.20	100.00
-------	-----------	--------

## (二) 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总投资18,724.2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5,724.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0.57%;

(2) 专项债券资金13,000万元,占比69.43%,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500.00	5,224.20
专项债券融资	13,000.00	-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13,500.00	5,224.20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19个月,计划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2年	2023年
项目建设	13,500.00	5,224.20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4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污水处理收入。

#### 1. 污水处理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项目拟报区物价局从项目建设起点开始征收污水处理费，污水年处理量 1,825 万吨，按售水量 1.5 元/吨计收，每 5 年价格递增 5% 计算水价，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污水处理收入合计约为 52,656.9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52,656.93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污水处理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4 年	2,737.50	2,737.50
2025 年	2,737.50	2,737.50
2026 年	2,737.50	2,737.50
2027 年	2,737.50	2,737.50
2028 年	2,737.50	2,737.50
2029 年	2,874.38	2,874.38
2030 年	2,874.38	2,874.38
2031 年	2,874.38	2,874.38
2032 年	2,874.38	2,874.38
2033 年	2,874.38	2,874.38
2034 年	3,018.10	3,018.10
2035 年	3,018.10	3,018.10
2036 年	3,018.10	3,018.10
2037 年	3,018.10	3,018.10
2038 年	3,018.10	3,018.10
2039 年	3,169.01	3,169.01
2040 年	3,169.01	3,169.01



时间	污水处理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41年	3,169.01	3,169.01
合计	52,658.99	52,658.9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修理费、水电费、药剂费、泥渣处理费、职工薪酬、管理费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修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修理费按固定资产折旧额的15%计取，年均修理费约为137.12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2,468.16万元。

### 2. 水电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水电费单价按0.35元/立方米进行计算，水电耗费每年约为1,825立方米，年均水电费为638.7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费合计约为11,497.5万元。

### 3. 药剂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药剂费单价按0.037元/立方米进行计算，药剂耗费每年约为1,825立方米，年均药剂费为67.53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药剂费合计约为1,215.54万元。

### 4. 泥渣处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泥渣处理费按0.05元/立方米进行计算，药剂耗费每年约为1,825立方米，年均泥渣处

理费为91.25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泥渣处理费合计约为1,642.5万元。

#### 5. 职工薪酬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工资按每人每年6万元计算，职工人数为30人，年均职工薪酬为180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薪酬合计约为3,240万元。

#### 6. 管理费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管理费用按以上各项费用的3%估算，年均管理费为33.44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合计约为601.92万元。

#### 7. 税金及附加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测算，本项目增值税税率为5%；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按4%。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2,607.77万。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23,273.39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修理费	水电费	药剂费	泥渣处理费	职工薪酬	管理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4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35.57	1,283.66
2025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35.57	1,283.66
2026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35.57	1,283.66
2027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35.57	1,283.66
2028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35.57	1,283.66
2029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2.35	1,290.44
2030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2.35	1,290.44
2031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2.35	1,290.44

时间	修理费	水电费	药剂费	泥渣处理费	职工薪酬	管理费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32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2.35	1,290.44
2033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2.35	1,290.44
2034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9.47	1,297.56
2035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9.47	1,297.56
2036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9.47	1,297.56
2037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9.47	1,297.56
2038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49.47	1,297.56
2039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56.94	1,305.03
2040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56.94	1,305.03
2041年	137.12	638.75	67.53	91.25	180.00	33.44	156.94	1,305.03
合计	2,468.16	11,497.50	1,215.54	1,642.50	3,240.00	601.92	2,607.77	23,273.39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市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预期总收入为 52,656.93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23,273.3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29,383.54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3,53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3,530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13,000.00	10,530.00	23,530.00	-	-	23,530.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兴安昌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29,383.54	23,530.00	1.25
合计	29,383.54	23,530.00	1.2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4	1.25	1.38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0	1.25	1.20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14，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2，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

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

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兴安县市政工程所以及桂林市兴安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建设项目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永福县永安乡村 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6,400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2,0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4,400万元,发行期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永福县简介。

永福县位于广西东北部,县城距桂林市48公里,距桂林两江国际机场35公里,湘桂铁路和桂柳高速公路纵贯县境南北。全县土地面积2,806平方公里,人均占有量居桂林各县之首。辖6镇3乡,人口28万,居住着壮、汉、瑶、苗、京、回等18个民族。

永福县山清水秀，人杰地灵，素有“福寿之乡”之美称，全县万人口中，百岁老人有 36 位。永福县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北距中外著名的风景历史名城桂林市 45 公里，南离广西最大的工业城市柳州市 108 公里，距自治区首府南宁 332 公里，与桂林、柳州、南宁都有高速公路和铁路相通，还可直达北海、防城港、钦州、湛江等港口城市。

### （二）永福县财政收支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永福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4.89 亿元、3.64 亿元和 2.9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21.76 亿元、21.02 亿元和 23.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48 亿元、2.47 亿元和 6.4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1.4 亿元、2.79 亿元和 7.87 亿元。

#### 永福县 2018-2020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9	3.64	2.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76	21.02	23.70
政府性基金收入	1.48	2.47	6.47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1	2.42	6.35
政府性基金支出	1.40	2.79	7.87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	1.20	3.82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2. 项目业主：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永福县永安乡。

（四）项目业主介绍。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为永福县财政局 100%控股的国有独资企业，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注册资金 10 亿元，注册地址为永福县永福镇凤城路 9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326MA5QBX0Y1R。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职责是经营永福县国有资产盘活和利用，对城乡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范国有投资项目收费。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游览景区管理；住房租赁；汽车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目前在编员工 16 人，内设机构 8 个，下设全资子公司 2 家即永福县鼎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和永福县永泽投资有限公司。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主要包括：1. 永安乡智慧停车场：项目占地面积为 15 亩，建设物管服务用房 120 平方米，生态停车坪 4,438.7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及场地铺装、主体建筑的建筑安装工程、智慧停车系统、智能充电桩及其他室外配套设施等。2. 永安乡旅客服务中心：新建一栋游客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为 57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建筑的建筑安装工程以及室外配套工程。3. 永安乡驿站及旅游文化展示中心：（1）驿站规划用地面积为 21,866.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539.95 平方米。（2）旅游文化展示中心规划用地面积 8,133.37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1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建筑的建筑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1. 必要性：(1)项目的建设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2)项目的建设是完善永安乡公共服务设施的需要；(3)项目的建设是完善永安乡发展基础条件的需要；(4)城镇化是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的必然要求。</p> <p>2. 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产业培育设施建设等内容。</p> <p>3. 收益性：根据项目财务分析，本项目通过租金、停车场、广告费等产生收益。</p>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p>1. 可行性：项目建成后可通过出租驿站、出租展示中心，收停车费等收入偿还本金和利息，项目具有一定的偿还本息能力。按计划每年支付当年利息，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p> <p>2. 风险点：期间主要偿债风险点在于每年驿站、展示中心出租等收入是否能达到预期的收益。</p>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与项目建设成熟度	项目已经取得了当地发改部门的项目建议书批复、可研批复，证件齐全，建设投资实施方式合规。
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	<p>1. 项目总投资 9,244.98 万元，其中申请专项债券 6,400 万元，业主自筹 2,844.98 万元。</p> <p>2. 可行性、投向合理性：项目资金用于停车场、驿站、展示中心及配套路网工程建设，资金投向合理、可行。</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收入预测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项目收入预测数据来源于永福县目前的市场行情，数据合理可行。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项目的建设是助力桂林各县（市、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广西特色旅游名县的需要。

项目的建设能够在提升乡镇旅游公共服务能力方面起着重要作用，能够助力桂林各县（市、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广西特色旅游名县，推进广西县域经济发展的举措顺应了当前经济方式转型升级的需要，也是当地发展特色经济重要的推动力。

（二）项目的建设是推动乡村振兴的需要。

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在创建全域旅游过程中，对文化内涵较深、地域特色较强的红色遗址、宗教文化、文物古迹、民俗风情等，进行深度挖掘、整合提升，促进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相互辉映，打造了永福县全域旅游的品牌、亮点和“样本”，推动旅游产业由“小旅游”向“大旅游”转型；改善乡村文明民风，通过举办丰富多彩的节会活动，积极推动移风易俗，通过全域旅游和乡风文明有效融合提升，实现乡村美丽、民风淳朴。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永福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

游基础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重新批复》（永发改字〔2022〕25号），本项目总投资为9,244.98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6,731.43	72.81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480.59	16.01
3	预备费	656.96	7.11
4	建设期利息	376.00	4.07
项目总投资		9,244.98	100.00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9,244.98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844.98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30.77%；

（2）专项债券资金6,400万元，占比69.23%，其中已发行0万元，本次拟发行2,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	2,844.98
专项债券融资	-	6,400.00

类别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	9,244.98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已于 2022 年 1 月开工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项目建设	-	9,244.98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3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生态停车场收入、充电桩收入、广告收入、驿站出租收入和旅游文化展示中心出租收入等。

#### 1. 生态停车场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拟建生态停车位共 785 个，参照《永福县城市道路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标准方案（试行）》。结合项目地区实际情况，考虑单个车位日均周转次数及综合使用率，估算单个车位平均收益 20 元/天，预计每 3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态停车场收入合计约为 11,804.48 万元。

#### 2. 充电桩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拟建充电桩 79 台（交流慢充充电桩 63 台，直流快充充电桩 16 个），充电桩参照《关于电动汽车用电价格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1668）标准及永福收费标准计收，收费按 1.6 元/度计。交流慢充充电桩每小时预计充电 8 度，每天平均充电 10 小时，考虑目前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负荷量暂按 50% 计算，即每个充电桩收入约为 64 元/天。直流快充充电桩每小时预计充电 30 度，每天平均充电 7 小时，考虑目前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负荷量暂按 50% 计算，即每个充电桩收入约为 168 元/天。预计每 3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充电桩收入合计约为 5,052.65 万元。

### 3. 广告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估算广告位共 300 个，含外墙及室外灯箱等，平均每个按 2,200 元/年计取广告收入，预计每 3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广告收入合计约为 1,359.54 万元。

### 4. 驿站出租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驿站按建筑面积 2,539.95 平方米的 80% 计算出租，即出租面积为 2,031.96 平方米，租金参考同类型项目，按平均每月 25 元/平方米测算，预计每 3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驿站出租收入合计约为 1,255.72 万元。

## 5. 旅游文化展示中心出租收入

根据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旅游文化展示中心按建筑面积 6,100 平方米的 80%计算,即出租面积为 4,880 平方米,租金参考同类型项目,按平均每月 20 元/平方米测算,预计每 3 年增长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旅游文化展示中心出租收入合计约为 2,412.55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1,884.94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生态停车场收入	充电桩收入	广告收入	驿站出租收入	旅游文化展示中心出租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3 年	573.05	245.28	66.00	60.96	117.12	1,062.41
2024 年	573.05	245.28	66.00	60.96	117.12	1,062.41
2025 年	573.05	245.28	66.00	60.96	117.12	1,062.41
2026 年	590.24	252.64	67.98	62.79	120.63	1,094.28
2027 年	590.24	252.64	67.98	62.79	120.63	1,094.28
2028 年	590.24	252.64	67.98	62.79	120.63	1,094.28
2029 年	607.95	260.22	70.02	64.67	124.25	1,127.11
2030 年	607.95	260.22	70.02	64.67	124.25	1,127.11
2031 年	607.95	260.22	70.02	64.67	124.25	1,127.11
2032 年	626.19	268.03	72.12	66.61	127.98	1,160.93
2033 年	626.19	268.03	72.12	66.61	127.98	1,160.93
2034 年	626.19	268.03	72.12	66.61	127.98	1,160.93
2035 年	644.98	276.07	74.28	68.61	131.82	1,195.76
2036 年	644.98	276.07	74.28	68.61	131.82	1,195.76
2037 年	644.98	276.07	74.28	68.61	131.82	1,195.76
2038 年	664.33	284.35	76.51	70.67	135.77	1,231.63
2039 年	664.33	284.35	76.51	70.67	135.77	1,231.63
2040 年	664.33	284.35	76.51	70.67	135.77	1,231.63
2041 年	684.26	292.88	78.81	72.79	139.84	1,268.58
合计	11,804.48	5,052.65	1,359.54	1,255.72	2,412.55	21,884.94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水电费用、工资福利费用、维护费用、其他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水电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估算项目年用电量约 297.1 万度，年用水量 7.89 万立方米。公共用水、公共用电分别按估算总用量的 30%、60% 计取。参考当地收费标准，电费按 0.8 元/度、水费按 2.5 元/立方米进行测算。考虑物价上升因素，水电费每 3 年上涨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费用合计为 3,059.74 万元。

#### 2. 工资福利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工资福利费用考虑各类管理、运营及服务人员，人员定额 15 人，年资福利按 5 万元/年/人测算，考虑物价上升因素，工资福利每 3 年上涨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福利费用合计约为 1,545.01 万元。

#### 3. 维护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修理费用按照工程费用的 0.5% 计算，考虑每 3 年上涨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维护费用合计为 693.35 万元。

#### 4.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考虑项目实际情况，其他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2% 计取，考虑每 3 年上涨 3%，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为 437.89 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 6%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7%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1,387.4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7,123.3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水电费用	工资福利费用	维护费用	其他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3 年	148.53	75.00	33.66	21.25	67.35	345.79
2024 年	148.53	75.00	33.66	21.25	67.35	345.79
2025 年	148.53	75.00	33.66	21.25	67.35	345.79
2026 年	152.99	77.25	34.67	21.89	69.37	356.17
2027 年	152.99	77.25	34.67	21.89	69.37	356.17
2028 年	152.99	77.25	34.67	21.89	69.37	356.17
2029 年	157.58	79.57	35.71	22.55	71.45	366.86
2030 年	157.58	79.57	35.71	22.55	71.45	366.86
2031 年	157.58	79.57	35.71	22.55	71.45	366.86
2032 年	162.31	81.96	36.78	23.23	73.60	377.88
2033 年	162.31	81.96	36.78	23.23	73.60	377.88
2034 年	162.31	81.96	36.78	23.23	73.60	377.88
2035 年	167.18	84.42	37.88	23.93	75.81	389.22
2036 年	167.18	84.42	37.88	23.93	75.81	389.22
2037 年	167.18	84.42	37.88	23.93	75.81	389.22
2038 年	172.20	86.95	39.02	24.65	78.08	400.90
2039 年	172.20	86.95	39.02	24.65	78.08	400.90
2040 年	172.20	86.95	39.02	24.65	78.08	400.90
2041 年	177.37	89.56	40.19	25.39	80.42	412.93
合计	3,059.74	1,545.01	693.35	437.89	1,387.40	7,123.39

### （三）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1,884.94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7,123.39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4,761.55 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1,58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1,584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6,400.00	5,184.00	11,584.00	-	-	-	11,584.0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7。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14,761.55	11,584.00	1.27
合计	14,761.55	11,584.00	1.27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18	1.27	1.37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1	1.27	1.24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18，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4，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

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永福县人民政府以及永福县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永福县财政局

2022年5月6日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荔浦保税 物流中心(B型)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 一、债券情况

### (一) 债券发行计划。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6,000万元,共发行二期。首期已于2022年2月发行1,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为3.32%。二期计划于2022年5月发行5,000万元;三期计划于2022年发行1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20年,测算利率为4.5%。

###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第二个自然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 荔浦市简介。

荔浦市隶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位于广西东北部,桂林市南部,居柳州、桂林、梧州、贺州、来宾五市之间。东连平乐县,西接金秀瑶族自治县、鹿寨县,南与蒙山县、昭平县交界,北与永福县、阳朔县毗邻。地势自西向东倾斜,周高中低,市西

北接架桥岭山脉，东面连大瑶山余脉。总面积 1,758.62 平方千米。

## （二）荔浦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9 年至 2021 年，荔浦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5.95 亿元、5.03 亿元和 5.7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26.74 亿元、27.14 亿元和 26.1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07 亿元、11.58 亿元和 5.4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2.07 亿元、17.86 亿元和 5.29 亿元。

### 荔浦市 2019-2021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5	5.03	5.7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4	27.14	26.16
政府性基金收入	3.07	11.58	5.44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6	11.46	—
政府性基金支出	2.07	17.86	5.2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67	10.24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建设项目。
2. 项目业主：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荔浦市马岭镇合安村。

## （四）项目业主介绍。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位于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注册资金 3,000 万元，是经荔浦市人民政府批准，市国资委投资的国有独资企业。公司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园的投资及其附属资产的经营管理；资产运营和资产经营；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与建设。公司以建设百亿产业园区为目标，以服务入驻企业为工作中心，设立有高新人才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同时成立科技孵化器管理公司，为不断推动高新科技创新创业项目引进和孵化、激活产业动力。

####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仓库建筑面积 67,478.93 平方米，海关查验用房建筑面积 5,308.67 平方米，检验检疫用房建筑面积 1,047.6 平方米，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 7,593.96 平方米，展示仓库建筑面积 11,412.5 平方米，控制室建筑面积 32 平方米，进出卡口驾空通道建筑面积 561.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安装工程，配套建设供电，给排水，道路，停车位，堆场等工程。

####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p>1. <b>必要性</b>：项目的建设能简化物流运输环节、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为桂林市提供高效的保税物流服务等。是推动桂林市外向型经济展，带动多产业向外出口的基础，是促进自由贸易区经济发展的需要。</p> <p>2. <b>公益性</b>：项目的建成将成为桂林市与境外进行物流活动的中心，是桂林市现代物流完整体系重要的组成部分，同时项目将建设一个高标准的，具有增值服务功能物流信息平台，加快桂林物流电子信息化进程。项目的建设将提升桂林市整个物流行业水平。同时能够吸引质量更高、种类多样的国内投资者及企业，为桂林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而进出口贸易的物流效率提高，也将吸引更多的外向型企业到桂林市投资发展。</p> <p>3. <b>收益性、资本性</b>：项目是集社会效益、经济效、生态效益为一体的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p>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社会的稳定和健康发展。项目的社会效益显著，建设意义重大。同时，项目设计标准，技术方案设计科学合理。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方案也是可行的。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1. 可行性：仓库及业务用房出租收入作为主要偿债资金，按计划每年支付当年利息，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 2. 风险点：期间主要偿债风险点在于仓库及业务用房出租收入是否能达到预期的收益。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获得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审批文件：可研批复（荔发改行审字〔2021〕77号）、立项批复（荔发改行审字〔2020〕114号），一证齐全，建设投资实施方式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1. 资金来源结构：项目总投资为42,848.63万元，其中业主自筹资金26,848.63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16,000万元。 2. 可行性、投向合理性：项目资金用于建设仓库、海关查验用房、检验检疫用房、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展示仓库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资金投向合理、可行。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来源于仓库租赁收入等。在对同类型的保税物流中心的收入情况进行了调查后，综合考虑项目的区位优势、定位、溯货膨胀等因素进行收入测算，预测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一）项目的建设推动桂林市外向型经济发展。

随着经济的发展，货运量、出入境人数不断增长趋势。桂林市许多企业有适合出口的商品，但由于现有保税物流中心位于南宁、柳州等地，异地的保税物流加大了企业经营成本与运作难度，使得企业望而却步。

项目的建设能简化物流运输环节、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为桂林市提供高效的保税物流服务。是推动桂林市外向型经济发展，

带动多产业向外出口的基础，是促进自由贸易区经济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的建设有助于激发桂林市跨境电子商务发展。

建设桂林市保税物流中心，一方面可以为跨境电商开展创造条件，获得进口税率的优惠；另一方面，又可以培育当地的一些电商企业向跨境电商业务延伸，将当地特色农产品外销，对于当地跨境电商产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荔发改行审字〔2021〕77号），本项目总投资为42,848.63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9,004.86	67.69
2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9,169.80	21.40
3	预备费	3,053.97	7.13
4	建设期利息	1,620.00	3.78
项目总投资		42,848.63	100.00

(二)资金筹措方案。

##### 1. 资金来源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总投资42,848.63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6,848.63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62.66%;

(2) 专项债券资金16,000万元,占比37.34%,其中已发行1,000万元,本次拟发行5,000万元。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拟作为项目资本金共0万元,占比0%;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4,000	-	17,000	5,848.63
专项债券融资	-	16,000	-	-
其他债务融资	-	-	-	-
合计	4,000	16,000	17,000	5,848.63

##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27个月,已于2021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4年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项目建设	4,000	16,000	17,000	5,848.63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5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租赁收入、充电桩收入、停车位收入、广告费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1. 租赁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债券存续期内租赁收入均按平均出租率 90% 计算。仓库的出租价格按每平方米 26 元/月计算，仓库实际使用（可出租）面积为 35,251.73 平方米，仓库租赁年收入 1,099.85 万元。展示建筑仓库租赁按每平方米 33 元/月计算，展示建筑仓库可出租面积为 11,412.5 平方米，展示建筑仓库租赁年收入 451.94 万元。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租赁按每平方米 35 元/月计算，项目综合业务用房建筑面积 7,593.96 平方米，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其中 3 层（面积约 4,556.38 平方米）出租给入驻企业，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租赁年收入 191.37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租赁收入为 31,513.48 万元。

### 2. 充电桩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共设置 35 千瓦直流充电桩 46 个，能同时供给 46 台新能源汽车充电。一辆 80 千瓦时新能源汽车，约 2 小时可充满。充电费按 1.6 元/度计算，每辆车充满电所需费用为 128 元，考虑到当前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充电桩使用率暂按 50% 计算，使用（充电）时间按 6 小时/天计算，每个充电桩可充满 3 台车/天。充电桩年收入 322.37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充电桩收入为 5,822.71 万元。

### 3. 停车位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设置运输车停车位

129 个, 机动车停车位共 224 个, 债券存续期内按平均使用率 80% 计算, 运输车停车位收费按照每天 35 元/个计算, 机动车停车位收费按照每天 25 元/个计算, 正常运营后考虑停车费每五年上涨 5%。运输车停车位年收入 164.8 万元; 机动车停车位年收入 204.4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停车位收入为 6,674.25 万元。

#### 4. 广告牌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室外广告牌按路灯每灯杆布置 2 个, 预计物流中心可设置广告牌的 300 个, 出租价格为每年 2,000 元/个, 正常运营后出租费每五年上涨 5%。广告位年收入 6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广告牌收入为 1,084.65 万元。

#### 5. 物业管理费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物业管理费收入是指物流中心对入驻的企业及出租使用的仓库收取的管理费, 项目共出租建筑面积为 51,220.61 平方米 (含仓库 35,251.73 平方米、展示建筑仓库 11,412.50 平方米、综合业务楼及周转用房 4,556.38 平方米), 管理费按每月 3 元/平方米收取, 物业管理费年收入 184.4 万元。正常运营后物业管理费每五年上涨 5%,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物业管理费的收入为 3,336.7 万元。

#### 6. 其他收入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 其他收入包含入闸费收

入、配合海关检验服务收入，信息服务收入。

入闸费收入，每年直接转运进出闸的集装箱车辆为 1,142 辆次（项目预测年出入境货物总量 5.71 万吨，标准集装箱按装货 25 吨计算，每辆拖运 2 个 20 英尺集装箱，年集装箱直接转运量为 2,284TEU），每辆收费 30 元（参考同类型保税物流中心价格），入闸费年收入 3.43 万元，每 5 年增长 5%。

配合海关检验服务收入，每年直接转运集装箱 2,284TEU，一般需普通检验占 97%，掏箱检验占 3%，普通检验价格 10 元/箱，掏箱检验价格 150 元/箱。每年配合海关检验服务收入共 3.24 万元。配合海关检验服务年收入 3.24 万元。

信息服务收入，保税物流中心为客户提供交易信息，公共资料，信息查询等服务的收入，按每年 30 万元估算。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收入共为 662.9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49,094.69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租赁收入	充电桩收入	停车位收入	广告牌收入	物业管理费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5年	1,743.16	322.37	369.20	60.00	184.40	36.67	2,715.80
2026年	1,743.16	322.37	369.20	60.00	184.40	36.67	2,715.80
2027年	1,743.16	322.37	369.20	60.00	184.40	36.67	2,715.80
2028年	1,743.16	322.37	369.20	60.00	184.40	36.67	2,715.80
2029年	1,743.16	322.37	369.20	60.00	184.40	36.67	2,715.80
2030年	1,830.32	338.48	387.66	63.00	193.62	38.50	2,851.58
2031年	1,830.32	338.48	387.66	63.00	193.62	38.50	2,851.58
2032年	1,830.32	338.48	387.66	63.00	193.62	38.50	2,851.58
2033年	1,830.32	338.48	387.66	63.00	193.62	38.50	2,851.58
2034年	1,830.32	338.48	387.66	63.00	193.62	38.50	2,851.58

时间	租赁收入	充电桩收入	停车位收入	广告牌收入	物业管理费收入	其他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5年	1,922.02	354.60	407.03	66.15	203.76	40.43	2,993.99
2036年	1,922.02	354.60	407.03	66.15	203.76	40.43	2,993.99
2037年	1,922.02	354.60	407.03	66.15	203.76	40.43	2,993.99
2038年	1,922.02	354.60	407.03	66.15	203.76	40.43	2,993.99
2039年	1,922.02	354.60	407.03	66.15	203.76	40.43	2,993.99
2040年	2,017.99	372.73	427.40	69.45	213.90	42.45	3,143.92
2041年	2,017.99	372.73	427.40	69.45	213.90	42.45	3,143.92
合计	31,513.48	5,822.71	6,674.25	1,084.65	3,336.70	662.90	49,094.69

##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维修费、水电费，其他费用和税金及附加。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 1.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拟设置管理人员 15 人，工资及福利为每人 48,000 元/年，设置一般工作人员 20 人，工资及福利为每人 30,000 元/年，年工资及福利费用为 132 万元，考虑通货膨胀，费用按每 5 年增长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职工工资福利费为 2,386.27 万元。

### 2. 维修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每年维修综合费运营期按工程费用的 0.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修理费合计约为 2,465.34 万元。

### 3. 水电费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正常运营园区管理所需要的水、电（只考虑公建部分及充电桩用电，仓库及综合业务用

房的水、电费由承租方负责)。水费按 2.6 元/立方计算,电费按 0.6 元/度计算。项目建成后,正常年的用电量估算为 178.49 万度,年电费估算 107.09 万元;项目查验、检疫用水,道路、铺装、生态停车场及绿化浇灌年用水量为 4.62 万立方;年水费估算 12.01 万元。水、电费用按每 5 年增长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水电费合计约为 2,152.97 万元。

#### 4. 其他费用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项目每年管理费和其它成本运营期按维修综合费的 1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合计约为 246.5 万元。

####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进行测算,国家现行税法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按 6%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按 7% 计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按 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3,110.23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成本合计为 10,361.31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职工工资及福利	维修费	水电费	其他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25 年	132.00	145.02	119.10	14.50	172.17	582.79
2026 年	132.00	145.02	119.10	14.50	172.17	582.79
2027 年	132.00	145.02	119.10	14.50	172.17	582.79
2028 年	132.00	145.02	119.10	14.50	172.17	582.79
2029 年	132.00	145.02	119.10	14.50	172.17	582.79
2030 年	138.60	145.02	125.05	14.50	180.69	603.86
2031 年	138.60	145.02	125.05	14.50	180.69	603.86



时间	职工工资及福利	维修费	水电费	其他费用	税金及附加	当年总成本
2032年	138.60	145.02	125.05	14.50	180.69	603.86
2033年	138.60	145.02	125.05	14.50	180.69	603.86
2034年	138.60	145.02	125.05	14.50	180.69	603.86
2035年	145.53	145.02	131.30	14.50	189.62	625.97
2036年	145.53	145.02	131.30	14.50	189.62	625.97
2037年	145.53	145.02	131.30	14.50	189.62	625.97
2038年	145.53	145.02	131.30	14.50	189.62	625.97
2039年	145.53	145.02	131.30	14.50	189.62	625.97
2040年	152.81	145.02	137.86	14.50	198.81	649.00
2041年	152.81	145.02	137.86	14.50	199.02	649.21
合计	2,386.27	2,465.34	2,152.97	246.50	3,110.23	10,361.31

###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预期总收入为49,094.69万元，预期总成本为10,361.31万元，项目总收益为38,733.38万元。

####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28,747.6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28,747.6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0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16,000.00	12,747.60	28,747.60	-	-	-	28,747.60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1.35。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	38,733.38	28,747.60	1.35
合计	38,733.38	28,747.60	1.35

####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6	1.35	1.43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6	1.35	1.33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26，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1.33，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 六、债券发行依据

###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

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

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海关和商务投资促进局以及荔浦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荔浦市财政局

2022年5月6日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广西展邦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  
社会领域项目  
法律意见书

编号: (2022)展邦 法律意见书第 27 号

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2 号荣恒国际 B 座 1308、708 室

邮编: 530000

电话: 0771-5783657

## 目录

释义 .....	2
声明 .....	5
正文 .....	8
一、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	8
二、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	8
三、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 .....	10
(一) 项目概况。 .....	10
(二) 项目单位。 .....	10
(三) 相关文件。 .....	15
(四) 项目收益。 .....	29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文件及中介机构 .....	30
(一) 《信息披露文件》。 .....	30
(二) 会计师事务所。 .....	30
(三) 信用评级机构。 .....	31
(四) 律师事务所。 .....	31
五、总体结论性意见 .....	32



## 释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左栏中的术语或简称对应右栏中的含义或全称：

发行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本所	指	广西展邦律师事务所
本期政府专项债券	指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
本次发行	指	本期政府专项债券的发行
《信息披露文件》	指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信息披露文件》
《专项评价报告》	指	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出具的《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社会领域项目实施方案专项评价报告》（编号：同瑞审字〔2022〕第192号）
《预算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年修正）
《加强地方债务管理意见》	指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指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
《对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意见》	指	《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
《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	指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



		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
《新增债务限额分配管理办法》	指	财政部关于印发《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7〕35号）
《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	指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做好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	指	《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
《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	指	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桂政发〔2014〕73号）
《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全区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桂财预〔2017〕170号）
《债券发行使用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实施意见》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我区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9〕91号）
《债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的通知》（桂财规〔2019〕1号）
《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控预警》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控预警工作的通知》（桂财债〔2020〕23号）

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	指	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东方金诚	指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人大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



**广西展邦律师事务所**  
**关于**  
**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  
**社会领域项目**  
**法律意见书**

致：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展邦律师事务所受托担任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社会领域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声明**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特作如下声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7〕35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



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桂政发〔2014〕73号）、《全区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桂财预〔2017〕17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我区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9〕9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的通知》（桂财规〔2019〕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控预警工作的通知》（桂财债〔2020〕2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2、本法律意见书是基于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以及本所对事实的了解和对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则指引的理解而出具的；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发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保证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在前述的尽职调查过程中，本所已得到发行人如下保证和承诺：即发行人及相关主体已提供了本所认为出具本法律意



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和材料，无隐瞒、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之处，有关材料上的签字和印章均是真实的，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者原件一致。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于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而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

4、本所仅就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有关会计审计、信用评级、资产评估、评价咨询等非法律的专业事项发表评论。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如涉及会计审计、信用评级、资产评估、评价咨询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5、本所同意发行人部分或者全部在发行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主管部门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6、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期政府专项债券申请发行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报送；愿意作为公开披露文件，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正文

根据《预算法》《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对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意见》《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所律师对本次发行的文件材料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 一、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的债券品种为地方政府发行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主体。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的省级地方政府机关，作为具有独立经费的机关法人，自成立之日起具有法人资格，并依法存续。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债券品种为地方政府发行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发行主体为省级人民政府，符合《预算法》《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的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具有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 二、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本次发行的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三期）——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十四期）桂林市社会领域项目，发行规模为3.67



亿元，债券期限为 20 年（后五年分期还本），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社会领域项目，其中涉及桂林市的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发行规模 (万元)	期限 (年)	计划发行规模 (万元)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本期发行 规模占总 投资比例
1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	5,000.00	20	21,000.00	38,255.36	13.07%
2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	5,000.00	20	6,000.00	8,502.07	58.81%
3	桂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5,000.00	20	57,000.00	116,899.89	4.28%
4	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3,000.00	20	3,000.00	6,617.58	45.33%
5	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	1,700.00	20	1,700.00	2,199.38	77.29%
6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5,000.00	20	70,000.00	100,525.40	4.97%
7	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5,000.00	20	13,000.00	18,724.20	26.70%
8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2,000.00	20	6,400.00	9,244.98	21.63%
9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建设项目	5,000.00	20	16,000.00	42,848.63	11.67%
	总计	36,700.00	-	194,100.00	343,817.49	10.67%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社会领域项目，符合《预算法》《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的规定，募集资金用途合法合规。



### 三、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期政府专项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社会领域项目，其中涉及桂林市的9个募投项目和9家项目单位；募投项目已取得现阶段所需的审批文件，项目实施没有法律障碍；募投项目属于带有自身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项目的收益能够满足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募投项目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 （一）项目概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涉及桂林市的募投项目均为带有自身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项目的有关概况如下：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1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校园内
2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	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6号，桂林中西医结合医院院内
3	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桂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
4	灵川县人民医院	桂林市灵川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桂林市灵川县灵川镇灵东路46号，灵川县人民医院院内
5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	桂林市灵川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项目	灵川县银渠路56号灵川县妇幼保健院院内
6	全州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州湘江战役红色文化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全州县两河镇、石塘镇、凤凰镇、才湾镇、枳塘镇
7	兴安县市政工程所	兴安县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兴安县城区（朝阳片区、霞云桥片区、下水洞片区、中心广场片区、银杏广场片区、灵渠片区、西环路段、移民片区、双女井溪片区域）
8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	永福县永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永福县永安乡
9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	荔浦市马岭镇合安村

#### （二）项目单位。

经本所律师核查并查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主办的《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中心网站 (<http://www.cods.org.cn/>)、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主办的《事业单位在线》网站 (<http://www.gjsy.gov.cn/>)，上述募投项目所涉及的 9 家单位，均已办理合法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 1.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名称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004986672583
住所	桂林市临桂区临桂镇飞虎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	陈慕杰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开办资金	34,823.60 万元
举办单位	桂林市人民政府
登记管理机关	桂林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	2018 年 03 月 19 日至 2023 年 03 月 19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培养高等专科学历师资人才,促进教育事业发 展;教育学、政治学、数学……学科高等专科学历教育(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相关社会服务)

### 2.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名称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00G36736702B
住所	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	蒋福明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开办资金	3,420.00 万元



举办单位	桂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登记管理机关	桂林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	2022年04月27日至2027年04月27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中医西医医疗与护理，保健与健康教育，科研、教育培训。

### 3. 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11708618455X
住所	桂林市雁山区标雁中路18号雁山创业服务中心309室
法定代表人	马小翔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土地整治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4. 灵川县人民医院

名称	灵川县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234991481425
住所	灵川县灵川镇灵东路46号
法定代表人	蒋旺林
经费来源	差额拨款
开办资金	9,194.00万元
举办单位	灵川县卫生健康局
登记管理机关	灵川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	2022年02月28日至2027年02月28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	---

### 5.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

名称	灵川县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234991483107
住所	灵川县灵川镇银渠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	苏瑞平
经费来源	全额拨款
开办资金	7,804.00 万元
举办单位	灵川县卫生健康局
登记管理机关	灵川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	2020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01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宗旨：为妇女儿童身体健康提供保健医疗、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执业范围：预防保健科、内科(门诊)、外科(门诊)、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儿童保健科、急诊医学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

### 6. 全州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全州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24MA5KBC3E0R
住所	全州县全州镇桂黄中路 133 号
法定代表人	黄天试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70,000.00 万元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土地整治



	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水力发电；食品销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旅游业务；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7. 兴安县市政工程所

名称	兴安县市政工程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325499168573E
住所	兴安县兴安镇下水洞
法定代表人	李松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开办资金	8.00 万元
举办单位	兴安县城市管理监督局
登记管理机关	兴安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有效期	2020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5 年 04 月 09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生产生活正常提供市政设施管理维护保障。市政基础设施的维修、建设、管理。

### 8.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永福县鼎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26MA5Q8X0Y1R
住所	永福县永福镇凤城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	莫永军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游览景区管理；住房租赁；汽车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9.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31MA5MXHF91L
住所	荔浦市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戴业平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及其附属资产的经营管理；资产运营和资产经营；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与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相关文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募投项目已经取得阶段所需的审批文件，募投项目合法合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1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171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262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扩（新）建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1）23号）；</p> <p>桂（2017）临桂区不动产权第0004122号不动产权证书； 桂（2018）临桂区不动产权第0000256号不动产权证书； 桂（2018）临桂区不动产权第0003943号不动产权证书； 桂（2021）桂林市不动产权第0059017号不动产权证书；</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市环管（2010）33号）；</p> <p>桂林市临桂区自然资源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地字第 450312202000030 号)；            桂林市临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p> <p>(地字第 450322201500004 号)；            临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p> <p>(地字第 450322201500017 号)；            桂林市临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p> <p>(地字第 450322201700025 号)；            桂林市临桂区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p> <p>(建字第 450312202000105 号)；            桂林市临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编号：450312202108274701)；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推进桂林高校集聚区建设和定期报送建设发展进展情况的函》            (桂教函〔2021〕555 号)；            桂林大学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桂林大学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桂林大学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 2021 年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报送桂林大学集聚区基础设施建设 2021 年有关工作方案的函》            (市发改函〔2021〕89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我区公办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宿舍住宿费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价费〔2015〕88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建立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高等职业教育生均拨款制度的通知》            (桂财教〔2015〕188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广西高等学校财政投入机制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桂财教〔2016〕62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调整我区普通高等学校学费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价费〔2013〕61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我区公办高校新增高职专业培训费收费标准</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有关问题的通知》 (桂价费(2015)74号)。
2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268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门急诊业务综合楼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1)16号)。
3	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大学科教产业园综合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9)205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雁山区科教园B-1地块1号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132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7号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行审字(2015)338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雁山区金雁路(一期)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9)180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雁山区科教园沿江东路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134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雁山区科教园沿江西路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管(2020)133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行审字(2009)63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行审字(2015)334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3号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市发改行审字(2015)328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9号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市发改行审字〔2015〕336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B-2-6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7〕21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重新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6〕131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p> <p>(市发改行审字〔2009〕62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p> <p>(市发改行审字〔2009〕65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7号路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市发改规字〔2017〕326号)；            桂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金雁路(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桂高经发〔2021〕30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6〕290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7〕107号)；            桂林市雁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批复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p> <p>(雁发改报〔2017〕16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3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7〕108号)；            桂林市雁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批复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3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p> <p>(雁发改报〔2017〕17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8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p> <p>(市发改管字〔2017〕323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片区 A-1 地块 9 号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7〕324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 B-2-6 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重新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8〕8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6〕291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6〕289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6〕292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 C-3 地块 7 号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8〕36 号）；</p> <p>桂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金雁路（一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桂高经发〔2021〕32 号）；</p> <p>桂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桂林市桂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桂高经发〔2021〕24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2 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7〕137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3 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7〕138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 8 号路（一期）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7〕362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 9 号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7〕363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 B-2-6 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8〕32 号）；</p> <p>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市发改管字(2018)181号);            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市发改管字(2018)188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7号路道路工程建设用地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21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7号路道路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66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9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敷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56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一期)项目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6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一期)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54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3号路(一期)项目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4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3号路(一期)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53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A-1地块8号路道路工程建设用地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23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A-1地块8号路(一期)道路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65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A-1地块9号路道路工程建设用地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22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A-1地块9号路道路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64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B-2-6地块南</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侧城市道路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84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B-2-6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工程建设用地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12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20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敷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58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8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敷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55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17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桂雁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敷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项目配套综合管线建设工程规划定点的批复》 （市规管〔2017〕60号）； 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内部7号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7〕11号）； 桂林市水利局《关于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 （市水利水保〔2010〕4号）； 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6〕01号）； 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3号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6〕02号）； 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8号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7〕8号）； 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A-1 地块内部 9 号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7〕9 号）；</p> <p>桂林市雁山区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 B-2-6 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 （雁水利水保〔2017〕16 号）；</p> <p>桂林市水利局《关于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 （市水利水保〔2010〕6 号）；</p> <p>桂林市水利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 （市水利水保〔2010〕3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 C-3 地块 7 号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7〕8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市环雁核〔2016〕4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2 号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6〕15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3 号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6〕16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8 号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7〕5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 A-1 地块内部 9 号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7〕6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 B-2-6 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市环雁审〔2017〕16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市环雁审〔2016〕1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市环雁审〔2016〕2 号）；</p> <p>桂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市环雁审〔2016〕3 号）；</p> <p>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 C-3 地块 7 号路建设工程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p>



序号	项目名称	相关文件
		<p>(市国土资压矿(2017)66号);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2号路建设工程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            (市国土资压矿(2017)16号);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3号路建设工程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            (市国土资压矿(2017)17号);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8号路建设工程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            (市国土资压矿(2017)61号);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片区A-1地块内部9号路建设工程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            (市国土资压矿(2017)60号);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B-2-6地块南侧城市道路建设工程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情况的函》            (市国土资压矿(2017)72号);            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C3地块7号路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8)勘字26号);            桂林市雁山区雁北路道路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8)勘字53号);            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A1-2道路一期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7)勘字71号);            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A1-3道路一期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7)勘字70号);            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A1-8道路一期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7)勘字135号);            桂林市雁山区科教园A1-9道路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7)勘字136号);            桂林市雁山区雁飞路道路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8)勘字54号);            桂林市雁山区雁南路道路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8)勘字52号);            桂林市雁山区雁翔路道路工程勘察、岩土设计备案通知书            (市建施登(2018)勘字55号);            桂林市规划局《关于桂林市雁山区科教组团C-3地块7</p>